

高台年鉴

2022

高台县人民政府 主管
高台县地方史志办公室 编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高台年鉴. 2022 / 高台县地方史志办公室编. -- 兰州 : 甘肃文化出版社, 2022. 12
ISBN 978-7-5490-2608-1

I. ①高… II. ①高… III. ①高台县-2022-年鉴
IV. ①Z524.2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2)第225220号

高台年鉴 2022

高台县地方史志办公室 | 编

责任编辑 | 张莎莎

装帧设计 | 王兴富

出版发行 | 甘肃文化出版社

网 址 | <http://www.gswenhua.cn>

投稿邮箱 | gswenhupress@163.com

地 址 | 兰州市城关区曹家巷1号 | 730030 (邮编)

营销中心 | 贾 莉 王 俊

电 话 | 0931-2131306

印 刷 | 甘肃澳翔印业有限公司

开 本 | 889毫米×1194毫米 1/16

字 数 | 420千

印 张 | 21.25

彩 插 | 10

版 次 | 2022年12月第1版

印 次 | 2022年12月第1次

书 号 | ISBN 978-7-5490-2608-1

定 价 | 158.00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举报电话: 0931-2131306)

(图书如出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我们联系)

《高台年鉴2022》编纂委员会

主 任：刘伟红

常务副主任：张 龙 马啸红

副 主 任：荆爱玲 盛丽燕 陈 燕 李文红

委 员：常 飞 万占福 邢 磊 黄大磊 王吉栋 于吉元 赵自亮

陈 强 王建辉 关德财 盛兴荣 宋文龙 范中华 王生玉

孙建宾 蔺学伦 马子涵 段进泓 邢宗雄 单国成 李学斌

刘 权 杨文明 黄文刚

《高台年鉴2022》编辑部

主 编：段进泓

副 主 编：陈晓霞 万吉刚

编 辑：万吉刚 王三虎 程尚龙 公红梅 关雅君 陈雪梅 冯丽蓉

工 作 人 员：牛慧明 孙玉颖

编辑说明

一、《高台年鉴》是由高台县人民政府主管、高台县地方史志编纂办公室编辑的系统记述全县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方面情况的年度综合性资料文献，公开出版发行。

二、《高台年鉴2022》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全面、客观、真实、系统记述全县各镇、各部门、各单位基本情况，突出年度特点和地方特色，为打造红色文化名城、建设绿色生态家园，奋力谱写高台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篇章和社会各界了解高台、研究高台提供基本资料和历史借鉴。

三、《高台年鉴2022》记载上限为2021年1月1日，下限为2021年12月31日。为保证内容的连贯性和完整性，个别内容记述时间适当上溯或下延。

四、《高台年鉴2022》框架设卷首、特载、专记、县情综述、大事记、中共高台县委委员会、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高台县人民政府、政协高台县委员会、中共高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高台县监察委员会、民主党派工商联、群众团体、法治、农业、工业、商贸流通、交通通信、金融保险、经济管理、生态环保、城市建设管理、文化旅游、教育科技卫生、民生保障、气象地震、各镇概况、荣誉、高级职称、附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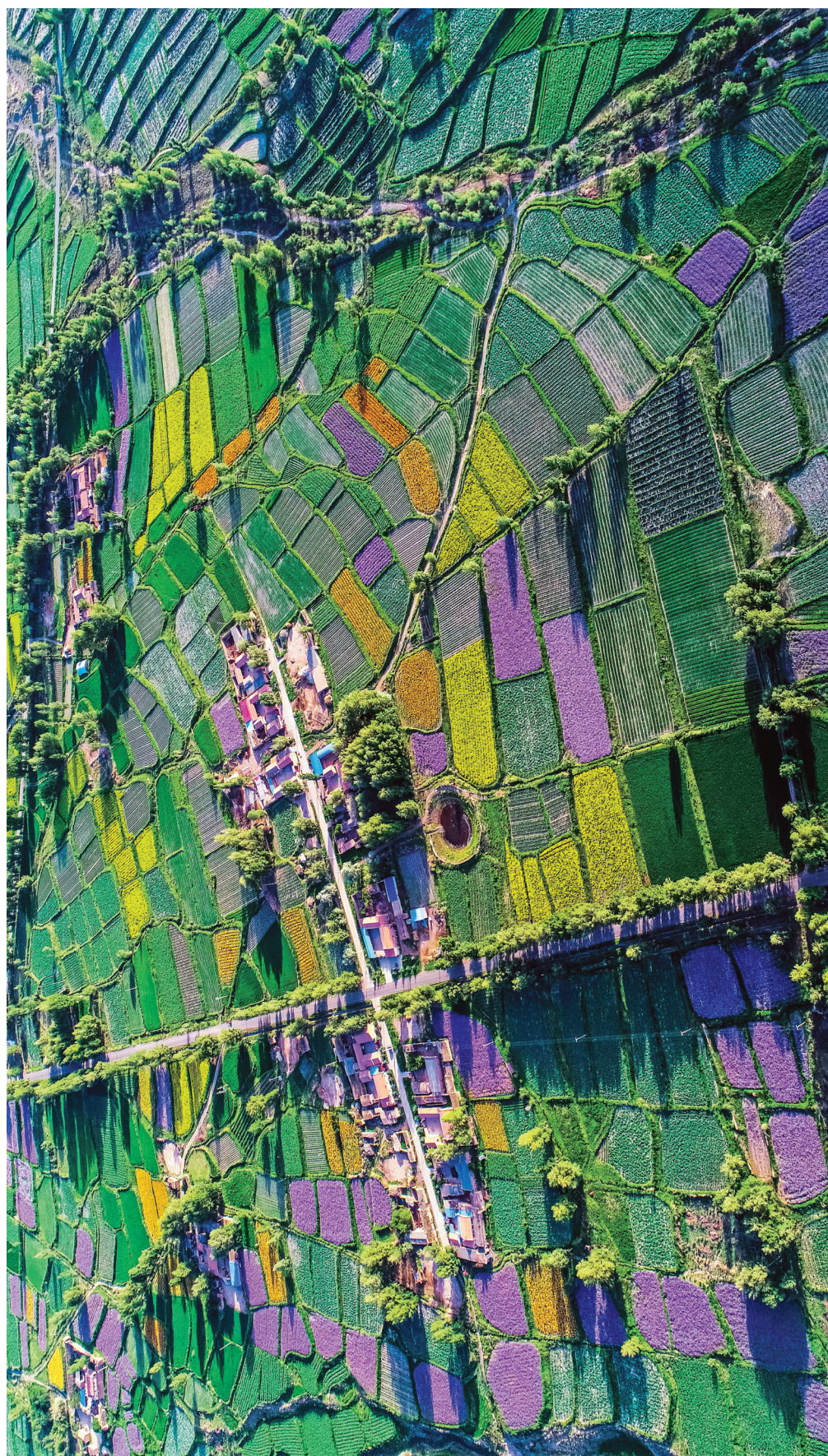
五、年鉴采用分类编辑法，设类目、分目、条目3个层次，有类目28个、分目123个、条目830个，42万字。卷首彩页重点反映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取得的显著成效，选取图片29张。随文图片69张、表格12张。

六、年鉴统计数据主要以县统计局统计年报数据为准，未列入统计范围的，以业务主管部门提供的为准。年鉴文稿资料由各单位提供，撰稿、审稿俱署姓名，以明责任。

七、图片除署名外，其他均为各镇、部门、单位提供。



甘肃省乡村振兴示范村——高台县南华镇南岔村（周忠/摄影）



新坝镇山区花卉、蔬菜制种 (张汉军/摄影)



2021年11月15日至18日，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六次代表大会在县影剧院召开（县融媒体中心提供）



2021年11月20日至22日，高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影剧院召开（县融媒体中心提供）



2021年11月18日至21日，政协高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影剧院召开（县融媒体中心提供）



2021年6月29日，高台县召开“两优一先”表彰大会，60名优秀共产党员、20名优秀党务工作者、20个先进基层党组织受到表彰（段进泓/摄影）



2019年5月19日，甘肃前进牧业5万头奶牛循环发展产业园建设项目在高台县合黎镇启动（县乡村振兴局提供）



严格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全县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32万亩以上，总产量稳定在15万吨以上。图为宣化镇小麦、玉米方田（王成宇/摄影）



引进港峰文汇、深圳茂雄、上海绿亮集团等企业，发展粤港澳大湾区万亩蔬菜种植基地。图为菜农在蔬菜基地采摘菜心（屈昶/摄影）



坚持以重大项目带动产业发展，建成工业项目61项。图为晋昌源煤业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中温焦油加氢项目（蔺鹏/摄影）



加快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建成连片千亩以上绿色标准化生产基地7个，每年蔬菜种植面积23万亩以上，蔬菜总产量80多万吨。图为骆驼城镇梧桐村蔬菜钢架大棚（屈昶/摄影）

推行农牧结合、种养循环养殖模式，建成养殖场（区）109个，畜禽饲养总量253万头/只/羽。图为巷道镇东联村前进牧业肉牛养殖车间（屈昶/摄影）



加强农业风险防控，推行农用无人机施药替代人工作业（屈昶/摄影）



全县每年种植辣椒1.3万余亩，年产量2.63万余吨，“高台辣椒”成功注册为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图为农民分拣辣椒（贾小龙/摄影）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建成20户以上人居环境提升示范点41个、连片50户以上居民点88个，新（改）建农户房屋1.8万户。图为省级乡村建设示范村——巷道镇太安村（王成宇/摄影）



省级乡村建设示范村——南华镇明水村高标准二层别墅式住宅小区（张廷录/摄影）



加强水库蓄水能力建设，建成塘坝29座、防洪堤坝74.4公里。2021年4月，摆浪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开工建设（周忠/摄影）

推动“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提质扩面，2021年7月，骆驼城镇红新村至建康村产业资源示范路建成通车（县交通运输局提供）



加大农业机械购买补贴力度，农业机械化综合作业水平达87.5%。图为高台县首次引进机械化种植番茄（屈昶/摄影）



采取“送培下乡”，精准开展农民工职业技能培训。图为县妇联开展的劳务品牌“贴心好帮手”家政服务员培训（周多健/摄影）





发展乡村新型服务业，畅通“农产品进城、工业品下乡”双向流通渠道。图为南华镇南岔村举办的农产品展销会（张瑞峰/摄影）



提升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基础水平，培养各类技能人才，助力乡村振兴。图为职业中专电子电工专业的学生进行建筑楼宇智能化项目安装和调试（张冬/摄影）



促进城乡学校互动交流、优质资源共享。图为新坝中心小学远程教育课堂（段进泓/摄影）

传承红色基因，讲好红色故事，由高台县创排的红西路军题材话剧《血色高台》在县内外演出，成为党史学习教育的生动课堂（县文化馆提供）



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健全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图为甘肃省中医医院专家团“红色高台行”专家在中医医院义诊（李元济/摄影）



创新养老助残新模式，健全县、镇、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图为孤寡老人入住县养老服务中心（陈新文/摄影）





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2021年1月，县委召开2020年度党（工）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大会（段进泓/摄影）



农村低收入家庭关爱服务实现全覆盖。图为罗城镇红山村为困难群众发放生活物资（王成宇/摄影）



乡村文化繁荣发展，巷道镇东联村村民举行“迎七一感党恩·庆端午话发展”联谊会（胡双庆/摄影）

目 录

特 载

打造红色文化名城 建设绿色生态家园 奋力谱写高台全面建设社会主义 现代化新篇章 刘伟红.....	1
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工作报告 杨建平.....	18
高台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张 龙.....	26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高台县第九届 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赵 春.....	40

专 记

高台县党史学习教育.....	48
组织领导.....	48
形式载体.....	48
挖掘资源.....	48
我为群众办实事.....	48
高台县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机衔接 ...	50
发展目标有机衔接.....	50
工作机制有机衔接.....	50
政策保障有机衔接.....	51
产业发展有机衔接.....	51
乡村建设有机衔接.....	51

高台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52
保障机制.....	52
监测帮扶机制.....	52
“两不愁三保障”帮扶政策.....	52
富民增收产业.....	53
稳定就业.....	53
民生保障.....	53
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	54
财政支持政策.....	54
驻村帮扶.....	54
督查整改.....	54
开展“一活动一行动”.....	54

县情综述

综述.....	56
工业经济.....	57
农业农村.....	57
城镇化建设.....	58
生态建设.....	58
文化旅游.....	58
商贸流通.....	59
社会事业.....	59
改革创新.....	60

“放管服”改革····· 60
党的建设····· 60

大事记

1月····· 62
2月····· 62
3月····· 63
4月····· 64
5月····· 66
6月····· 67
7月····· 69
8月····· 70
9月····· 71
10月····· 72
11月····· 72
12月····· 73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委员会

县委工作概述····· 75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六次代表大会
 ····· 75
 县委全体会议····· 75
 县委常委会议····· 76
 政治建设····· 81
 红色文化····· 81
 生态环保····· 82
 经济发展····· 82

城乡融合····· 83
改革开放····· 83
民生福祉····· 83
党的建设····· 84
领导名录····· 84

县委办公室工作····· 84
 机构概况····· 84
 综合协调····· 84
 文秘调研····· 85
 深化改革····· 85
 国家安全····· 85
 督促检查····· 85
 服务保障····· 85
 机要保密····· 85
 值班值守····· 86
 其他工作····· 86

组织工作····· 86
 概况····· 86
 基层组织建设····· 86
 党员教育管理····· 86
 城市基层党建····· 87
 干部队伍建设····· 87
 机构改革····· 87
 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 87
 干部选拔任用····· 87
 干部监督管理····· 88
 党员干部教育培训····· 88
 老干部服务管理····· 88
 人才工作····· 88

关心下一代工作·····	89	概况·····	95
宣传工作 ·····	89	思想建设·····	95
机构概况·····	89	组织建设·····	95
理论武装·····	89	发展新党员·····	95
舆论宣传·····	89	党费收缴·····	95
思想道德和精神文明建设·····	89	党内关怀·····	95
文艺文化·····	90	表彰奖励·····	95
网络综合治理·····	90	党风廉政建设·····	95
意识形态·····	90	作风建设·····	96
《致敬红色地标》甘肃卫视大型 融媒体行动走进高台县·····	91	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	96
统战工作 ·····	91	信访工作 ·····	96
机构概况·····	91	机构概况·····	96
统战宣传·····	91	信访接待·····	96
政治协商·····	92	信访体制机制·····	96
联系党外代表人士·····	92	信访制度改革·····	96
民族宗教·····	92	领导干部接访·····	96
民营经济领域统战·····	92	信访组织保障·····	97
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	93	巡察工作 ·····	97
侨务·····	93	机构概况·····	97
机构编制管理 ·····	93	巡察机制·····	97
概况·····	93	县委第七轮常规巡察·····	97
机构改革·····	93	开展联动巡察·····	97
行政机构管理·····	93	涉粮问题专项巡视·····	97
事业单位管理·····	94	制度建设·····	97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94	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	97
机构编制核查·····	94	队伍建设·····	98
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	94	党校（干部行政学校）工作 ·····	98
县直机关党建 ·····	95	机构概况·····	98
		党员干部培训·····	98

巡回宣讲	98
网络培训	98
农业技术培训	99
科研工作	99
高台干部学院	99
机构概况	99
教育培训	99
教学科研	99
合作办学	99
人才队伍	99
管理制度	100
项目建设	100
档案管理	100
概况	100
规范化管理	100
信息化建设	100
接收利用	100
安全管护	100
宣传教育	100
党史研究	100
党史编研	100
党史宣传教育	101
学习交流	101

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

机构概况	102
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 会议	102

高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 会议	102
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	103
监督工作	104
代表工作	105
依法决定重大事项	106
人事任免	106
领导名录	106

高台县人民政府

县政府工作概述	107
机构概况	107
县政府全体会议	107
县政府常务会议	107
主要经济指标	110
工业经济	110
农业农村	110
城镇化建设	110
生态建设	111
文化旅游	111
商贸流通	111
社会事业	112
政府自身建设	112
领导名录	112
县政府办公室工作	113
机构概况	113
综合协调	113

办文办会	113
调查研究	113
“放管服”改革	113
政务公开	113
融媒体中心	114
机构概况	114
传统媒体	114
新媒体	114
项目建设	114
安全播出	114
网络信息	114
网站建设管理	114
内容保障	114
政务网络	115
政务一体化平台	115
地方史志	115
年鉴编辑	115
“两志”编纂	115
村志指导	115
信息化建设	115
方志馆建设	116
机关事务管理	116
机构概况	116
公务用车保障	116
公务接待	116
公共机构节能	116
会务服务	116
后勤保障	116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高台县委员会

机构概况	117
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117
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委会会议	117
政协高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118
政协高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委会会议	118
政治协商	118
民主监督	118
视察调研	119
提案工作	119
团结联谊	119
文史工作	119
委员履职	119
领导名录	120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高台县监察委员会

机构概况	121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	121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六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	121
政治监督	121

审查调查	121
专项治理	122
创新工作	122
领导名录	122

民主党派·工商联

中国民主同盟高台县总支部委员会	123
机构概况	123
第二次盟员代表大会	123
参政议政	123
民主监督	123
社会服务	123
高台县工商业联合会	123
机构概况	123
参政议政	123
民营经济人士教育培训	123
服务会员	124
光彩事业	124

群众团体

高台县总工会	125
机构概况	125
思想引领	125
依法维权	125
服务保障	125
劳动和技能竞赛	126
组织建设	126

文化活动	126
共青团高台县委	126
机构概况	126
思想引领	126
志愿服务	127
就业创业服务	127
青年发展	127
服务乡村振兴	127
关爱行动	127
组织规范	127
高台县妇女联合会	128
机构概况	128
思想引领	128
组织建设	128
妇联干部队伍建设	128
乡村振兴巾帼行动	128
巾帼创新创业行动	129
巾帼建新功行动	129
家庭文明建设行动	129
美丽家园建设行动	129
巾帼维权服务行动	129
“两规划”实施	129
“两癌”检查救助	130
巾帼关爱服务行动	130
高台县科学技术协会	130
机构概况	130
学会工作	130
科普活动	130
科普教育	130

阵地建设	130	平安建设责任制	135
高台县残疾人联合会	131	市域社会治理	135
机构概况	131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135
基础服务	131	维护社会稳定	135
精准康复	131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	136
就业技能培训	131	营商法治环境	136
宣传服务	131	司法体制改革	137
高台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131	社会治理创新	137
机构概况	131	公 安	137
文艺活动	132	机构概况	137
文联改革	132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	137
第二届“高台文艺奖”评选	132	安保维稳	138
高台县红十字会	132	公共安全	138
机构概况	132	打击破案	138
红十字会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	132	社会治安管理	138
“三献”活动	133	交通管理	138
赈灾救灾	133	政务服务改革	139
应急救护培训	133	智慧警务	139
高台县计划生育协会	133	检 察	139
机构概况	133	机构概况	139
计划生育协会第六次会员代表大会	133	维护国家政治安全	139
计划生育政策落实	133	刑事检察	139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133	民事检察	140
健康科普	134	行政检察	140
		公益诉讼	140
		优化营商环境	140
		助推乡村振兴	140
		生态环境司法保护	140
		为民办实事	140
法 治			
政法委与综治	135		
机构概况	135		

社会治理	140	农村经营指导	148
法 院	141	林业和草原	149
概况	141	机构概况	149
刑事审判	141	造林绿化	149
民商事审判	141	草原生态保护与修复	149
行政审判	141	科技推广	149
案件执行	141	林草产业	149
审判管理与监督	142	林草有害生物防控	149
司法改革	142	资源管理	149
司法行政	143	森林草原火险预防	150
机构概况	143	野生动植物保护	150
依法治县	143	案件查处	150
普法依法治理	143	水 务	150
法律服务	143	机构概况	150
“两类”人员管控	144	水利工程建设	150
		水生态治理	151
		水资源管理	151
		水旱灾害防御	151
		农村饮水安全	152
		农业投资	152
农业		机构概况	152
农业农村工作	145	业务发展	152
机构概况	145	项目建设	152
农业农村	145	甘肃省南华生态建设管护中心	15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146	机构概况	152
乡村振兴	146	生态建设	153
农技推广	146	基础管理	153
经济作物推广	147	产业质量提升	153
良种繁育	147	民生保障	154
农产品质量检测	147		
畜牧技术推广	148		
农业机械	148		

工 业

工业和信息化	155
机构概况	155
工业经济运行	155
工业项目建设	155
工业项目升规入库	156
招商引资	156
信息化项目建设	156
技术创新和人才工作	156
工业节能降耗	156
工业园区	156
机构概况	156
园区规划	157
基础设施建设	157
经济发展	157
项目建设	157
园区管理	157
供 电	158
机构概况	158
经营管理	158
安全生产	158
用电营销	159
电网建设与技改项目	159
供电服务	159
城市投资开发	159
机构概况	159
项目融资	159
项目建设	160

商贸流通

商业贸易	161
机构概况	161
重点商流项目	161
消费市场	161
外贸进出口	161
电子商务	161
粮油储备	161
机构概况	161
仓储管理	161
轮换购销	162
统计标准化	162
安全管理	162
供销合作	162
机构概况	162
业务经营	162
基层供销组织建设	162
服务网络建设	162
拓展服务领域	162
烟草专卖	162
机构概况	162
经济运行	163
专卖管理	163
企业管理	163
盐业运销管理	163
机构概况	163
终端销售	163
经营效益	163

企业管理	163	市场营销	167
		配套服务	168
交通·通信			
交通运输	164	移 动	168
机构概况	164	机构概况	168
公路客运货运	164	业务经营	168
公路交通建设	164	网络建设	168
公路养护管理	164	联 通	168
交通行业管理	165	机构概况	168
交通检疫点	165	企业管理	168
公路养护	165	市场营销	168
机构概况	165	金融保险	
公路养护	165	中国人民银行高台县支行	170
安全生产	166	机构概况	170
高速公路交通管理	166	货币政策执行	170
机构概况	166	金融稳定	170
事故预防与处理	166	金融统计	170
秩序管理	166	金融管理	170
宣传教育	166	支付结算	170
高速公路收费	167	经理国库	171
机构概况	167	反洗钱	171
收费管理	167	征信管理	171
旅游服务	167	货币发行	171
邮 政	167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高台县支行	171
机构概况	167	机构概况	171
业务经营	167	业务经营	171
电 信	167	资金管理	171
机构概况	167	中国工商银行高台县支行	171

机构概况	171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经营	171	高台县支公司	174
市场拓展	172	机构概况	174
中国农业银行高台县支行	172	业务经营	175
机构概况	17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经营	172	高台县支公司	175
“两户”建设	172	机构概况	175
中国建设银行高台支行	172	业务经营	175
机构概况	172	客户服务	175
业务经营	172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普惠金融	173	高台支公司	175
甘肃高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3	机构概况	175
机构概况	173	业务经营	175
业务经营	173	客户服务	175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台县支行	173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概况	173	高台县支公司	175
业务经营	173	机构概况	17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经营	175
高台县支行	174	制度建设	176
机构概况	174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经营	174	高台支公司	176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概况	176
高台支公司	174	业务经营	176
机构概况	174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经营	174	高台支公司	176
车险市场拓展	174	机构概况	176
农险政策落实	174	业务经营	176
社保服务	174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防贫保障	174	高台支公司	176

机构概况	176	机构概况	178
业务经营	176	计划执行	178
客户服务	176	固定资产投资及项目建设	178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争取	178
高台支公司	176	招商引资	178
业务经营	176	项目储备	178
客户服务	176	项目审批改革	178
中国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易地扶贫搬迁	178
高台县支公司	177	粮食物资储备	179
机构概况	177	价格监管	179
业务经营	177	财 政	179
客户服务	177	机构概况	179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政收支	179
高台支公司	177	财政资源统筹	179
机构概况	177	节用裕民	179
业务经营	177	征管机制	180
张掖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改革创新	180
高台管理部	177	资金监管	180
机构概况	177	税 务	180
归集管理	177	机构概况	180
资金使用	177	税费收入	181
高台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		减税降费	181
责任公司	177	税种管理	181
机构概况	177	纳税服务	181
业务经营	177	审 计	181
		机构概况	181
		审计成果	181
		财政预算执行审计	181
		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及自然资源	
经济管理			
发展改革	178		

资产审计	181	应急管理	187
专项审计	182	机构概况	187
国有企业审计	182	安全生产	187
政府投资项目审计	182	隐患排查治理	187
内部审计	182	防灾减灾救灾	187
大数据审计	182	宣传教育	187
审计查出问题整改	182	管理体制	188
统计与调查	182	公共资源交易	188
机构概况	182	交易政策	188
统计调查	182	交易服务	188
统计服务	183		
市场监督管理	183		
机构概况	183		
优化营商环境	183		
质量发展	183		
知识产权保护	183		
食品安全监管	184		
药品安全监管	184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185		
重点领域市场监管	185		
非公企业党建工作	185		
自然资源管理	185		
机构概况	185		
耕地保护	186		
空间规划编制	186		
资源开发利用	186		
矿产资源管理	186		
国土资源执法	186		
不动产登记	186		
		生态环保	
		生态保护	189
		机构概况	189
		生态环境综合执法	189
		生态环境监测	189
		污染防治攻坚战	189
		环境管理	189
		环保项目	190
		宣传教育	190
		湿地保护	190
		机构概况	190
		湿地资源管护	190
		生态项目建设	190
		公园建设管理	190
		生态监测	191
		宣传教育	191

城市建设管理

住房和城乡建设	192
机构概况	192
重点项目建设	192
建筑市场管理	192
市政设施维护管理	192
房地产去库存和住房管理	193
农村人居环境改善	193
人防工作	193
审批制度改革	193
城市管理行政执法	194
机构概况	194
城市管理	194
行政审批	194
执法体制改革	194
城管数字化建设	194

文化·旅游

文体广电旅游工作综述	195
机构概况	195
公共文化服务	195
文化旅游市场管理	195
群众文化	195
机构概况	195
文化活动	195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196
辅导培训	196

文艺创作	196
图书阅览	196
机构概况	196
项目建设	196
馆藏资源	196
免费开放服务	197
阅读推广活动	197
文物与博物馆	197
机构概况	197
不可移动文物保护	197
可移动文物保护	197
免费开放	197
宣传展示	198
广电网络服务	198
机构概况	198
业务发展	198
安全保障	198
图书发行	198
概况	198
业务经营	199
体 育	199
机构概况	199
体育事业	199
全民健身	199
旅 游	199
机构概况	199
红色旅游	199
乡村旅游	200
宣传营销	200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	200
机构概况	200
宣传教育	200
项目建设	201
红色旅游	201
高台县大湖湾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1
机构概况	201
写生基地运营	201
文旅资源宣传	201
招商引资	201
甘肃西部红色文化旅游公司	202
机构概况	202
红色教育	202
文创产品研发	202
宣传推介	202

教育 · 科技 · 卫生

教 育	203
机构概况	203
学前教育	203
义务教育	203
普通高中教育	204
职业教育	204
成人教育	204
民办教育	204
队伍建设	205
教育科研	205
办学条件	205

语言文字	206
教育督导	206
青少年校外活动	206
科 技	206
机构概况	206
科技宣传	206
项目申报	206
科技特派员	206
高新技术与工业科技	206
卫 生 健 康	206
机构概况	206
项目建设	207
医疗服务	207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7
公共卫生	208
疾病预防	208
中医药工作	209
综合监督执法	209
基层卫生	209
医疗质量	210
人才队伍建设	210
医养结合	210
妇幼保健	210
爱国卫生	211

民生保障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212
机构概况	212

就业服务	212
创业服务	212
职业培训	212
劳务工作	212
社会保险	212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	213
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213
人才工作	213
劳动监察	213
民 政	213
机构概况	213
社会救助	213
养老慈善	214
社会事务管理	214
基层政权建设	215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215
机构概况	215
思想政治引领	215
政策落实	215
纪念褒扬	216
双拥共建	216
医疗保障	216
机构概况	216
基金运行	216
脱贫户医疗保障	216
基金监管	217
门诊慢特病及门诊“两病”管理	217
医疗救助	217
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	217

参保缴费	217
政策宣传	217
便民服务	217

气象地震

气 象	218
机构概况	218
地面观测	218
气象服务	218
基本气候特点	218
主要气候要素的变化特点	218
主要灾害性天气气候事件	219
地震预防	220
机构概况	220
监测预防	220
地震应急	220
公共服务	220
地震监测	221
机构概况	221
地震监测运维	221
震情跟踪分析	221
地震科技科研项目	221
地震应急演练	221
地震科普宣传	221

各镇概况

新 坝 镇	223
--------------------	-----

概况	223	群团工作	230
农业	223	南 华 镇	230
林业	223	概况	230
基础设施建设	224	现代农业	231
环境整治	224	项目建设	231
乡村治理	224	生态环境治理	231
教育文化	224	社会治理	232
卫生健康	224	社会保障	232
社会保障	224	文化教育	232
食品药品监管	225	卫生健康	23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市场监管	232
有效衔接	22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党的建设	225	有效衔接	233
精神文明建设	226	党的建设	233
群团工作	226	精神文明建设	233
骆驼城镇	226	党风廉政建设	233
概况	226	群团工作	234
农业	227	巷 道 镇	234
畜牧业	227	概况	234
项目建设	227	产业培育	234
生态文明建设	227	畜禽养殖	235
社会保障	228	生态环境治理	235
教育文化	228	社会保障	235
卫生健康	228	社会治理	235
社会治理	228	文化教育	236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卫生健康	236
有效衔接	229	食品药品监管	236
党的建设	229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精神文明建设	229	有效衔接	236

党的建设	237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精神文明建设	237	有效衔接	244
群团工作	237	党的建设	244
高台县第四届中国农民丰收节	238	党风廉政建设	244
城关镇	238	精神文明建设	245
概况	238	群团工作	245
社区建设	239	宣化镇	245
项目建设	239	概况	245
生态环保	239	农业	246
城市管理	239	畜牧业	246
改革创新	239	生态文明建设	246
社会保障	240	文化教育	246
社会治理	240	卫生健康	246
文化活动	240	社会保障	247
党的建设	240	食品药品监管	247
精神文明建设	241	乡村治理	247
群团工作	241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合黎镇	241	有效衔接	247
概况	241	党的建设	247
特色产业	242	精神文明建设	248
畜牧业	242	群团工作	248
林业	242	黑泉镇	248
生态环保	242	概况	248
人居环境改善	243	主导产业	249
改革创新	243	人居环境治理	249
社会保障	243	文化教育	249
文化教育	243	卫生健康	249
卫生健康	243	乡村治理	250
社会治理	243	生态环保	250

食品药品监督	250
社会保障	250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	250
党的建设	250
作风建设	250
群团工作	250
罗 城 镇	251
概况	251
农业	251
林业	252
畜牧业	252
环境整治	252
文化教育	252
卫生健康	253
社会保障	253
乡村治理	253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	253
党的建设	254
精神文明建设	254
群团工作	254

荣 誉

2021年获省委、省政府及以上表彰的 先进单位名单	256
2021年获省委、省政府及以上表彰的 先进个人名单	258
2021年获市委、市政府及以上表彰的 先进单位名单	259
2021年获市委、市政府及以上表彰的 先进个人名单	262
2021年获得县委、县政府表彰奖励的 先进单位、先进个人名单	266
“高台县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 获得者名单	280

高级职称

2021年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名单	303
-------------------------	-----

附 录

高台县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统计公报	311
---------------------------------	-----

特 载

打造红色文化名城 建设绿色生态家园 奋力谱写高台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篇章

——在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六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中共高台县委书记 刘伟红

(2021年11月16日)

同志们：

现在，我代表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向大会作报告。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六次代表大会，是在“两个一百年”历史交汇的重要时刻，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大会的主题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动员全县各级党组织、全体共产党员和广大干部群众，打造红色文化名城，建设绿色生态家园，奋力谱写高台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篇章！大会的主要任务是：回顾总结县第十五次党代会以来的主要工作，讨论确定今后五年全县工作的指导思想、奋斗目标和战略举措，选举产生中国共产党高台县

第十六届委员会、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和出席张掖市第五次党代会的代表。

县第十五次党代会以来主要工作回顾

五年来，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县各级党组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以及高台视察时的要求嘱托，深入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按照县第十五次党代会确定的总体思路和目标任务，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全县经济社会和党的建设各项事业取得显著成效，为开启高台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奠定了坚实基础。我们始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党的领

导全面加强。县委旗帜鲜明讲政治，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切实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到行动上，更加自觉地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把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作为全部工作的统揽，时刻牢记习近平总书记要求嘱托，不断激发干事创业的斗志和热情，以实际行动和发展成效回报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的关心关怀。精准对接中央重大决策和省委、市委部署要求，研究制定贯彻落实工作措施，建立健全督促检查、考核评估、约谈问责等工作机制，有力推动了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充分发挥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规范落实各级党委（党组）向县委请示报告重大事项制度，全力支持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和法院两院依法依章程履职，民主法治建设不断加强。民族宗教、民营经济等领域统战工作创新推进，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作用进一步发挥，党管武装、国防动员工作取得新进展，民主团结、生动活泼、安定和谐的政治局面持续巩固。

我们始终坚持以绿色转型发展，综合实力稳步提升。县委牢牢抓住发展第一要务，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决稳住经济基本盘，产业结构加快调整，发展动能不断释放，全县经济发展的韧性和活力进一步增强。着力推进农业现代化，建成粤港澳蔬菜供应、玉米制种、猪牛羊养殖繁育等产业基地，种养结合、农牧循环发展模式初见成效。加快工业转型升级，农畜产品加工、综合能源、装备制造、矿产建材和精细化工等产业集群不断壮大，形成“一区两园”工业发展格局。推进文旅产

业破题发展，加快“旅游+”多业态融合发展，红色文化旅游大景区初具规模，入选全国红色旅游发展典型案例。经济运行稳中有进，综合实力持续增强，预计2021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62.9亿元，比2016年增长30.8%；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130.8亿元；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31200元和18400元，年均增长8.3%和9.4%。

我们始终坚持以分类精准施策，脱贫攻坚圆满收官。县委始终把脱贫攻坚作为最大政治任务、一号工程和头等大事，严格落实主体责任，聚焦“两不愁三保障”，尽锐出战、全力攻坚，交出了一份高质量的“高台答卷”。五年累计投入各级扶贫资金6亿元，贫困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全面提升，率先实现插花型贫困县脱贫摘帽，16个贫困村全部退出、2395户6865名贫困人口稳定脱贫，历史性消除了绝对贫困。大力实施“一户一策”特色产业培育工程，创新实施“项目+合作社（企业）+贫困户”精准扶贫增收模式，稳步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村级集体经济“空壳村”全部消除，建档立卡贫困户人均可支配收入由2016年的5983元增长到2020年的13845元，年均增长23.3%。

我们始终坚持以治理保护并重，生态建设成效显著。县委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举全县之力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治理修复，投入3.38亿元组织实施生态项目57个，黑河流域横向生态保护补偿试点工作扎实推进，各类生态环境问题按时完成整改。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河湖长制全面落实，“三清”“五改”工作扎实推进，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率不断提高，大气、水、土壤主要环境质量指标全部达标。大力实施国土绿化工程，累计完成人工造林15.4万亩、种草封

育10.8万亩，全县森林覆盖率达13.1%。生态环境全链条监管持续加强，环境质量整体好转，生态名片更加靓丽，绿色发展成为全县人民的自觉和共识。

我们始终坚持以增进民生福祉，生活品质不断提高。县委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大力推进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财政每年用于民生的支出稳定在72%以上。全面落实惠民政策，城乡低保、社会救助扩面提标，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实现全覆盖，稳就业措施全面强化，基本民生保障不断夯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决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依法科学精准开展防控，慎终如始“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实现了零输入、零感染，确保了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处置能力显著增强。着力办好民生实事，教育质量和水平稳步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不断提升，文化体育服务体系逐步完善，食品药品监管全面加强，妇女、儿童、老龄、残疾人、退役军人等事业不断发展。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全省首家县级科技馆建成开放，城区集中供热、污水处理厂、高铁大道、高阿公路等一批民生项目投入使用，棚户区 and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全面推进，城镇化率从2016年的44.47%提高到2021年的51.71%。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提升三年行动，创新“三联四保”融资模式，新建东联、南岔等连片20户以上人居环境提升示范点41个，改建连片50户以上居民点88个，创建清洁村庄87个，农村面貌整体改观，群众生活质量明显改善。

我们始终坚持以深化改革创新，发展活力竞相迸发。县委把深化改革创新作为攻坚克难的有力举措，坚持顶层设计与实践

探索相结合，协同配套、整体推进，累计部署实施改革任务657项。聚力破解瓶颈制约，农业农村、财税金融、商事制度、行政审批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突破性进展，东联村“三变+”改革模式在全省推广。坚持优化协同高效原则，全面完成党政机构、群团组织改革，顺利开展事业单位改革，有序推动乡镇赋权扩能，城管执法、环评审批、司法公证等改革稳步推进。积极融入“双循环”格局，做强通道经济，加快搭建粤港澳大湾区农产品供给平台，开放型经济增添新动能。坚持创新驱动，扎实推进国家级创新型县建设，建成“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全国青年创业示范园区”等基地平台18个，科技进步贡献率达54%，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有效释放。

我们始终坚持以培树文明新风，社会治理卓有成效。县委始终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放在突出位置，积极培育文明新风，扎实开展法治建设，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基本形成。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立道德典型礼遇关爱机制，扎实开展文明标兵、道德模范等先进典型培树活动，凡人善举不断涌现，崇德向善蔚然成风，器官捐献人数居全省县区首位。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深入开展乡风文明提升行动，“百姓大舞台”“背包科普行”等文明实践活动深受群众喜爱，全县精神文明建设水平明显提高。创新推进“五治”融合，“民情快递”“一庭三所+”“四级七天”等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模式全面推广，新时代社会治理体系更加完善。持续深化平安高台建设，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扎实推进，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管理等工作全面加强，营造了安居乐

业的良好社会环境。

我们始终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党风政风持续好转。县委坚决扛牢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进一步巩固发展。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党内政治生活更加规范，党员干部理想信念更加坚定。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加强舆情监测和阵地管理，开展“新中国成立70周年”“建党100周年”等主题宣传，主流舆论持续巩固壮大。深入推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四抓两整治”，创新推进基层党组织“星级创建”工程，党建引领乡村振兴水平不断提升，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坚持精准科学选人用人，大力培养使用年轻干部和“三方面”干部，着力加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队伍建设，镇村换届顺利完成，干部队伍结构更加优化。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扎实推进“作风建设年”“基层减负年”、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深入开展扶贫、民生领域专项整治，高质量完成省委巡视、市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实现届内巡察全覆盖，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纪律作风保障。

各位代表、同志们，奋斗历程充满艰辛，发展成就令人振奋！经过五年不懈努力，我们先后获得了“全国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全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典型县”“全国农业绿色发展试点先行区”“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全国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县”“全国城市基层党建示范县”“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全国健康促进县”“全国科普示范县”“国家农

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全省双拥模范县”“全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等荣誉。这些来之不易的成绩，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省委、市委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历届县委接续奋斗、不懈努力的结果，是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真抓实干、顽强拼搏的结果，是社会各界和各有关方面热情关心、鼎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委向所有关心、支持、参与高台发展的同志们、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致以崇高的敬意！

五年的发展，为继续前进奠定了坚实基础；五年的实践，为开创未来积累了宝贵经验。深切感受到：

——习近平总书记亲临高台的要求嘱托是我们谋划工作的根本遵循，必须一以贯之、坚决落实。我们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要求嘱托，调整优化发展思路，大力传承红色基因，奋力建设红色热土，全县各项事业打开了新局面、迈上了新台阶。我们谋划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前进。

——生态优先是我们高质量发展的根本导向，必须旗帜鲜明、毫不动摇。我们把生态保护摆在经济社会发展优先位置，加快转变发展方式，扎实推进整改整治，全域开展国土绿化，生态成为高台最鲜明的底色。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是高质量发展的应有之义，我们要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扛牢生态文明建设政治责任，坚定走好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绿色转型发展之路。

——改革开放是我们跨越赶超的动力

源泉，必须积极探索、永不止步。我们坚持以改革探路、以开放突围，农村改革、供港基地等一批试点示范取得成功、蹚出路子，高质量发展的活力更足、空间更大。实践证明，我们只有不断解放思想、开拓创新，坚持用改革的办法解决发展难题，以开放的举措拓展发展空间，不断把改革开放引向深入，才能闯出一条高质量发展的新路子。

——人民至上是我们一切工作的根本要求，必须坚定不移、深入践行。我们坚持不懈办好民生实事，千方百计增加群众收入，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高。民之所望就是政之所向，我们必须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全力发展民生社会事业，不断改善人民生活品质，让高台人民的生活更有保障、更有尊严、更加幸福。

——党的建设是我们推进事业的坚强保证，必须抓紧抓实、全面加强。我们充分发挥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锲而不舍抓班子、带队伍、强作风，全县上下干群一心、砥砺奋进，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显著成就。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挑战，我们要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严格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持之以恒抓好党的建设，引领各项事业不断开创新的局面。

——安全稳定是我们健康发展的底线原则，必须系统推进、坚决守牢。我们时刻绷紧安全之弦，强化安全生产监管，防范化解各类风险，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今后工作中，我们要始终保持清醒、坚持底线思维，统筹抓好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着力构建安全发展格局，确保各项事业顺利推进、行稳致远。

在肯定成绩、总结经验的同时，也充

分认识到当前还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一是经济发展仍处于转型阶段，总量较小、层次较低，实体经济发展面临较多困难，新发展动能培育不足，财政增收后劲乏力，经济发展质量效益有待提升。二是产业发展水平不高，传统产业比重较大，重大产业项目支撑不足，引领带动型龙头企业不多，产业链条还不完善，资源优势、生态优势还没有充分转化为推动发展的集群优势。三是生态文明理念树得仍不够牢固，多元化生态保护补偿机制还不健全，统筹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的思路不宽、能力不强，推进生态产业化的措施办法不多。四是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任务艰巨，城乡融合发展仍需深度拓展，城乡资源要素流动活力不强，群众持续增收难度较大，社会治理还需持续深化。五是部分党员干部观念保守，创新精神缺乏，敢为人先的进取精神不强，想干事、敢干事、干成事的使命担当不足，推动发展的能力素质和工作作风与落实“三新一高”要求还有一定差距。对此，我们必须清醒认识，坚持问题导向，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今后五年奋斗目标和主要任务

今后五年，是我们向着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关键时期，是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动能转换、推进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是优化经济结构、厚植发展优势、缩小区域差距的关键时期，意义重大、任务艰巨、影响深远。面对新起点、新目标、新任务，我们要立足当下、着眼长远，客观辩证分析全县发展面临的机遇挑战，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

面临多重机遇，我们必须把握大势主动作为。当前我国已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全国生产力布局正在深刻调整，产业向中西部地区加快转移，为我们借势发展提供了更加广阔的空间。国家纵深推进“一带一路”建设、构建西部大开发新格局、实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布局“双碳”战略，为我们发挥“左右逢源”的节点优势，在更大范围、更高层次集聚配置要素资源提供了有力的支撑。省上提出了建设河西走廊城市群、河西走廊清洁能源基地、大敦煌文化旅游经济圈等发展战略，同时确立了振兴县域经济的鲜明导向，并根据县区资源禀赋、区位条件进行了功能定位，将为推动县域经济发展带来更多政策、项目、资金支持。市上把绿色生态农业、新兴生态工业、全域生态旅游业、现代服务业“四大生态产业”作为“十四五”时期突破发力的重点，与我县先期布局高度吻合，为今后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面对诸多挑战，我们必须保持定力攻坚克难。从外部环境看，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全球疫情起伏反复，经济社会发展的不确定性、不稳定性因素明显增多，需要我们站位全局、未雨绸缪，在识变应变、化危为机中赢得主动。从区域环境看，地区之间、县域之间竞争更加激烈，资源要素日益趋紧，需要我们找准定位、深挖潜力，在百舸争流、千帆竞发中奋勇争先。从自身发展看，我县地理位置特殊，是国家生态安全的重要屏障、能源输送的战略通道、粮食作物的重要产区、进疆入藏的交通要地，保护生态、能源、粮食、通道安全的任务十分艰巨，需要我们始终坚守底线、防范化解风险，在应对挑战、勇担使命中统筹好发展

和安全。

紧扣县情实际，我们必须厚植优势寻求突破。我县农产品品质好、有特色，是国家重要的玉米种子、蔬菜和商品粮生产基地，具有发展高效生态农业的天然优势。我县矿产资源丰富、风光资源富集、地势平坦开阔，综合能源、煤炭循环利用、盐硝精细化工等产业链已具雏形，实现工业突破有着良好基础。我县红色资源独具特色，红色文化旅游大景区初具规模，红西路军纪念馆设施更加完备，高台干部学院建设顺利推进，红色产业的蓬勃发展为我们带来了不断增长的知名度、持续提升的影响力和更加广阔的发展前景。同时，我县地貌景观丰富，历史文化厚重，新型城镇化建设起步较早，乡村振兴创新突破，这些都为我们加快绿色转型高质量发展积蓄了相对优势。

未来五年，机遇与挑战并存，整体上机遇大于挑战，仍处于大有可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完全有条件、有能力在新发展阶段实现更大发展、取得更大突破。全县上下必须胸怀“两个大局”，把握“两个大势”，坚持底线思维，保持战略定力，顺势而为、乘势而上，抢抓机遇、攻坚克难，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韧劲、“不破楼兰终不还”的拼劲，努力把宏伟蓝图变成美好现实。

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全面贯彻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突出农业优先型、工业主导型功能定位，紧扣“打造红色文化名城，建

设绿色生态家园”目标，坚持生态文明引领、绿色转型发展，培育壮大现代农业、综合能源、煤炭循环利用、盐硝精细化工、文旅康养“五大产业链”，走好生态美、产业兴、百姓富的高质量发展之路，奋力谱写高台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篇章。

总体目标是：打造红色文化名城，建设绿色生态家园。打造红色文化名城，就是要开发利用、创造转化好弥足珍贵、独具特色的红色资源，与产业系统整合，与城市有机结合，与精神文明建设深度融合，讲好红色故事，传承好红色基因，让高台的“红色烙印”更深更红。要以红色文化为源，深入挖掘红色文化内涵，激活红色文化生命力，全面创新表现形式和传播方式，形成特色鲜明的红西路军革命文化品牌。要以红色教育强基，发挥红色基因资政育人功能，建好红色教育基地，做强红色教育品牌，让高台成为红西路军精神的传承地、接受红色教育的热选地。要以红色产业引领，整合开发红色资源，培育发展红色旅游，推动产教互动、研学一体发展，把红色产业打造成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要以红色精神铸魂，把红色元素有机融入城市建设，彰显红色城市特色。大力弘扬红西路军精神，不断涵养和丰富高台人文精神，把红色精神渗透到社会各领域，让红色基因在高台大地接续传承。

建设绿色生态家园，就是要把绿色作为最大优势和发展底色，坚持“立于生态、兴于经济、成于家园、惠于人民”，突出生态地位，推动绿色转型，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坚持立于生态，强化底线思维，高举生态旗帜，以简约适度的生活方式、绿色低碳的发展方式、科学有效

的治理方式，守护好生态资源，打造优美生态环境。坚持兴于经济，用生态理念经营产业，大力推动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构建生态产业体系，培育绿色发展动能，实现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协同共进。坚持成于家园，把生态宜居作为城乡建设的重点，秉承“看得见山水，记得住乡愁”的家园情怀，促进生态特色与城市内涵有机融合、与乡村风貌相得益彰，提升生态宜居水平，彰显生态家园魅力。坚持惠于人民，践行人民至上理念，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在推动绿色发展中改善民生，让人民群众共享“生态红利”，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奋斗目标是：“五大产业链”形成新优势，经济实力更加强劲。依托“五大产业链”推进产业集群化发展，特色优势产业持续壮大，经济实力显著增强，到2026年实现“一个高于”“两个突破”“三个翻番”目标。“一个高于”即生产总值年均增速高于全市平均水平。“两个突破”即生产总值、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突破100亿元、5亿元。“三个翻番”即高效生态农业、优质生态工业、全域生态旅游业产值在2021年的基础上翻一番。经济质量效益显著提升，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第一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速保持在6%以上，工业、文旅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分别超过15%、8%。

生态文明建设获得新进步，环境更加优美。生态治理水平进一步提升，生态保护补偿机制不断健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高，“零碳城市”“森林城市”建设取得明显进展。生态空间不断优化，

黑河湿地保护建设加快推进，城乡绿化美化建设深入实施，森林覆盖率超过15%。

深化改革开放取得新成效，发展更具活力。重点领域改革有力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更加优化，营商环境明显改善，民营经济更加活跃。创新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全社会创新创造活力竞相迸发。跨区域合作深度拓展，对外开放平台建设取得新进展，开放型经济发展实现较大突破。

城乡融合发展迈出新步伐，家园更有品位。乡村振兴全面推进，乡村建设成效显著，农业农村现代化走在全省前列。新型城镇化加快推进，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大幅提升。城乡一体化步伐加快，要素流动更加顺畅，城镇化率提升到55%以上。城市建设管理更加精致精细，城乡人居环境显著改善，“戈壁水乡”“生态家园”城市特色进一步彰显。

人民生活水平实现新提升，民生更有温度。居民收入增幅高于经济增速，城乡收入差距逐步缩小，共同富裕取得新进展，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速分别保持在7%、8%以上。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更加丰富，社会保障能力、公共服务水平明显提高，社会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快推进，人民幸福指数不断提升。

全面从严治党开创新局面，党风政风更加清明。党的建设全面加强，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充分发挥，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抓改革、促发展、保稳定能力不断增强。民主政治建设迈出新步伐。意识形态工作水平不断提高。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持续加强，政治生态风清气正。

各位代表、同志们，未来可期，奋斗以成。实现既定目标，我们必须坚持以产业链培育为抓手，以城乡融合为牵引，

以改革开放为动力，以提高人民生活品质为目的，攻坚克难，奋起赶超，努力开创高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今后五年，必须坚持不懈抓好以下工作：

一、深入推进红色基因传承，着力释放红色产业发展潜能

红色资源是我县最具独特性的优势资源。要坚持把传承好红色基因作为政治任务，把培育发展红色产业作为发力重点，深入挖掘红色资源，做强平台、提升内涵、彰显特色，打造西部红色文化名城。

建强红色教育阵地。坚持红西路军纪念馆与高台干部学院双轮驱动，建设优势互补的教育主阵地。树立“红色经典、现代表述”理念，不断强化红西路军纪念馆改造提升，谋划推进第三陈列室和数字化展馆建设，进一步提升接待能力和服务水平。坚持高标准建设高台干部学院，打造全省一流、全国知名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基地。加强红西路军历史挖掘和精神研究，推动建立专家智库，打造红西路军研究成果集中“输出地”和重要“交流地”。依托红色资源，精心策划特色党性实践活动、精品红色研学线路和现场教学点，打造探寻初心使命、接受精神洗礼的热选之地。坚持红色教育从娃娃抓起，大力推进红色文化进校园，强化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打造“红色高台”精品思政课。

厚植红色文化优势。深耕红色文化资源，创作推出图书、话剧、影视、歌曲等各类红色文艺精品，努力将“红色高台”文化名片推向全国。充分发挥节会效应，高水平举办大湖湾文化旅游艺术节、高台农民丰收节等大型文体赛事，精心策划开展重大红色文化主题论坛和红色文化月系列活动，不断提升红色文化影响力。加强历史文化、自然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系

统性保护和传承，推进长城、长征国家文化公园高台段建设，深入挖掘魏晋历史文化，积极申报骆驼城国家遗址公园项目。

做大红色产业规模。积极融入全国、全省红色产业发展布局，深入谋划推进红色文化旅游大景区建设，着力建强红色产业载体，打造全省红色旅游龙头和西部精品丝路游重要节点。充分整合红色旅游资源，整体提升景区、景点档次，争创4A级旅游景区。用活西部红色文化影视城，加强与省内外电视台、影视公司、传媒院校合作，大力发展影视文化产业，建设河西走廊影视文化制作交流中心。引入文旅龙头企业组建红色产业发展联盟，设立红色产业发展基金，提升红色旅游市场化运作、全要素发展水平。积极培育创意设计、动漫游戏、数字出版等新兴文化产业，融入本土文化元素，不断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

构筑红色精神高地。大力推进红色基因传承“四大工程”，常态化开展“百场红色宣讲”“百场红色文体”“百场红色实践”等“三个百场”活动，让红色精神代代相传、历久弥新。强化高台精神挖掘弘扬和高台形象宣传展示，持续涵育高台“精神名片”。深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四史”教育，发扬艰苦奋斗精神，全面提高公民思想道德素质。深化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弘扬新风正气，推进移风易俗，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扎实开展诚信建设、志愿服务和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提高全社会文明素养，积极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二、着力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筑牢守好国家生态安全屏障

生态是永续发展的根本。要深入践

行“两山”理论，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自觉扛牢生态责任，加快推进绿色转型，努力让绿水青山“底色”更亮，金山银山“成色”更足。

牢固树立生态文明理念。把生态文明理念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全过程，严格落实“三线一单”，推行绿色低碳生产方式，实施节能降碳增效行动，支持企业开展绿色化改造，打造近零碳排放示范园区。全方位开展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广泛开展绿色创建行动，倡导简约适度生活方式，努力让人人争当践行者、成为受益者。坚持和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建立健全多元化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用最严格的考核奖惩制度守护好“绿水青山”。

筑牢守好生态安全屏障。秉承“南保水土、北御风沙、中建绿洲”思路，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保护修复，健全以黑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等为重点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切实构建生态建设管护长效机制。坚持营林造景一体实施，大规模开展国土绿化，扎实推进新一轮“四带一区”生态建设，加快实施国家储备林项目，持续提升生态建设质量效益。全面落实生态保护责任制，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化资源环境调控，完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提升环境风险防控能力。

全面推进生态环境治理。落实中央“双碳”战略部署，健全政府主导、全民参与、共治共享的环境治理体系，强化系统治理、源头治理、综合治理，不断提升生态环境治理效能。持续巩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成果。深入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大力开展炕烟炉烟粉尘等多污染物协同治理，不断加强河湖库渠专项治理、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和污水集中处理，强化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加大土壤

污染防治修复力度，整体提升生态环境质量。全域深化人居环境整治，提高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水平，全面改善人居环境。

着力拓宽生态转化路径。做好“生态+”文章，盘活戈壁沙漠、湿地滩涂、水库湖泊等生态资源，大力推进农商文旅融合发展，强化生态产出，推动生态富民。依托丰富自然资源，培育发展生态关联产业，最大限度发挥生态综合效益。开展“零碳城市”创建工作，探索建设“两山”银行，加强林业碳汇开发利用和项目储备，推进碳排放权市场化交易。积极开展生态系统生产总值核算评估工作，创新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拓宽生态资源价值转化通道，争创“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

三、提质升级高效生态农业，培育扩大县域发展竞争优势

农业是我县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要立足农业优先型功能定位，突出现代丝路寒旱特色，大力发展高效生态农业，健全完善产业链条，全域布局产业园区，加快推进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建设西部特色农业强县。

加快构建现代农业全产业链。坚持农业“接二连三”发展，纵向延长产业链条，横向拓展产业形态，积极构建现代农业全产业链。聚焦“农头食尾”，培育壮大以玉米种子育繁推、蔬菜产加销、畜禽繁育加工、油酱醋酒生产等为主的产业链，带动农业产业化发展。创新种养结合、农牧循环复合农业发展模式，着力构建循环发展链条，建设全国畜禽粪污治理整县推进示范县、全省循环农业示范县。突出农民主体地位，深化“公司+合作社+基地+农户”等经营模式，创新利益联结机

制，推动农民增收在链、农企互利共赢。大力推广新技术新产品新装备，促进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与农业全产业链深度融合。

做优做强特色产业。巩固提升“全国农业绿色发展试点先行区”“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创建成果，围绕农业生产全过程，建立并落实标准化生产模式，促进农业绿色发展，提高农业生产水平。以市场化、竞争性方式配置制种基地，做大做强以玉米、瓜菜、花卉为主的制种产业，建立种子科研中心，建设国家级重点种业基地和国家种业振兴示范区。高标准建设优质绿色蔬菜生产基地，外向型菜篮子生产基地规模稳定在25万亩以上。积极推广“太安集中养殖”“梧桐家庭养殖”等模式，改造提升传统养殖场区，科学规划标准化养殖廊带，建设西北地区优质牛羊肉生产供应基地、现代化生猪产业示范基地。加强优质林果基地建设，大力发展梨、桃、杏等本土传统林果，培育壮大葡萄、枸杞、红梨等优势林果，推动林果产业高端化发展。

精心培育优势产品。着力培优品种，加大本土农作物品种改良力度，健全完善优势畜禽良种繁育和技术推广体系，强化种质资源保护利用，提升共裕公司肉牛国家核心育种场建设能力。突出绿色优质高端导向，加快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狠抓特色产品内在品质和外在品相，推动葡萄酒、番茄酱、辣椒制品、新坝羊肉、胭脂鸡等特色产品向价值链高端迈进，切实以品质赢得市场。大力推进农产品品牌建设，培育高台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加大“三品一标”“甘味”农产品认证力度，推动形成品牌矩阵，有效提高农产品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

大力发展现代农业园区。有序推进“一户一块田”改革，大力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到2026年，力争80%的村实现整村推进。把现代农业示范园区作为引领农业发展的核心园区和重要抓手，强化政策、项目、资金支持，整体提升服务功能，促进要素聚集、产业融合、效益提升，不断扩大示范带动效应。坚持规划先行、全域推进，推动各镇因地制宜建设示范园区副中心，支持龙头企业依托种养基地建立特色产业区，加快形成“一核多园”现代农业集群。促进区域融合发展，着力构建连村成片、跨镇成带、集群成链的现代农业产业发展格局。探索建立现代农业园区管委会，创新管理模式，推动农业快速发展。

四、全力壮大优质生态工业，持续强化经济发展基础支撑

工业是推动富民强县的关键支撑。要围绕工业主导型功能定位，大力发展优质生态工业，深入实施工业突破发展三年行动，持之以恒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切实以工业高质量发展带动县域经济提档升级。

聚力打造综合能源产业链。科学编制产业发展规划，着力优化产业空间布局，推动能源项目、制造项目、配套项目同步实施，促进综合能源产业持续健康发展。推行资源竞争性出让方式，引进发电行业头部企业，扩容升级高崖子滩光伏产业园，加快建设北部滩风光互补产业园，整县推进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统筹发展生物质能和氢能源产业，建设发、输、储、用、造一体发展的综合能源产业园，打造全省千万千瓦级清洁能源产业基地。推动“光伏+”多元发展，实施盐池滩、碱洼滩、黑泉滩、许三湾滩等光伏治沙项目，推广“板上发电、板下种草、板间养殖”

的立体化产业发展模式，推动光伏发电、生态修复、种养产业、生态旅游一体发展，实现经济效益与生态效益双赢。

提质增效煤炭循环利用产业链。充分发挥晋昌源中温煤焦油加氢、捣固炼焦链主项目带动作用，延伸布局煤炭物流园、焦炉煤气制甲醇、煤炭分质利用等产业链项目，推动企业发展提速增效。加强要素供给和政策保障，狠抓补链项目建设运行，努力构建完整产业链条。强化内拓外联，联合县内外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推动资源梯次利用、高效循环，形成“企业小循环、产业大循环”发展格局，提升产业链发展能级。

培育壮大盐硝精细化工产业链。推动盐硝资源深度开发、综合利用，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创新产业发展路径，延伸发展功能盐、富锶水等高端产品。坚持精细化工产业发展定位，加大盐池工业园升级改造力度，严格执行发展规划，统筹提升生产区、生活区、仓储物流区建管水平，推动园区持续健康发展。科学绘制产业链图谱，引导企业发展医药、电子化工材料、特种聚合物等精细化工产业，引进科技含量高、上下游产品配套、补链功能强的企业主体，打造百亿级精细化工产业集群。

保持定力加快转型升级。坚持把生态环境保护作为工业发展的前置条件和刚性约束，强化安全生产闭环管理，严格执行产业发展负面清单制度，坚决不引进产能落后、不符合生态功能区划和产业政策的项目。既积极支持新建企业、规上企业，又扶持壮大本土企业、中小微企业，抓新不放旧，抓大不放小，促进企业遍地开花、竞相发展。提质改造矿产建材等传统产业，破题发展医药健康、电子信息、人工智能等新兴产业，优化工业结构布局，

形成多元支撑产业体系。开展全县矿产资源勘查，全面摸清底数，为资源综合利用打牢基础。全面推行“链长”“链主”制度，攻坚突破产业链薄弱环节，加快构建完整产业链条，促进产业转型升级。

做优平台推动筑巢引凤。大力推行企业循环式生产、园区循环式发展、产业循环式链动，建设全省循环经济产业发展示范区。加快高台工业园区提级扩能，着力完善园区基础设施，不断提升园区承载力和服务能力，努力跻身全省工业园区第一方阵。推行园区企业亩均效益综合评价制度，强化评价结果运用，加快落后产能退出、低效企业转型。按照“分类处置、因企施策、减存控增”原则，盘活闲置厂房和土地，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激发园区发展活力。强化工业园区管委会职能，探索推行“管委会+开发运营公司”模式，加大放权赋能力度，推动园区安全高效运行。

五、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激发催生新兴业态发展活力

服务业是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最具活力的因子。要大力培育发展现代服务业，拓展新领域、发展新业态、培育新热点，着力提高服务品质和服务效率，更好满足多层次多样化服务需求，打造新的经济增长极。

健全完善文旅康养产业链。全力推进文化旅游产业提质增效，依托湿地公园、大湖湾景区等发展休闲度假产业，依托中医馆、游泳馆、华大养老中心等发展康复养老产业，依托乡村民宿、观光农业等发展体验式乡村旅游产业，着力构建“候鸟式”康养产业链。突出“红色文化、绿色生态”主基调，建设色彩丰富、层次分明、具有视觉冲击力的“彩虹城市”。实施黑河湿地生态休闲度假区、沙漠体育公园等项目，积极开发正义峡景区，推动全

域旅游多业态发展。强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旅游服务质量，更好满足旅游消费需求，建设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县。

大力发展会展经济。加快布局会展产业，着力配套完善基础设施，扶持壮大会展企业，全面推进招展引会。充分利用红色资源，做强红色文化会展品牌。提高高台干部学院市场化、品牌化培训能力，加快培训产业化发展。整合湿地新区、大湖湾景区等优势资源，积极承接国家和省级会议、论坛，大力支持行业部门承办节会赛事活动，推动产业发展与外界资源广泛对接，全方位做大会展产业规模。创新产业发展路径，策划开展葡萄酒、绿色蔬菜等特色产品博览会，盐硝、新能源等产业发展论坛，社会治理、乡村振兴等领域研讨交流活动，促进会展产业与优势产业、亮点工作相互赋能、融合互促。

融合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加快培育信息技术、节能环保、检验检测、服务外包等产业，引导生产性服务业向工业园区、农业产业园区周边集中。增强全产业链优势，引导市场主体不断拓展产品功能、增强集成能力、满足深层需求，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规划建设湿地新区便民市场，改造提升乡镇农贸市场，分类建设一批特色鲜明、功能完善的农产品交易服务中心，推动现代服务业与现代农业融合发展。发挥通道优势，积极规划建设快运物流基地，打造河西走廊重要的物流枢纽节点。

提质升级生活性服务业。积极引进大型企业集团，规划建设特色商贸街、餐饮一条街、创业孵化街等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引导消费市场向专业化转变，以消费升级拉动经济增长。推动健康医疗、文体休闲、家政服务等服务企业集群发展，

积极探索政府投资、购买服务、创业孵化等发展模式，鼓励和撬动社会资本以多种方式发展生活性服务业。加快老幼产业发展，着力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机制，不断完善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加快推进农村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探索建立老年医养中心、幼儿照护中心等服务机构，有效扩大养老托育服务供给。着力发展无接触式交易服务，培育在线消费、体验消费、直播带货、网红经济、路衍经济等消费新热点。

协同促进数智化转型。培育发展数智产业，运用互联网新技术，加快传统服务业全链条改造，推进商贸、物流、零售等传统服务业与网络平台对接，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稳步推进云计算和大数据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数字信息在现代服务业中的应用水平，为群众提供多层次、高质量的数字服务。加快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支持企业建设电子商务自营平台和营销中心，培育一批特色农村电商品牌，提升农业生产经营数智化水平，引领农村数字经济快速发展。

六、统筹推进城乡融合发展，聚力建设宜居宜业品质之城

城乡一体化是加快推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要一体谋划乡村振兴与新型城镇化建设，推动城乡要素合理配置、公共服务普惠均等、基础设施更加完善，让城乡发展更具活力、更富内涵。

深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高标准编制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多措并举整治“空心村”，积极推行“三联四保”等融资模式，分步推进农村房屋新建、改造和拆除复垦，到2026年全面消除农村破旧房屋。加强集镇服务能力建设，鼓励城市人

才、科技和资本下乡，因地制宜建设一批有鲜明特色、有产业支撑、辐射带动能力强的特色集镇。实施乡村振兴示范工程，以红色大道和高铁大道为轴线，打造乡村振兴核心示范带，有效吸纳本地劳动力创业就业，推动产城、产镇融合，引领带动乡村全面振兴。建立健全多元投入机制，科学布局农村电商、金融网点和冷链物流，推进乡村数字影院建设，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高标准开展农村绿化美化，推动景居一体、景村贯通。

加快推进生态城市建设。大力提升老城区面貌，全面改造老旧小区，加大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力度，一体推进道路拓建和管网升级。着力完善新城区功能，积极谋划建设艺术馆、少年宫等现代化公共场馆，统筹布局生态停车场、微型运动场等便民设施。启动实施城市水系连通工程和城市绿地公园建设工程，科学规划建设城市水体景观、生态绿地，全面完成湿地公园续建和提升改造，持续拓展城市生态空间，进一步彰显“生态城市”“水乡城市”特色。加快园林式住宅小区建设改造，强化绿化美化和小区景观打造，进一步提升城市内涵品质。

大力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坚持规划引领，持续完善城市规划体系，强化规划执行和刚性约束，科学管控县城建筑风貌、形态和高度。坚持经营城市理念，运用市场化方式集聚、整合、运营各类城市资源，激活城市发展动能。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健全完善长效管理机制，整合执法力量，强化市政基础设施管护，在积极回应群众关切中提升执法效能、彰显执法温度。加快智慧城市建设，推动便民服务驻屏上云，创新智慧市政、智慧社区、智慧交通等应用场景。加强和改进物业管

理，推行物业服务质量评星定级管理办法，整合相邻零散楼栋、独栋楼院，探索“大楼院”物业管理模式，提升物业管理质效。

持续改善城乡基础设施。实施城乡交通扩容提质工程，推进甘金高速高台段、北部通景大道、大湖湾景区至梧桐泉寺道路等交通建设项目，优化城乡路网结构布局，构建安全便捷、畅通高效的城乡一体化交通体系。健全完善城乡安全饮水工程长效管护机制，实施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节水改造、防洪抗旱等工程，推进山水河水库、祁连山浅山区“一村一塘”等项目，全面提高水利安全保障能力。加快新一轮配电网改造升级，布局建设电动汽车充电设施，不断提高电力服务保障水平。实施乡村清洁能源建设工程，全面推进天然气下乡进村入户。

七、坚持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不断增强转型发展内生动力

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动力源泉。要坚持改革不停顿、开放不止步，推动改革创新与开放发展互促共进，最大限度释放发展红利。

深化改革增强源动力。持续巩固全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成果，完善农村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深化宅基地“三权分置”改革，激发农村发展动力活力。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政策，健全土地经营权流转服务体系，加快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积极推进投融资、科技、人才等经济领域改革，高效配置各类资源要素，有效破解企业发展难题，助推实体经济发展。统筹推进生态文明、社会事业、司法体制、社会治理等领域改革，努力让群众享受更多改革成果。

创新驱动激发创造力。深化院地校企合作，着力培育壮大一批创新型、科技型领军企业。加强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支持中小微企业开展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研发，强化科技成果转化，推动企业创新发展。加强创业平台建设，着力扶持培育表是、天宇等一批功能完善、承载能力强的创业孵化基地，充分发挥创业带动就业的倍增效应，全面激发创新创业活力。大力实施“人才强县”战略，不断完善青年人才就业创业政策体系，扎实做好“引、用、留、培”文章，引导高端创新人才入驻园区企业，形成良好的人才发展生态。

扩大开放提升竞争力。主动服务“一带一路”建设，借势中欧货运班列、国际陆海新通道、中巴经济走廊，加强与霍尔果斯、凭祥等口岸合作，巩固拓展粤港澳大湾区农产品供给平台，切实以开放畅通循环、促进发展。实施外贸外资企业引进培育专项行动，支持有实力的企业建立海外仓库和营销网络，深层次开拓生鲜农产品网销市场，加快优质农产品“东进西出南下”步伐。积极融入河西走廊生态经济区、蒙西经济圈、酒嘉省域副中心建设，着力构建更高水平、更具吸引力的开放发展格局。

优化环境增强吸引力。加快推进数字政府、诚信政府建设，推动实施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着力打造法治化、市场化、便利化营商环境。加快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建立高效的政务数据共享协调机制，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促进审批服务提质、企业办事提速、项目建设提效。积极出台财税支持、要素保障、招商引资等相关政策，促进更多优质企业落户高台。健全完善监管机制，推行包容审慎监管，鼓励民营企业

参与重大项目建设，推动民营经济健康快速发展。

八、大力发展民生社会事业，更好满足人民美好生活期待

保障和改善民生是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要顺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更加有力地强化保障、增进福祉，努力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切实增强社会保障能力。坚持民生投入只增不减，健全完善多元民生投入机制，集中财力保障好基本民生、办好民生实事。完善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长效机制，扩大中等收入群体，缩小城乡收入差距，加快促进共同富裕。坚持经济发展就业导向，加大减负稳岗扩就业力度，广泛开展特色职业技能培训，支持和规范发展新就业形态，努力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健全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优抚安置补充衔接的社会保障体系，加大对特困供养、残疾人、“三留守”人员等特殊群体的关爱力度，织密扎牢民生兜底保障网。

统筹推进社会事业发展。加强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供给能力，健全支持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的机制，更好实现文化惠民。实施体育惠民工程，健全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着力打造“半小时健身圈”。坚持“五育”并举，实施“优教行动”，推进学前教育普惠发展、义务教育高位均衡、高中教育提质培优、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民办教育规范运行，鼓励发展特殊教育，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强化“三医”联动，全面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规范社会办医行为，进一步提高医疗服务水平。完善重大

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控机制，提升疾病预防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规范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全方位、全周期维护和保障人民健康。

努力提升社会治理水平。深入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推动政府治理同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优势互补，进一步优化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创新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矛盾纠纷多元调处化解和心理疏导服务机制，依法依规妥善化解信访积案，解决群众合理诉求，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统筹推进依法治县和法治政府建设，全面实施“八五”普法，强化公共法律体系和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提升群众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

全力营造安全稳定社会环境。深入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系统防范化解各领域重大风险，坚决筑牢维护国家安全的人民防线。纵深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全面加强防控体系建设，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坚决防范和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努力建设更高水平平安高台。牢牢守住粮食、能源、金融、网络安全底线，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保障。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食品药品、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危化品、非煤矿山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和隐患排查整治，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加强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九、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广泛凝聚干事创业强大合力

全面从严治党是完成使命任务的根本保证。要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广泛凝聚各方力量，锐意进取、奋勇争先、真抓实干，努

力交出一份人民满意的答卷。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全面抓好全会精神的学习宣传贯彻，深刻领悟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切实增强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伟大工程的政治自觉，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提供坚强保障。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入落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制度，巩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和“四史”宣传教育成果，用党的历史经验启迪智慧、开拓前进。着力完善党领导经济发展的体制机制，建立健全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指标体系、考评体系，提高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的能力。

着力抓好思想政治建设。坚持用党的理论创新成果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和完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集中轮训等制度，依托高台干部学院、党校定期开展党员干部教育培训，推动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坚持民主集中制，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宣传文化、互联网、学校等阵地管理，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不断增强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

大力推进民主政治建设。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支持和保障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职，确保监督、决定重大事项更好体现人民意志。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提高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水平。强化与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的团结合作，扎实做好民族宗教工作，积极发挥爱国统一战线凝心聚力的优势和作用。加

强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建设和，发挥好党联系服务人民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坚持党管武装原则，广泛开展全民国防教育和双拥共建活动，积极促进军地军民融合发展，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县。

不断深化基层组织建设。牢固树立大抓基层鲜明导向，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突出政治功能，扎实推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和党建工作信息化，深入实施基层党组织“星级创建”工程，全面提升基层党组织建设水平。深化“党建联盟、服务连心”行动，不断提升城市基层党建整体效应。加强和改进机关党建，统筹推进学校、医院、国企、“两新”组织等各领域党建工作，常态化整治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大力推行“党建+产业”融合发展模式，探索设立片区联合党委，深入实施党员创业带富、村级集体经济“改薄倍增”行动，切实提高基层党组织战斗力。

全面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牢固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切实把忠诚干净担当的好干部选出来、用起来。健全完善务实管用的干部考核评价体系，强化结果运用，推动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选优配强各级党政领导班子，不断增强班子整体功能。加强年轻干部和“三方面”干部培养选拔，合理使用各年龄段优秀干部，着力打造数量充足、素质优良、结构合理的干部队伍。深入实施干部专业化能力提升计划，注重在基层一线和吃劲岗位培养锻炼干部，持续提升干部队伍综合素质。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用好“三个区分开来”，健全完善容错纠错机制，旗帜鲜明为担当者担当、为干事者撑腰。

持续改进干部作风建设。严格贯彻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决反对和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加大查处问责和通报曝光力度，坚决防止不正之风隐形变异、反弹回潮。大力整治“庸、懒、散、慢”等不良风气，锤炼过硬作风，激励担当作为。健全基层减负常态长效机制，持之以恒为基层松绑减负、放权赋能。坚持党的群众路线，密切联系群众，不断在服务群众中践行初心使命。

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加强“清廉高台”建设，健全完善党风廉政建设“四责协同”机制，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持续加强廉政教育阵地建设，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精准运用“四种形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坚持标本兼治，完善权力配置和运行制约机制，强化对一把

手和领导班子监督，推动各类监督贯通协同，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机制改革，强化政治巡察，高质量完成届内巡察。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严查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持续巩固和发展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各位代表、同志们，今后五年，是接受新考验、谋求新发展、实现新跨越的五年。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牢记殷切嘱托，勇担时代使命，倾力打造红色文化名城，聚力建设绿色生态家园，奋力谱写高台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篇章！

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1年11月21日在高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高台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杨建平

各位代表：

我受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过去五年工作的回顾

县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以来，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县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亲临高台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决贯彻中央和省、市、县委决策部署，着力在助推高质量发展中扛起人大责任，在维护和发展人民利益中履行人大使命，在推进法治高台建设中展现人大作为，在守正创新中依法高效履职，为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民主法治建设、保障改善民生作出了积极贡献。五年来，共召开常委会会议42次，作出决议决定20项，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87项，开展视察调研、执法检查45次，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效。

一、始终在加强政治建设中牢牢把握

正确方向

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人大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着力强化思想引领。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列入常委会党组、常委会组成人员和代表学习培训的必修内容，采取多种形式，及时跟进学，联系实际学，推动学习走深走实走心，不断夯实依法履职的政治思想基础。紧密结合人大工作实际，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对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切实增强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亲临高台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找准人大工作服务中心的切入点和着力点，在服务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中发挥人大职能作用。

自觉坚持党的领导。把牢党领导下的政治机关定位，始终把人大工作放在县委整体布局中来谋划，放在全县大局中来推动。认真落实请示报告制度，筹备召开人代会、制定年度工作要点等履职中的重要事项，都及时向县委请示报告。深入贯彻落实

中央和省、市、县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深化思想认识，细化工作举措，推动县委关于加强新时代人大工作的部署要求落到实处。认真贯彻党组工作条例，不断加强常委会党组自身建设，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

依法决定重大事项。围绕事关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中带有根本性、全局性、长远性的重大事项，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广泛集中民智，充分反映民意，适时作出决议决定。以生态文明建设引领经济社会发展是县委的重要决策部署，常委会高度重视，充分论证，审查批准了《高台县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规划（2016—2020）》，从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完善考核评价体系等方面提出明确要求。在全省县级人大常委会中率先作出了《关于加强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工作的决议》，支持检察机关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职能作用，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严格执法，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严格落实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人大报告制度和常委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年度清单制度，认真审查批准并作出了县级财政决算、预算调整、政府债券安排计划等决议。积极参与“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县十八届人大六次会议审查批准了高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并作出相应决议。高度重视普法宣传教育，依法作出了《关于开展第七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对全县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提出了明确具体的要求，为启动实施“七五”普法规划提供了法定性依据。

做好人事任免工作。始终坚持党管干部与人大依法任免有机统一，依据法律规定和程序，共任免国家工作人员223人次。认真落实宪法宣誓制度，组织新当选和新

任职的132名国家工作人员进行了宪法宣誓仪式。

全力参与中心工作。把服务全县发展作为工作主线，在履职尽责的具体实践中，按照县委统一安排部署，常委会及班子成员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脱贫攻坚、生态环保、招商引资、重点项目建设、疫情防控等中心工作，经常性深入基层搞调研、当参谋、提建议、促落实，充分发挥人大听民意、聚民心、汇民智的制度优势，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尽智出力。

二、始终在增强监督实效中服务改革发展大局

坚持监督与支持并重，紧紧围绕经济建设、社会发展、民生改善、民主法治加强和改进监督工作。

围绕计划预算执行严格监督。坚持每年听取审议县政府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预算执行、财政决算情况的报告，围绕落实主要经济指标、重点任务等提出意见建议。开展《预算法》执法检查，听取审议审计工作报告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督促县政府及相关部门加强预算管理、整改存在问题、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履行人大国有资产监督职能，听取审议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促进全县国有资产规范管理、保值增值。坚持听取和审议半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报告，支持县政府及相关部门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步伐，促进经济平稳健康运行。

围绕财源建设持续监督。着眼提升县域经济综合实力，连续五年将支柱财源建设和工业经济发展列为监督议题，组成调研组对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业领域招商引资和项目落地、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和重点企业运行等情况进行调研，对

《中小企业促进法》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分析工业企业在运营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提出对策建议。每年组织代表对工业重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视察，全面了解掌握全县支柱财源建设现状和工业经济发展态势，探讨加快全县工业经济发展的思路，助推解决工业经济发展中存在的瓶颈和短板。组织对县法院和县检察院发挥职能作用、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工作进行专题调研，并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督促县法院和县检察院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提升服务质量，为促进全县民营经济健康发展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围绕乡村振兴跟进监督。紧盯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把农业增效、农民增收作为常委会监督工作的重点，每年组织对全县农业农村重点工作进行视察，召开座谈会广泛听取代表意见建议，为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凝聚智慧和力量。聚焦推动农业农村发展，先后组织对全县农业产业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农民增收支柱产业培育、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和草畜产业发展等情况进行调研，深入了解情况，查找问题症结，提出对策建议，着力推进农业提质增效、农村风貌提升、农民持续增收。

围绕保护生态环境强化监督。切实担负起人大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中的监督职责，持续关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对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法贯彻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坚持每年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向政府和有关方面转交审议意见并跟踪问效。跟踪督办人大代表在生态环境保护方面提出的意见建议，推动解决了农村饮用水安全、生态公益林灌溉等群众关心关注的一些问题。组织开展陇原环保

世纪行宣传活动，对活动中涌现出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进行表彰奖励，为做好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增势助力。

围绕群众关注关切重点监督。始终把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人大监督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组成调研组对全县最低生活保障、加强食品安全工作、教育发展及质量提升、城市建设与管理等工作情况开展专题调研，听取审议专项报告，认真分析研究存在的问题，向县政府提出具体的意见和建议，督促解决了一批与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民生问题。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人大常委会坚决贯彻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组织对公共卫生、野生动物保护相关法规开展执法检查，依法推进疫情防控各项措施有效落实，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认真做好人大信访工作，督促并协调办理了一批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的问题，有效发挥了人大密切联系群众、促进社会和谐的作用。

围绕民主法治建设加强监督。加强宪法法律的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举办宪法专题培训辅导班，扎实开展宪法联系点活动，制定下发《关于深入开展学习宣传〈民法总则〉的安排意见》，组织对“七五”普法工作进行调研，推进深化法治宣传教育，增强普法宣传工作实效，助力法治高台建设。认真贯彻监察法和有关规定精神，听取和审议了县监察委员会关于深化监察体制改革工作情况的报告，支持县监察委员会全面履行法定职责。加大司法监督力度，对县人民法院探索解决执行难、司法公开等工作进行专题调研，提出意见建议。加强对法律法规贯彻实施情况的监督，对《安全生产法》《旅游法》《职业教育法》《人民调解法》《张掖市

城市道路交通管理条例》等12部法律法规贯彻实施情况进行执法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促进法律法规正确有效实施。进一步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制定了《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办法》，规范备案审查程序、审查范围和工作机制，依法对县政府提交的《高台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管理办法》等10件规范性文件进行备案审查。

围绕提升工作质效改进监督。始终把调查研究作为做好人大工作的基本功，制定下发了《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加强调查研究提高调研实效的意见》，从提高调研能力、改进调研方式、增强调研实效等方面提出明确要求。坚持在每项调研视察、执法检查前，组织学习相关法律法规，讨论制定工作方案，明确调研视察、执法检查的目的、任务、方法、步骤和要求，增强监督的计划性。注重提高审议发言质量，常委会审议前，召开主任会议，认真讨论相关报告，形成审议发言重点，努力做到审议意见聚焦问题、抓住关键、有的放矢，增强监督的针对性。制定了计划预算审查和法制咨询专家聘任办法，聘请10名咨询专家，为提高计划预算审查和法律监督质量提供智力支撑，增强监督的专业性。坚持调研、审议、督办并重，常委会审议专项报告形成的审议意见都及时转交“一府两院”进行办理，并建立落实台账，采取分管领导领衔督办、相关委室跟踪督办和审议意见落实情况二次审议等措施，推进审议意见落地见效，增强监督的实效性。

三、始终在优化服务保障中发挥代表主体作用

高度重视代表工作，进一步完善服务

保障机制，拓宽代表履职渠道，丰富代表活动载体，人大代表主体地位和作用进一步凸显。

强化培训，提升能力素质。始终把学习培训作为提升代表履职能力的基础工作来抓，采取集中培训、分散培训、县镇代表联动培训等方式对628名县镇人大代表和人大工作者进行了全员培训。推荐66名市县人大代表和人大工作者参加了上级人大常委会举办的各类培训班，提升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工作水平。坚持为代表订阅学习资料，定期推送法律法规、人大业务知识、常委会工作动态等，进一步拓宽了代表学习渠道。

拓宽途径，激发履职热情。不断扩大代表参与常委会工作的深度与广度，按照代表每年至少参加一次常委会组织的履职培训、参加一次专项视察活动，一届任期内至少参加一次常委会组织的调研或执法检查、列席一次常委会会议、向选区选民述职评议一次的“五个一”履职实践模式，换届以来共安排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182人次，代表参加常委会组织的调研视察和执法检查578人次，149名代表向选民述职并接受评议，实现了代表参加培训、调研视察和执法检查、列席常委会会议、述职评议全覆盖。推荐83名代表担任人民陪审员、特约监督员，安排参加“一府一委两院”的征求意见座谈会、听证会等活动，反映群众意见呼声，发挥代表监督作用。为全体县人大代表建立完善代表履职档案，加强代表履职管理，代表履职意识和能力不断增强。

畅通渠道，加强沟通联系。按照便于组织、便于开展活动的原则，合理划分代表小组，促进了代表活动的便利化。认真落实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

系选民制度，实现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基层人大代表全覆盖，并改进联系方式，进家入户与联系代表拉家常、访民情、听民声、问冷暖，开展面对面交流。坚持半年走访代表，向代表报告人大常委会和“一府两院”工作，广泛听取代表对全县各方面工作的意见建议。

搭建平台，丰富活动载体。加强“人大代表之家”的建设、运行和管理，并按照“硬件标准化、软件规范化、活动经常化”的要求持续进行改造提升，引导各镇人大积极组织代表进“家”开展学习培训230场次、接待选民8500人次、调处纠纷1500多件、述职评议607人，努力让群众切实感受到民意有人代表、民情有人倾听、民生有人关注、民主就在身边。

完善机制，提高办理质量。抓住代表建议“提、审、交、督”四个关键环节，会前广泛征集，会中认真审查，会后迅速交办。坚持常委会领导重点督办、政府分管领导负责领办、相关部门具体承办、常委会各工作机构对口催办、领衔代表现场督办等工作制度，严格执行建议办理答复逐级审核签字制度。常委会在经常性督办的基础上，对部分重点建议进行现场督办，听取审议了县政府关于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对办理工作进行满意度测评。县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以来交办的227件代表建议，已全部办理完毕并答复代表，代表建议所提问题已经解决和基本解决的196件，占86.3%。

加强指导，规范镇人大工作。认真落实常委会领导固定联系镇人大工作制度，从提高谋划工作水平、推动代表依法履职、丰富代表活动载体、加大代表建议办理等方面加强联系和指导。组织对镇人大规范化建设进行专题调研，召开了全县镇

人大工作和建设推进会，积极协调改善各镇人大工作条件，规范镇人大主席团、人大办公室的工作运行机制，镇人大建设持续加强、工作日趋规范、履职水平不断提升。

精心组织，做好换届选举。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县镇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的部署要求，将坚持党的领导、充分发扬民主、严格依法办事贯穿选举工作全过程，严格落实选举组织责任，严肃换届选举纪律要求，制定下发了关于做好县镇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的安排意见和实施方案，周密安排部署，精心组织实施，加强协调指导，深化宣传引导，强化监督检查，推动换届选举各阶段工作依法顺利进行，依法选举产生了县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69名、镇人大代表511名。

四、始终在提升能力素质中全面加强自身建设

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第一位，积极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等主题教育，认真落实机关每周集中学习、党组理论中心组每月集体学习、全体干部每季定期研讨等制度，改进学习方式，丰富学习载体，推动学习走深走实。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按照法定程序集体行使职权，修订完善常委会党组议事规则等制度并严格执行，党组民主决策、依法决策的水平 and 能力不断提高。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制定印发年度安排意见，列出责任清单，层层传导压力，推动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落到实处。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不断改进调研视察、执法检查等工作，着力在持续转变作风、改进工作中增强履职实效。加强机关能力建设，以建设学习型、服务型机关为目标，在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上定任务、建制度、抓整改、

促落实，机关工作效能和服务水平有了新的提升。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多渠道、多层次、多角度加强对人大工作的宣传报道，积极配合《中国人大》杂志和省、市电视台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实地采访，对我县县、镇人大工作进行了深度报道。依托人大门户网站及时发布人大工作动态信息，在电视台开辟了“代表风采”栏目，广泛宣传代表履职先进典型。在《人民之声》等报刊网络刊登理论文章、工作通讯、消息动态260余篇，传递人大好声音，讲述人大好故事。

各位代表，五年的成就令人振奋，积累的经验弥足珍贵。在丰富生动的实践中，我们深切体会到：

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常委会立足人大工作实际，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工作的全过程，坚持党管干部与人大依法任免有机统一，坚持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依法履职，恪尽职守，助推县委重大决策部署贯彻实施，保证了人大工作的正确方向。实践证明，坚持和依靠党的领导，是做好人大工作必须坚持的政治原则和根本保证，只有把牢政治方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才能在正确的轨道上推进工作、发挥作用。

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必须服务中心大局。常委会紧紧围绕事关全县改革发展稳定的重大问题依法作出决议决定，在监督中服务，在服务中监督，努力将监督的成效转化成推进经济社会发展的动力。实践证明，围绕中心，强化监督，是人大工作服从服务于全县工作大局、有所作为的关键，只有站在全县发展大局的高度依法行使各项职权，才能不断增强人大监督工作的实效。

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必须坚持以人

民为中心。常委会始终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为民用权，为民履职，为民服务，坚持人民群众的关注关切在哪里，人大监督的重点就跟进在哪里，努力依法保障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实践证明，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为了人民、依靠人民，是人大工作始终要坚守的初心和使命，只有真诚倾听群众呼声，真实反映群众意愿，真情关心群众疾苦，真心解决民生问题，人大工作的政治优势才能得到充分发挥。

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必须尊重代表主体地位。常委会坚持把代表工作放在人大工作的突出位置，积极为代表履行职责、发挥作用做好各项服务工作、营造良好工作环境，有效发挥了人大代表参与决策、监督协助、桥梁纽带、模范带头的作用。实践证明，人大代表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主体，只有尊重代表主体地位，充分发挥代表作用，激发代表履职热情，才能使人大工作获得深厚的力量源泉。

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必须坚持守正创新。常委会自觉遵循人大工作的特点和规律，既严格按照法律规定和程序履职尽责，充分尊重和保障常委会组成人员、人大代表的民主权利，又积极推进监督机制创新，努力探索人大履职的新途径、新方法，使人大及其常委会服务大局、服务群众的能力不断提升。实践证明，坚持与时俱进、守正创新，是做好人大工作的不竭动力，在充分发扬民主、严格依法办事的基础上，只有不断探索实践、开拓创新，人大工作才能充满生机活力。

各位代表，过去的五年，常委会始终把牢党领导下政治机关的职责定位，始终发挥保证人民当家作主权力机关的制度优势，始终全面担负宪法法律赋予各项职责工作机关的使命担当，始终创新同人民群

众保持密切联系代表机关的工作机制，推动人大工作取得新成效，一些方面的工作得到了省、市人大常委会的充分肯定。在全省各级人大常委会主任培训班与省、市加强和改进人大代表工作交流会上，县人大常委会分别作了交流发言。在张掖市纪念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40周年暨市委人大工作会议上，县人大常委会作为先进集体受到表彰并作了交流发言。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县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全体人大代表勤勉履职的结果，是县人民政府、县政协、县监察委员会、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及有关部门通力协作的结果，是全县人民大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向所有关心、支持人大工作的领导、同志们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各位代表，过去的成绩值得肯定，但工作中的问题更不能忽视。常委会在改进监督方式、强化监督实效上还需探索创新，在做好服务保障、发挥代表作用上还需深化拓展，在加强自身建设、增强履职本领上还需巩固提升。这些问题，有待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研究加以解决。

对县十九届人大常委会工作的建议

各位代表，站在“十四五”发展的新起点上，即将选举产生的县十九届人大常委会肩负着光荣而艰巨的历史使命。刚刚闭幕的县第十六次党代会，绘就了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确定了今后五年的奋斗目标，开启了高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我们坚信，新一届县人大常委会一定能够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

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聚焦县第十六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服从服务大局、依法履行职权，推动人大工作不断取得新成绩，迈上新台阶。

一、提高政治站位，在强化思想政治引领上再对标

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积极学思践悟，筑牢思想根基，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深刻理解党百年奋斗的历史意义和历史经验的理论逻辑、实践意义、精神实质，以高度的党性觉悟和担当精神谋划和推进人大工作。不断深化对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重要思想的认识和理解，着力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努力把学习成果转化为依法高效履职的具体实践。深入学习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与与时俱进、创新发展。

二、服务中心大局，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上再发力

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自觉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中定位、谋划和推进人大工作，切实把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工作各方面。深入学习贯彻县第十六次党代会精神，切实将会议精神转化为推动人大工作的新思路、新目标、新举措。要坚持党的领导和人大依法履职相统一，关注民生热点难点，围绕经济社会发展中带有全局性、根本性、长远性的问题，依法作出决议决定，将县委决策通过法定程序转化为全县人民的共同意志和自觉行动。

三、认真履行职权，在改进监督方式方法上再探索

牢牢把握人大监督的政治定位和法律定位，在监督中体现支持，在支持中加强监督。围绕全县工作大局，就“十四五”规划实施、年度计划执行、重点项目推进开展监督，助推经济发展，促进民生改善。加强对法律实施情况的监督，及时发现法律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督促整改，切实维护法律的权威性和严肃性。加强对“一府一委两院”的监督，寓支持于监督之中，促进依法行政、依法监察、公正司法，凝聚共同推动改革发展的强大合力。注重在创新监督方式、完善监督方法、增强监督刚性和实效上下功夫，综合运用听取审议报告、开展调研视察、进行专题询问等方式，强化监督，增强实效。

四、优化服务保障，在丰富代表履职途径上再拓展

坚持尊重代表、服务代表，加强对新一届常委会组成人员、人大代表的履职培训，不断提高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的能力和水平。深入推进“人大代表之家”建设，充实内涵、扩大外延、打造精品、全面提升。持续拓宽代表履职渠道，为代表履职尽责创造条件，扩大代表对人大工作的参与面，让代表在实践中为民代言、为民履职。认真落实“两联系”制度和代表述职评议等制度，激发代表责任意识和履职热情，形成代表履职激励与监督的良性互

动。强化代表小组建设，积极探索代表小组活动的途径和方法，不断丰富代表闭会期间的活动。加强代表建议办理，完善办理工作机制，提升办理工作质量。

五、加强自身建设，在增强人大工作实效上再提升

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面加强人大常委会及机关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制度建设，努力提高依法履职能力和工作水平。优化常委会和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结构，健全完善工作机制，严格执行议事决策规则，着力提升常委会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加强对镇人大工作的联系指导，规范运行机制，鼓励支持镇人大创新实践，增强人大工作整体合力。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之以恒转变作风，持续改进调查研究，密切联系群众，切实以自身建设新成效推动人大工作新发展。

各位代表，站位新时代，需要我们永葆初心使命；开启新征程，更需我们竭力奋发作为。让我们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紧紧依靠广大代表和人民群众，恪尽职守，勇于担当，真抓实干，砥砺前行，全面履行好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为谱写高台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高台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2021年11月20日在高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高台县人民政府县长 张 龙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建议。

十八届政府工作回顾

过去五年，是高台发展历程中具有特殊意义的五年。五年来，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县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牢记习近平总书记亲临高台时的殷切嘱托，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抓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与全国一道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迈出新步伐、取得新成就。

——坚持高质量发展稳增长，综合实力不断提升。预计2021年，全县生产总值完成62.9亿元，年均增长5.09%。其

中：一、二、三产增加值分别达到21.75亿元、10.83亿元、30.32亿元，年均分别增长5.98%、3.3%、5.4%。全县开工建设各类项目466项，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30.8亿元，年均增长5.8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分别达到2.45亿元、16.5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21.86亿元，年均增长8.48%。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31200元、18400元，年均分别增长8.3%、9.4%。十大生态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25.5%。

——聚力脱贫攻坚育产业，农业农村加快发展。坚持把脱贫攻坚作为头等大事和第一民生工程，投入资金6亿元，完成易地扶贫搬迁824户2866人，“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目标全面实现，插花型贫困县、贫困村提前两年摘帽退出，6865名贫困人口提前一年实现清零。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建立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持续培育壮大贫困村特色产业，建成扶贫车间13个，开发农村公益性岗位1324个，输转贫困劳动力7378人（次），建档立卡贫困户人均可支配收入由2016年的5983元增长到2020年的13845元，年均增长23.3%。大力发展现代丝路寒旱农业，现代农业示范园区、戈壁农业

示范园和粤港澳大湾区万亩蔬菜种植基地相继建设，发展设施农业2.1万亩、特色产业25万亩，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32万亩以上。大力推行农牧结合、种养循环养殖模式，建成养殖场（区）109个，畜禽饲养总量达253万头（只）。积极推广“五新”技术，认定无公害农产品产地11个，辣椒干、胭脂鸡等4个农产品通过国家地理标志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达65个。持续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累计培育龙头企业55家、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1022家，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64%，农业机械化综合作业水平达87.5%。获评“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暨农业绿色发展试点先行区”，跻身全国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

——注重绿色循环强链条，生态工业扩规提质。坚持以重大项目带动产业发展，先后建成工业项目61项，其中亿元以上14项，完成工业固定资产投资63.75亿元。晋昌源煤业20万吨中温煤焦油加氢项目建成投产、120万吨捣固炼焦项目开工建设，煤炭循环利用产业链初步形成。恒业生物、中湖盐等企业投产运营，盐硝精细化工产业链入选全省产业链培育壮大工程。高崖子滩6户光伏企业运行良好，累计发电27亿度，实现税收1.13亿元、年均增长28%。持续发展壮大新能源产业，10万千瓦风电和10万千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开工建设，9.9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年底建成并网。高崖子滩330千伏汇集变电站加快建设，配合完成酒湖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全力支持企业发展，通过减税降费、减息降租、财政贴息等方式让利1.84亿元，发放奖补资金1.52亿元，重组盘活番茄制品企业，支持传统企业技改扩规，全县工业企业达149户，其中规上企业24户。持续

提升“一区两园”平台功能，投入资金3.5亿元，建成南华污水处理厂和盐池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综合服务区、热源厂、智慧监管平台，铺设道路36公里，敷设管网49公里，完成绿化43公里，累计入驻企业92户，其中盐池工业园25户。健全完善园区管理体制，第三方机构常态化开展安全环保咨询服务。

——突出红色引领促融合，第三产业繁荣发展。培育壮大红色文化旅游精品景区，纪念馆第二陈列室、红色记忆博物馆开馆运营，红色文化影视城配套设施更加完善，红色基因传承基地综合教育展示中心、文体中心、图书馆、公寓楼和餐厅主体工程全部完工。推出红色旅游线路6条，红西路军纪念馆等被确定为全国“建党百年红色旅游百条精品线路”重要节点，大湖湾风景区入选“绚丽甘肃·丝绸之路经济带甘肃黄金段100张名片”。小泉、西大等乡村旅游示范点初具规模，亲子采摘、避暑纳凉等旅游业态加快发展。不断补齐旅游要素短板，评定三星级以上旅游饭店、农家乐28家，旅游床位达3908张，开发文创产品96种，博物馆、科技馆晋升为3A级景区。多次承（举）办大型节会赛事活动，红色旅游、农特产品、湿地风光多次亮相国内主流媒体、高端会展平台，高台知名度和影响力不断提升。创作推出《陇原英雄传》《静静的湿地》《血色高台》等一批视听剧作，《红色沃土润童心》被新闻出版署列为农家书屋增补书目。实施文物保护项目9项，新增省市级非遗项目6项。滑冰馆完成主体工程，5个镇足球场、31个镇村文体广场投入使用，大操场完成改造。建成广通、星海等物流项目19个，集贸市场3个，国道沿线路衍经济加快发展。千禧夜市完成改造，汉唐文

化商业街日益繁荣，餐饮外卖、直播带货等新业态蓬勃发展。实施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县级电商服务中心和49个电商服务站（点）投入使用，网上交易额达6.44亿元，年均增长18%。

——完善基础设施补短板，城乡面貌显著改善。强化规划管控引领，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和排污、防洪、供热等专项规划，完成村庄规划11个。第二水厂、县城污水处理厂（二、三期）建成投入使用，敷设排水管网26.6公里。新（改）建解放路、巷宣路城区段等城市道路15.9公里，合黎黑河大桥、滨河大桥建成通车，智慧路灯完成改造。实施城区集中供热工程，新建换热站65个，配套供热管网50公里。完成棚户区改造2289户，改造老旧小区68个4283户，建成商品房4685套。新（改）建湿地公园河堤路3.8公里、月牙湖环园路及健身步道7公里，新增城市绿化面积95万平方米。大数据中心完成建设，新建5G基站75个，光纤入户率达100%。312国道苦水段完成改建，高铁大道、大湖湾通景道路、高阿公路建成通车，新（改）建农村道路521公里。完成新坝、罗城、六坝中型灌区节水改造，衬砌渠道813公里，建设高标准农田39.5万亩，获评“全国第三批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实施小海子、摆浪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山水河水库开工建设，建成塘坝29座、防洪堤坝74.4公里。加快城乡电网改造，架设供电线路303公里，动力电通村率达100%。创新“三联四保”融资模式，发放贴息贷款3.2亿元，建成人居环境提升示范点41个，新（改）建农户房屋1.8万户，南华镇和太安、贞号等10个村被确定为省级乡村建设示范镇（村）。扎实推进“三大革命”“六大行动”，建成户用无害化卫生厕所1.05万座、公厕132座，

创建“清洁村庄”87个。

——坚守生态底线重保护，绿色家园更显靓丽。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实施“三北”防护林、规模化防沙治沙、退耕还林还草等项目57个，完成国土绿化26.2万亩，森林覆盖率达13.1%。争取实施湿地生态保护修复、自然保护区生态效益补尝试点等项目，湿地生态系统更加健康。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中央和省市各类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全部完成整改，长效监管措施有效落实。统筹推进“四尘、四烧、三烟、两气”综合整治，建成洁净煤配送网点14个，拆除、改造燃煤锅炉167台，改造农村土炕1.75万铺，空气质量逐年改善。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加强河湖生态治理，黑河、山水河、碴子河河道和石炭沟综合治理工程全面完工。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5项，15个饮用水源地完成规范化整治。出台秸秆置换有机肥、农膜以旧换新等政策，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率达80%。扎实开展纳污坑塘排查整治，调整优化畜禽禁养区，农村污水处理设施托管运营，土壤环境质量总体良好。实施祁连山生态环境保护农村基础设施改造工程，建成镇生活垃圾填埋场和中转站4个，“一镇一车、一社一斗、一户一桶”实现全覆盖。严格落实“三线一单”和“小微权力”清单化管理制度，扎实推进重点污染源在线监管，一些群众身边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立足改善民生提品质，人民福祉持续增进。认真办好省市县为民实事，财政用于民生的资金达48.1亿元，占支出的72.4%。全面落实就业政策，城镇新增就业保持稳定，城镇登记失业率低于控制线1.8个百分点，被确定为“全国农民工返乡创业试点县”。深入实施办学条件改善计

划，高台一中综合楼、城关初中教学楼、西苑幼儿园等投入使用，建成教师周转宿舍181套，新（改）建学校食堂32个。深化教育改革，狠抓教学质量，教育督导及信息化典型案例在全国交流推广，荣获“全国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等荣誉称号。新（改）建镇村卫生院（室）30个，妇幼保健院完成迁建，县医院医技综合楼投入使用，县级公立医院全部达到二甲水平。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扎实推进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分级诊疗和“一站式”结报全面推行，成功创建为“全国健康促进县”“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实施防控救治能力提升、医疗废物收转运、防控物资储备库等项目，改（扩）建县级发热门诊，建成核酸实验室4个。科技馆开馆运营，全民科学素养提升行动深入实施，获评“第一批全国科普示范县”。创新养老助残新模式，县养老中心养护楼、新坝养老中心、残疾人托养中心投入使用，农村低收入家庭老年人关爱服务、城镇重度残疾人托养照护、残疾儿童康复实现全覆盖。“五险一金”提标扩面，城乡低保、特困供养连续五年提标发放，基本养老、孤残补贴等民生政策全面落实，集医疗保险、民政救助、商业保险为一体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完善。出台人才支持政策，人才公寓投入使用。加快“全国乡村治理体系试点”和“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县”建设，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村）3个、全国乡村治理示范镇（村）2个。“七五”普法通过验收，被评为“全国法治县创建先进单位”。全面完成第七次人口普查。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扎实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坚决落实“四个最严”要求，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全面加强。

深化平安高台建设，大力实施雪亮工程，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认真做好信访积案化解和矛盾纠纷调处工作，社会大局安定有序。与此同时，审计统计、双拥共建、外事侨务、地震应急、人防气象、老龄妇幼、民族宗教、史志档案等工作都取得了新成效。

——深化改革创新增活力，发展环境更加优化。政府机构和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顺利完成。深化放管服改革，大力推行“不来即享”“最多跑一次”等措施，725项政务事项实现在线办理。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和12345便民服务热线开通运行，政务公开及数字政府建设成效明显。深化商事制度改革，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2.5个工作日内，登记市场主体7721户，完成“个转企”536户。公共资源交易实现全流程线上运行。林权制度改革、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供销社综合改革持续深化，全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全面完成，东联村“三变+”改革成效显著。扎实做好第三次国土调查，国有土地上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加快化解。加强国资国企监管，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步伐加快。稳步推进金融领域改革，发放贷款209亿元。全力推进国家级创新型县建设，培育高新技术企业23家，签订产学研合作项目35项，科技进步贡献率达54%。深入实施“双创”行动，发放创业担保贷款23亿元，建成培训孵化机构26家，获评“中国城市创新百佳示范县”。加快对外开放步伐，新增外贸企业10家，出口贸易总额达1.86亿元。坚持招大引强，落地招商引资项目293项，落实到位资金169.8亿元。

——狠抓服务效能转作风，自身建设全面加强。坚决把党的领导贯穿政府工作

各方面、全过程，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政府系统党的建设不断加强。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认真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决策程序，政府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不断提高。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工作监督、法律监督和县政协民主监督，按期办结人大代表建议220件、政协提案198件，办复率100%。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政府系统廉政建设持续加强，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面落实。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全面整改巡视巡察各类问题，切实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政府治理水平和行政效能不断提升。

各位代表，回顾过去的五年，最令人难忘的是，习近平总书记亲临高台视察并给予殷切希望，这是我们做好各项工作最大的信心所在、底气所在、动力所在。最令人自豪的是，我们尽锐出战、精准施策，脱贫攻坚圆满收官，历史性消除了绝对贫困，书写了高台历史画卷中浓墨重彩的奋进之笔。最令人感动的是，面对连续两年突如其来新冠肺炎疫情的大战大考，全县人民万众一心、众志成城，迅速构筑起抗击疫情的坚固防线，用责任和使命、奉献和担当诠释了伟大抗疫精神，交出了一份“零输入、零感染”的“高台答卷”。最令人欣慰的是，我们沉着有力、科学有效，妥善处置抢险救灾、生态环保、安全生产等领域风险挑战，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探索了新路径、积累了新经验。五年的发展历程，让我们深刻体会到，做好政府工作：必须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始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

指示精神及亲临高台时的要求嘱托指导发展实践，不折不扣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决策部署和县委工作安排，确保政治方向不偏、工作行稳致远。必须始终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系统观念、底线思维、问题导向，崇尚创新、注重协调、倡导绿色、厚植开放、推进共享，促进经济社会朝着更有后劲、更高效率、更可持续、更加协调、更为安全的方向发展。必须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主动顺应人民群众需求，不断完善公共服务体系，提升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使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必须始终坚持依法行政。全面提升政府依法履职、依法行政能力，强化法治思维，运用法治方式，有效应对挑战、破解难题，不断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必须始终坚持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充分调动全社会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劲头和逢山开路、遇水架桥的魄力，一张蓝图干到底，一以贯之抓落实，推动高质量发展迈出更大步伐。

各位代表，五年的经验弥足珍贵，五年的成就振奋人心，高台大地涌现的精彩生动变化，令我们倍感自豪，让我们充满信心。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定向引航的结果，是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统揽全局、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有效监督、全力支持的结果，更是全县上下凝心聚力、苦干实干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各位代表、政协委员、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离退休老干部，向奋战在各条战线上的干部群众、武警官兵、公安干警和消防指战员，向所有参与、关心、支持高台经济社会发展的同志们、朋友们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还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一是经济发展仍处于转型阶段，总量较小、层次较低，实体经济发展面临较多困难，新发展动能培育不足，财政增收后劲乏力，经济发展质量效益有待提升。二是产业发展水平不高，传统产业比重较大，重大产业项目支撑不足，引领带动型龙头企业不多，产业链条还不完善，资源优势、生态优势还没有充分转化为推动发展的集群优势。三是生态文明建设还有短板弱项，多元化生态保护补偿机制还不健全，统筹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推进生态产业化仍需持续用力、久久为功。四是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任务艰巨，城乡融合发展仍需深度拓展，城乡资源要素流动活力不强，群众持续增收难度较大，社会治理还需持续深化。五是政府系统部分干部观念保守，敢为人先的进取精神有待提升，想干事、敢干事、干成事的使命担当仍需强化，推动发展的能力素质和工作作风与落实“三新一高”要求还有一定差距。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奋斗目标和主要任务

今后五年，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着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期，也是推动高台绿色转型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按照县第十六次党代会的部署，政府工作的指导思想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全面贯彻党中

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决策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突出农业优先型、工业主导型功能定位，紧扣“打造红色文化名城，建设绿色生态家园”目标，坚持生态文明引领、绿色转型发展，培育壮大现代农业、综合能源、煤炭循环利用、盐硝精细化工、文旅康养“五大产业链”，走好生态美、产业兴、百姓富的高质量发展之路，奋力谱写高台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篇章。

奋斗目标是：

——“五大产业链”形成新优势，经济实力更加强劲。依托“五大产业链”推进产业集群化发展，特色优势产业持续壮大，经济实力显著增强，到2026年实现“一个高于”“两个突破”“三个翻番”目标。“一个高于”即生产总值年均增速高于全市平均水平。“两个突破”即生产总值、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突破100亿元、5亿元。“三个翻番”即高效生态农业、优质生态工业、全域生态旅游业产值在2021年的基础上翻一番。经济质量效益显著提升，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第一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速保持在6%以上，工业、文旅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分别超过15%、8%。

——生态文明建设获得新进步，环境更加优美。生态治理水平进一步提升，生态保护补偿机制不断健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高，“零碳城市”“森林城市”建设取得明显进展。生态空间不断优化，黑河湿地保护建设加快推进，城乡绿化美化建设深入实施，森林覆盖率超过15%。

——深化改革开放取得新成效，发展更具活力。重点领域改革有力推进，要

素市场化配置更加优化，营商环境明显改善，民营经济更加活跃。创新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全社会创新创造活力竞相迸发。跨区域合作深度拓展，对外开放平台建设取得新进展，开放型经济发展实现较大突破。

——城乡融合发展迈出新步伐，家园更有品位。乡村振兴全面推进，乡村建设成效显著，农业农村现代化走在全省前列。新型城镇化加快推进，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大幅提升。城乡一体化步伐加快，要素流动更加顺畅，城镇化率提升到55%以上。城市建设管理更加精致精细，城乡人居环境显著改善，“戈壁水乡”“生态家园”城市特色进一步彰显。

——人民生活水平实现新提升，民生更有温度。居民收入增幅高于经济增速，城乡收入差距逐步缩小，共同富裕取得新进展，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速分别保持在7%、8%以上。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更加丰富，社会保障能力、公共服务水平明显提高，社会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快推进，人民幸福指数不断提升。

主要任务是：

一、感恩奋进牢记嘱托使命，更加突出红色基因传承，着力打造红色文化名城。实施红色文化旅游融合发展行动计划，加快推进红色文化旅游大景区建设，全力打造全省红色旅游龙头和西部精品丝路游重要节点，建设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县。加快景区景点晋等升级步伐，不断丰富旅游业态，做大红色产业规模，提升红色旅游市场化运作、全要素发展水平。大力推进红色基因传承“四大工程”，常态化开展“三个百场”活动，创作推出一批红色文艺精品，策划举办以红色文化为主题的高端节会赛事，不断提升红色文化影

响力。将红色元素融入城市规划建设全过程，在重点路段街区布局红色文化主题景观，提升红色高台城市形象。加快融入长城、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积极申报骆驼城国家遗址公园项目。实施城乡交通扩容提质工程，完善城乡交通网络，推进交通旅游一体化协同发展。

二、坚定不移践行“两山”理论，坚决筑牢生态安全屏障，着力建设绿色生态家园。坚持“立于生态、兴于经济、成于家园、惠于人民”，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推进产业绿色转型，促进“三生共融”“三产共兴”。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实施新一轮“四带一区”生态示范工程，加快建设“两山”理论创新基地。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全域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强化“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严格落实能耗“双控”制度，严控“两高”项目落地建设，坚决杜绝各种污染环境、破坏生态行为。扎实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探索开展绿电、碳汇、用能权交易，不断拓宽多元化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坚持系统谋划、注重“五个统筹”，以乡村建设行动为抓手，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提升五年行动计划，到2026年全面消除农村破旧房屋。深入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大力提升老城区面貌，着力完善新城区功能，统筹布局公共场馆和便民设施，不断提升城市内涵品质。实施城市绿化美化彩化行动，加快住宅小区、广场公园、生态绿地、水系景观提升改造，建设复合型生态经济景观廊道，形成景相分明的“彩虹城市”风貌。

三、久久为功推动绿色转型，持续壮大生态产业集群，着力增强县域经济实力。坚持“国家所需、高台所能、群众所

盼、未来所向”相统一，立足县域发展功能定位，做大做强“五大产业链”，打造更具竞争力的产业功能区和产业生态圈。按照“接二连三、农头食尾”发展方向，突出现代丝路寒旱特色，推广循环复合发展模式，以精品制种、优质蔬菜、畜禽繁育等为重点，着力打造“粮经饲”统筹、“农林牧”结合、“种养加”一体、“产供销”融合的现代农业产业链。围绕打造全省千万千瓦级清洁能源产业基地，扩容升级高崖子滩光伏产业园，加快建设北部滩风光互补产业园，统筹发展生物质能和氢能源产业，形成风光氢醇多能互补、发输储用造一体发展的综合能源产业链。充分发挥中温煤焦油加氢“链主”项目带动作用，延伸布局上下游产业链项目，推动资源梯次利用、高效循环，提升煤炭循环利用产业链发展能级。深度开发盐硝资源，拓展产业发展路径，引导企业发展医药中间体、特种聚合物、电子化工材料等产业，着力打造百亿级盐硝精细化工产业链。培育发展会展经济和数智产业，大力发展以休闲度假、康复养老、乡村旅游产业为核心的现代服务业，打造“以文促旅、以旅带养、融合共生”的文旅康养产业链。强化园区平台功能，加快建设绿色、智能、高效的生态工业园区，促进要素向园区集聚、企业向园区集中、产业向园区集群。

四、蹄疾步稳推进改革开放，不断激发创新创业活力，着力营造良好发展环境。加快数字政府建设，深化放管服改革，积极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打造市场化、法治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完善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统筹推进农业农村、生态建设、社会事业、基层治理、金融科技等领域改革，推动有效市场与

有为政府更好结合，努力让人民群众共享更多改革成果。坚持以人才引领高质量发展，培养、引进、用好各类人才。深化院地校企合作，加快建设产学研一体的科技创新平台，培育一批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创新型领军企业、科技型种子企业。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和“五个制高点”战略，实施外贸外资企业引进培育专项行动，支持企业扩大外贸营销网络，加快构建对外开放新格局。强化土地、资金、人才等要素保障，实施市场主体壮大工程，吸引更多社会资本来高投资，推动民营经济加快发展。健全经济社会管理权限赋权机制，增强镇村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能力。

五、用心用情保障改善民生，统筹推进系统融合治理，着力提升社会建设水平。把就业作为最大的民生，促进重点群体更高质量就业，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加大教育投入力度，不断改善办学条件，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实施健康高台行动，深化“三医”联动改革，切实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完善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机制，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建好用好红色教育阵地，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红色精神引领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加强新时代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三项基础”建设。认真落实优抚政策，积极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县。扎实开展“八五”普法，提升全民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统筹发展和安全，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大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力度，切实提升安全监管、防灾减灾和应急救援能力，坚决防止重特大事故发生。坚持底线思维，着力防范和化解生态、粮食、能源、金融、网络、生物、公共卫生等重点领域

风险。健全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强化网络舆情管控，依法打击和惩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2022年重点工作

2022年，是新一届政府的开局之年，也是深入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正确处理“六个关系”，牢固树立“六个导向”，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坚定不移追求主动式、结构式、内涵式发展，更加注重创新型、绿色型、效益型增长，做足做细“五量”文章，以高质量发展的新成效，践行对全县人民的庄严承诺。

主要预期目标是：生产总值增长10.5%，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8%，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10%。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10%和10.5%。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主要污染物排放等约束性指标控制在市上下达范围之内。

为实现上述预期目标，重点抓好以下七个方面的工作：

一、以项目建设为支撑，加快培育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坚持把项目建设作为拉动经济增长的关键引擎，全力以赴抓项目、扩投资、调结构，不断夯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基础。

1.紧盯政策谋项目。深入研究国家和省市各类利好政策，准确把握国家投资导向，紧紧围绕“两新一重”、清洁能源、

红色旅游、乡村振兴、城市更新、生态建设、民生保障等领域，高质量谋划一批利当前、增后劲、管长远的重大项目，全年储备各类项目100项以上。严格落实“三个防止”“三个绝不能”要求和投资项目负面清单制度，加快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2.抢抓机遇争项目。紧抓“一带一路”、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碳达峰碳中和、种业振兴等重大战略机遇，加强与国家和省市有关部门汇报衔接，积极争取中央及省级预算内投资和地方政府债券，全年争取项目资金8亿元以上。建立项目先期孵化动态管理库，扎实做好可研编制、规划选址等前期工作，最大限度提高争资立项成功率，力争更多项目列入国家和省市规划盘子。

3.强化保障建项目。严格落实重大项目县级领导包抓责任制和“五个一”工作机制，推行“链长”“链主”制度，全年计划实施重点项目70项，力争完成投资50亿元以上。用足用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全力做好闲置土地清理处置、征地拆迁等工作，有效保障重大建设项目用地需求。引导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支持力度，新增贷款8亿元以上。

4.精准施策招项目。实施招大引强突破行动，聚焦重点资源、优势产业，瞄准重点行业、龙头企业，实行“五专”招商、以商招商、以业招商，大力引进延链补链强链的重大产业项目，推动上下游产业加快集聚。全面落实招商引资优惠政策，严格执行项目联审联批，完善全程代办服务机制，力争全年签约项目20个，落实到位资金30亿元以上。

二、以乡村振兴为统揽，着力彰显现代农业新优势

聚焦“五个振兴”，加快构建产地

生态、产品绿色、产业融合的现代农业全产业链，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1.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加强“三类户”监测帮扶，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抓好过渡期政策机遇，着力培育壮大富民产业，完善农民利益联结机制，持续做好脱贫人口稳岗就业，管好用好公益性岗位，确保脱贫群众持续稳定增收。深入推进乡村振兴“十项重点工作”，增强脱贫村和脱贫群众发展动力，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2.加快乡村建设示范行动。突出江南水乡风格，高标准编制县域村庄布局规划和示范村实用性规划。围绕建设“乡村风貌、城市配套”的美丽宜居乡村，补短板、改风貌、兴产业，新（改）建房屋1000户以上，创建省级乡村建设示范镇1个、示范村16个、清洁村庄8个。全力抓好5万亩高标准农田和2.7万亩耕地占补平衡项目建设，新建塘坝3座，衬砌渠道120公里，完成摆浪河水库除险加固，确保山水河水库建成使用。新建村组道路47公里。实施合黎北山矿区输配电工程，完成12个村配电网设施改造，新（改）建供电线路60公里。加快数字乡村建设，推动5G网络向农村延伸。实施乡村振兴“十业百社万才”计划，吸引各类人才到乡村创新创业。强化基层组织功能，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3.扩大主导产业优势。坚决扛牢粮食安全政治责任，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和严防耕地“非粮化”。扎实推进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行动，积极融入黑河沿岸和沿山冷凉特色农业产业带，培优

扶强甘肃惠丰源、上海特石等产业基地，带动发展供港蔬菜、优质辣椒、精品西瓜等特色产业29万亩。深入推进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加快实施国家制种大县奖补项目，建设“五化”玉米制种基地2万亩，以基地建设大型化、育繁推一体化推动产业链价值链升级。加快居延牧业5万头奶牛产业园、光新牧业10万头生猪产业园等养殖场（区）建设，新增规模养殖户500户以上，全县畜禽饲养总量达到260万头（只）。坚持绿色有机循环发展导向，严格落实农产品“禁用清单”，新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5个以上。坚持“五集”发展，支持新型经营主体、龙头企业建立产业联盟，让更多“高味”农产品走出深闺、走向市场。深化物联网技术推广应用，提升现代农业智慧化水平，促进农业节本增效、农民节支增收。

三、以绿色发展为方向，积极构建生态工业新体系

围绕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实施工业突破发展三年行动，做大做强综合能源、盐硝精细化工、煤炭循环利用产业链，推动生态工业结构优化、总量扩充、质效提升。

1.聚力突破新能源产业。抢抓河西走廊清洁能源基地建设机遇，坚持大型化、基地化、源网荷储一体化和多能互补发展，引进一批专业发电头部企业，推动新能源产业率先突破。建立专班推进机制，全力抓好50万千瓦风电、20万千瓦光伏发电、10万千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建设，确保年底并网发电。坚持资源带产业，加快中船风电叶片塔筒、浙江正泰储能设备等装备制造项目建设，推进新能源产业链供应链协同互促。积极探索“风光+”综合利用模式，加大光伏治沙、光热发电项目争取

力度，推动新能源开发与沙漠治理、植被修复、生态种养、乡村振兴等立体化融合发展。坚持保障性并网、市场化并网“双轮”驱动，主动加入“金张武”第二通道节点，加快罗城330千伏汇集站、红山110千伏变电站建设，配合做好750千伏变电站前期工作，提升新能源并网消纳、直流外送能力。顺应绿色转型新形势，引导新能源企业积极参与绿电交易。

2. 提升壮大化工产业。用足用好“1+N+X”政策体系，拓展优化盐硝精细化工产业链，推动恒业生物（二期）、清泉生物（二期）等续建项目建成投产，普慧尔、煜化成（二期）等项目开工建设，永鸿染化、豫中明达等建成企业达产达标。培优育强煤炭循环利用产业链，加快推进晋昌源120万吨捣固炼焦、首途新能源10万吨粗苯加氢项目建设，加快推进600万吨低阶煤分质利用、100万吨精洗煤等项目前期工作，力促20万吨中温煤焦油加氢项目最大限度发挥效益。

3. 加快传统产业升级改造。深入实施“十强双百”企业振兴计划和“纾困惠企”行动，协助解决物流运输、用工需求等方面困难，积极帮助祁连酒业、宏源矿业等企业稳产达标。持续推动“三化”改造，支持巨鑫硅、中湖盐、弘昌科胜等企业扩规提质。引导中小企业向“专精特新”方向发展，积极培育“科技小巨人”，力争海川生物、云昊科技等4户企业升规入库。

4. 强化园区平台建设。高标准修编园区发展规划，优化产业布局，促进园区特色化、集约化、差异化发展。创新园区管理体制，探索实行“管委会+公司”运营和“飞地经济”模式，开展工业园区亩均效益综合评价，加快落后产能退出、低效企

业转型。抓好园区集中供水和固废处置项目建设，推动盐池工业园危（固）废处置中心、危化品仓储物流中心早日建成，不断提升园区承载能力。

四、以红色文化为引领，全力打造“三产”发展新引擎

深挖资源优势，突出地域特色，培育发展文旅康养产业链，推动多业态协同发展、转型升级，最大限度扩大和促进消费。

1. 大力发展红色产业。主动融入大敦煌文化旅游经济圈，以红西路军纪念馆为龙头，开发跨区域旅游线路，全力推动红色旅游提档升级。按照“精品化打造、市场化运营、标准化服务、系统化配套”要求，加快推进红色文化旅游重点项目，确保红色基因传承基地建成使用，西路军主题公园、河西走廊葡萄酒历史文化展示中心开工建设。实施红色精品文艺创作工程，跟踪做好纪录片《永远的丰碑》、电影《血战高台》筹拍工作，持续提升红色话剧《血色高台》影响力，做大做靓红色品牌。

2. 促进文旅康养产业融合发展。深入实施“红色+”工程，促进红色旅游与观光度假、研学培训、文化体验、户外运动等业态融合发展，建成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依托生态景观、历史遗迹、民俗文化等资源优势，充分利用中医馆、游泳馆等场馆设施，积极开发健康医养、生态游养、运动休养、中医疗养、药膳食养五大康养产品，努力打造文旅康养休闲度假区。坚持内外兼修，加快补齐旅游要素短板，积极争取G213和S301（高台段）升级改造项目，开工建设河西红色文化体验景区道路、游客集散中心，打造以美食体验、产品营销、休闲娱乐为主的消费场景，让更多游客进得来、留得住、多消费。

3.壮大商贸物流产业。支持“批零住餐”等传统产业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持续促进汽车、住房等领域消费，引导居民储蓄向投资消费转化，更大力度释放消费潜力。推进产业配套、相互赋能发展，扶持企业构建“种养基地+中央厨房+物流配送”的全产业链、全价值链，培育红色高台餐饮文化品牌。加快共裕高新、荣升枸杞等企业冷库建设，新增限上商贸企业2家，新（改）建便民市场、农贸市场3个。健全完善县镇村三级电商服务体系，实现网上交易额1.2亿元以上。

五、以生态宜居为导向，不断丰富绿色家园新内涵

坚持基础配套和优化环境并举、丰富内涵和彰显特色并重，加快城乡一体发展，努力让绿色家园更舒适、更宜居、更美丽。

1.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持营林造景一体实施，统筹抓好“植绿、护绿、增绿、用绿”，以“四带一区”为重点，大力实施国土绿化试点示范、河西走廊生态保护与修复项目，完成营造林4.27万亩。全面推行林长制，保障森林草原生态安全。强化大气污染综合治理，落实抑尘、管煤、控烟、减排措施，不断改善空气环境质量。深入落实河湖长制，统筹水资源利用、水生态保护、水环境治理，努力实现水清岸绿、人水和谐。加快实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促进化肥、农药、地膜减量增效，提高土壤资源安全水平。加强生态环境全过程全链条监管，持续深化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提升生态环境治理效能。常态化开展全域无垃圾行动，公共机构率先实现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倡导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积极创建“零碳城市”。

2.持续完善城市功能。加快国土空间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科学管控县城建筑风貌、色彩、形态和高度。实施城市更新行动，一体推进城市道路拓建、管网改造升级，启动再生水利用工程（二期）。实施智慧停车场项目，建成生态停车场2个。加快推进北环路、西城河路片区棚户区和6个老旧小区改造。统筹水系、步道、绿地等公共空间，编制城市水系连通和绿地公园建设规划。加快湿地公园提升改造步伐，精心打造景观小品、灯光夜景，让群众享受更多生态红利、绿色福利。

3.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以大城管格局为统揽，明晰城市管理边界，完善精细化管理标准，实行“行业主抓、部门包片、社会参与”的网格化管理模式，建立“主动发现—转办落实—监督问效”长效机制，精心管护广场公园、市政设施，全力营造舒适洁净、优美靓丽的城市环境。加快智慧城管平台建设，全面治理车辆乱停乱放、摊点占道经营等行为。强化住宅小区物业服务星级管理，全面提升服务质量和业主满意度。

六、以深化改革为动力，持续激发经济社会发展新活力

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深入推进改革创新，有效破解瓶颈制约，最大限度释放创新活力、增强发展动力。

1.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创新。大力发展绿色金融，引导金融机构创新信贷产品，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加强预算编制管理，动态跟踪项目实施、资金拨付，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健全完善失信联合惩戒机制。深化农村土地和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探索开展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工作。加快国有企业市场化改革步伐，通过注资

增信、提升资质等方式支持平台公司发展壮大。统筹抓好文化、司法、医疗、教育等领域改革。落实“揭榜挂帅”机制，推进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

2.提升对外开放水平。抢抓“一带一路”、河西走廊城市群建设机遇，深度对接蒙西经济区建设，借力用好各类经贸文化交流、产品展示展销平台，让更多的产品走出去，把更好的项目引进来。支持有实力的企业建立境外基地、海外仓，鼓励农副产品、精细化工企业组团发展，扩大脱水菜、番茄酱、葡萄酒等产品出口份额。积极开展原产地认证和特色产品出口基地备案，加强与霍尔果斯、策克、凭祥口岸办事处合作，不断扩大外贸出口规模。

3.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推动放管服改革与数字政府建设无缝衔接，扩大“容缺受理”“告知承诺”“不来即享”范围，切实提升政务服务水平。以“一件事办理”和“一类事治理”为导向，深化一网通办、一网统管、一网协同，让数字多跑路、百姓少跑腿。围绕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限、减跑动，动态调整政务服务事项，提升工程建设、企业投资项目审批效率，真正“减”出便利、“并”出效能、“放”出活力。

七、以民生福祉为根本，共建共享幸福美好新生活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主动回应群众关切，补齐民生领域短板弱项，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待。

1.精准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严格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防控策略，压紧压实“四方责任”，落实落细“四早”要求，持续强化“三公（工）”联动，加强疫情预警监测，精准开展重点人群排查管控，积极推进疫苗接种，严防疫情输入。

加强疫情防控能力建设，健全全流程、全要素、实战化、常态化防控网络，确保及时发现、快速处置、精准管控、有效救治。

2.统筹发展社会事业。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完成城关幼儿园、第二幼儿园、职业中专餐厅和“薄改”与能力提升等项目建设，不断改善办学条件。坚持立德树人、“五育”并举，扎实做好“双减”工作，全面实施教师能力提升、教学质量突破、教育内涵重塑三大计划，努力让教育更有温度、更高质量。加快公共卫生服务和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新（改）建镇卫生院发热门诊、村卫生室10个。以紧密型医共体建设为牵引，持续深化公立医院改革，加强医疗人才引进、全科医师培养、重点专科建设，实现医疗资源系统整合、医疗服务上下贯通。全面落实人口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加快文体场馆建设，确保城关全民健身中心、月牙湖滑冰馆、图书馆新馆建成投用。实施汉明长城（高台段）和骆驼城遗址基础设施项目，提高文物保护利用水平。

3.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全面落实稳就业政策措施，支持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群体创业就业，实现城镇新增就业2600人以上。严格落实根治欠薪措施，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坚持居家、社区、机构“三位一体”，强化“一老一少”及残疾人关爱服务，保障妇女合法权益，统筹做好城乡低保、特困供养工作，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让更多群众共享幸福生活。加强粮、油、煤、电、气储运保供，全力保障生产生活需求。

4.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健全“五治”融合治理体系，夯实基层治理基础，提高基层治理水平。全面推进“八五”普法，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社会主义法

治文化建设，加快法治高台建设进程。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加强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大力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依法管理宗教事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统筹发展和安全，健全安全生产风险防控机制，纵深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持续加强质量监督和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道路交通、食品药品等重点领域安全监管，有效防范各类安全事故。全面做好防灾减灾工作，完成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最大限度化解矛盾纠纷。深化“平安高台”建设，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改革发展大局营造更加和谐稳定的环境。

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始终牢记政府前面的“人民”二字，真诚为人民服务、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坚持忠诚为民。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定不移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胸怀“两个大局”，心系“国之大者”，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把为民造福作为最重要的政绩，多谋富民之策、多行惠民之举，用心用情解决好群众的“急难愁盼”，确保利民为民实事干一件、成一件，努力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业绩。

坚持依法行政。把法治思维、法治方式贯穿政府工作全过程，认真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严

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完善依法决策制度，规范行政决策程序，推进依法科学民主决策。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工作监督、法律监督和县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司法监督、审计监督、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高质量办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执法行为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坚持实干担当。始终把抓落实作为政府工作的生命线，大力倡导“今天再晚也是早，明天再早也是晚”的工作作风，坚决把部署的工作落实到位，把既定的事项抓出成效。用好正向激励和容错纠错机制，旗帜鲜明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真正以实干实效论英雄、定奖惩。坚持用全面、辩证、长远的眼光看待困难、风险、挑战，多做打基础、利长远的好事，多做补短板、强弱项的实事，多做破瓶颈、克顽疾的难事，以“钉钉子”的精神和“啃硬骨头”的狠劲践行初心使命、彰显公仆本色。

坚持廉洁高效。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持续加强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确保每一笔钱都用在刀刃上。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决反对和纠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以求真务实、清廉高效的行风政风凝聚起克难攻坚的磅礴力量。

各位代表！时代托起梦想，奋斗成就未来。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开拓创新、真抓实干，乘势而上、锐意进取，为谱写高台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篇章而不懈奋斗！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1年11月19日在政协高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

政协高台县委员会主席 赵 春

各位委员：

我受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托，向大会报告五年来的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建议。

五年工作回顾

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履职的五年，是全县经济建设和社会事业取得重大成就的五年，也是人民政协工作与时俱进、蓬勃发展的五年。五年来，在中共高台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县政协常委会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带领广大政协委员和政协机关干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县委工作要求，在服务大局中主动担当，在助推发展中积极作为，在共促和谐中凝心聚力，为助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幸福美好新高台作出了应有贡献，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和自身建设水平也得到了显著提升。

——始终坚持理论武装，坚定理想信念，共同思想政治基础更加坚实

五年来，我们始终坚持把思想政治引领作为政协工作的首要政治责任，持之以恒用党的创新理论成果武装头脑、指导实

践，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政治意识和素质能力不断增强。

学习政治理论，夯实思想基础。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重中之重，扎实组织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以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为引领，严格落实全体委员每季度集中学习等制度，综合运用研讨交流、专题辅导等方式，组织机关党员干部和全体政协委员深入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中共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等。学习中党组成员带头讲党课，党员干部写心得、谈体会，使理论学习持续走深走实，进而引导政协机关干部和广大委员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进一步夯实了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

学习政协理论，指导工作实践。把加强委员学习培训作为九届政协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先后选派80余名委员参加了全国、省市政协各类培训班和县政协组织的外出学习考察活动，开阔了委员眼界，提升了委员的政治理论水平和发现、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引导委员认真学习统一

战线、人民政协理论和履职的方式方法，特别是就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中央和省政协工作会议精神等进行专题学习并邀请市、县委党校教师辅导讲解，促使广大委员把准新时代人民政协的新方位、新要求。适时通过县政协网站、委员微信群等推送《中国政协》《人民政协报》理论文章，为每位委员征订《民主协商报》，努力使委员用最新政协理论和工作方法指导工作实践，永葆政协事业发展的生机和活力。

——始终聚焦中心大局，广泛议政建言，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更加彰显

五年来，我们始终坚持把助力幸福美好新高台建设作为政协工作的第一要务，紧紧围绕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认真履行“三大”职能，充分展现了新时代人民政协的新担当新作为。

广泛多层协商，积极建言献策。提请县委研究印发了《中共高台县委关于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的实施意见》，制定了《政协高台县委员会关于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的实施办法（试行）》，积极搭建协商议事平台，建立并落实好县委、县政府领导参加政协全委会、常委会、主席会、专题协商座谈会、建言献策大会、委员分组讨论会等制度。五年来，组织委员和界别群众围绕县政府工作报告、其他工作报告及“十四五”规划制定实施、脱贫攻坚、“六稳六保”、扫黑除恶等涉及经济社会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的热点、难点问题，在县委、县政府决策之前和决策实施之中开展协商80余次，聚焦社会关注的公立医院改革运行、殡葬管理等六个议题开展专题议政，为县委、县政府科学民主决策提供了参考依据。扎实推进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在全县9个镇和18个

试点村（社区）建立了政协委员工作站、协商议事会、协商议事室，24名市政协委员和125名县政协委员下沉与群众一起参与基层治理实践，切实打通了政协履职为民与基层协商民主的“双向通道”。同时，班子成员按照分工及时参加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会以及现场办公会、规委会等相关会议，积极参与生态环境问题整改、重大项目招商引资、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的落实，主动为经济社会发展议政建言。

深入调查研究，提供决策参考。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紧紧围绕党政中心工作和人民群众需求期盼，通过县委、县政府“点题”，从提案、社情民意中“筛题”，向委员和部门、单位“征题”等方式，精心选题，及早准备，努力在“少而精、专而深、出精品、求实效”上下功夫，力求使每个调研都能够靠事实和数据说话。五年来，每年组织全体政协委员对全县经济社会事业发展情况进行视察，在实地了解详情的基础上，共提出各类意见建议97条。先后组织开展全县财源建设、戈壁农业发展、县级投融资平台运行、红色文化旅游发展、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新能源产业发展等75项调研视察，形成了《促进全县农民增收的建议案》《全县财源建设调研报告》《全县红色文化旅游发展情况调研报告》《全县新能源产业发展情况调研报告》等一批建言成果，提出符合县域实际、操作性强的对策建议300多条。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高度重视，及时安排有关部门落实，推动相关问题得到了有效解决。

开展监督评议，促进工作落实。本着“监督就是支持，监督就是服务”的理念，紧盯县委、县政府重大改革举措落

地、重要政策贯彻执行、重点工作推进落实情况，适时开展参与式、评议式监督。五年来，突出脱贫攻坚、生态环保、中小微企业发展政策落实、造林绿化等重点工作，先后组织界别委员开展了全县精准扶贫工作成效、《促进全县农民增收的建议案》转化落实、红色文化旅游融合发展、“河湖长制”责任落实、造林绿化工作情况监督性视察等，如实反映情况，坦率提出建议，有力推动了相关工作落实。同时，将民主监督融入党风、政风、行风建设的各个方面，推荐、选派40多名委员担任纪检、司法、环保、交通、教育、卫生等部门的特邀监察员和行风监督员，并积极参加行风评议、专项检查、招标采购、行政听证、案件庭审，在促进相关单位党风廉政建设、转变机关作风、提高工作效率、营造良好发展环境、改善行业风气等方面发挥了应有作用。

——始终关注民情民意，主动担当尽责，助力民生保障改善更加有力

五年来，我们始终坚持把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政协工作的着力方向，在促进民生持续改善上务实作为，切实做到情为民所系、言为民所建、利为民所谋。

抓实提案工作，促进民生改善。研究制定了《政协高台县委员会提案工作规定》等六项制度，严把委员提案的提出、办理、反馈三个关口，抓实“提案督办—跟踪落实—满意度测评”三个环节。引导委员紧扣教育、医疗、住房、社保、安全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努力提出立意新、选题准、分析透、建议实的精品提案。健全完善提案办理跟踪机制，采取办前走访委员了解实情、办中走访委员求计问策、办后走访委

员征询意见和邀请委员现场视察催办等形式，不断规范提案办前调研、办中协商、办后跟踪的程序办法，有力助推了土地流转管理、城市备用水源地建设等一些民生热点难点问题的解决。五年来，共征集各类提案466件，审查立案300件、合并立案198件，在县政府高度重视和各承办单位认真办理下，提案办复率达100%，所提问题得到解决并取得显著成效的提案189件，占立案数的95.5%，经常委会议满意度测评，满意率达96.8%。22个单位、21名委员被评为提案办理先进单位和优秀提案者。

聚力脱贫攻坚，为民帮办实事。县政协班子成员经常深入联系镇、村，围绕项目实施推进、富民产业培育、基础设施完善、人居环境改善等方面，多方争取项目和资金，多次召开现场办公会、协调会，督促各帮扶单位及时为联系村解决发展难题17件，帮办实事20余件，联系村尤其是精准扶贫村基础设施有了较大改善，发展后劲不断夯实，群众生产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县政协机关联系帮扶的暖泉村，在协调争取项目资金完成村委会新建、村文化广场建设以及道路硬化、亮化和塘坝、渠道建设等工程的同时，持续深化“3+1”冲刺清零和5项专项提升行动，通过组织机关干部捐款、协调民营企业慰问等形式，倾力帮助28户建档立卡户稳脱贫、不返贫。政协委员充分发挥自身资金、信息、技术、人脉优势，与农户结成帮扶对子，积极投身扶贫济困、捐资助学、志愿服务等社会公益事业，真正达到了让群众得实惠、委员受教育、政协履职显成效的互促共赢效果。县政协办公室被评为全县脱贫攻坚工作先进集体，部分机关党员干部和政协委员被评为市、县脱贫攻坚工作先进个人。

紧密联系群众，反映社情民意。引导广大委员围绕群众关注的焦点问题，在参加全委会、委员学习会、视察调研、行风评议、提案督办等各类会议和活动时，积极客观反映社会各阶层、各群体的意愿和诉求。由班子成员带队，每季度开展一次走访委员和征集社情民意信息活动，主动深入各界群众中宣讲政策、化解矛盾，听取各界群众意见建议，收集整理各方面的社情民意信息，对一些倾向性、苗头性和客观存在的问题梳理汇总后及时呈送县委、县政府。五年来，广大委员时刻关注改革发展中的矛盾和问题，通过民情信息、调研文章、交流发言等形式反映各类社情民意信息746条，梳理汇总后向县委、县政府报送400余条，为县委、县政府适时掌握舆情、研判形势提供了有益参考。

积极担当作为，投身疫情防控。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省、市、县委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项决策部署，组织机关党员干部全员轮班，扎实做好机关和党建联盟社区疫情防控值班值守。向全体政协委员发出倡议书，动员广大委员带头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带头开展政策宣传、带头复工复产、带头捐资捐物，40多名非公委员积极参与配合镇、村（社区）做好联防联控工作，广大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共为疫情防控捐资捐物24.3万元，以实际行动彰显了政协委员的责任担当。

——始终注重凝心聚力，拓展交流合作，和谐稳定发展局面更加巩固

五年来，我们始终坚持把发扬民主、增进团结贯穿于政协工作全过程，不断深化与社会各界的联系沟通，积极扩大对外联谊交流，广泛凝聚了促进县域经济社会发展的正能量。

积极搭建平台，凝聚各方力量。重视各族各界人士在社会生活中的政治参与，充分利用政协专题议政会、政情通报会、调研视察活动、提案督办活动等，主动邀请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非公经济代表人士参加，做到重大协商选题事先征求意见、重点调研视察协同开展、重点提案联合督办，为他们知情明政、平等议事、共谋发展搭建平台，真正营造了尊重理解、体谅包容、畅所欲言、合作共事的融洽氛围。组织委员开展了以湿地、戈壁徒步，国防教育、健康知识讲座，棋类和体育比赛等为主要内容的联谊活动；分界别组织委员赴金昌、武威、酒泉市和我市兄弟县（区）交流学习、开阔视野，进一步丰富和活跃了政协委员精神文化生活，推进了政协和谐大家庭建设。

注重交流学习，营造发展氛围。精心准备、全力配合全国、省、市政协完成了历史文化名城名镇保护、做大做强红色旅游产业、重大传染病防控能力建设、肉牛全产业链发展等调研视察30多项，提出的一些意见建议被省、市政协吸收采纳。加强政协组织间联系交流，接待广东、湖北、重庆等20多个省、市和我省部分市、县（区）政协来高调研考察80余次。组织委员赴外考察学习了红色文化旅游、工业企业发展、公立医院和医共体建设、营商环境、主导产业培育、人才引进培养等工作。通过交流活动，学习借鉴其他省市县（区）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先进经验，交流探讨开展政协工作的成功做法，对外宣传了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成就，达到了相互交流、共同提高的目的。

加强联系合作，促进社会和谐。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民族宗教工作决

策部署，定期走访民族宗教界委员，并依托民族宗教界委员经常深入到少数民族群众和信教群众中宣传党的方针政策，了解生产生活情况，听取意见建议，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引导他们依法、有序、理性地表达自己的意愿，促使各民族、各阶层群众关系更加和顺。经常组织民族宗教界委员参加调研视察活动，适时邀请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参加政协开展的各项活动，引导他们广泛参与全县经济社会事业发展，努力形成推动全县经济社会事业发展的整体合力。

——始终努力探索创新，强化自身建设，政协履职尽责更加规范高效

五年来，我们始终坚持把夯实履职基础作为政协开展各项工作的有力保障，以创新理念、务实举措不断加强和改进政协经常性工作，全面提升政协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

加强党的建设，持续转变作风。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县委《关于加强新时代人民政协党的建设的实施意见》，及时请示重大事项，报告重点工作，反映重要情况，传达重要精神，真正把党的领导融入政协工作全过程。充分发挥政协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修订了《中共政协高台县委员会党组工作规则》，制定了《政协高台县委员会党组成员联系界别党员委员、党员委员联系党外委员的实施办法（试行）》，引领广大政协委员守纪律、讲规矩、重品行，自觉贯彻落实县委决策部署。落实全面从严治党 and 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通过签订责任书和廉政承诺书、定期谈心谈话等形式，加强教育引导，压紧压实责任。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定期分析研判舆情形势，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主动权和

话语权。做实做细政协机关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严格执行“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等制度，不断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市县委相关规定，持续深化作风建设专项整治活动，大力推进“学查改建”，全面完成巡视巡察整改工作各项任务。先后修订完善20余项履行职能和内部管理制度，机关统筹协调、服务保障能力水平进一步提升。

规范履职管理，激发委员活力。定期走访了解委员学习、工作、生活情况以及委员所在单位对委员履职的支持情况等，及时帮助委员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困难和问题。邀请专家教授为委员讲解辅导《宪法》《民法典》等，不断增强委员的法治意识和责任意识。严格落实政协常委年度述职测评制度，制定了《政协委员履职管理办法（试行）》《政协委员年度履职考评办法（试行）》《政协委员退出和暂停履职办法（试行）》《政协常务委员会委员履职量化考核办法（试行）》，逐人建立履职档案，逐项记录履职业绩，作为委员评先评优和届中调整、届后留任的重要依据。先后评选表彰20名优秀政协委员，并对其典型事迹在电视台进行集中展播，有效激发了广大委员履职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丰富文史资料，扩大宣传推介。对反映高台历史的各类文史资料进行了广泛搜集整理，精心编辑审稿，编撰发行《“辉煌70年·奋进新时代”新中国成立70周年高台经济社会发展成就图片集》《高台文物精品鉴赏》《文史苑》《高台文史（第八辑）》等书刊，在存史、资政、团结、育人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全面摸排、走访100余名在外创业的高台籍人士，编纂出

版《创业星辉耀高台》一书，为在外创业的高台籍人士回乡创业和全县招商引资工作搭建了桥梁。

各位委员、同志们，九届政协坚持在继承中创新、在开拓中奋进，在推进新时代人民政协工作中深化了思想认识，积累了一些宝贵的经验。主要是：党的领导是政协工作必须恪守的根本政治原则。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人民政协事业发展进步的根本保证。只有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不折不扣贯彻执行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县委工作要求，才能确保政协事业发展的正确方向，引领政协工作行稳致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是政协履行职能的基本遵循。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履职尽责，是政协开展工作的永恒主题。只有把党政重视、群众关注作为履行职能的主攻方向和着力重点，才能彰显政协工作的价值取向，为改革发展稳定贡献更多智慧力量。广泛凝聚共识是政协履职工作的中心环节。人心是最大的政治，共识是奋进的动力。只有坚持大团结大联合，把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作为政协履职工作的中心环节，才能更好地把党的主张转化为社会各界的共识，形成风正劲足、众志成城的良好局面。发挥委员主体作用是政协工作的优势所在。政协委员是政协开展工作的主体和基础。只有强化委员责任担当，让委员在政协履职中唱主角、担主责、当主力，充分调动委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才能发挥政协工作的职能作用和独特优势。加强自身建设是政协事业发展的不竭动力。打铁先要自身硬。只有积极探索履行职能的新方式、发挥作用的新途径、提高效能的新机制，努力涵养干事成事的基本功，才能使政协工作更好体现时

代特征、永葆生机活力。这些经验和做法，是政协常委会和广大政协委员积极探索、勇于实践的成果，来之不易，我们要倍加珍惜，在今后工作中发扬光大。

各位委员、同志们，九届政协所取得的工作成绩，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县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府大力支持，各镇、各部门单位和社会各界鼎力配合的结果，是历届县政协领导班子奠定良好工作基础、广大政协委员群策群力辛勤付出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九届县政协常委会，向高度重视政协工作的中共高台县委，向大力支持政协事业的县人大、县政府，向全体政协委员，向所有重视、关心、支持、参与县政协工作的各级领导和社会各界人士，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在肯定成绩、总结经验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与党和人民的期望相比，与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相比，我们的工作还存在一些差距：一是基层协商机制还不够健全、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发展还有待加强；二是民主监督的实效性还需进一步提高，议政建言成果转化还需进一步加强；三是如何激励委员发挥主体作用方面的办法和措施还有待健全。

关于十届政协工作的建议

各位委员，未来五年是我县全面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高台新篇章的关键时期。新一届政协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

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在中共高台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发扬民主和增进团结相互贯通、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切实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紧扣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民生改善工作履职尽责、凝心聚力，不断开创全县政协工作新局面，为打造“红色文化名城”、建设“绿色生态家园”，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高台新篇章作出积极贡献。为此，向十届政协提出如下建议：

一、坚持党的领导，在加强思想政治引领上开创新局面

坚持党的领导，是人民政协发展进步的历史经验，是新时代做好政协各项工作的前提。新一届政协要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政协工作的根本遵循，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筑牢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之基，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确保政协工作始终保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要结合实际准确认知和把握我县“十四五”时期的发展方向、战略重点和目标举措，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县十六次党代会精神上来，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打造“红色文化名城”、建设“绿色生态家园”战略目标上来，努力打牢履职的思想基础，自觉围绕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履职尽责，使人民政协始终与党委政府政治上同向、思想上同心、工作上同力。

二、围绕中心大局，在服务改革共促发展上展现新作为

围绕中心、服务发展是政协履职的

第一要务。新一届政协要充分发挥人民政协的政治优势，努力探索民主协商建设的有效途径，进一步完善协商机制，扎实有序推进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工作，在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多层面上提高人民政协协商工作水平。要聚焦全县“十四五”规划和县十六次党代会提出的经济社会发展目标，选择具有综合性、全局性、前瞻性的课题，精心安排部署，认真调查研究，多层次、多角度开展协商讨论，努力提出有见解、有质量的意见和建议，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有效施策提供参考依据。要坚持把民主监督贯穿于政协履职的全过程，紧跟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和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开展民主监督，助力党政决策部署落地落实。要继续创新提案工作，加强提案督办，完善提案办复、办结评价机制，提高提案办理实效和满意度。

三、为民履职尽责，在助推民生持续改善上体现新担当

“人民政协为人民”是人民政协的优良传统，也是新时代人民政协的价值追求。新一届政协要坚持把促进民生改善作为履职的重要内容，坚持问计于民，探索走进群众、服务群众、帮扶群众的好方法、好载体，使政协真正成为反映社情民意的“直通车”、集中群众智慧的“蓄水池”。要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教育、医疗、就业等重大民生问题作为政治协商的重点议题、民主监督的重要内容、参政议政的重要领域，积极推动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和谐社会建设。要主动投身乡村振兴主战场，严格落实帮扶制度，加大帮扶力度，扎实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并广泛动员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力量多做扶贫济困等工作，主动为群众解难题、办实事、做好事，为提升

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做出新的努力。

四、突出双向发力，在凝聚团结奋进合力上作出新贡献

坚持大团结大联合，广泛凝聚共识，是党赋予人民政协的重要任务和使命。要始终把加强团结和发扬民主贯穿于政协事业发展全过程，坚持求同存异、体谅包容的原则，为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以及非公经济代表人士在政协更好发挥作用创造条件，切实加强同民族宗教界人士的沟通联系，积极探索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参加政协活动的方式方法，深入各界群众中大力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巩固和发展好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要进一步加强与委员的联系沟通，适时组织委员开展联谊交流活动，努力为委员外出培训、考察调研创造条件，提高委员参政议政、建言献策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要注重发挥界别联系群众和代表群众的作用，积极拓展界别活动的方法途径，以团结凝聚力量，以民主广集才智，最大限度地把各方面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调动起来。

五、加强自身建设，在推动工作提质增效上迈出新步伐

加强自身建设是政协提高履职能力和水平的基础。要继续深入开展以党史为

重点的“四史”教育，持续巩固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为推进政协履职能力现代化提供有力保障。要加强委员队伍建设，抓实委员考核管理，做优“委员作业”。要大力开展学习型、研究型、创新型、服务型、廉洁型机关建设，进一步健全完善相关制度，形成工作顾大局、服务争主动、办事讲效率、在岗尽职责的良好氛围。要坚持高标准严要求，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市县委相关规定，久久为功抓好作风建设，努力建设一支政治坚定、作风优良、业务素质高的政协队伍，以改革创新、奋发有为的新形象、新姿态努力为政协事业增光添彩。

各位委员、同志们，团结汇聚力量，奋斗成就辉煌。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人民政协事业将高扬旗帜，继往开来，谱写新的篇章。我们相信，在中共高台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府及各镇、各部门、各单位和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十届县政协一定能守正创新，逐梦前行，奋力开创新时代人民政协事业新局面，为建设幸福美好新高台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专 记

高台县党史学习教育

党史学习教育中，高台县511个党组织、1.2万余名党员坚持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实现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目标。

【组织领导】 2021年3月2日，高台县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召开，印发《中共高台县委关于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成立县委主要领导任组长的领导小组，在宣传部下设办公室，成立3个巡回指导组；全年组织开展专题调研2次、专项督导5轮。制定宣传工作方案，开设“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学党史 悟思想 办实事 开新局”专栏，刊播党史学习教育宣传信息4600多条，在《人民日报》《甘肃日报》《张掖日报》等媒体发稿1800多条，组织编发工作简报110期。

【形式载体】 各级党组织持续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带头开展党史专题学习4次，举办专题读书班1期，各级党组织开展集中学习600余场次；县级领导干部带头深入基层开展宣讲活动84场次，县委宣讲团和宣讲小分队进机关、进学校、进村组、进社区、进企业开展宣讲对谈400余场次，党组织书记讲专题党课552场次，开展“红军后代讲红色故事”宣教活动41场次；县委理论中心组研讨交流4次，各级各部门单位开展交流研讨636场次；基层党组织开设“云端宣

讲课”“网络主播课”“大喇叭音频课”“线上微团课”“红领巾主题队课”，编印分发应知应会口袋书1.7万册，开展红色影视剧展播、文艺汇演、主题展览等群众性系列宣传教育活动。

【挖掘资源】 编制《高台县红色资源开发和文化遗产总体规划》，谋划建设红色文化旅游大景区，推进高台干部学院、西部红色文化影视城等阵地建设，打造成党员干部探寻初心使命、接受精神洗礼的热选地，设计党史学习教育“十个一”实践活动，集中开发红西路军征战高台专题课程15个，创编演出话剧《血色高台》、MV《高台赞歌》等文艺精品，打造现场教学课程6堂，组建“红色高台”宣教团队，举办县内外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培训班103期，讲授西路军血战高台“微党课”130场次，受邀赴外专题宣讲45场次，累计开展主题教育活动1600余场次，受教育党员干部群众超过百万人次。

【我为群众办实事】 县四班子领导确定14项调研课题，梳理突出问题37个，形成专题调研报告21篇，帮办实事82件；各镇、各部门单位，立足工作实际，安排走访调研261场次，确定实项目2861件，征集梳理群众意见建议和微心愿2023件，实项目和群众意见建议、微心愿办结率分别达到100%和98%，群众满意度均在98%以上；组建志愿服务队328支，招募1.4万余

名志愿者，开展疫情防控、科技推广、文化服务、普法送法等志愿服务活动1280余

场次，直接服务群众4.1万余人次。

（中共高台县委宣传部 供稿）

高台县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机衔接

高台县位于河西走廊中部，黑河中游下段，祁连山北麓，总面积4346.61平方公里，其中耕地面积59.66万亩。辖9个镇、136个行政村、9个社区。2013年，高台县被列入国家片区外的“插花型”贫困县，认定全县有16个贫困村、建档立卡贫困户3073户9000人，贫困发生率6.96%。2018年底，全县贫困人口减少到878户2359人，贫困发生率下降到1.82%，通过“插花型”贫困县摘帽验收，16个贫困村全部退出贫困序列；2019年底实现了现行标准下所有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

党的十八大以来，高台县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坚持把打好脱贫攻坚战作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首要任务，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的决策部署，按照“六个精准”和“五个一批”的基本方略，开展专项扶贫、行业扶贫、社会扶贫“三位一体”的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聚力打赢脱贫攻坚战，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奠定坚实基础。

【发展目标有机衔接】 制定《高台县2018—2020年三年脱贫攻坚规划》《高台县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整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318项、资金6.1亿元用于乡村振兴，均衡发展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组织实施10个乡村振兴专家服务团，扶持百个人才引领型农民专业合作社，造就万名农村实用人才的“十业百

社万才”人才计划，鼓励引导人才向基层一线流动。统筹谋划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任务书”“时间表”“作战表”“路线图”，把打好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纳入乡村振兴总体规划。秉持城乡一体建设发展理念，把贫困村、贫困户放在全城乡发展的大盘子统一规划，结合《高台城乡统筹总体规划（2015—2030年）》，推动脱贫攻坚、产业规划、生态环保等各类规划在村域层面“多规合一”，按照“集聚提升类、城郊融合类、特色保护类、搬迁撤并类”等标准对辖区内村庄分类定性，修编《高台县县域村庄布局规划（2014—2030年）》，全县9个镇、136个村全部编制规划，实现村庄分类布局。

【工作机制有机衔接】 把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和乡村振兴领导小组整合为一套班子，县委书记和县长既是指挥长，又是组长，统一贯彻落实省、市关于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的重大决策部署，研究制定政策措施，协调解决重大问题。制定《中共高台县委关于印发高台县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实施办法的通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议事规则、乡村振兴实绩考核办法、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等制度，压紧靠实县、镇、村三级党组织书记抓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主体责任，建立县级领导包镇、部门单位包村、帮扶干部包户的三级乡村振兴工作机制，形成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工作机制。开展村党组织带头人队伍整体优化

提升、村级后备干部“薪火计划”、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专项整治等行动，选聘23名专职化村党组织书记到村任职、108名乡镇优秀年轻干部担任村（社区）乡村振兴“第一书记”，储备培养村级后备干部628名，全县村（社区）全部实现书记、主任“一肩挑”。从优秀村干部中录用乡镇公务员12名，提高村干部工资待遇，解决退休后顾之忧，营造从政治、待遇、事业上用人留人的良好氛围。

【政策保障有机衔接】 建立现有脱贫攻坚政策综合研判梳理和适时延续机制，分类确定需要保留的、取消的、整合的、接续的、完善或强化的政策，总结梳理脱贫攻坚的实践经验，坚持用政策的精准性确保过渡时期的稳定性、有序性。实施民生领域常量政策28项，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生态建设保护等方面增量政策35项，产业扶贫等变量政策30项。发放免保教费、寄宿生生活补助、助学金、免学杂费、助学贷款等资金9501万元，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临时救助金、医疗救助金等8117万元，各类兜底保障政策实现应兜尽兜、应保尽保。

【产业发展有机衔接】 立足现代丝路寒旱农业的发展定位，编制全县乡村振兴农业产业发展规划，连续13年制定县委1号文件支持构建农业产业、生产、经营体系建设，调整农业产业结构。全县以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园区等13个园区为引领，建设新坝冷凉供港蔬菜和制种产业带，黑河沿岸辣椒干、番茄、枸杞等红色产业带，城郊设施绿色蔬菜产业带，沿祁连山浅山区牛羊养殖带，沿合黎山荒漠区和黑

河北岸综合种养产业带，基本形成主体功能明显、优势互补的“园区引领、五带发展”的产业布局和以蔬菜、制种、草畜为主导，特色产业为补充，戈壁农业为新业态的产业兴旺新格局。全县种植蔬菜17万亩、制种15万亩、发展辣椒干、藜麦等特色产业12万亩，牛羊猪125万头/只。“大漠紫光”荣获驰名商标、“祁连传奇”荣获国际商标，高台黑番茄、高台胭脂鸡、高台河西猪、高台辣椒干4个农产品获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保护。

【乡村建设有机衔接】 把村居整治作为推进乡村振兴的第一场硬仗，制定《高台县村居风貌提升三年行动》，创新实施“三联四保”百千万工程，由政府、银行、农户三方联合融资，以县农投公司为主体向国家开发银行甘肃省分行申贷，由县农商银行分户放贷，政府全额贴息，农投公司统贷统还，农户贷款通过农投公司总担保、群众联户保、亲情签字保、农户三权保四种方式进行担保，新建房屋户每户贷款12万元，农户从第4年开始偿还本金1万元，还款期限15年；改建房屋户每户贷款4万元，还款期限8年，每年偿还本金0.5万元。发放贷款3.23亿元，带动全县新建房屋3530户、改建房屋13323户、拆除空置房屋3081户，配套美化、亮化、绿化、硬化、给排水等基础设施，农村人居环境显著改善，农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不断增强。农户、银行、政府三方联合的融资模式，作为甘肃省农村人居环境改造的典型案例，在国家开发银行系统交流推广。

（高台县乡村振兴局供稿）

高台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2021年，高台县有省定脱贫人口2339户6785人，新增监测对象9户31人，累计监测对象27户77人，脱贫人口人均可支配收入16251.37元，比2020年增长17.38%。

【保障机制】 高台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制定《高台县2021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要点》《高台县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施方案》，调整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组建5个工作班12个专责组，落实县四班子领导联镇包村责任制，靠实党委、政府的主体责任和党政“一把手”的第一责任人责任、分管负责同志的具体责任，落实行业主管部门主责首责，形成县、镇、村三级党组织书记齐抓共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工作格局。召开4次县委农村工作会议暨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会议等会议，统筹调度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纳入高台县高质量发展实绩考核内容，与8个镇、24个行业部门单位签订目标责任书，确保政策不松劲、力量不减弱、工作不断档。

【监测帮扶机制】 聚焦“两不愁三保障”，制定《高台县防贫监测帮扶实施方案》《高台县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工作实施办法》等，建立健全易返贫致贫人口快速发现和响应监测机制，采取行业数据比对预警和县、镇、村三级

联动摸排及农户自主申请等多种措施进行动态监测，做到精准帮扶、动态清零。各镇成立监测小组，定期、不定期走访排查，做到快速发现、及时帮扶。扶贫办依托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开展行业部门数据信息比对分析，各部门安排专人负责数据信息的审核把关和比对分析，加强沟通衔接和信息共享，保障部门监督渠道信息畅通。结合两次“大排查”、月监测、动态管理等工作，对全县一般农户和脱贫户进行“拉网式”排查，确保监测对象摸排不留死角。年内新增监测对象9户31人，累计27户77人，其中脱贫不稳定户14户37人、边缘易致贫户2户3人、突发严重困难户11户37人。为监测对象制定“一户一策”帮扶计划，落实产业、就业、兜底保障等措施。

【“两不愁三保障”帮扶政策】 按照“两不愁三保障”标准要求，持续加强民生保障普惠性政策提标扩面，保持主要帮扶政策稳定。以保障义务教育为核心指标，落实常态化控辍保学工作机制，落实城乡义务教育“两免一补”、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等资助政策，为6456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资助金822.085万元，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无失学辍学学生。以保障基本医疗为核心指标，136个行政村全部设置有卫生室或按规定联合设置卫生室。农村低收入人口资助参保180.60万元，参保率和参保缴费资助率均为100%。全县低收入人口普通住院2117

人，费用2347.81万元，政策范围内医疗费用1918.39万元，统筹基金支付1193.02万元，大病保险报销251.42万元，医疗救助292.33万元，“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政策保障，政策范围内报销率90.53%。以保障住房安全为核心指标，开展农村危房动态监测和排查整治行动，落实中央农房抗震改造补助资金1036万元，标准化改造2021年新增危旧房屋435户。落实农村饮水安全管理“三个责任”清单，切实加强工程调度和应急抢修，每季度对全县17处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出厂水、末梢水水质23项指标进行取样检测，全县饮水安全户100%。

【富民增收产业】 制定《高台县乡村振兴产业兴旺发展规划（2021—2025年）》《高台县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建立优势特色产业发展“五个一”工作机制，推动生态农业高效发展。落实项目资金3亿元，通过实施农业产业强镇、玉米制种大县、冷藏保鲜库建设等项目，建成冷藏冷冻库37个库容27.9万立方米、高标准农田40万亩。引进深圳茂雄、香港文汇、上海特石、前进牧业等规模化龙头企业，建成粤港澳蔬菜供应、玉米制种、精品辣椒、优质林果、高标准畜禽养殖等特色产业基地，带动发展粮食种植32.15万亩、蔬菜种植17万亩、制种21万亩，畜禽饲养总量达263万头/只/羽。培育扶持祁连酒业、中农大康、共裕农牧等龙头企业58家，合作社和家庭农场1022家，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64%以上。推进农业保险增品、扩面、提标，承保农作物7.02万亩、畜禽13.01万头/只/羽，实现签单保费1339.59万元，支付赔款531.42万元。

【稳定就业】 建立健全脱贫人口

务工情况调度共享机制，强化信息动态监测，及时更新已就业脱贫劳动力、有意愿外出务工尚未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工作台账，输转脱贫劳动力2649人。落实脱贫劳动力就业补助政策，为符合条件的102名跨省就业脱贫劳动力发放一次性交通补助6.12万元。依托“1+8”县镇劳动力市场，开展“春风行动”“民营企业招聘周”等招聘活动45场次，提供就业岗位9658个，达成就业意向3966人。按照“应培尽培，愿培则培，需培就培”的原则，开展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2860人，完成目标任务的114.4%。推进扶贫车间向乡村就业工厂转型工作，转型升级乡村就业工厂1家、乡村就业帮扶车间4家，吸纳农村劳动力就业720人，完成目标任务的102.86%。

【民生保障】 落实困难群众动态监测预警机制，依托甘肃省社会救助综合信息管理平台监测预警子系统，排查存在返贫风险的已脱贫人口、存在致贫风险的边缘人口和重病家庭、残疾人家庭等特殊困难人群，及时入户核查监测预警信息，确保“不落一户、不漏一人”。开展为民办实事工作，农村低保一类对象月补助标准提高到399元、二类对象月补助标准提高到378元；救助困难群众2722户6926人，发放临时救助资金1386.3万元；为2379名残疾人发放“两项”补贴246.8万元。落实农村养老保险代缴补助政策，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低保对象、特困人员、重度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和计划生育“两证户”23305人代缴养老保险费101.2万元。提升特困供养服务水平，符合条件的1099户1178人特困人员全部纳入救助供养范围，在特困供养人员照护服务、残联“阳光计划”残疾人托养等项目投入484.13万元。为2所养老中心配备专业护理人员74名，护理人员

培训率和持证率均为100%。开展散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工作，发放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114.7万元。

【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 2016年、2017年，高台县实施易地扶贫搬迁项目，有建档立卡搬迁户824户2866人，建成安置点9个，其中集中安置点4个，分散安置点5个。依托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利用易地扶贫搬迁项目结余资金建立后续富民产业发展基金，采取有偿借贷方式扶持现代农业示范园区经营主体发展日光温室、钢架大棚、高原夏菜等绿色有机蔬菜产业，引导建档立卡搬迁户就近就地务工增加收入。健全安置区公共就业服务体系，为搬迁群众提供求职登记、岗位推介、政策咨询等一站式就业服务，有劳动能力的783户建档立卡搬迁户至少有1人就业。完善集中安置点水、电、路、网等基础设施，在规划范围内修建中学、幼儿园和综合性医院，满足搬迁户日常生活需求。安置小区纳入滨河社区、新建南村社区统一管理，引导农民在日常生活、卫生习惯、休闲康养等方面逐步融入城市生活。

【财政支持政策】 落实省委、省政府“过渡期内保持财政支持政策总体稳定”的政策规定，合理安排县财政投入，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库储备项目399个，预算资金6.8亿元；全县整合涉农资金9599万元（其中财政衔接资金8248万元、行业资金1351万元），用于产业发展5323.5万元，占比55.5%；产业发展资金用于三年倍增计划4352.5万元，财政衔接资金用于安排产业发展类项目4133.1万元。落实财政部、国家乡村振兴局等部委《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全县财政衔接资金支出8083.04万

元，支出率98%。坚持应贷尽贷，应贴尽贴的原则，为有贷款需求的115户脱贫户发放贷款537万元，累计发放665户3153万元。加强扶贫资金项目资产管理，2013年以来全县扶贫项目资金资产达到30572.57万元，其中经营性资产385.19万元、公益性资产11213.58万元、到户类资产18973.81万元，推动扶贫项目资产确权移交。2021年实施自然村（组）道路建设项目45.485公里，“十县百路”示范路项目10.752公里、危桥改造项目3座、农村公路养护维修项目5.6公里。

【驻村帮扶】 坚持县级领导联镇包村机制，由县委副书记担任县工作队总队长，每月召开1次县级帮扶工作总队长会议，安排部署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和帮扶工作。全县156个帮扶单位对接联系帮扶136个村，16个脱贫村调整配备队长、队员49名，选派24名驻村帮扶干部到乡村振兴重点村驻村。落实驻村工作队员生活补助等各项政策待遇，拨付经费63万元。帮扶单位、驻村帮扶工作队开展政策宣传501场次，调处矛盾纠纷230起，解决群众急事难事455件，协调落实帮扶资金186.6万元。

【督查整改】 按照“主动认领、照单全收，对号入座、举一反三”的原则，制定《高台县全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情况第一轮督查发现问题整改方案》，中央、省、市反馈的12个层面213个问题完成整改。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大排查”工作，排查中发现的产业发展等11个重点领域存在的12个问题完成整改。

【开展“一活动一行动”】 开展乡村振兴“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活动，积极推进农村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关爱服务行动，开展县内赛3场、镇内比35场次、村内练696场次、点评639场次，4192名

干部参加；开展关爱留守老人、儿童、妇女和特困群众活动9506次，帮办实事1005件，发放慰问金和捐助物资折合人民币

257.9万元。

（撰稿：刘柏林 审稿：谢玉兵）

县情综述

【综述】 高台县位于河西走廊中部，北纬39° 03′ 50″ ~ 39° 59′ 52″，东经98° 57′ 27″ ~ 100° 06′ 42″之间。东接临泽县，南靠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西与肃南明花乡及酒泉市相邻，北与金塔县、阿拉善右旗接壤。县城位于黑河南岸，东距张掖市约80公里，南距肃南县城60余公里，西北距酒泉市100余公里，东南距兰州市500余公里。

高台属张掖绿洲一部。南为祁连山北麓，北为合黎山，两山夹峙，中为绿洲平原。地势南北高，中间低，黑河纵贯全境，形若马鞍。地形地貌复杂，由祁连山北麓冲积洪积平原、黑河沿岸冲积平原、砂砾戈壁、中部平原、洪积细土平原、合黎山地、沙漠盐沼平积平原、黑河湿地构成。海拔介于1260~3140米。2021年，最高气温39.7摄氏度，最低气温-24.3摄氏度，平均气温9.4摄氏度，温差35~36摄氏度，日照3009.5小时，年降水量98.3毫米，蒸发量899.4毫米，全年无霜期153天左右。

全县总面积4346.61平方公里，其中耕地59.66万亩，东西长99.13公里，南北宽90.93公里。自然条件优越，县境内有黑河、摆浪河、大河、水关河、石灰关河、红沙河6条主要河流，中小型水库20座，总库容4988万立方米，地下水允许开采量1.32亿立方米。风能、太阳能发电资源丰富，县境内已探明的矿种主要有芒硝、原盐、萤石、硅石、铁、锰等20多种，其中2021年末芒硝储量约1112.85万吨、原盐储量157.56

万吨、钾盐26万吨，为全省最大产盐地。

全县辖新坝、骆驼城、南华、巷道、合黎、宣化、黑泉、罗城、城关9镇，9个城镇社区、136个行政村、1005个村民小组。2021年总户数55330户，总人口158295人，有回族、裕固族、土族、藏族、蒙古族、东乡族等16个少数民族，少数民族人口0.18万人。

境内有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汉明长城、骆驼城遗址、许三湾城及墓群3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5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47处。全县馆藏文物4161件，其中国家一级文物132件，主要有魏晋壁画砖、彩绘木器、木版画、十六国时期纪年简牍和汉晋丝绸等。许三湾古墓群是全国分布最密集、保存最完好的特大古墓群。非物质文化遗产有13大项、38类、2818个子项。乐善秦剧团有上百年传承史，秦腔獠牙特技表演、高台民歌、通背捶、八虎棍、黄河灯阵被列入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22项。博物馆为国家三级博物馆，图书馆为国家一级图书馆。建成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3个、国家AAA级旅游景区3个。

2021年，县委、县政府带领高台人民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坚持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大力开展“冬日

无闲·大抓项目”活动，全县经济呈现稳步发展、稳中有进的良好态势，顺利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2021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60.36亿元，同比增长6.8%。第一产业增加值完成23.37亿元，同比增长10.1%。第二产业增加值完成9.21亿元，同比增长6.1%，其中工业增加值完成4.71亿元，同比增长12.9%。第三产业增加值完成27.78亿元，同比增长5.7%。固定资产投资完成28.23亿元，同比增长10.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19.57亿元，同比增长13.7%。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3.22亿元，同比增长4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46亿元，同比增长7.0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0079元，同比增长7.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7870元，同比增长10.3%。

【工业经济】 全县围绕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提升煤炭循环利用、盐硝精细化工、综合能源产业链，生态工业发展规模不断壮大，2021年工业增加值完成4.71亿元，同比增长12.9%，其中规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3.6%。项目建设稳步推进，已建成云昊科技、煜化成新材料、高山新能源3个项目，海川生物、全通飞阳、中船风电装备制造等14个项目已开工建设，清泉生物二期建设项目正在办理前期手续。集中精力解决原材料供应、资金周转等困难问题，金康、佳源等企业技术改造进展顺利，企业产能不断扩大，全县24户规上企业运行态势明显好于去年同期。重点企业拉动作用逐步显现，晋昌源20万吨中温煤焦油加氢项目投产运行，拉动全县规上工业产值增长6.2个百分点，工业增加值增长7.9个百分点。加大规上企业培育力度，中湖盐、天鸿沙草、澳泰商砼等6户企业完成升规入库工作。持续完善基础设

施，盐池工业园油气合建站建设完成，安监环保一体化监管平台实现规范化运行。

【农业农村】 完成农业增加值23.53亿元、增速8.4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7870.4元、增速10.3%。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健全完善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累计监测对象27户77人。大力实施特色产业培育工程，脱贫人口人均可支配收入16251元、增长17.38%，顺利通过全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考核第三方评估和2021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产业帮扶实地核查考核。大力发展现代丝路寒旱农业，培育壮大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建成供港蔬菜、设施西瓜、精品辣椒等5000亩以上规模种植基地9个，带动发展蔬菜17万亩、制种16.4万亩。新改扩建肉牛、生猪等规模养殖场区26个，全县畜禽饲养总量达263万头/只/羽，祁连传奇葡萄酒、康翠蔬菜等8个产品入选“甘味”品牌，农业质量效益和综合竞争力不断提升，高台县获评全国率先基本实现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高质量完成18个发展类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和10个省级乡村建设示范村建设任务，建成明水村、太安村等乡村振兴综合示范点12个，新改建农村房屋417户，建成乡村公路56公里，建设高标准农田6万亩，改造农村厕所1550户，创建清洁村庄10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46%，村庄绿化率达51.2%。紧紧围绕“一控两减三基本”目标，推广应用标准化栽培、缓释肥、水肥一体化等农业新技术31项，引进推广番茄、西甜瓜、茄果类新品种63个，建成各类农业科技示范点28个，推广有机肥面积15万亩，配方施肥技术45.2万亩。实用农机具广泛应用，补贴政策全面落实，农业机械化综合作业水平87.5%。完善农业产业化

经营体系，聚焦蔬菜、制种、草畜三大主导产业，延伸农业产业链，推进农业“接二连三”，促进三产融合发展，培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13个，年加工各类农产品57万吨，农产品加工转化率64.8%。推进“三治”融合乡村治理体系建设，“一庭三所+”

“民情快递”等做法全面推广，骆驼城镇、巷道镇、东联村被确定为全国乡村治理示范镇、村，“四级七天”矛盾纠纷调解工作法典型经验入选第三批全国乡村治理典型案例。探索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和农业设施产权抵押担保贷款试点，农村资产交易金额1394万元，经营权和地上附着物抵押担保贷款4.93亿元，农业农村发展活力持续增强。推广“一户一片田”改革经验，整合细碎化土地4.15万亩，带动土地流转面积9万亩，农业生产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水平不断提高。

【城镇化建设】 坚持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完成水韵街西延伸段、北环路东延伸段、污水处理厂三期、老旧小区改造、集中供热一级管网、裸露土地绿化、备用水源地安全防护、红色大道照明安全改造8项工程。城乡住房保障力度持续加大，北河新村片区棚改项目新建的11栋486套安置房已完成6栋主体工程；河沿路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新建安置房60套；完成南环路片区、鸿运花苑片区及安居小区10个老旧小区999户住宅建筑本体和基础设施等改造；开展提振消费专项行动促进销售商品住房100套，发放消费补助200万元；争取农房抗震改造中央补助资金1036万元，完成740户老旧农房抗震改造任务。污水处理厂平稳安全运行，城区污水产生量396.00万吨，处理量381.54万吨，污水处理率96.2%，污泥无害化处理率100%。落实农村危房动态监测，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

排查整治，全县共排查录入房屋信息32308户，其中用作经营自建房屋851户，未用作经营自建房30488户，非自建房969户。落实人防“结建”政策，完善审批监管制度，增加防护工程面积和人均占有率，做到“应建尽建，应收尽收”。

【生态建设】 开展“四带一区”生态建设，完成人工造林4.58万亩，义务植树80万株，新增城市绿化面积17万平方米。坚决扛起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整治责任，中央、省市环保督察交办的各类问题按时序完成整改。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推进河湖清“四乱”，开展岸线利用项目专项整治、“春雷2021河湖管护攻坚行动”，对全县15处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开展环境风险排查，城乡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源水质良好，达标率100%。统筹推进炉烟炕烟、秸秆垃圾焚烧等主要污染源专项治理，建成1个洁净型煤配送中心和11个煤炭二级配送网点，完成农村土炕治理2145铺。持续强化城市保洁和主干道湿扫及道路洒水作业，加强实施工地管理，精细化管控扬尘污染，全县环境空气质量有效改善。落实秸秆置换有机肥、农膜以旧换新、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等扶持政策，改造升级3个区域粪污处理中心，废旧农膜、尾菜、秸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分别达到83%、80.3%、90.9%、86%，推进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治理，城乡生活垃圾收集清扫保洁实现全域覆盖，全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

【文化旅游】 推动红色旅游、生态观光、乡村体验等多业态融合发展，健全完善文旅康养产业链。红色基因传承基地综合教育展示中心、文体中心、图书馆、公寓楼和餐厅主体工程完工，红色文化影视城配套设施更加完善，新坝镇西大村等

3个村入选省级乡村旅游示范村，骆驼城镇碱泉子村被列入全省文旅振兴乡村样板创建计划，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西部红色文化影视城、大漠紫光三万亩黑色食品产业园被确定为全国“建党百年红色旅游百条精品线路”，大湖湾风景区入选“绚丽甘肃·丝绸之路经济带甘肃黄金段100张名片”。小泉村、西大村等乡村旅游示范点初具规模，亲子采摘、避暑纳凉等旅游业态加快发展。补齐旅游要素短板，全县三星级以上旅游饭店、农家乐达28家，旅游床位3908张，开发文创产品96种。成功举办全省河西片区红色经典诵读大赛、甘肃省第三届全民健身运动会桥牌比赛、甘肃省青少年游泳锦标赛等赛事活动，高台知名度和影响力不断提升。全年接待游客382.55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24.99亿元。创作推出歌曲《高台赞歌》、情景剧《追寻》、话剧《血色高台》等一批视听剧作，《红色沃土润童心》被新闻出版署列为农家书屋增补书目。实施红山魁星楼保护修缮工程、博物馆纸质文物修复等文物保护项目，《高台县博物馆魏晋墓壁画砖》画集出版发行。滑冰馆完成主体工程，4个镇足球场投入使用，大操场完成改造，高台县荣获全国社会体育工作先进集体。

【商贸流通】 全年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9.57亿元，同比增长13.7%；实现进出口总额1136.2万元，同比下降47%。实施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吉祥再生资源报废汽车拆解中心等重点商流项目4个，商贸流通水平不断提升。引导商贸主体开展“直播带货”等各类消费促进活动，全县电子商务交易额达1.29亿元，同比增长34%，其中农产品网络零售额达6205万元，同比增长31%。升级改造镇村电子商务

服务点，镇村物流覆盖率80%。落实外贸企业发展支持政策，新增外贸企业2家。推行“全程网办”“证照分离”改革与全国同步实现全覆盖，新增市场主体1607户。开展“清源”“净流”行动、学校及校园周边整治等专项行动，有效打击各类违法违规经营行为。筑牢药品安全保障防线，检查药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和使用单位632家，查处违法经营案件6起。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各类市场主体1435户次，市场综合监管效能逐步提升。加强质量安全、特种设备领域安全监管，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社会事业】 全面落实就业政策，促进退役军人、农民工、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3.13万人，城镇新增就业2733人，城镇登记失业率2.79%。实施办学条件改善计划，城关幼儿园、职业中专师生餐厅等项目开工建设，高中标准化考场、霞光小学师生餐厅、明水小学教师周转房等项目投入使用。深化教育改革，提高教学质量，职业中专入围省级中职教育“双优校”建设单位，骆驼城镇中心小学入选全国中小学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跳绳项目传承学校。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进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实施防控救治能力提升、医疗废物收转运、防控物资储备库等项目，改（扩）建县级发热门诊，建成核酸实验室4个，新（改）建镇村卫生院（室）7个。创新养老助残新模式，农村低收入家庭老年人关爱服务、城镇重度残疾人托养照护、残疾儿童康复实现全覆盖。“五险一金”提标扩面，城乡低保、特困供养连续五年提标发放，基本养老、孤残补贴等民生政策全面落实，集医疗保险、民政救助、商业保险为一体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

系不断完善。加强科技创新主体培育，新认定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3家，高新技术企业3家，鼎誉孵化园被省科技厅公示推荐为国家级科技孵化器。加快“全国乡村治理体系试点”和“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县”建设，创建全国文明单位（村）3个、全国乡村治理示范镇（村）2个，矛盾纠纷调解“四级七天”工作法入选全国乡村治理典型案例。“七五”普法通过验收，被评为“全国法治县创建先进单位”。全面完成第七次人口普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落实“四个最严”要求，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全面加强。深化平安高台建设，实施雪亮工程，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做好信访积案化解和矛盾纠纷调处工作，社会大局安定有序。

【改革创新】 政府机构和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顺利完成。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行“不来即享”“最多跑一次”等措施，725项政务事项实现在线办理。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和12345便民服务热线开通运行，政务公开及数字政府建设成效明显。深化商事制度改革，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2.5个工作日内，登记市场主体7721户，完成“个转企”536户。公共资源交易实现全流程线上运行。林权制度改革、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供销社综合改革持续深化，完成全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东联村“三变+”改革成效显著。做好第三次国土调查，化解国有土地上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加强国资国企监管，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步伐加快。稳步推进金融领域改革，发放贷款209亿元。全力推进国家级创新型县建设，培育高新技术企业23家，签订产学研合作项目35项，

科技进步贡献率54%。实施“双创”行动，发放创业担保贷款23亿元，建成培训孵化机构26家，高台县获评“中国城市创新百佳示范县”。加快对外开放步伐，新增外贸企业10家，出口贸易总额1.86亿元。坚持招大引强，落地招商引资项目293项，落实到位资金169.8亿元。

【“放管服”改革】 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推动各部门业务平台和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逐步实现互联互通和业务协同。全县43个单位、9个社区、136个村制作电子印章186枚；梳理共享数据清单373项，挂载数据358项；结婚、低保等重点民生领域的19个部门44类证照生成电子证照39538本。在县政务中心组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综合窗口，完成线上项目策划28项；通过工改审批系统申报项目135项，申请办件事项853件，受理事项788件，办结事项769件。全县新登记各类市场主体1716户，市场主体户数12135户。推进简易注销登记改革，完善市场退出机制。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确保“一单尽列、单外无单”，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党的建设】 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的理念，坚持树导向、严规矩、压责任，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向纵深发展。县委常委会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先后4次研究部署全面从严治党相关工作，听取落实主体责任和主要负责人落实“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3次，推动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知责明责、担责履责。推进基层党组织“星级创建”工程，实施基层党建“书记项目”14个，打造党建示范点25个，整顿转化软弱涣散党组织8个，“两新”党组织覆盖率分别达92.5%、91%。全面完成县镇村三级换届工作，调整配备乡镇党政正职18名，村（社区）书

记、主任“一肩挑”占比92%。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和“三方面”干部，调整干部9批283人，新提任科级干部中35岁以下年轻干部占44.4%，干部队伍活力充分激发。推动党建引领乡村振兴任务落实，创新组建产业联合党委2个，85.3%的村集体经济达到5万元以上。面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全县8000多名党员干部第一时间驻点守卡、流调溯源、保障物资，筑起阻击疫情的红

色防线，让党旗飘扬在防疫一线。全面加强作风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入推进基层减负，县委发文同比减少34.5%，县级层面召开会议减少30.7%。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巡察，常规巡察14个部门单位、35个村（社区），发现问题417个，整改率94%。强化监督执纪问责，立案查处违纪违法案件78件，结案71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70人。

大事记

1月

1日 翰墨传情——徐国英书法作品捐赠展在县博物馆举行，展出捐赠书法作品158幅。

2日 甘肃共裕高新农牧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甘肃新绿达农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甘肃大业牧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被省农业农村厅、省发改委、省工信厅等9部门联合评为省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3日 县委书记刘伟红调研重点项目建设工作。

6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调研重点项目建设工作。

10日 县委常委会第103次会议召开。

▲ 高台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推进会召开。

11日 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殷鸿雁调研疫情防控工作。

▲ 县委副书记张作忠调研各镇农业农村重点工作。

▲ 县政府第54次常务会议召开。

17日 高台佳源脱水蔬菜有限责任公司、甘肃新绿达农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高台县和泰新型环保建材有限公司、甘肃共裕高新农牧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高台县六禾生态农牧发展有限公司、张掖恒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被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至2021年，全县共有23家企业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18日 县委常委会第104次会议召开。

▲ 高台县2020年度党（工）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大会召开。

▲ 市委第一考核组对2020年度高台县领导班子和县级领导干部进行考核述职测评，开展2020年度干部选拔任用“一报告两评议”工作。

21日 县委十五届十八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召开。

▲ 中湖盐股份有限公司全自动化涂盐口罩生产线项目启动实施，填补了高台县医用口罩生产空白。

25日 县委常委会第105次会议召开。

26日 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鲁维俭调研城市集中供热工作。

▲ 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张文生调研高台干部学院建设运行情况。

29日 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鲁维俭调研城镇化项目建设工作。

30日 甘肃方正节能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和甘肃农业大学、河西学院合作完成的“沼液综合利用关键技术创新与示范”科研成果被评为2020年度甘肃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是“十二五”以来高台县企业首次获得省级科技进步奖。

2月

1日 县委书记刘伟红、县政协主席赵春分别走访慰问优秀人才、驻村工作队员、困难党员群众、离任村干部。

▲ 县委书记刘伟红，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检查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

▲ 县政府第十四次全体会议召开。

3日 县委书记刘伟红调研春节期间文化活动筹备情况。

▲ 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张文生到高台县走访慰问困难退役军人。

▲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走访慰问老干部、优秀人才、驻村工作队员、困难群众、少数民族群众。

▲ 人大常委会主任杨建平走访慰问优秀人才、老干部。

▲ 甘肃时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向巷道镇80名困难党员、群众送去价值3.2万元的春节慰问品。

▲ 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作为“2020年度‘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表现突出单位”被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通报表扬。

4日 县政府第55次常务会议召开。

6日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新华号”获评全国最具影响力县级融媒号，成为45个全国最具影响力县级融媒号之一。

7日 高台县安委会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暨全县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会议召开。

▲ 高台县创建为“国家园林县城”，城市绿地面积307.18公顷，绿地率36.1%。

18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到宣化镇、南华镇调研农业农村工作。

▲ 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鲁维俭到高崖子滩光伏产业园调研。

19日 县委常委第106次会议召开。

▲ 高台县创建全国健康促进县工作通过国家级技术评估。

▲ 县委书记刘伟红到新坝镇、南华镇调研乡村振兴工作。

▲ 高台县城镇化建设工作现场办公

会议召开。

23—24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召开。

24日 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召开。

28日 高台县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轮训班在县委党校开班，共三期，每期5天。至12月，县委党校共举办各类主体班次12个（14期），培训党员干部2091人次。

3月

2日 全县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召开。

3日 全县道路交通安全工作会议暨高台县交通安全委员会2021年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

▲ 市委常委、副市长徐雄飞在高台县调研经济运行及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 张掖市“万名妇联执委学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倾情服务妇女儿童”主题活动在高台县举行。

4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县级总河湖长张龙巡查摆浪河及摆浪河水库，调研河湖长制工作。

5日 全县庆祝“三八”国际妇女节111周年纪念表彰暨县妇联十六届五次执委（扩大）会议召开。

▲ 县委副书记马啸红走访慰问部分退职妇女干部及特困妇女。

8日 全县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动员部署会议召开。

10日 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工作会议召开。

11日 县委常委第107次会议召开。

▲ 县政府第56次常务会议召开。

▲ 全县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协调推进领导小组暨一季度经济形势

分析会议召开。

12日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召开。

17日 省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第三驻点指导组到高台县指导检查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

18日 县委副书记马啸红巡查水关河及水关河水库，调研河湖长制工作。

▲ 甘肃日报社副总编辑周尚业带领“奋斗百年路·启航新征程”采访组在高台县开展全媒体采访活动。

▲ 省妇联党组成员、副主席王方调研高台县妇女工作。

20日 高台县“建功‘十四五’·奋进新征程”农民工焊接职业技能大赛在县职业中专举行。

22日 中船集团风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到高台县考察风电开发、装备制造基地选址、规划建设情况。

▲ 高台县举办“世界水日”“中国水周”集中宣传活动。

23日 省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领导小组办公室第七调研组到高台县调研。

▲ 高台县全民接种新冠疫苗工作全面启动。

▲ 高台县宇阳国际大酒店、宏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和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分别被省人社厅、省市场监管局联合表彰为“全省先进个体工商户”“全省个体私营经济协会系统先进单位”。

24日 县委常委会第108次会议召开。

25日 人大常委会主任杨建平巡查调研山水河长制工作。

22—26日 张掖市村“两委”换届后新任村党组织书记培训班（第二期）在高台干部学院举办。至12月，高台干部学院共承接各类培训班105期，培训学员5625人

次。

29日 县委副书记马啸红调研盐池工业园区复工复产及安全生产问题整改情况。

30日 高台县第二中学跳绳队获得代表甘肃省参加第十四届全国学生运动会跳绳（中学组）决赛资格。

▲ 高台县近千名干部群众、学生在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举行“红歌快闪抒党情·红色经典颂党恩”主题活动。

4月

1日 县委、县政府出台《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制定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2021年奖励扶持政策。

▲ 高台县完成2020年度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年度考核工作，9名传承人通过考核。

▲ 高台县第一季度增加外贸出口企业1家，外贸出口额341.6万元，外贸出口实现开门红。

▲ 张掖市“传承红色基因·践行初心使命”党史学习教育主题实践活动在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举行。

▲ 高台县在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举办“弘扬英烈精神·汲取前行力量”戍边战士先进典型事迹专题展览，展览时间1个月。

▲ 高台县中小学、幼儿园开展“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专家进校园”宣讲活动，讲座21场次，受益学生2.9万人次。

▲ 省工信厅党组和派驻纪检监察组对高台县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营商环境情况进行专题调研。

▲ 省人社厅第三调研组在高台县调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重点工作推进落实

情况。

▲ 县委常委会第109次会议召开。

▲ 县委副书记县长王帅巡查调研西总干渠高台段河长制工作。

2日 县委常委、县委统战部部长龚建荣主持召开会议，安排部署统战重点工作暨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点创建等工作。

▲ 中共高台县人民医院委员会、中共高台县中医医院委员会成立。

▲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调研乡村振兴示范建设工作。

6日 总投资8546万元的高台县摆浪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开工。

7日 高台县规模化防沙治沙试点项目全面开工建设，总投资3600万元。

▲ 巷道镇高地村召开股份经济合作社分红大会，为全村1495名股东分红17万元，成为全县首个完成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制改革并实现分红的村。

8日 县委书记刘伟红调研乡村振兴示范点造林绿化工作。

▲ 高台县举办“学党史·感党恩·跟党走”文化惠民演出活动。

▲ 高台县2021年“宣传贯彻《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条例》·加强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县城中心广场举行启动仪式。

▲ 县委书记刘伟红巡查调研黑河河长制工作。

9日 高台县开展春季义务植树活动，1万余名干部群众植树80万株。

13日 高台县中医医院胸痛中心通过2020年度第三批次中国胸痛中心及中国基层胸痛中心认证。

13—14日 农业农村部委托西北政法大学专家团队对高台县全国首批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工作进行评估调研。

15日 县政府第57次常务会议召开。

▲ 全省党史学习教育集中采访团到高台县采访“我为群众办实事”及党史学习教育教育工作特色亮点。

▲ 高台县在中心广场举办“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教育活动。

16日 省教育厅校园安全市际交互检查组对高台县校园安全工作进行检查。

19日 高台县举办“建功‘十四五’·奋进新征程”中式烹调、面点职业技能大赛。

20日 县委书记刘伟红调研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

▲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到盐池工业园区调研企业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安全环保等工作。

21日 高台县开展第33个爱国卫生月宣传活动。

22日 县委常委会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学习会议暨县委常委会第110次会议召开。

▲ 县委书记刘伟红慰问无偿捐献器官者吴周家属。

▲ 省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推进小组办公室督导检查组到高台县督导检查工作。

▲ 张掖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高台）动员会议召开。

▲ 高台县城乡规划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

23日 全县镇领导班子换届工作启动。至8月底，完成镇领导班子换届工作，调整配备乡镇党政正职18名。

26日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联合省直机关工委、省广电总台、中国铁路兰州局集团、携程集团开通的“三区三州”红色旅游专列驶入高台。

▲ 高台县开展“世界知识产权日”宣传活动。

27日 县委书记刘伟红调研盐池工业园区企业运行情况和安全生产工作。

28日 国家疾控中心地方病控制中心调研组督导调研高台县地方病防治工作。

▲ 省林业和草原局调研组调研指导高台县草种管理工作。

▲ 市委书记杨维俊到高台县调研红色基因传承创新基地工作。

30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到上海、浙江等地考察相关企业，对接落实招商引资项目。

▲ 遗韵之美—河西“地下画廊”——高台画像砖在中国国家博物馆展出。

5月

1日 中央美术学院油画系、敦煌学院研究生教学中心组织学生到许三湾古遗址开展写生教学活动。

6日 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吴多军到黑泉镇、罗城镇、宣化镇调研指导软弱涣散党组织整顿转化工作。

7日 高台县为120名创业人士、3户企业发放创业担保贷款3290万元。

8日 张掖市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暨甘肃省青少年校园足球夏令营（张掖营区）选拔赛在高台县开赛。

▲ 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党史学习教育——“牢记总书记嘱托·传承红色基因”重走红西路军征战路研学实践活动在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举行。

10日 全国第六届“万步有约”健走激励大赛高台赛区启动仪式在水之印广场举行，31支队伍412名队员参加。

▲ 县妇幼保健院“二级甲等妇幼保健院”“孕妇学校示范基地”揭牌。

▲ 县委书记刘伟红调研重点项目建

设工作。

11日 县委书记刘伟红到骆驼城镇、宣化镇调研乡村振兴工作。

▲ 县委统战部（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2021年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

▲ 县政府第58次常务会议召开。

▲ 中国农科院农经所乡村发展研究室主任赵一夫一行到高台县调研指导乡村治理评价指标体系验证评估工作。

12日 省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第三督导组到高台县督查调研重复信访积案化解工作。

▲ 高台县举办全国第13个防灾减灾日宣传教育活动。

13日 高台县第18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纪念活动在县城中心广场启动。

▲ 高台县汇欣农牧公司5万头生猪现代化农牧产业园四期项目建设竣工。

14日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入选中宣部2021年度中华民族文化基因库（一期）红色基因库首批建设试点单位。

▲ 文化和旅游部推出“建党百年红色旅游百条精品线路”评选，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血战高台场景复原地入选“壮怀激烈·初心不改”精品路线，大漠紫光三万亩黑色食品产业园入选“治沙典范·生态甘肃”精品路线。

15日 高台县开展以“科学补碘·健康一生”为主题的第28个“全国防治碘缺乏病日”宣传教育活动。

16日 在第31个“全国助残日”，高台县开展以“就业帮扶·同心圆梦”为主题的残疾人就业帮扶专场招聘会。

17日 大型纪录片《中国》摄制组到高台县围绕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红色文

化传承发展相关题材开展前期调研。

18日 第45个“国际博物馆日”，县博物馆举办千古风华——会宁县博物馆馆藏约法版《三希堂法帖》特展。

19日 省委书记尹弘在参观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时强调，要把红色资源作为党史学习教育的生动教材，讲好党的故事、红军的故事、西路军的故事，让广大党员干部在接受红色教育中坚定理想信念、加强党性修养，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走好新时代的长征路。

▲ 甘肃前进牧业科技有限公司高台5万头奶牛产业园建设项目在合黎镇启动。

▲ 黄河水利委员会黑河流域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李肖强带领调研组到高台县调研《黄河流域综合治理规划》实施情况及水量调度工作。

20日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举办“历久弥新——中国共产党历届党代会”“怎样学党史——习近平总书记这样说”图文展。

▲ 高台县举办“中国美·劳动美”庆祝建党100周年劳模事迹报告会，全国劳模李琳、甘肃省劳模许三甲作报告。

▲ 城关镇居民于进财种植文冠果百余亩，加工文冠果茶叶三百余斤，填补了我县茶叶加工领域空白。

22日 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副厅长崔进泰带领调研组调研高台县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慰问退役军人代表。

24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调研重点项目建设工作。

25日 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召开。

▲ 省委宣传部、省文旅厅、省教育厅、省文联等部门联合主办的陇原儿女心向党之“追寻红色足迹·逐梦砥砺前行”

红色经典诵读大赛河西赛区比赛在高台县举行。

▲ 县妇幼保健院为84名适龄女性环卫工人和56名社区临时女性工作人员免费开展“两癌”筛查工作。

26日 县职业中专举办毕业生就业“双向选择”洽谈会，40名学生现场签约。

27日 县政府副县长赵东哲巡查调研红沙河及塔沟塘坝河湖管理工作。

28日 高台县举办农业职业技能大赛，67名选手参赛。

31日 高台县举办第34个世界无烟日暨无烟党政机关建设宣传活动。

6月

1日 全国政法教育整顿中央第十五督导组组长陈豪一行到高台县督导工作。

▲ 由原县扶贫开发办公室更名组建的高台县乡村振兴局成立。

▲ 省市场监管局调研组到高台县调研市场监管工作。

2日 中湖盐股份有限公司获批甘肃省第二批绿色制造体系名单，成为高台县第二家“绿色工厂”。

3日 市人大常委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检查组到高台开展执法检查。

▲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到县税务局调研税务工作。

▲ 县委书记刘伟红，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检查高考准备工作。

▲ 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召开。

4日 县政府第59次常务会议召开。

▲ 甘肃省第三届全民健身运动会暨“我要上全运”第十四届全运会群众赛事活动甘肃代表队选拔赛桥牌比赛在高台县

举行，25支代表队的110余名选手参赛。

▲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入选由甘肃新媒体集团联合中国旅游网络媒体联盟推出的“希望在田野——2021新甘肃十大必去景区评选”活动之“十大必去红色景区”。

7日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退役军人事务部纪检监察组组长林国耀到高台县调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

▲ 南苑幼儿园“筑食育文化·促儿童健康”经验做法被省卫健委、省教育厅在全省推广学习。

▲ 甘肃祁连葡萄酒业有限责任公司被省工信厅认定为2021年度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成为高台县第2家人选企业。

8日 世界银行贷款可持续发展农业项目（甘肃省）完工检查会议在高台县召开。

▲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30件文物被列入“甘肃省珍贵可移动革命文物名录”，馆内可移动文物总量39件，其中二级6件、三级33件。

10日 县委常委、县委办公室主任杨红光到巷道镇殷家桥村调研党史学习教育基地建设工作。

11日 1—5月份全县经济运行调度暨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召开。

▲ 高台县奇峰马铃薯农民专业合作社、高台县瑞泽养殖专业合作社被农业农村部等国家八部门认定为2020年国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15日 全县2021年河湖长制工作会议召开。

16日 甘肃祁连葡萄酒业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的祁连传奇尊冰贵人香冰白葡萄酒荣获2021年第13届帕耳国际有机葡萄酒大奖赛春季赛大金奖，祁连传奇私家窖藏西拉干红获得银奖。

▲ 甘肃省畜牧技术推广总站专家团到高台县指导肉牛产业发展。

▲ 甘肃省人大常委会调研组调研高台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情况。

▲ 县委书记刘伟红带队赴上海、江苏、福建等地开展招商考察活动。

17日 高台县启动《高台县扶贫开发志（1983—2010）》《高台县全面小康建设志（1982—2010）》编纂工作。

▲ 县委副书记潘鸿到新坝镇、骆驼城镇、南华镇调研脱贫村帮扶工作，检查工作队驻村工作开展情况。

18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谢又生在高台县检查安全生产工作。

▲ 省委“风华百年路·奋进新陇原”——甘肃省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新闻发布会（张掖专场）在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举行。

▲ “风华百年路·奋进新陇原”行进式采访团在高台县参观采访。

▲ “家乡山色”赵永恒国画作品展在县博物馆开展，展出作品208幅。

19日 县政府第60次常务会议召开。

20日 省人社厅党组成员、副厅长何永强到高台县调研就业创业重点工作和城镇新增就业工作。

▲ 省商务厅二级巡视员杨丽平一行到高台县调研商务工作。

▲ 张掖市第五届运动会高中（中职）组乒乓球比赛暨全省中学生乒乓球比赛张掖市选拔赛在高台县体育馆开赛。

21日 县委书记刘伟红，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人大常委会主任杨建平调研城市建设工作。

▲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检查安全生产工作。

▲ 县委书记刘伟红到南华镇看望慰问

优秀共产党员、困难老党员和离任村干部。

22日 县委常委会第113次会议召开。

▲ 高台县“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颁发暨新发展党员入党集中宣誓仪式在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举行。

23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巡查摆浪河及摆浪河水库，调研河湖长制工作。

24日 兰州大学第一医院紧密型医联体建设暨“我为群众办实事”大型义诊活动在高台县人民医院举办。

▲ 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鲁维俭巡查石炭沟河长制及安全度汛工作。

25日 全省工业固定资产投资、生态产业、“三化”改造工作座谈会在高台县召开。

▲ 人大常委会主任杨建平巡查调研山水河河湖长制工作。

25—26日 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940医院大型义诊活动在高台县中医医院举办。

28日 中央党史学习教育第九指导组副组长柴哲彬到高台县巡回指导党史学习教育工作。

▲ 中国工农红军高台董振堂红军小学授牌仪式在高台县城关中小学部举行。

▲ 高台县举行2021年黑河水生生物资源增殖放流活动，人工放流草鱼、鲢鱼、鳙鱼苗146万尾。

29日 高台县“两优一先”表彰大会召开，表彰全县各条战线的优秀党员60名、优秀党务工作者20名、先进基层党组织20个。

▲ 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成就图片展开展，展出珍贵历史图片300余幅。

▲ 南苑幼儿园编著的《红色沃土润童心——幼儿园红色游戏集锦》一书出版

发行。

7月

1日 高台县举办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文艺晚会。

▲ 县政府第61次常务会议召开。

2日 县委常委会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学习会议暨县委常委会第114次会议召开。

▲ 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会议召开。

4日 应急管理部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第二专项督导核查组到高台县开展督导核查工作。

▲ 巷道镇元兴村农田发现高台县20余年未见的“活化石”古老生物蜚虫。

7日 高台县在第27届兰洽会签约9个项目，总投资21.7亿元。

8日 全县新增限额以上商贸企业1户，实现销售额2872万元。

▲ 省教育厅副厅长张国珍到高台县调研智慧教育示范区和标杆校建设情况。

▲ 甘肃合创云商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甘肃秦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甘肃大地新能源有限公司被省科技厅认定为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全县累计认定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6家。

▲ 省人社厅二级巡视员闫敬明在高台县调研职业技能培训和就业创业工作。

11日 兰州大学公共卫生学院与高台县疾控中心校地合作，共建科教研基地。

13日 省级复审工作组对高台县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创建工作复审。

▲ 高台宇阳国际大酒店设计制作的“西游宴”获得第三届陇上养生美食博览暨陇闽美食交流大会“最佳厨艺奖”。

▲ 在全县制种玉米机械化抽雄现场演示会上首次使用自走式四轮驱动机械进行制种玉米抽雄，该机械可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

▲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调研文物保护利用工作。

14日 县委书记刘伟红到南华镇督查调研农业产业发展、乡村振兴、项目建设等重点工作。

15日 高台县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果通过市级验收。

▲ 县委书记刘伟红督查调研张掖市红色基因传承项目建设情况。

16日 高台县成立社区矫正委员会。

18日 高台县宏源矿业有限公司、高台县水利水电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等18家企业被评为“张掖市劳动保障守法诚信A级企业”。

▲ 县政府第62次常务会议召开。

▲ 19—23日 高台县2021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培训班举办，共培训150人。

20日 县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站救助1只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秃鹫和2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红隼、燕隼。

21日 退役军人事务部褒扬纪念司司长李桂广一行到高台县调研。

▲ 高台县跳绳队代表甘肃省参加第14届全国学生运动会，高台二中学生祁菊香在跳绳中学组女子单摇30米比赛中获得第8名。

25日 高台县聘任11名县政府特邀行政执法监督员。

26日 甘肃省第三驻点指导组组长丁红星带领指导组到高台县督导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

29日 县委书记刘伟红调研巷道镇乡村振兴工作。

▲ 县委书记刘伟红慰问县人武部官兵；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走访慰问武警高台中队官兵。

▲ 大型秦腔现代戏《肝胆祁连》在高台县影剧院演出。

▲ 国务院农工办专题调研组到高台县调研县域就业农民工市民化工作。

8月

2日 《致敬红色地标》甘肃卫视大型融媒体行动在高台县进行节目录制。

▲ 县政府第63次常务会议召开。

3日 县安委会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县减灾委员会全体（扩大）会议暨全县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会议召开。

5日 市慈善协会在新坝镇开展以“送温暖·传党恩”为主题的慈善捐赠活动，为困难家庭捐赠价值10万元的爱心物资。

6日 市委书记卢小亨到高台县调研红色基因传承、生态环境保护、特色产业培育等工作。

▲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调研光伏产业项目建设和乡村振兴工作。

12日 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主任刘来宁到高台县调研人大代表密切联系群众机制建设工作。

19日 高台县举办人才公寓集中入驻仪式，县委书记刘伟红为首批入驻的9名引进人才发放公寓钥匙。

▲ 县水务局颁发全县首张取水许可电子证照。

20日 县委常委会第117次会议召开。

▲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被全国妇联命名为全国妇女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 大型红色题材话剧《血色高台》

在县影剧院首次演出。

24日 高台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

▲ 县委书记刘伟红调研湿地公园续建和提升改造工作。

26日 县政府第64次常务会议召开。

27日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二十一一次全体会议召开。

▲ 县委常委、县委宣传部部长公维勇，县政府副县长荆爱玲调研公立医院综合服务能力建设提升情况。

31日 县政府第十五次全体会议廉政工作会议暨全县经济运行调度会议召开。

9月

1日 高台县10万吨光伏支架及铁塔加工制造项目开工。

2日 全县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推进会议召开。

▲ 高台干部学院与河西学院合作框架协议签订，教学实践研修基地揭牌。

▲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到南华工业园区、盐池工业园区调研项目建设、安全生产、企业运行情况。

7日 全县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暨庆祝第37个教师节表彰大会召开。

▲ 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暨四大行业领域整治推进会议召开。

▲ 全县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会议暨县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

8日 甘肃祁连葡萄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工业设计中心入选2021年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名单。

9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巡查摆浪

河水库，在新坝镇、骆驼城镇调研水利项目及乡村振兴工作。

▲ 张掖市“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宣讲团在高台县巡回宣讲。

▲ 全市商业综合体消防安全管理达标建设推进会议在高台县召开。

10日 省委组织部副部长何士周带领调研组到高台县调研人才工作。

13日 市委书记卢小亨到高台县调研工业经济运行情况。

14日 高台县第24届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在西街小学启动。

15日 宣化镇乐三村建成全县首个以湿地为主题，集展示、教育、科普于一体的生态馆。

16日 省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工作第二督查组对高台县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工作进行专项督查。

17日 县人民法院“一庭三所+”联系点在黑泉镇、罗城镇挂牌。

20日 高台县开展第十二届“中国统计开放日”宣传活动。

22日 县委常委会第119次会议召开。

▲ 县政府副县长王帅对西总干渠高台段开展巡河检查。

23日 高台县庆祝第四个“中国农民丰收节”活动在巷道镇太安村举行。

25日 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复审专家组到高台县对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进行期满复审。

26日 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省农业农村厅厅长李旺泽到高台县调研农业农村工作。

▲ 方太集团在黑泉镇中心小学开展金秋助学捐赠活动，捐赠价值10万元的办公及教育教学设备，为35名贫困学子发放3万元助学金。

27日 省政协副主席王锐带领调研组到高台县调研文旅产业发展情况。

29日 县委常委会议第120次会议召开。

▲ 张掖市危废（固废）处置及资源化利用中心项目在盐池工业园区开工。

30日 张掖市2021年烈士公祭活动在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举行。

▲ 县政府第65次常务会议召开。

10月

7日 十一“黄金周”期间，高台县红色旅游、生态游、乡村游游客接待量和旅游收入同比增长28.65%和29.55%。

▲ 高台县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摄影展开展，展出109幅图片。

8日 高台县2021年村庄规划专家评审会议召开。

9日 县委常委会议第122次会议召开。

12日 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第四次会、全县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暨乡村建设示范创建工作推进会、全县镇村党组织书记工作交流会召开。

13日 省人大监督和司法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李世玉带领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检查高台县《甘肃省道路交通安全条例》实施情况。

▲ 高台县开展第32个“国际减灾日”宣传活动。

14日 县委书记刘伟红调研粮食安全及物资储备等工作。

▲ 甘肃农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在高台干部学院设立教学实践研修基地。

15日 中华全国总工会兼职副主席郭明义到高台县调研红色文化产业发展情况。

▲ 县政府第十六次全体会议召开。

▲ 张掖市晋昌源煤业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中温焦油加氢项目投产。

▲ 合黎镇七坝村农民杨进平发明辣椒采摘器，1天能采摘2亩。

16日 高台县举行2021年“奔跑吧，少年”中小学游泳比赛。

▲ 高台县举办第41个“世界粮食日”宣传活动。

19日 县委常委会议第122次会议召开。

20日 县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领导小组“一办十三组”工作调度会议召开。

▲ 县委书记刘伟红，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带调研集中供暖准备工作。

▲ 总投资1.112亿元的山水河项目开工建设。

21日 “高台黑番茄”注册为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

23日 县委书记刘伟红调研指导疫情防控工作。

24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对全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进行再检查、再安排、再落实。

28日 甘肃隆丰祥种业公司等5家企业入选甘肃省第一批备案的高新技术企业名单。

11月

2日 县委常委会议第123次会议召开。

▲ 甘肃祁连葡萄酒业公司生产的祁连传奇XO级白兰地荣获2021国际酒类（中国）大奖赛葡萄酒类金奖。

▲ 甘肃杰达实业有限公司向县中医医院捐赠一台价值20余万元的负压救护车。

8日 全县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会议召开。

▲ 县委书记刘伟红慰问新闻工作者。

9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到盐池工

业园区检查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

10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到新坝镇调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

12日 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2021年第五次会议召开。

▲ 县委常委会第124次会议召开。

▲ 全县化解国有土地上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工作会议召开。

▲ 全县9.06万亩公益林冬灌工作开始。

13日 张掖市副市长郝效东在高台县调研疫情防控和工业经济运行情况。

15日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六次代表大会代表培训会议召开。

16—18日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六次代表大会在县影剧院召开。

17日 南华镇美丽乡村标准化试点项目入选甘肃省首批美丽乡村标准化试点项目名单。

18日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六届委员会第1次常委会会议召开。

▲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

▲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六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

19—21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高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

20—23日 高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影剧院召开。

23日 高台县申报的《新型生物质环保节能采暖炊事炉的开发与示范》《加工型辣椒新品种培育和辣椒红素、辣椒碱提取工艺技术研发》项目获批省级科技计划项目。

▲ 县第十九届人民政府第1次常务会议召开。

25日 县委常委会第2次会议召开。

▲ 中湖盐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国家统计局审核，升规入库。

26—27日 市乡村振兴考核组对高台县2021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进行考核。

28—30日 高台县46名市党代表参加中国共产党张掖市第五次代表大会。

12月

1日 高台县举办第34个“世界艾滋病日”宣传活动。

2日 县纪委书记、县监委主任余建峰到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调研。

▲ 县委常委、县委统战部部长荆爱玲调研民营经济统战工作。

▲ 北京蔚蓝公益基金会、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扬帆计划基金会向县城关初中捐赠价值10万元的图书。

▲ 高台县启动实施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

3日 在第30个“国际残疾人日”，县残联为109名重度残疾人免费体检。

4日 高台县开展第八个“国家宪法日”和第四个“宪法宣传周”活动。

5日 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第六次会议召开。

▲ 中湖盐股份有限公司为北京冬奥会捐赠价值88万元的精制湖盐32吨。

6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到骆驼城镇调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

▲ “中国流动科技馆”高台县巡展活动在高台一中启动。

8日 骆驼城镇梧桐村村民裴延孝荣登2021年度“甘肃好人榜”。

8—9日 中央电视台农业农村频道

《田间示范秀》栏目介绍高台县辣椒产业发展情况。

10日 高台县被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公司命名为“全国第六批率先基本实现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

▲ 全县医疗机构的51名选手参加感染防控核心业务大比武活动。

13日 县委常委会第3次会议召开。

▲ 高台县44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入选甘肃省科技厅2021年入库企业名单。

▲ 省市场监管局一级巡视员孙乔玉到高台县调研市场监管工作。

▲ 县政府第2次常务会议召开。

21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县委常委、县委统战部部长荆爱玲出席河西民族团结进步示范走廊联创共建总结交流会议。

▲ 县委、县政府推动国有土地上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化解工作，摸排出的2372套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房屋，办理首次登记2300套，住户办理转移登记903套。

24日 县委常委会第4次会议召开。

▲ 高台县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设立县、镇、村三级林长444名。

28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到县财政局调研财政和税收工作。

▲ 县政府副县长、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谈栋督导检查基层安全稳定工作。

29日 县政府第3次常务会议召开。

30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张龙检查节前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工作。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委员会

县委工作概述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六次代表大会】 2021年11月15日至18日召开。县委书记刘伟红代表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作报告；讨论审议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报告、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通过全县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报告；选举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六届委员会、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六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出席中国共产党张掖市第五次代表大会代表；通过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报告、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代表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

【县委全体会议】 2021年1月21日召开县委十五届十八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书面传达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十三届十三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市委四届十二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县委书记刘伟红受县委常委会委托作工作报告并讲话；县委书记刘伟红作《中共高台县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讨论稿）》的说明；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张龙安排2021年经济工作；审议通过《县委常委会工作报告》《中共高台县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共高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

十八次全体会议决议》。

2021年5月21日召开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九次全体会议。推荐镇党政正职拟任人选。

2021年7月2日召开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二十次全体会议。表决镇党政正职拟任提名人选。

2021年8月27日召开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二十一一次全体会议。书面传达学习省委十三届十四次全会、市委四届十三次全会精神；县委书记刘伟红代表县委常委会作报告工作；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张龙报告2021年前七个月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审议通过《县委常委会工作报告》《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二十一一次全体会议决议》。

2021年10月19日召开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二十二次全体会议。听取大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县第十六次党代会筹备情况的汇报；讨论确定县第十六次党代会召开时间和议程；讨论审议第十五届县委工作报告（审议稿）；讨论审议县纪委工作报告（审议稿）；讨论通过县第十六届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和县纪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研究以县委名义提交县第十六次党代会相关会议通过的有关建议名单；对出席市第五次党代会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进行差额票决。

2021年11月18日召开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六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刘伟红、张龙、马啸红、鲁维俭、余建峰、赵东哲、万开明、荆爱玲、李飞、安

宏杰、王振成为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刘伟红为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六届委员会书记，张龙、马啸红为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六届委员会副书记；通过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结果报告；县委书记刘伟红讲话。

【县委常委会议】 2021年1月8日召开第十五届县委常委第103次会议。学习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村庄撤并工作的通知》等；传达学习全市争创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动员推进会议、全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全体（扩大）会议、全市精神文明建设命名表彰大会、全市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推进会议精神，讨论研究高台县贯彻落实意见；讨论审定《关于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的若干措施》《2020年县委领导班子工作总结》《中共高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十八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筹备方案》《县委常委2020年度民主生活会筹备方案》《县委常委班子2020年度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材料》《高台县创建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工作方案》；听取关于2021年全县科级干部到龄退休相关情况的汇报。

2021年1月18日召开第十五届县委常委第104次会议。学习《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等；讨论审定《县委常委抓党建工作情况报告》《中共高台县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送审稿）》《县委常委工作报告》《刘伟红同志在县委十五届十八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张龙同志在县委十五届十八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

会议上的工作安排》《县委十五届十八次全体会议决议（草案）》《高台县2021年春节送温暖和慰问活动方案》。

2021年1月25日召开第十五届县委常委第105次会议。学习习近平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等；听取关于县属国有企业高台先行种业有限公司负责人建议人选有关事宜的汇报；讨论审定《2021年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计划》。

2021年2月19日召开第十五届县委常委第106次会议。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少先队工作的意见》等；传达学习平安张掖工作会议精神、依法治市工作会议精神，讨论研究高台县贯彻意见；讨论研究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召开县十八届人大六次会议有关事宜的请示，听取关于《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有关情况的汇报；讨论研究县政协党组关于召开县政协九届五次有关事宜的请示，听取关于《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有关情况的汇报；讨论研究县政府党组关于《政府工作报告》有关情况的汇报，听取关于《高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有关情况的汇报；听取《关于高台县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关于高台县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高台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高台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有关情况的汇报；讨论研究关于成立县政协九届五次临时党委的请示、关于县应急管理局党组改设党委和成立县职业中专党委有关事宜的请

示，听取关于全县城市基层党建工作有关情况的汇报等。

2021年3月11日召开第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107次会议。学习林铎、任振鹤在全省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和《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等；传达学习习近平对政法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及中央政法工作会议、全国统战部长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等，研究高台县贯彻落实意见；讨论研究关于召开县委工作会议的请示、关于召开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的请示；听取关于《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工作报告》有关情况的汇报、关于县计划生育协会、红十字会换届有关事宜的汇报；听取县政府党组关于第一季度经济运行情况的汇报，讨论研究关于成立高台县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的请示；讨论审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县新时代宣传思想工作的实施意见》《高台县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实施方案》《全县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方案》。

2021年3月24日召开第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108次会议。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学习；传达学习任振鹤、胡焯在全省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动员部署会议上的讲话精神；讨论审定《政协高台县委员会推进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工作方案》《高台县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活动方案》《中共高台县委常委会2021年工作要点》《中共高台县委2021年督查检查工作计划》《中共高台县委关于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高台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领导机构及成员单位职责调整方案》《全县精神文明创建工作拟命名表彰名单》《中共高台县委高台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

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听取关于县级党员领导干部联系包挂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有关情况的汇报和关于选派干部到群团组织挂职和跟班学习有关事宜的汇报。

2021年4月2日召开第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109次会议。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学习；讨论审议《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1年工作要点》《高台县人民政府2021年工作要点》《县政协常委会2021年工作要点》；听取关于县人民医院、县中医医院成立党委有关事宜的汇报，关于县委直属机关工委、县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委、县教育党工委、县卫生健康党工委组成人员调整情况的汇报，关于成立高台县乡村振兴联合党委有关事宜的汇报；讨论审定2021年度社会治安突出问题重点整治地区行业名单、高台县见义勇为积极分子名单。

2021年4月21日召开第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110次会议。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学习；传达学习全国、全省第一批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推进会议精神等，讨论研究高台县贯彻落实意见；听取中共高台县委关于中央第十五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听取关于成立县镇领导班子换届工作领导小组、换届工作指导组相关事宜的汇报；讨论审定《2021—2023年度县管拔尖人才人选》《关于做好镇领导班子换届工作的通知》《中共高台县委常委会党史学习教育推进方案》《2021年政党协商计划》《中共高台县委关于中央第十五巡视组专项检查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讨论研究县政府党组关于《对2020年全县招商引资工作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的请示。

2021年5月8日召开第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111次会议。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学习；传达学习全省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省级驻点督导组工作座谈会及全市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查纠整改工作推进会、全市反恐怖工作等会议精神，讨论研究高台县贯彻落实意见；听取关于全县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关于各镇召开党代表大会有关事宜的汇报、关于邓刚申请离岗创业有关事宜的汇报；讨论研究《关于民盟高台县总支部委员会换届工作的请示》。

2021年5月24日召开第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112次会议。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学习；讨论研究其他事宜。

2021年6月22日召开第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113次会议。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学习；学习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规定等，讨论研究高台县贯彻落实意见；听取关于国家统计局督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汇报，关于全县安全生产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全县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贯彻落实全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工作座谈会和王嘉毅部长来信精神的汇报，关于赴上海、江苏、福建等地考察及招商引资情况的汇报，关于全市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情况的汇报，关于全县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情况的汇报，2021年党支部建设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召开高台县第十六次党代表大会有关事宜的汇报，关于成立高台县社区矫正委员会相关事宜的请示。

2021年7月2日召开第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114次会议。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学习；传达学习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领

导小组第三次会议精神等，讨论研究高台县贯彻意见；听取关于进一步规范管理县属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的情况汇报；讨论审议关于召开县第十六次党代会的决议（草案）和决议（草案）的说明；讨论审定《高台县“红军后代讲红色故事”宣讲活动实施方案》。

2021年7月10日召开第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115次会议。学习习近平在参观“‘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等；传达学习全省、全市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相关会议精神，研究高台县贯彻落实意见；讨论研究县委政法委关于平安单位命名的请示；讨论审定《高台县构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体系的实施方案》。

2021年8月12日召开第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116次会议。学习习近平重要文章《加强党史军史和光荣传统教育，确保官兵永远听党话、跟党走》等；听取关于设立高台县选举委员会相关情况的汇报，关于各镇党委、纪委组成人员候选人预备人选推荐情况的汇报；讨论审定《2020年度镇部门单位工作实绩考核结果》《中共高台县委常委会议党组关于做好县镇两级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工作的安排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县内部审计工作的意见》《高台县县属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高台县县属国有企业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

2021年8月20日召开第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117次会议。学习习近平重要文章《总结党的历史经验，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等；传达学习市委统一战线工作（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2021年第二次全体会议精神，讨论研究高台县贯彻落实意见；听取关于2020年度县管领导班子和科级干部

及科级以下公务员（参公人员）考核情况的汇报、关于对2020年度考核为优秀等次的公务员（参公人员）予以嘉奖或记三等功有关事宜的汇报、关于选派优秀年轻干部到各镇挂职工作有关事宜的汇报；讨论研究县委政法委《关于命名表彰见义勇为积极分子》的请示；讨论审议《中共高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二十一一次全体会议筹备方案》《县委常委会工作报告》《刘伟红同志在县委十五届二十一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张龙同志在县委十五届二十一次全体会议上关于前七个月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报告》《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二十一一次全体会议决议（草案）》。

2021年8月23日召开第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118次会议。听取县、镇人大代表征求意见和县人大代表建议代表有关情况的汇报，听取关于县第十六次党代会代表选举有关情况的汇报。

2021年9月22日召开第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119次会议。传达学习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全省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全市县乡领导班子换届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精神等，讨论研究高台县贯彻落实意见；听取关于中共高台县十六届委员会委员、候补委员和县纪委监委初步人选有关情况的汇报，县四班子及班子成员“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进展情况的汇报；研究审定《高台县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巩固专项斗争成果的实施方​​案》。

2021年9月29日召开第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120次会议。学习习近平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等；听取关于县第十六次党代会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推荐情况的汇报、高台县出席市第五次党代会代表候选人推

荐人选情况的汇报、高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补选代表情况的汇报、政协高台县第十届委员会委员推荐协商意见有关情况的汇报。

2021年10月9日召开第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121次会议。学习习近平在纪念辛亥革命11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等；听取关于县第十六次党代会代表选举有关情况的汇报和关于出席市第五次党代会代表候选人初步人选有关情况的汇报。讨论研究其他事宜。

2021年10月19日召开第十五届县委常委会第122次会议。传达学习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等；安排全县近期疫情防控工作；听取大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县第十六次党代会筹备情况的汇报；讨论研究县第十六次党代会召开的时间和大会日程、县第十六次党代会日程安排相关事宜；讨论审议《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六次代表大会报告（送审稿）》《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六次代表大会关于中共高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报告的决议（草案）》《中共高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向县第十六次党代会的工作报告（送审稿）》《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六次代表大会关于中共高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讨论研究县第十六届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和县纪委监委候选人预备人选；讨论研究提交县委全体会议讨论的有关建议名单（县第十六次党代会主席团建议名单，大会主席团常务委员会成员建议名单，大会秘书长、副秘书长建议名单，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成员建议名单，提案审查委员会成员建议名单）；讨论研究县第十六次党代会邀请、列席人员建议名单及大会秘书处工作机构、组成人员建议名单和代表编团（建议代表分团）及团长、副团长建议名单；听取关于高台县出席张

掖市第五次党代会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有关情况的汇报、关于成立县十九届人大一次会议和县政协十届一次会议临时党委有关事宜的汇报；讨论研究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召开县十九届人大一次会议有关问题的请示；听取关于《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政府工作报告》《高台县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报告（草案）》《高台县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财政预算的报告（草案）》《高台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高台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相关情况的汇报；听取关于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县政协及县监察委员会主任、法院院长、县检察院检察长换届人事安排相关事宜的汇报，关于高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法制委员会和社会建设委员会组成人员相关情况的汇报，关于高台县出席张掖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考察情况的汇报；讨论研究县政协党组关于召开县政协十届一次会议有关问题的请示；听取关于《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相关情况的汇报、关于政协高台县第十届委员会委员推荐考察情况的汇报、关于高台县出席政协张掖市第五届委员会委员考察情况的汇报。

2021年11月2日召开第十五届县委常委会议第123次会议。传达学习疫情防控有关会议精神，安排部署贯彻落实工作；传达学习全国、全省加强换届风气监督工作会议精神，讨论研究高台县贯彻意见；讨论审议《高台县供销社系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分析研判全县疫情防控工作形势，研究部署下一步疫情防控战术和工作重点。

2021年11月12日召开第十五届县委常委会议第124次会议。讨论审定《高台县镇和县直部门单位高质量发展实绩考核指标及评分办法》；讨论研究其他事宜。

2021年11月18日召开第十六届县委常委会议第1次会议。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等；讨论研究对《张掖市第五次党代会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的修改意见建议；研究审定《高台县工商业联合会（民间商会）2021年换届工作实施方案》；听取出席张掖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有关情况的汇报。

2021年11月25日召开第十六届县委常委会议第2次会议。传达学习中共中央政治局2021年11月18日会议精神、中组部排查整顿农村发展党员违规违纪问题工作会议精神，研究讨论高台县贯彻落实意见；研究审定《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

2021年12月13日召开第十六届县委常委会议第3次会议。学习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精神等；传达学习市三委统一战线工作（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2021年第三次全体会议精神，讨论研究高台县贯彻落实意见；讨论研究高台县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主要数据的请示；听取关于2021年度考核工作相关事宜的汇报、关于县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及委员建议人选的情况汇报、关于配备各镇党委政法委员和宣传委员的情况汇报；讨论研究其他事宜。

2021年12月24日召开第十六届县委常委会议第4次会议（扩大）。学习省委十三届十五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等。研究审定县委各常委、县政府副县长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听取全县2021年重点建设项目进展情况的汇报、全县2021年重点经

济指标完成情况的汇报、全县2021年安全生产工作情况的汇报、全县2021年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及2022年工作打算的汇报；讨论研究关于召开高台县工商业联合会（民间商会）第十二次会员代表大会的请示、县工商业联合会（民间商会）换届人事安排建议方案的请示、调整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请示；讨论审定《高台县事业单位建立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工作方案》《高台县“十四五”劳动和技能竞赛实施方案（2021—2025年）》《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实施意见》《高台县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实施方案》《高台县贯彻落实甘肃省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中长期规划（2020—2050年）实施方案》《高台县纪委监委派驻机构改革实施方案》；听取县委编办关于县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机构设置相关事宜的汇报。

2021年12月26日召开第十六届县委常委第5次会议。讨论研究关于召开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建议方案的请示；讨论研究其他事宜。

【政治建设】 县委始终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引领带动全县上下胸怀“国之大者”，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必修课，同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和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结合起来，一体学习领会，整体贯彻落实。全年开展县委理论中心组集体学习12次、县委常委会学习25次，举办各类主体班次12期、培训1843人次，开展理论宣讲800余场次。召开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六次党员代表大会，科学谋划未来五年发展蓝图。落实民主集中制，健全集体领导和常委分工负责机制，

完善民主议事、科学决策程序，确保民主决策、科学决策、依法决策。县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提升人大依法监督、政府依法行政、政协民主监督的工作效能，支持司法机关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统筹抓好新时期统战工作，发挥群团组织作用，为经济社会发展凝聚合力。围绕“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强化组织领导，丰富载体形式，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帮办实事2861项，用实际行动让群众得到实惠、感受到变化。

【红色文化】 推动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高台要求嘱托落实落地，聚焦红色基因传承，创新推进红色文化与产业系统整合、与城市有机结合、与精神文明建设深度融合，“红色高台”知名度、影响力持续提升。实施红色基因传承“四大工程”（红色文化精品工程、红色教育强基工程、红色精神铸魂工程、红色基因引领工程），推进红色文化“七进”（进机关、进企业、进校园、进村镇、进社区、进景区、进家庭）活动，“红军后代讲红色故事”反响强烈，原创话剧《血色高台》成功演出，“十个一”（组织党员干部、部队官兵、中小学生开展聆听一段习近平在高台考察时的讲话，走一段红西路军征战路，祭一次革命先烈，听一个红军故事，唱一首红军歌，看一场红色电影，吃一顿红军饭，参观一次革命遗迹，体验一回红军生活，接受一次党史学习教育）党性实践教育活动成为全省典型，吸引省内外8060批次109.5万余人次到高台接受教育。推进“1+8”（以红西路军纪念馆提质升级为核心，以红色基因传承基地、西部红色文化影视城、河西红色文化体验景区、红西路军主题公园、红色文化商贸街、国防教

育主题公园、红色文化博览园、红色旅游小镇为内容)红色文化旅游大景区项目建设,实施纪念馆陈展室改造提升工程,完成高台干部学院主体工程建设,西部红色文化影视城投入运营,接待游客7.5万余人次。挖掘红色文化资源,推动红色旅游规范发展,教育研学产教融合,甘肃省“三区三州”红色旅游专列首发高台,全省红色旅游文化创新融合发展启动仪式在高举行,高台入选“建党百年红色旅游百条精品线路”,成为全省红色旅游主要目的地、教育研学热选地。

【生态环保】 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倡导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支持企业绿色改造,开展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全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中湖盐公司被评为甘肃省“绿色工厂”,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成为全县人民的自觉和共识。坚持营林造景一体实施,推进规模化防沙治沙、三北防护林建设等重点生态项目,开展“四带一区”(城市生态景观带、南部交通绿廊带、西北防风治沙带、黑河沿线生态带和工业园区园林化)生态建设,完成人工造林4.58万亩,新增城市绿化面积17万平方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落实河湖长制,改造升级3个区域粪污处理中心,废旧农膜、尾菜、秸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分别为85%、80.3%、96%、86%,城市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100%,反馈的各级各类生态环境问题全部完成整改。

【经济发展】 立足农业优先型和工业主导型功能定位,做大做强高效生态农业、优质生态工业、全域生态旅游业,夯实县域经济发展基础。坚持“项目至上”,落实县级领导包挂重点项目责任制,开工建设项目88项,带动固定资产投

资增长12%。大抓招商引资,县级领导牵头组建智能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等产业链招商专班8个,7次赴北京、浙江、海南等地对接洽谈,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56项,落实到位资金30.04亿元,储备项目690项。培育壮大蔬菜、制种、草畜、林果等特色主导产业,建成供港蔬菜、设施西瓜、辣椒等5000亩以上规模种植基地9个,带动发展蔬菜17万亩、制种16.4万亩,新建改建扩建肉牛、生猪等规模养殖场区26个,全县畜禽饲养总量263万头/只/羽。坚持抓农业全产业链建设,盘活番茄酱厂、富通酒业等企业,培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13个,扶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55家、合作社624家,打造“悦品天月”“新绿达”等“甘味”企业商标品牌8个,农产品加工转化率64.8%,提升农业质量效益和综合竞争力,获评全国率先基本实现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聚力攻坚综合能源、煤炭循环利用、盐硝精细化工三大产业链,工业企业增加值同比增长7.4%。加强工业项目运行调度,晋昌源捣固炼焦、全通飞阳、云昊科技等17个重点工业项目开工建设,25户规上企业全部复产,规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9%。提升园区综合承载力,按照“两办三局一中心”(园区办,盐池化工园区管理办,发展规划局,应急管理局,生态环境局,高台县工业园区综合服务中心)配齐配强工业园区管委会力量,安监环保一体化监管平台建成投用,危废(固废)综合处置及资源化利用中心开工建设。协同推进物流、路衍经济等服务产业发展,建成投用广通冷链物流园,推进县电子商务服务中心、星海物流农副产品仓储加工集散中心等项目建设,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27%。推动红色旅游、生态观光、乡村体验等多业态融合发展,

华梦园小泉丹霞景区、月牙湖公园滑冰馆等项目完成主体工程，新坝镇西大村、南华镇南岔村、骆驼城镇果树村入选省级乡村旅游示范村，骆驼城镇碱泉子村被省文旅厅列入甘肃省文旅振兴乡村样板村创建计划。

【城乡融合】 坚持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双轮驱动，推动乡村建设行动和生态城市建设，人居环境持续改善，群众生活品质不断提升。顺应“三农”工作重心转移，坚持县级领导包镇抓村，成立乡村振兴工作专班5个、专责组12个，调整充实16个工作队，73名干部脱岗驻村，落实有效衔接补助资金8248万元，五个“坚持”（坚持规划引领、组织先行、精准兜底、因地制宜、民心导向）经验做法入选全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实施典型案例。坚持规划引领、示范带动，完成10个省级乡村建设示范村建设任务和南华镇18个发展类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推进6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完成85个村56.2公里乡村公路建设。创新推行“三联四保”——“三联”指政府、银行、农户三方联合融资，“四保”指通过农投公司总担保、群众联户保、亲情签字保、农户三权保（土地经营权、宅基地使用权、房屋产权）四种担保方式融资模式，实施乡村建设五年行动，建成骆驼城镇碱泉子村农旅融合型、宣化镇贞号村产村一体型、罗城镇红山村非遗民俗型等乡村振兴综合示范点12个，创建清洁村庄10个，巷道镇东联村被甘肃省妇联、省住建局评为省级“美丽庭院”示范村。坚持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完成污水处理厂三期、北环路东延伸段建设、老旧小区改造等市政建设项目7项，湿地公园续建和提升改造工程顺利推进，完成15处246亩城区裸露土地绿化，城区绿化覆盖率

43.7%。

【改革开放】 落实“最多跑一次”要求，提升“互联网+政务服务”效能，规范和优化办理流程、压减办理时限，投资项目实现一门受理、一次办理、一站服务、一网监管。聚焦企业发展难题，组建专班入驻企业，开展“保姆式”“一站式”服务，帮助企业落实贷款5.2亿元，减免税费3724万元。因地制宜推进农村“三变+”改革，全县136个村完成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工作。推进经济体制、司法体制等9个方面158项改革任务，统筹推进社会事业、纪检监察等重点领域改革，经济社会发展活力持续迸发。参加中国东盟博览会等贸易展会，巩固扩大粤港澳菜篮子基地建设成果，新增外贸企业4家，登记备案出口基地3.2万亩。支持电商发展，拓展网销途径，培训电商人员500余人，开展直播带货活动100余场次，全年电商交易额1.29亿元，同比增长34%。

【民生福祉】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保障和改善民生，民生财政支出占财政总支出的81%。建立县公共卫生服务委员会，增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处置能力。坚持就业优先，促进退役军人、农民工、城镇零就业家庭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3.13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2.84%。完成国家卫生县城、全国健康促进县、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县“三县联创”，县医院医技综合楼与残疾人康复中心联建项目建成投用，城关幼儿园、新建图书馆等项目顺利推进，补齐民生社会事业短板。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全国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工作通过中期验收，骆驼城镇、巷道镇东联村创建为全国乡村治理示范镇、示范村，合黎镇五一村、巷道镇高地村被中央

依法治国委员会评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矛盾纠纷化解“四级七天”工作法入选全国乡村治理典型案例。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开展安全生产集中整治行动。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加强食品药品监管，保持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党的建设】 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理念，坚持树导向、严规矩、压责任，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县委常委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4次研究部署全面从严治党相关工作，听取落实主体责任和主要负责人落实“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汇报3次，结合县镇换届及时以谈话提醒、专题教育等形式，强化对主要负责人及班子成员的教育、监督、管理，推动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知责明责、担责履责。推进基层党组织“星级创建”工程，实施基层党建“书记项目”14个，打造党建示范点25个，整顿转化软弱涣散党组织8个，“两新”党组织覆盖率分别为92.5%、91%。完成县、镇、村三级换届工作，调整配备乡镇党政正职18名，村（社区）书记、主任“一肩挑”的占92%。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和“三方面”干部（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党外干部），调整干部9批283人，新提任科级干部中35岁以下年轻干部占44.4%。推动党建引领乡村振兴任务落实，创新组建产业联合党委2个，村集体经济收入5万元以上的村占全县行政村总数的85.3%。加强作风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推进基层减负，县委发文同比减少34.5%，县级层面召开会议减少30.7%。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巡察，常规巡察14个部门单位、35个村（社区），发现问题417个，整改率94%。强化监督执纪问责，立案查处违纪违法案件78

件，结案71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70人。

【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刘伟红（女）

县委副书记：张 龙

马啸红

潘 鸿（挂职，4月任职）

常务委员：刘伟红（女）

张 龙

马啸红

潘 鸿（挂职，4月任职）

吴多军（9月离任）

殷鸿雁（9月离任）

鲁维俭

杨红光（11月离任）

龚建荣（9月离任）

公维勇（9月离任）

李 飞（4月任职）

余建峰（9月任职）

赵东哲（9月任职）

万开明（11月任职）

荆爱玲（9月任职）

安宏杰（9月任职）

王振成（11月任职）

（撰稿：何利明 审稿：蔺吉斌 关德财）

县委办公室工作

【机构概况】 县委办公室加挂县档案局、县委机要和保密局、县国家保密局、县国家密码管理局牌子，下设县发展研究中心、县保密和内网服务中心、县委县政府总值班室。

【综合协调】 配合县委加强与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县政协的协调沟通，健全完善县四班子领导协作配合推动重点工作落实机制，加强与各镇各部门之间的协调联系，强化党建、党风廉政、宣传、统

战、双拥、平安建设等全县重点工作的协调联络，承办县委向市委请示报告事项，做到上情下达、下情上报、横向沟通、左右协调。

【文秘调研】 协助县委完善“打造红色文化名城，建设绿色生态家园”的发展思路，谋划提出培育壮大现代农业、综合能源、煤炭循环利用、盐硝精细化工、文旅康养“五大产业链”的现代产业体系架构，完成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建议、县第十六次党代会报告等重要文件以及领导讲话、工作汇报等材料撰写审核，起草审核重要工作安排和规范性文件。组织开展县级领导专题调研活动，形成调研报告，汇总调研成果，编发《高台通讯》12期，完成调研报告6篇。

【深化改革】 强化县委常委会会议、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会议筹备落实，协同研究、安排部署全面深化改革工作，召开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会议3次，审议改革事项32项。牵头起草《中共高台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2021年工作要点》，确定深化“放管服”改革、经济体制改革、民主法制领域改革等9个部分、27个方面、158项重点改革任务，149项改革事项落地见效。组织协调全面深化改革各专责小组充分履职，抓调研、抓督导，推动重点改革任务有效落实。

【国家安全】 健全完善工作机制，制定县委国家安全委员会工作要点，明确各部门单位维护国家安全责任。深化国家安全重点领域十项协调机制落实，新梳理排查风险点9个，上报情报信息20条。利用“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保密宣传月、“12·4”国家宪法日等节点抓好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在全社会营造“维护国家

安全人人有责”的氛围。强化对相关部门的组织协调，深化重大风险排查分析研判和有效化解，防范重大风险发生。

【督促检查】 统筹督查检查，制订《2021年督查检查工作计划》，确定年度督查检查事项22项。修订完善《高质量发展实绩考核指标及评分办法》，提高考核的科学性、针对性。牵头推进中央和省、市委巡视巡查反馈问题整改，抓好重要会议文件确定任务的分解落实，转办、交办、督办各类问题或事项13次94个。聚焦项目建设、乡村振兴、基层减负等重点工作强化督查，下发督查通报17期，确保县委重要决策部署落实到位。

【服务保障】 办理中央和省、市委来文来电，做到快捷、安全、顺畅运转。做好重要时段服务保障，完成中央部委和省、市委领导来高调研、工作督导等接待工作，保障防疫期间县委中枢机构有序运转。做好县第十六次党代会、县委全会、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县委工作会议、县委常委会会议等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确保重大会议及活动顺利举行。做好群众来信来访办理工作，及时督促落实反映问题、解决实际困难，切实压实信访工作责任，以责任落实促工作到位。

【机要保密】 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制度，做好重要时段通信保障，加强密码监管，开展机要通信实战演练，确保指令绝对畅通、密码绝对安全。推进保密宣传教育常态化，开展社会面宣传，承办全省机要密码管理培训班，组织开展涵盖党群部门、政法系统、文印行业、新任科级干部等层面保密培训5场次，培训1000人次，未发生失泄密事件。电子政务内网二期和党政专用二级网高清视频会议系统建成投入使用。

【值班值守】 发挥县委、县政府总值班室作用，细化总值班的工作职能，保障全县值班值守工作高效运转。制定完善应急值守工作流程，加强统筹调度和信息报告，接入甘肃省政府联网视频点名系统，确保发生公共安全事件时反应迅速、处置科学。系统谋划部署节假日值班值守工作，实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确保各镇、各部门单位及时、准确地向县委县政府总值班室报告相关情况。

【其他工作】 发挥党委信息下情上传、服务决策职能，向省委、市委报送信息215期1150余条，在《甘肃信息》《张掖信息》刊登19条篇，反映高台县工作成效。加强对各行业领域档案业务指导和监督执法，推进档案工作规范化，专项组织开展疫情防控、脱贫攻坚等重点工作档案整理工作。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落实党内法规相关制度，强化规范性文件前置审核和备案审查，党内规范性文件审查建议1件，提醒1件，向市委备案18件。开展以“三减五规范”为主要内容的基层减负专项行动，制定《关于进一步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持续为基层减负的具体措施》，落实精文简会措施，合并或套开会议14场次，压减镇、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参会196人次，县委（县委办）发文同比减少24.5%。

（撰稿：何利明 王绪林 审稿：蔺吉斌 张雁）

组织工作

【概况】 2021年11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设立县委组织部信息化中心的通知》，设立县委组织部信息化中心，副科建制事业单位。县委

组织部辖县人才服务中心、县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服务中心、县党员电化教育中心、县老干部服务中心、县信息化中心。全县有党的基层组织511个，其中党委27个（镇党委9个，政府工作部门党委1个，机关党委3个，事业单位党委4个，行业系统党委2个，社区党委8个）、总支部20个、党支部464个；有党工委5个、党组41个。全县有党员12513名。

【基层组织建设】 实施“六大工程”，开展“六项行动”，以党支部建设标准化促全面规范，以“四抓两整治”促重点提升，以党建信息化促任务落实。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健全县、镇、村三级书记抓乡村振兴工作机制，提出5个方面21项政策措施，打造党建引领乡村振兴示范点15个。选派9名机关干部、24名驻村工作队员到一线挂职锻炼。创新“党建+产业”发展模式，跨区域联建2个功能型联合党委，建成8个党群共富产业区。开展基层党组织书记“集中测、现场讲”能力素质提升活动25场次。实施党组织书记“头雁引领”和“导师帮带”行动，建立新任村党组织书记、专职化书记“一对一”帮带机制，结成帮带对子344对。实施基层党建“书记项目”14个，扶持17个村（社区）新改建活动场所。实施党支部“星级创建”工程，争创省级标准化先进党支部6个、市级五星级党支部16个，整顿提升软弱涣散党组织8个。做好“甘肃党建”信息化平台高台分平台运行维护，发挥“甘肃党建”信息化平台督办功能，定期通报组织生活制度落实情况，以信息化手段督促基层组织生活规范化、标准化开展，全县457个党支部组织生活完成率100%。

【党员教育管理】 突出政治标准，做好发展党员工作，发展党员367名。创新

流动党员“2345”管理模式，成立12个县内外流动党员党支部，设置流动党员“红色驿站”17个，910名流动党员实现全覆盖教育管理。做好庆祝建党100周年有关工作，开展“红色高台、初心忆站”主题教育培训体验活动等“十个一”系列活动，评选表彰全县“两优一先”对象100个，颁发“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470枚，走访慰问党员干部160人。实施村干部创业致富工程，村干部创业致富能人占村干部总人数的90%，培树党员致富带头人2162名，带动1.6万户群众创业致富。

【城市基层党建】 深化“党建联盟、服务连心”行动，制定《高台县关于实行村（社区）行政事务准入管理工作的实施方案》，赋予城关镇党委“四项权力”，细化镇党委权责清单、社区工作事项142项。发挥党建联盟优势，8名县级领导包抓督导、11名镇领导班子成员定点蹲守8个社区，57个党建联盟成员单位2500余名在职党员、1800余名社区党员干部、楼栋长、网格员及各类志愿者参与疫情防控。推行“支部+网格”管理模式，将城市社区划分为8个大网格、28个中网格、177个小网格。建设“党建引领型业委会”示范点8个。以联建共建的形式，建成“党建小区”3个、党建广场5个、“党群睦邻中心”13个。探索“互联网+党建”“智慧党建”等做法，推进“智慧社区”建设，提高城市基层治理现代化水平。

【干部队伍建设】 全县机关事业单位有干部4495名，其中男2609名、女1886名。按职务层次划分，县级领导干部45人（男37名、女8名；正县级干部9名、副县级干部36名；四大班子成员25名、其他县级干部20名），科级干部955名（男813名、女142名；正科级410名、副科级545名），

科级以下干部3495名；按人员身份划分，公务员及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管理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956名、事业单位管理人员815名、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2724名。按学历层次划分，研究生学历61名、大学学历3527名、大专学历的804名、中专及以下学历的103名。按年龄结构划分，30岁以下511名、31~40岁的2051名、41~50岁1210名、50岁以上的723名。全县行政事业单位有职工768名。

【机构改革】 全县设置党政机构35个，其中县委工作机关10个（纪检监察机关1个、工作机关9个）、政府工作部门25个。全县9个镇设置党政机构43个、事业单位56个。对涉改的28个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进行重新认定，对职能发生变化后不具有公共事务管理职能的县老干部服务中心退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高台工业园区管委会由原来的参公管理事业单位调整为县委、县政府派出机构。新增事业单位10个，撤销事业单位9个。

【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 把政治建设作为党的根本性建设，加强政治忠诚教育，教育引导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坚定执行党的政治路线，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督促指导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认真学习贯彻《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武器，提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质量。执行民主集中制，健全完善领导班子运行机制，增强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水平。

【干部选拔任用】 贯彻落实《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规范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程序，加强干部政治素质考察，用足用活职务职级两种资源，注重年

轻干部和“三方面”干部培养选拔，选派73名年轻干部到基层一线挂职锻炼。优化领导班子结构，调整配备全县9个镇88名领导班子成员。县委讨论研究干部任免事宜9批370人次，其中提拔127名（提任正科级职务54名、副科级职务73名），调任20名，平级交流轮岗88名，其他职务任免135名。

【干部监督管理】 落实《高台县关于防止干部“带病提拔”的实施意见》，执行“凡提四必”、廉洁自律“双签字”、干部任前“体检”、“两谈两考两承诺两教育”和选拔任用工作全程纪实制度。加强干部日常监督管理，紧盯重要岗位、重点时期、重点对象、监督难点，常态化开展谈心谈话，推进干部提醒、函询、诫勉常态长效，对10名干部进行提醒函询，291名新提任和轮岗交流等职务任免的干部签订任职承诺和廉政承诺。

【党员干部教育培训】 举办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轮训班、换届后村（社区）“两委”班子负责人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生态产业及项目建设、平安法治高台建设等主题班次13期，培训党员干部2030人次。县级领导带头，联合骨干师资力量，在各镇、村（社区）、机关单位开展巡回宣讲186场。推荐上报市级现场教学点19个，制作《开掘人生》等党员教育教学片15部，打造《红色家书》等情景教学课3个。开展“红军后代讲红色故事”宣讲活动45场次。

【老干部服务管理】 发挥离退休干部党支部、老年大学、老干部活动中心主阵地作用，采取集中研学、网络推学、上门送学、网上报告会等多种形式，组织离退休干部集中学习18次、收看全国离退休干部网上专题报告会5期，推送《党史百年天天读》215期，上门送学70余人次。保障

老干部生活待遇，落实离休干部无固定收入遗属生活困难补助提标政策，15名离休干部无固定收入遗属生活困难补助从1200元提高至1500元，节假日走访慰问离退休干部及遗属104人，日常走访慰问、生病住院探视离退休干部60人次，去世送葬离退休干部8名。组织老干部参加“我为党旗增辉·礼赞百年伟业”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全市离退休干部书画摄影作品展，征集选送书法绘画及摄影作品22幅。加强老年大学教学管理，优化办学条件，提升办学水平，新招收国画、书法、太极拳、音乐4个专业学员100名，在校学员264名。

【人才工作】 制定《高台县人才工作述职评议办法》，组织开展首次人才工作述职评议。调剂34个事业编制，建立“人才编制周转池”，全职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16名。与26所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签订合作协议，柔性引进专家人才65名。完善重点领域人才培养体系，实施青年创业者培育计划，培训大学生249名、高素质农民750名，完成职业技能培训6850人次，选派195名专业技术骨干人才赴外研修学习。注重平台搭建，组织实施省级和县级重点人才项目7项，新建基层专家科研工作站1个、各类名家工作室9个。推进“十业百社万才”计划，调整选派152名专家人才联系指导68个重点产业基地，培育推广新品种新技术92个，开展示范项目15个。选聘22名大学生到专业合作社就业，支持18个专业合作社与37名专家人才对接“联姻”，揭榜实施“张掖肉牛新品种培育与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探索“乡土人才超市+”模式，聘请省内外知名专家8名，建立辣椒、马铃薯等重点产业专家工作室5个。落实党委联系服务专家制度，集中走访慰问优秀人才41名。落实人才优惠

政策，新开发建设人才公寓20套，13名引进人才“拎包入住”，为5家用人单位落实引进人才补贴6.4万元、8名引进人才兑现生活补贴5.5万元，组织53名市、县管拔尖人才进行免费健康体检，对33名取得上一级学历学位和职业资格的在职人员、41个转化效益明显的国家专利给予资金奖励。举办“爱国奋斗·筑梦高台”人才工作新闻摄影暨短视频比赛，集中宣传优秀人才先进事迹52期。推荐评选2021—2023年度县管拔尖人才45名，1名优秀人才入选全国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行业领军人才。

【关心下一代工作】 在宣化镇中心小学开展红色书籍捐赠、“情暖童心”庆六一关爱活动，捐赠红色书籍100册、价值10000元的文体用品。在东苑社区开展关心关爱单亲困难少年儿童活动，为单亲困难少年儿童捐赠价值12000元的学习文化用品。在新坝镇中心小学开展“情暖冬季·爱暖童心”关爱活动，为15名贫困青少年儿童捐助价值4500元的爱心文具，为学校捐赠价值9000元的图书、文体用品。开展思想政治理论宣讲活动，邀请“五老”人员在宣化镇中心小学、东苑社区为青少年宣讲红色故事，推荐全省“五老”网吧义务监督员15名。

（撰稿：夏天虎 审稿：王长林 杜国文）

宣传工作

【机构概况】 2021年2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设立高台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办公室的通知》，设立高台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办公室，正科建制事业单位；2021年6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高台县网络信息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中心机构更名

的通知》，县网络信息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中心更名为县网络应急指挥中心（县网络舆情中心），正科建制事业单位。县委宣传部加挂县政府新闻办公室、县新闻出版局、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牌子，辖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服务中心、网络应急指挥中心（县网络舆情中心），县委网信办设在县委宣传部。

【理论武装】 制定《2021年度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围绕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等重点内容，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四史”宣传教育，全年各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集体学习12场次、研讨交流4场次，开展党史、“七一”讲话、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等专题宣讲活动800余场次。

【舆论宣传】 围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组织开展“奋斗百年路，启航新征程·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党旗在一线高高飘扬”等主题宣传和“致敬红色地标”直播活动；围绕宣传贯彻“七一”庆祝大会、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等，开展系列主题采访活动和成就宣传；做好全国“两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农村工作会议及省、市、县各类重要会议精神的宣传报道；做好党的建设、党史学习教育、文明城市创建、生态保护、乡村振兴等宣传工作；宣传打造红色文化名城、建设绿色生态家园实践活动；中央电视总台通过央视频直播高台县“农民丰收节”活动；邀请中央、省、市主流媒体记者50批次、180人次来高台县采访，各类媒体刊播宣传稿件5万余条。

【思想道德和精神文明建设】 表彰“文明家庭”“五星文明标兵户”“新时代好少年”等先进模范81人次，1人入

选“中国好人榜”。建成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展馆，打造新时代文明实践示范点13个，开发新时代文明实践App“红色高台，文明有我”；培育“背包科普行”“圆梦微心愿”等志愿服务品牌，开展送理论、送科技、送文化、送健康等文明实践活动；复查县级以上各类文明单位256个，创建省、市级文明单位19个，命名县级文明单位38个，命名精神文明示范点19个；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组织开展城市综合治理行动，开设创建文明城市宣传专栏；开展校园周边环境治理，建好、管好乡村复兴少年宫，提升学校思想政治课教学水平；推进移风易俗，开展治理高价彩礼、大操大办专项行动，持续刊播“陇小飞说文明”“文明餐桌公筷公勺”等公益广告，弘扬社会新风。

【文艺文化】 以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为契机，推进红色文化精品工程，创作演出话剧《血色高台》、歌曲《高台赞歌》等，电影《血战高台》列入国家电影局“十四五”重点规划项目；制订《高台县2021年华夏文明传承创新区建设工作要点》《高台县2021年红色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工作要点》，新建、续建重点文旅项目12项，申报高台西路军精神核心展示园风貌提升等项目。开展话剧巡演、红色影片展映、经典诵读、征文大赛等群众性文化活动，组织开展“4·23世界读



全省红色经典诵读比赛（河西赛区）在县水之印广场进行

书日”暨2021年全民阅读、三下乡暨“快乐老乡”示范引领活动等，举办“奋进新时代·永远跟党走”文艺晚会，承办甘肃省“追寻红色足迹、逐梦砥砺前行”红色经典诵读大赛河西赛区预赛、“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陇原红色轻骑兵惠民演出等活动；加强出版管理工作，推进软件正版化，开展扫黄打非“正道”“新风”集中行动，查处有害歌曲2首、销售非法出版物案件2起，提升“扫黄打非”基层站点70个，新建“护苗”工作站12个，制作发放“绿书签”1万个，开展护苗主题讲座18场。

【网络综合治理】 成立县网络应急指挥中心，维护网络安全。做好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党史学习教育，全国及省、市、县“两会”等重要会议、重大事件网络宣传，开设“奋斗百年路启航新征程”“红色高台微课堂”等专栏，及时转载、推送党的理论创新成果、经济社会发展成就等内容，刊发宣传信息10万余条，推送重点理论文章75期。开展网络生态治理专项行动，建立网络联合辟谣工作机制，编制《高台县突发公共事件舆情应对处置工作方案》，组织开展“清朗”、新媒体清理整顿等专项行动，关停注销问题网站18家、责令整改14家，清查举报涉政治类、历史虚无主义类等有害信息380余条；在重要时间节点启动应急响应，做好网络舆情监测预警、应对处置工作，编发《网络舆情月报》及时分析研判，处置网络负面舆情7起。推进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建设，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互联网+医疗”“互联网+教育”向乡村延伸。

【意识形态】 县委常委会定期研究部署宣传思想工作，印发《中共高台县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县新时代宣传思想工作

的实施意见》《中共高台县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清单》等文件，明确工作责任、传导工作压力；每季度召开县委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分析研判形势和存在的风险点，研究解决突出问题；组织开展专项督查1次，向党内通报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情况；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纳入县委巡察工作，对22个镇和部门单位进行巡察；对学校、纪念馆、新闻媒体等重点阵地进行风险排查和隐患整治，登记备案报告会、研讨会、展览、大型文化活动等32项；印发《中共高台县委关于中央第十五巡视组专项检查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高台县全市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专项督查通报问题整改方案》，反馈问题得到整改落实。

【《致敬红色地标》甘肃卫视大型融媒体行动走进高台县】 2021年8月2日，《致敬红色地标》甘肃卫视大型融媒体行动走进高台县，在红西路军纪念馆进行节目录制。现场采访县委书记刘伟红，阐释在这片红色土地上孕育的红西路军革命精神和一代代高台儿女为建设幸福美好新高台矢志拼搏、砥砺奋斗的故事。通过访谈形式采访县委党史研究室主任蔺学伦，讲述红西路军感人肺腑的革命故事。采访巷道镇东联村党总支第一书记胡宗仁，讲述在党和政府的带领下，东联村发生的巨大变化和人民群众的幸福生活。采访戈壁滩上的种树人王玉嘉和黑河湿地协管员许兴杰、王自德、闫廷奉，讲述高台县湿地生态环境持续好转、湿地功能逐年改善，以及绿色生态家园建设取得成效。节目在甘肃卫视、视听甘肃客户端、微博、微信公众号、抖音、学习强国等平台播出。

（撰稿：李兴源 审稿：范中华 张国福）

统战工作

【机构概况】 县委统战部与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合署办公，加挂县政府侨务办公室、县台湾事务办公室牌子，辖县民族团结创建中心。

【统战宣传】 围绕“打造红色文化名城、建设绿色生态家园”目标定位，以学习宣传贯彻《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为重点，凝聚思想共识，形成工作合力。县委常委会议专题传达学习《条例》2次，研究统战工作4次。县委理论中心组学习《条例》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战工作重要论述2次。建立健全专全结合的会议机制，召开县委统一战线工作（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会议4次，其中全体会议2次、开展重点工作督查2次。落实成员单位年度述职报告和统战、民族宗教工作年度报告制度，推动县委关于统战工作的部署要求落地见效。将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统战理论政策作为党校主体班次培训的必学内容，举办培训班5期，受训600余人。加强思想政治引领，组织统战成员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不忘合作初心·携手继续前进”“跟党走迈进新时代·同心共筑中国梦”“携手走进新



全县统战代表人士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培训班

时代·凝聚高台新力量”等主题教育实践活动，举办民主党派和无党派、非公经济、民族宗教界代表人士培训班9期。开展红色教育、演讲比赛、主题征文、书画展览等活动10场次。运用微信、短视频等新媒体开展线上宣传教育，引导广大统战成员与党同心同向、协力同行。

【政治协商】 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参政党建设的相关文件精神，指导民盟高台总支完成换届工作，落实政党协商计划，开展书面协商、会议协商、专题协商、约谈协商等。支持统战成员围绕乡村振兴、疫情防控、做好“六稳”工作等调查研究，积极建言献策，上报调研报告7篇，建议提案18条。

【联系党外代表人士】 补充完善党外代表人士后备人才库；落实《党员领导干部与统战成员联谊交友制度》，四班子党员领导干部与160名统战成员结对交友，年内开展走访交流2次以上，部门主要负责人联系统战成员107名，开展走访慰问、座谈交流2次以上；党外知识分子开展“立足本职岗位，建功立业新时代”主题活动，建成“同心+”统战服务品牌示范基地3个，开展活动17场次。

【民族宗教】 以争创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为目标，按照《高台县创建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工作方案》要求，组织开展民族宗教理论政策大宣讲、全县第18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和11项专题系列活动。落实“14610”创建体系，建成覆盖城乡的主题广场、主题公园、文化长廊、宣传一条街等宣传阵地，分行业领域建成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点50个，通过省民委第三方评估验收。举办河西五市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总结交流会议。全县25个单位、24户家庭被市县表彰命名为民族团结



统战政策宣传

进步示范单位和示范家庭。坚持宗教中国化方向，牢牢把握“导”的要求，支持宗教界深入开展“党亲、国好、法大”“三学一做”“四进”等教育实践活动。加强宗教团体建设，指导县伊斯兰教协会、佛教协会完成换届工作。开展宗教领域突出问题整改“回头看”，开展专项执法检查4次。健全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宗教工作由“治标”向“治本”深化，由“管得住”向“管得好”转变。落实宗教领域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宗教界捐助价值6.6万元物资助力疫情防控。完善落实统战（民族宗教）领域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网络风险隐患防范化解机制，确保统战领域意识形态安全。

【民营经济领域统战】 推进理想信念教育，召开民营经济人士专题学习会议7次，举办专题讲座3场次。制定《高台县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民营经济统战工作的意见〉的具体措施及分工方案》。开展“千企调研纾困”和“回家乡、看变化、谋发展”等专项行动，解决民营企业急难愁盼问题，助力民营企业复工复产复市。开展“民企兴村”行动7场次，捐助资金18.9万元。巩固提升省级“五好”县级工商联成果，稳步推进“四好”基层商会创建工作，所属商会组织健全、活动正常。民营企业为疫情防控捐助资金和物资折价

合计352余万元。

【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 深化“凝聚新力量筑梦新时代”主题实践活动，结合“四史”学习教育，组织开展“启航新征程·永远跟党走”庆祝建党百年华诞红色教育等专题活动10场次。高台县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坚持完善“八有机制”，创建“新联新合力、建功新时代”统战服务品牌和创新实践基地。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立足本职岗位，投身脱贫攻坚、生态环保、民生改善等工作，捐款和捐物折价合计90余万元。

【侨务】 开展全县侨资企业、港澳台资企业摸查清理，报备两岸开展交流互访工作计划，做好台属侨眷离高返高申报和疫情管控工作，配合市侨联做好2021年中国华侨国际文化交流基地申报工作。春节期间，开展台属侨眷走访慰问活动，为贫困台侨人士发放慰问金7500元。

（撰稿：刘玉梅 审稿：王生玉）

机构编制管理

【概况】 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有下属事业单位电子政务中心，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为县委编办直属行政机构，内设办公室、业务股。全县有机关事业单位315个，其中党政群机关51个（党委10个、人大1个、政协1个、政府25个、群团5个、乡镇9个）、事业单位264个（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242个、差额拨款事业单位2个、自收自支事业单位20个）。

【机构改革】 规范工业园区管理机构设置，根据中共张掖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甘肃高台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甘肃高台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中共甘肃高台工业园区工作委员会）是中共高台县委、高台县人民政府派出机构，为正处级；甘肃高台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中共甘肃高台工业园区工作委员会）设办公室（纪检监察室）、发展规划局、生态环境局、应急管理局、盐池化工园区管理办公室5个内设机构和高台县工业园区综合服务中心1个所属事业单位，为正科级。进一步深化县纪检监察派驻机构改革，根据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高台县纪委监委派驻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和中共张掖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高台县纪委监委派驻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设置县纪委监委驻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县委政法委、县卫生健康局、县教育局、县财政局6个县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设置县委直属机关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同时撤销县级党和国家机关本级原有内设纪检监察机构（不包括机关纪委）。深化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县委、县政府批准调整县农业农村局（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县交通运输局（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的“三定”规定，明确各领域综合行政执法队的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等事项。做好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后续工作，撤销县公用型客运汽车站、县自来水公司、县供热公司、县种子公司、县良种繁殖场5个经营类事业单位。配合完成高台县红十字会、高台县计划生育协会改革任务，高台县红十字会核定副会长领导职数1名，高台县计划生育协会核定专职副会长、秘书长领导职数各1名。

【行政机构管理】 在各镇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加挂消防管理办公室牌子。

县扶贫开发办公室更名为县乡村振兴局，为县农业农村局挂牌机构，不再保留县扶贫开发办公室。县农业农村局增设内设机构执法保障股、执法一队、执法二队、执法三队，其内设机构政策股更名为法制股。县交通运输局增设内设机构法制股、执法一队、执法二队、执法三队。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增设内设机构文物安全监管股、执法一队、执法二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增设内设机构执法一队、执法二队。为各镇新增副科级组织委员职数9名。

【事业单位管理】 设立高台干部学院，科级建制事业单位。县委党校加挂中共高台县委讲师组牌子，不再保留县委党校（县行政学校）内设机构高台县委讲师组。设立县委组织部信息化中心、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办公室、县医保基金监管服务中心、县卫生健康综合服务中心（县健康教育所）、县供水供热综合保障服务中心、县良种繁育推广中心、县教育财务会计集中核算中心、县卫生健康财务会计集中核算中心、县疫情防控工作办公室。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电子政务中心调整设置为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电子政务中心，县网络信息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中心更名为县网络应急指挥中心（县网络舆情中心），县骆驼城文物管理所（县许三湾文物管理所）更名为县文物保护中心（县骆驼城文物管理所、县许三湾文物管理所），县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更名为县卫生健康局综合监督执法所，县水土保持监测中心加挂县水资源保护中心牌子。县城市园林绿化局由县林业和草原局领导管理整建制划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领导管理。各基层校（园）机构名称统一规范为县新坝镇中心小学、县骆驼城镇中心小学、县南华镇中心小学、县巷道镇

中心小学、县合黎镇中心小学、县宣化镇中心小学、县黑泉镇中心小学、县罗城镇中心小学、县新坝镇中心幼儿园、县骆驼城镇中心幼儿园、县南华镇中心幼儿园、县巷道镇中心幼儿园、县合黎镇中心幼儿园、县宣化镇中心幼儿园、县黑泉镇中心幼儿园、县罗城镇中心幼儿园。撤销副科级建制事业单位县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办公室、甘肃广播电视高台微波台，撤销自收自支副科级建制事业单位县水务局钻井队，撤销股级建制事业单位县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撤销原甘肃高台工业园区管委会内设机构办公室、盐池化工园区管理科、生态环境站。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完成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工作，应参与申报2020年度报告公示的事业单位186个，实际申报186个，报告率、公示率均100%。规范开展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全年办理党政群机关赋码24项，事业单位设立、变更、注销登记70项，补领证书1项，完成18个事业单位法人公示信息抽查工作。

【机构编制核查】 根据《甘肃省机构编制核查工作实施方案》和省、市部署要求，通过单位自查、群众监督、数据比对、实地核实、随机抽查、数据更新等方法步骤和核查环节，完成全县机关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核查工作。

【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 对县价格认证中心、县金融投资事务中心等42个单位的102名编制进行动态调整，加强工业园区、宣传、卫生健康、医保基金监管、文物保护、审计、科技等方面的工作力量。2012—2013年考录、安置的82名工作人员，2021年选调、招录（聘）、引进的71名工作人员和未入编的20名村专职化党组织书记全部纳入编制管理。为事业单位调剂编制

55名，为各类“人才编制周转池”增加编制22名，总量达到34名。

（撰稿：肖国荣 邓晓 胡伟

刘成君 王维翠

审稿：宋文龙 贺德民 石丽娟）

县直机关党建

【概况】 2021年12月24日，根据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高台县纪委监委派驻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成立县委直属机关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县直机关工委辖4个党委、8个党总支、145个党支部，有党员1990名，其中男1520名、女470名。

【思想建设】 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根本任务，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巩固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深化党史学习教育，运用“学习强国”“甘肃党建”等学习平台，组织党员开展网上学习。机关各级党组织开展集中学习50场次、主题党日12次，专题研讨交流4次、讲党课4次。与县融媒体中心联合举办《党旗在一线高高飘扬——县直机关党建品牌展播》栏目，集中展播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具有行业特色的党建品牌，作品在新华网、《人民日报》、“新甘肃”客户端等平台刊发，单个作品点击量10万人次以上。组织58名机关党组织书记开展观摩交流1次。举办县直机关党组织书记暨党务干部培训班和发展对象及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各2期，培训党组织书记（党务干部）203名、发展对象及入党积极分子67名。

【组织建设】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实施高台县“强堡垒、创品牌、促提升”机关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提质工程，对标对表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落实“四抓两整治”重点任务，创建“六有”基层服务型党组织示范点4个。开展“一支部一队伍一品牌”创建活动，打造机关党建品牌11个。完成60个党组织换届和改（补）选工作，调整农业农村局下属3个党支部和新华书店党支部、盐业公司党支部组织隶属关系，建立完善党组织换届工作台账。

【发展新党员】 坚持质量和数量“双控”，严把党员发展“入口关”，备案登记入党积极分子21名，发展预备党员67名，预备党员转正49名。

【党费收缴】 做好党费收缴工作，按月上交党费，全年收缴党费55.8万元。

【党内关怀】 春节前走访12名困难党员，每人发放慰问金500元。“七一”期间，开展“送温暖、感党恩”走访慰问活动，对11名生活困难党员，每人发放慰问金1000元，对5名优秀共产党员每人给予1000元奖励。在县直机关“光荣在党50周年纪念章”颁发仪式上，10名“光荣在党50年”的老党员领取纪念章。

【表彰奖励】 “七一”期间，在“两优一先”表彰会上对10个先进基层党组织、20名优秀共产党员、10名优秀党务工作者进行表彰奖励。

【党风廉政建设】 贯彻执行党章规定，督促部门党组（党委）履行抓机关党建主体责任和党组织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责”。督促机关各级党组织认真履行机关党组织日常

监督责任，持续加强党章党规党纪的学习教育。通过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定期党性分析等多种形式，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教育引导机关党员干部树立纪律意识、规矩意识和底线意识，把执行党章党规党纪转化为行动自觉。全年机关各级党组织书记上廉政党课1次、开展廉政警示教育2场次、谈心谈话1600多人次，1965名党员参加组织生活会和党员评议。协助部门党组完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立健全党员干部廉政档案。

【作风建设】 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和省委、市委、县委各项规定要求，严防“四风”问题反弹回潮，协助部门单位党组织或单位领导班子持续进行“庸懒散浮拖”问题整治。在机关各级党组织中实施以“10个标准化建设党支部做标杆、11个党建品牌做引领、10个共产党员示范岗（窗口）做表率”的先锋引领“三个十”活动，示范带动各级党组织学先进、争先进、创先进。命名“共产党员先锋岗”10个、“共产党员示范岗”5个、“共产党员示范窗口”10个。

【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 召开2021年度县直机关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会议，6名机关党组织书记做现场述职，63名党组织书记提交书面述职报告，机关工委书记逐一进行点评。参会人员进行现场测评，4个党委、8个党总支、145个党支部中优秀占比95%、合格占比5%。

（撰稿：李智勇 审稿：丁秀华）

信访工作

【机构概况】 县信访局内设办公室、综合协调股、办信股。

【信访接待】 2021年办理群众来信来访337批1021人次。同比增加39批388人次。来信来访主要涉及制种款兑付、土地流转、惠农政策落实、征地补偿、农民工工资拖欠、物业管理、不服法院判决等方面。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按期答复率、群众满意率分别为100%、100%、95.12%。

【信访体制机制】 印发《2021年全县信访工作要点》《信访工作考核办法和细则》《2021年高台县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安排表》，县委常委会议、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信访工作7次，主要领导批阅信访工作重要文件30次，县四班子分管领导组织召开信访工作联席会议7次，其他县级领导不定期围绕分管领域和包挂案件召集会议20批177人次，研究推动信访事项，推动重点信访问题及时解决。

【信访制度改革】 信访事项受理、办理环节录入信访信息系统，坚持公开、公正、透明的原则；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原则深化信访责任；规范初信、初访程序办理，建立有权处理单位信访文书预审制，经信访部门审核程序规范后录入信访系统。对群众通过信、访、网、电等渠道反映的信访事项，100%纳入信访信息系统，进行网上统一办理，建立“信息网上录入、流程网上管理、活动网上督查、绩效网上考评”的信访工作新模式。共计办理信访件195次，其中国信网投诉177件次，省信网投诉16件次，市信网2件次。

【领导干部接访】 县委、县政府领导约访、下访分管领域的来访群众，督促各镇、部门实行领导接访制度，推动各级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常态化。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每月接访1次，其他领导按照2021年高台县党政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安排表进

行接访。

【信访组织保障】 召开县委常委会议、县政府常务会（县长碰头会）、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和协调会议，专题研究信访工作，及时解决信访突出问题18件。安排2名公益性岗位困难就业大学生，每半年选派2名新任职副科级干部到县信访局挂职锻炼，选派2名科级干部到县信访局参与信访接待和重大疑难信访问题协调、督查工作。

（撰稿：陈娜 审稿：胡光荣）

巡察工作

【机构概况】 县委巡察办内设综合股、业务股、督查股。

【巡察机制】 安排部署巡视巡察工作，县委常委会议5次听取工作汇报，研究巡察工作，县委常委会议及县委理论中心组5次列入巡视巡察学习内容，召开县委书记专题会议2次、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会议5次，对标省委、市委巡视巡察，研究确定巡察制度机制、巡察组长授权和人员抽调、巡察轮次和对象等重要事项，审定巡察报告，强化巡察动员、反馈、整改等重点工作督导指导，协调解决巡察经费、机构设置、人员调配等重大问题。建立巡察反馈问题一张清单到底制度，通过问题清单、责任清单、整改清单，压实整改主体责任，增强整改监督实效，形成县委总负责、领导小组推进实施、巡察办和巡察组具体落实的巡察工作格局。

【县委第七轮常规巡察】 2021年4月2日，启动县委第七轮巡察，成立6个巡察组对县委编办、县委统战部、县委党史研究室、县法院、县检察院、县发展和改革局、县商务局、县科技局、县医疗保障

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县融媒体中心、县工商联、市生态环境局高台分局、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高台县分中心开展常规巡察，发现问题146个，其中问题线索1个，已整改问题138个。

【开展联动巡察】 组建1个巡察组配合市委第三巡察组开展联动巡察，同步对县医疗保障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开展常规巡察。通过部署联动、推进联动、机制联动、巡察上下联动发现问题22个，已整改21个。

【涉粮问题专项巡视】 配合省委第二巡视组对高台县开展涉粮问题专项巡视延伸巡视工作，做好协调服务、后勤保障等各项工作，保障省委巡视工作顺利完成。

【制度建设】 制定《中共高台县委巡察工作规划（试行）》，对十六届县委五年任期内的巡察工作作出计划安排，为县委履行主体责任打好坚实基础。制定《高台县巡察六大责任主体工作责任清单》，系统地县委巡察工作主体责任作出规定，明确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巡察办、巡察组、被巡察党组织和纪检监察机关以及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审计局、县信访局等部门具体职责分工，压实主体责任。

【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 做好十五届县委第六轮、第七轮巡察问题线索移交和反馈整改工作，两轮巡察反馈整改问题533个，提出整改意见216条，移交问题线索16件。落实巡察整改“双责任、双报告、双公开”要求，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参加巡察动员会、反馈会，县纪委、县委组织部分管领导参加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县纪委、组织部、巡察办认真审核整改方案、整改情况报告，形成党组（党委）和纪委各负其责、主要负责人和

党组（党委）分别报告、党内公开与社会公开同步进行的整改工作合力。巡察单位已整改问题511个，整改率96%，向县纪委移交问题已办结9件，其中立案3件、给予党纪处分3人。根据《县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成效评估办法（试行）》，构建以服务对象满意度为主要权重的“双反馈两公开”和“三方评价”（巡察办和巡察组专项评价、干部职工民主测评、管理和服务对象公共评价）闭环，围绕“六查六看”量化评分标准，评定整改效果。县委第七轮巡察专门组建一个巡察组，对县委宣传部、县委政法委、县人社局、县委直属机关工委、县总工会、县妇联、县统计局、红西路军纪念馆进行“回头看”督查，对整改要求、整改责任、整改组织、整改任务等方面落实情况进行重点检查，对发现的应付式整改、虚假整改、边改边犯等问题，通过量化评分的方式，评出“好”“较好”“一般”“差”等次，在一定范围内进行通报。

【队伍建设】 对县委巡察人才库进行调整完善，确定巡察组组长人选30名、副组长人选40名、其他专业人才80名。举办县委巡察工作培训班1期，邀请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财政局等部门专业人员对参与十五届县委第七轮巡察的干部进行巡察理论和业务知识培训。选派3名干部参与省委巡视和市委巡察，2名干部参加中巡办组织的巡察业务培训班。

（撰稿：关璐璐 审稿：盛文龙）

党校（干部行政学校）工作

【机构概况】 2021年6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高台县委党校加挂高台县委讲师组牌子的通知》，

县委党校加挂县委讲师组牌子，不再保留县委党校（县行政学校）的内设机构县委讲师组。县委党校（县行政学校）加挂中共高台县委讲师组、高台县农业技术培训中心牌子。

【党员干部培训】 2021年举办全县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轮训班3期、换届后村（社区）“两委”班子负责人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全县新任村“两委”班子成员培训班、全县年轻干部和“三方面”干部坚定理想信念示范培训班、全县团（队）干部“让青春为祖国绽放”主题培训班、全县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暨生态产业与项目建设专题培训班、全县统一战线代表人士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培训班、全县政法系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暨平安法治高台建设培训班、全县新任科级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培训班、全县县直机关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组织负责人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培训班、全县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暨加强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工作专题培训班、全县纪检监察干部培训班等12个（14期）主体班次，培训2091人次。

【巡回宣讲】 组织教师深入各镇、部门单位、村（社区）、企业，开展以中国共产党的百年光辉历史及经验启示、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县十六次党代会和县“两会”精神解读等为主要内容的巡回宣讲、党课辅导及理论对谈活动102场次，培训13048人次。

【网络培训】 组织全县领导干部参加省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习近平“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专题读书班，培训163人次。

组织全县领导干部收听收看“全省领导干部‘富民兴陇’系列讲座”11期，培训1347人次。组织领导干部收听收看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网上党校”网络直播课程5期，培训488人次。组织领导干部收听收看中国西部开发远程学习网“《反间谍安全防范工作》解读”培训讲座1期，培训57人。

【农业技术培训】 举办农机驾驶员培训班2期，培训186人次。

【科研工作】 组织教师开发《中国共产党的百年光辉历史与经验启示》《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的人民情怀》《中国共产党与共产国际》精品专题课3节；开发《古田会议永放光芒》《延安整风运动》《南陈北李，相约建党》《中共党史上两个著名的〈历史决议〉》《中共党史上生死攸关的转折点——遵义会议》《“两弹一星”的诞生》等精品微党课6节。组织教师撰写《推进以人为本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建设——以高台县为例》《脱贫攻坚实践经验与成果巩固研究——以高台县为例》《学习红西路军精神永葆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本色》《高台县红色文化旅游融合发展路径探析》《乡村振兴背景下村容村貌提升整治设计探析》《新时代农村党员教育管理面临的问题及对策》《西部县域旅游发展问题及对策——以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旅游发展为例》7篇理论文章。完成《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研究——以高台县为例》《举红色旗、打文化牌，促进红色文化旅游融合发展——以高台县为例》2项省级调研课题。

（撰稿：林永福 审稿：辛焕金）

高台干部学院

【机构概况】 2019年9月，根据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关于批准设立“高台干部学院”的通知》，设立高台干部学院。学院内设综合管理部、教务科研部、教育培训部、对外交流与培训开发部、后勤保障部。

【教育培训】 按照“1+2+N”课程体系，集中开发《百年大党奋进新征程的政治宣言》《红五军血战高台的九天八夜》《海螺号的守望》等26个专题课、微党课和访谈教学课。充实完善“十个一”特色实践教学体验活动，综合运用情景式、案例式、体验式、访谈式、激情式等多种教学方式，逐步实现办学的专业化、特色化。学院成立以来先后举办省内外培训班176期，培训11047人，其中2021年举办培训班105期，培训5625人。

【教学科研】 市级课题研究项目《高台干部学院特色化、差异化、内涵式发展路径研究》获二等奖，论文《大力弘扬红西路军精神 提振新时代党员干部精气神》获张掖市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优秀论文二等奖，特约文章《两只根雕木碗》在《中国组织人事报》刊发。

【合作办学】 甘肃农业大学、大别山干部学院、安徽金寨干部学院等8家单位命名学院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基地（教学实践研修基地）。与国防大学政治学院（西安校区）、浙江大学等20家单位达成合作。

【人才队伍】 按照“以专为主、专兼结合”的思路，通过公开选调、人才引进、抽调等方式，补充教师16人、工作人员6人。充实完善师资库，聘请中央党校、

省市委党校教授、部门行业领导干部和红西路军后代57人担任兼职教师。健全完善常态化培养模式，采取“青蓝工程”帮带、试讲评课、赴外考察、培训学习等多项措施，提升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管理制度】 建立议事决策、队伍建设、院产运营、后勤保障等配套制度，理顺学院内部治理结构与管理体制。结合实际制定师资选聘、带班管理、教学试讲、精品课评选、教学质量评估等制度，推动学院教学管理迈入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轨道。

【项目建设】 建筑面积7000平方米的金诺中小企业服务中心改造为学院独立办学场地，配套基本服务设施，可容纳同期培训130人。立足学院长远发展，依托“张掖市红色基因传承基地”建设项目，投资2.8亿元，建设占地150亩的新校区。2021年，1号公寓楼、2号公寓楼、餐饮中心、综合教育展示中心、图书馆、报告厅、文体中心已完成主体工程。

（撰稿：公晓凤 审稿：王生堂）

档案管理

【概况】 县档案馆馆藏1949年10月以来98个全宗、8类档案48734卷（册、袋）420401件，图书资料13255册，有少量中华民国时期的地契档案、文书档案。

【规范化管理】 贯彻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档案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档案工作规范化管理的通知》，提升档案信息化、规范化、法治化水平。完成“两类”（脱贫攻坚和疫情防控）档案归集工作，整理脱贫攻坚档案5837盒8164卷15643件，编制目录86137条；整理疫情防控档案535盒5235件，编制目录5235条。

【信息化建设】 完成档案信息服务器、存储系统、应用系统升级；完成纸质档案拆装、扫描、去污18万幅，馆藏档案数字化工作完成65%。县政府门户网站挂接开放档案目录400条。

【接收利用】 为领导干部任免、编纂“两志”、招工录用、工作调动、下岗职工等方面提供利用服务，查阅人数1013人次，提供档案1545卷（册、件）。接收文书档案1522件、脱贫攻坚档案917盒1370卷、印章56枚、电子档案8.35G。

【安全管护】 按照综合档案馆安全评估要求，馆库内安装火灾自动报警、惰性气体自动灭火系统，通道出入口安装门禁设备及视频监控系统。

【宣传教育】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档案工作重要批示及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档案工作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推动档案工作高质量发展。以“档案话百年”为主题，开展“6·9”国际档案日宣传普及活动，悬挂横幅6条，发放《档案法》宣传资料1000册。

（撰稿：郑洪文 审稿：杜燕琼）

党史研究

【党史编研】 完成党史著作《中国共产党高台大事记（2012—2021）》续编工作；完成《红西路军历史简明读本》编写工作；在全国范围内征集、整理红西路军革命歌曲237首，汇编完成《西路军歌曲》；承担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历史资料征集、整理与研究》第一子课题中的《西路军故事》征编工作，征集西路军故事78个，编辑50篇；完成省、市社科联合项目《红西路军革命精神时代价值研究》专题论文1篇。绘制

《高台县革命遗址遗迹分布图》，整理汇总高台县红色旅游景点，参与高台县红色旅游年相关规划编制工作。

【党史宣传教育】 建成殷家桥乡村记忆馆市级党史学习教育基地。配合党史学习教育举办知识竞赛、演讲比赛活动2场次。开展高台县“红军后代讲红色故事”宣讲活动，14名红军后代在机关、学校、社区开展宣讲活动45场次，听众8000人次。在甘肃高台网微信公众号开办“高台党史微课堂”专栏，刊登党史文章35篇。

【学习交流】 参与甘肃卫视录制《致敬红色地标》节目。配合甘肃省14家市州党报开展“红动陇原100年”联合采访高台



“红军后代讲红色故事”宣讲活动

活动，与国防大学政治学院西安校区、武威市凉州区史志研究中心、张掖市各县区党史研究室、人寿保险张掖支公司等单位开展学习交流活动。

（撰稿：韩睿娥 审稿：陈晓霞）

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

【机构概况】 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内设办公室、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农业和环境资源保护工作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教育科技文化卫生工作委员会、代表联络工作委员会、信访室。

【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 2021年2月24日至25日召开。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县长张龙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人大常委会主任杨建平所作的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院长齐焕所作的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强峰所作的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查《高台县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书面）》，批准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审查《高台县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批准2021年财政预算。表决通过高台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高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各项工作报告的决议。



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

【高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2021年11月20日至22日召开。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县长张龙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人大常委会主任杨建平所作的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院长齐焕所作的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人民检察院代理检察长郭永旺所作的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查《高台县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书面）》，批准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审查《高台县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批准2022年财政预算。选举杨红光为高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张作忠、周多亮、盛丽燕、王骞为高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许国生、盛文宏、唐锋、王生代、秦学国、邓鹏、杨永斌、李丽丽、贺天红、张会明、郑儒廷、郑文有、张文东、郑海明、王金兵、张永磊、陈华、李娟、王晓英、朱兴飞为高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选举张龙为高台县人民政府县长，鲁维俭、胡科家、孟越祖、陈燕、谈栋为高台县人民政府副县长；选举余建峰为高台县监察委员会主任、齐焕为高台县人民法院院长、郭永旺为高台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选举产生高台县出席张掖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表决通过高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法制委员会和社会建设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

员、委员人选；表决通过《高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高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高台县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高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高台县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财政预算的决议》《高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高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高台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和《高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高台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 2021年1月8日召开第三十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提请审议关于召开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的决定（草案）的议案。

2021年2月20日召开第三十六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提请审议《关于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日程等相关（草案）》的议案；听取和审议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讨论通过《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讨论稿）；讨论通过县人大常委会关于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以来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讨论稿）；人事任免。

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十七次会议。传达学习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精神、张掖市四届人大六次会议精神；审议县人大常委会2021年工作要点和建议议题；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0年法治政府

建设情况的报告、关于2020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人事任免。

2021年6月18日召开第三十八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法院关于发挥职能作用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情况的报告；审议县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关于县人民法院发挥职能作用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书面）；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发挥职能作用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情况的报告；审议县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关于县人民检察院发挥职能作用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书面）；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地方政府债券安排计划和全县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关于2020年度全县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人事任免。

2021年7月29日召开第三十九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上半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报告、关于2020年财政决算草案和2021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2020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关于2020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的报告；人事任免。

2021年8月15日召开第四十次会议。传达学习关于严肃换届纪律加强换届风气监督有关文件精神；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提请审议关于县镇两级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日的决定（草案）的议案》《关于设立高台县选举委员会的决定（草案）的议案》《关于全县各镇设立选举委员会的决定（草案）的议案》《关于全县各镇新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的决定（草案）的议案》。

2021年10月11日召开第四十一次会议。

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县十八届人大六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关于高台县2021年第二批地方政府债券安排计划和全县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高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讨论召开高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的相关事宜；人事任免。

2021年11月12日召开第四十二次会议。传达学习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提请审议《关于高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日程等相关（草案）》的议案、关于接受有关人员辞职请求的决定（草案）的议案；听取和审议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变动和补选代表的代表资格审查情况的报告；讨论通过《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讨论稿）、县人大常委会关于高台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以来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讨论稿）；人事任免。

2021年12月31日召开县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传达学习省人大常委会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交流会议精神；传达学习张掖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精神；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的报告；审议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提请审议《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开展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草案）》的议案；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0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

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人事任免。

【监督工作】 坚持监督与支持相统一，依法行使监督职权，加大监督工作力度，增强监督实效。加强对财政预算的审查监督，完善财政预算审查工作机制，听取审议预算执行、预算调整、决算工作报告，加强对重点支出、部门预算、财政转移支付、政府债务的审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围绕强化收入征管、优化支出结构、深化绩效管理、加强债务管控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提高计划预算审查监督的实效性。听取审议审计工作报告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督促县政府及相关部门举一反三、细化措施、狠抓整改。履行人大国有资产监督职能，听取审议2020年度全县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从加强资产管理、强化宣传培训、提升使用效率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推进国有资产实现保值增值。围绕提升县域经济综合实力，对全县推进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情况进行专题调研，深入部分工业企业和重点项目建设现场了解情况，召开会议讨论加强财源建设的办法措施。7月份组织代表对全县工业和城市建设及社会事业重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视察，了解项目建设进展、企业生产经营等情况，支持和督促政府抓项目扩投资，稳增长促发展。组织对县法院和县检察院发挥职能作用、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工作进行专题调研，督促县法院和县检察院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提升服务质量，为促进全县民营经济健康发展营造良好法制化营商环境。坚持把农业增效、农民增收作为常委会监督工作的重点，组织组成人员和部分市县人大代表对全县农业农村重点工作进行专项视察。对转交县政府关于全县草



人大代表视察城市建设

畜产业发展情况报告审议意见进行跟踪落实，督促县政府进一步加大对草畜产业的扶持力度，推动草畜产业转型升级、做大做强。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对生猪产业发展情况进行调研，对《种子法》和《甘肃省种子条例》开展执法检查，结合县情实际提出意见建议。听取和审议县政府2020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向政府和有关方面转交审议意见。加大关于加强全县食品安全工作和传染病防治工作方面审议意见的跟踪落实力度，促进有关方面履行法定职责，保障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配合省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对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进行专题调研，推动调研工作扎实开展。受理群众来信来访，及时交办督办，协调办理群众来信来访7件、26人次，发挥人大信访密切联系群众、促进社会和谐的作用。将宪法法律的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贯穿履职全过程，推进宪法宣传教育，落实宪法宣誓制度，强化宪法意识，弘扬宪法精神。把学习宣传贯彻《民法典》摆在突出位置，督促县政府及相关部门将《民法典》学习宣传及贯彻实施作为普法工作重点，推进《民法典》学习宣传教育规范化、常态化。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2020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建议。按照市人大常委会要求，对涉及行

政处罚、营商环境、生物安全法、计划生育内容的地方性法规和法规性文件进行专项清理。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开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就业促进法》《长城保护条例》执法检查，对《张掖市城市道路交通管理条例》贯彻实施情况进行跟踪检查，配合省人大常委会开展《甘肃省道路交通安全条例》执法检查，推动相关法律法规在高台县深入实施。按照全市立法计划项目建议征集工作要求，在广泛征集、认真调研的基础上，围绕城市建设和管理、环境资源保护等方面提出立法计划项目建议。

【代表工作】 坚持尊重代表主体地位，完善联系服务机制，丰富闭会期间活动，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坚持把学习培训作为提高人大代表履职能力的重要途径，针对新一届人大代表的履职需要，采取以会代训与辅导讲座相结合的形式对人大代表进行全员培训。坚持调研、视察、执法检查前和常委会会前学法制度，组织代表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坚持为代表订阅《人民之声》《中国人大》《人大研究》等学习资料，定期通过短信推送法律法规、人大业务知识、常委会工作动态等，保障代表知情知政。扩大代表参与常委会工作的深度与广度，安排部分市、县人大代表参加调研、列席常委会会议，强化代表履职尽责的意识和能力。推荐代表担任人民陪审员、特约监督员，安排参加“一府一委两院”的征求意见座谈会、听证会等活动，反映群众意见呼声，发挥代表监督作用。有18名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145名代表参加常委会组织的调研视察和执法检查，38名代表参与“一府一委两院”组织的听证会、座谈会、行风评议会，90名代表被聘为作风建设年活动监督

员。坚持把办理好代表建议作为保障代表依法履职的重要举措，抓住“提、审、交、督”四个关键环节，会前引导代表在充分掌握第一手资料的基础上征集建议，会中由议案审查委员会审查确定代表建议，会后转交“一府两院”办理。常委会在经常性督办的基础上，组成督办组逐单位、逐件对代表建议办理情况进行督办，增强建议办理实效。县十八届人大六次会议以来交办的41件代表建议，已全部办理并答复代表。落实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选民制度，在畅通民意渠道的同时，促使代表主动接受监督，提高履职水平。坚持每半年走访代表1次，向代表报告人大常委会和“一府两院”工作，听取代表对全县各方面工作的意见建议。指导各镇加强“人大代表之家”建设和运行和管理，以“家”为依托，组织代表开展学习培训、接待选民、述职评议等活动，各级人大代表在宣传政策、联系群众、参与监督、促进发展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按照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县镇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的部署要求，落实选举组织责任，严肃换届选举纪律要求，制定《关于做好县镇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的安排意见和实施方案》，周密安排部署，精心组织实施，加强协调指导，深化宣传引导，强化

监督检查，推动换届选举各阶段工作依法顺利进行，依法选举产生县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69名、镇人大代表511名。

【依法决定重大事项】 落实市人大常委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年度清单制度，规范常委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的内容和工作程序，审查批准并作出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政府债券安排计划等决议决定，加强与“一府一委两院”的沟通联系，加大重大事项落实情况跟踪监督力度，推动作出的决议决定得到有效落实。

【人事任免】 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有机统一，根据法律规定和程序，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32人次。执行宪法宣誓制度，组织新当选和新任命人员举行宪法宣誓仪式。

【领导名录】

高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主任：杨建平（11月离任）

杨红光（11月任职）

副主任：关鹏明（11月离任）

张作忠（11月任职）

张会忠（11月离任）

周多亮

盛丽燕（女）

王 骞（11月任职）

（撰稿：周彩霞 审稿：许国生）

高台县人民政府

县政府工作概述

【机构概况】 高台县人民政府设置工作部门为办公室、发展和改革局、教育局、科学技术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公安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自然资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卫生健康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应急管理局、审计局、林业和草原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统计局、医疗保障局。其中办公室加挂县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政府外事办公室、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牌子；发展和改革局加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牌子；科学技术局加挂外国专家局牌子；自然资源局加挂不动产登记管理局牌子；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加挂人民防空办公室牌子；农业农村局加挂乡村振兴局牌子；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加挂文物局牌子；林业和草原局加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牌子；市场监督管理局加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知识产权局牌子。

【县政府全体会议】 2021年2月1日召开第十四次全体会议。讨论修改《高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和提交县十八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的《政府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安排部署近期重点工作。

2021年8月31日召开第十五次全体会议。传达学习省委十三届十四次全体会议、省政府第九次全体会议暨上半年经济

运行调度会议、市委四届十三次全体会议、市政府第十二次全体会议廉政工作会议暨全市经济运行调度会议、县委十五届二十一次全体会议精神，分析研判经济形势，安排当前及下一阶段政府工作，部署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县政府常务会议】 2021年1月14日召开第54次常务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1月8日国务院常务会议精神等内容；听取全县信访工作情况汇报，安排部署相关工作；讨论研究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2月4日召开第55次常务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胡春华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意见》等内容；传达学习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及全省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会议暨2021年省安委会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听取2020年全县安全生产工作完成情况、2021年安全生产工作打算和全县根治欠薪工作情况汇报。

3月11日召开第56次常务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在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八次

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等内容，安排部署相关工作。

4月14日召开第57次常务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李克强对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李克强对职业教育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等内容；听取全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汇报；讨论审定《高台县落实2021年省委省政府为民实事方案》。

5月13日召开第58次常务会议。集中学习4月30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九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的通知》，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优化营商环境的若干措施》《关于推动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等内容；听取全县生态环境保护突出问题整治整改工作情况，安排部署相关工作。

6月4日召开第59次常务会议。集中学习5月3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三十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习近平在推进南水北调后续工程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习近平对革命文物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李克强在经济形势部分地方政府主要负责人视频座谈会上的讲话、李克强关于一季度经济形势和做好当前经济工作的讲话等内容；传达学习2021年省市抗震救灾指挥部和防震减灾工作领导小组全体（扩大）会议精神，听取县地震局、县应急管

理局关于全县地震及防灾减灾工作情况汇报；听取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工作情况和全县双拥工作情况汇报。

6月18日召开第60次常务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李克强对湖北十堰市张湾区艳湖社区集贸市场燃气爆炸事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6月17日全国和省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等内容；听取全县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及疫苗接种工作情况汇报；研究食品药品安全工作及项目用地审查等相关事宜。

7月1日召开第61次常务会议。集中学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意见》，6月18日、6月22日国务院常务会议精神，6月21日国务院西部地区开发领导小组会议精神等内容；传达学习全国、全省就业创业工作暨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听取全县文物安全工作、为民办实事进展、全县乡村振兴工作、全县“放管服”工作、县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的汇报。

7月16日召开第62次常务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在两院院士大会中国科协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等；听取全县教育、卫生健康工作等情况汇报，安排部署相关工作。

8月2日召开第63次常务会议。会议集中学习7月30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中共中央党外人士座谈会精神、习近平在西藏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对深入推进农村厕所革命作出的重要指示

精神、《甘肃省招商引资奖励实施办法》等；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有关会议精神，讨论研究高台县贯彻落实意见；听取道路交通安全、防汛减灾、重点项目建设招商引资及政府投资项目资金争取情况汇报。

8月26日召开第64次常务会议。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在河北承德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精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有关会议精神，讨论研究高台县贯彻落实意见。

9月30日召开第65次常务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在陕西榆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在中央人才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李克强关于上半年经济形势和做好下一步经济工作的讲话、李克强对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作出的重要批示等；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有关会议精神，讨论研究高台县贯彻落实意见；听取化解国有土地上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工作、全县粮食储备工作情况汇报。

10月13日召开第66次常务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三十三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中共中央、国务院《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生态保护补偿制度改革的意见》、10月8日国务院常务会议精神等；听取前三季度全县信访工作、县第三次国土调查成果的汇报，安排部署相关工作；讨论研究《政府工作报告》《关于高台县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书面）》《关于高台县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11月24日召开县十九届人民政府第1次

常务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在深入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三十四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在参观国家“十三五”科技创新成就展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国务院《关于印发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的通知》等；听取县2022年投资项目“三个清单”编制及新能源项目进展情况汇报。

12月16日召开第2次常务会议。集中学习11月18日、12月6日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习近平在第三次“一带一路”建设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甘肃省贯彻落实〈关于建立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的意见〉的若干措施》等内容；会议传达学习张掖市“两会”精神，研究高台县贯彻落实意见；听取国家巩固脱贫成果后评估、衔接资金省级对县实地考察和乡村振兴实绩考核工作情况。

12月29日召开第3次常务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对做好“三农”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意见》，省委、省政府《甘肃省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意见〉的若干措施》等；传达学习省、市有关会议精神，讨论研究高台县贯彻落实意见；听取全县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管理、全县根治欠薪工作、全县疫情防控工作、全县信

访工作情况汇报。

【主要经济指标】 全县生产总值完成60.36亿元，同比增长6.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完成23.37亿元，同比增长10.1%；第二产业增加值完成9.21亿元，同比增长6.1%；第三产业增加值完成27.78亿元，同比增长5.7%。固定资产投资完成28.23亿元，同比增长10.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19.57亿元，同比增长13.7%。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3.22亿元，同比增长4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46亿元，同比增长7.0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0079元，同比增长7.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7870元，同比增长10.3%。

【工业经济】 工业增加值完成4.71亿元，同比增长12.9%，其中25户规上企业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3.6%。建成云昊科技、煜化成新材料、高山新能源3个项目，海川生物、全通飞阳、中船风电装备制造等14个项目开工建设，清泉生物二期建设项目办理前期手续。完成金康、佳源等企业技术改造，晋昌源20万吨中温煤焦油加氢项目投产运行，1—12月拉动全县规上工业产值6.2个百分点，拉动增加值7.9个百分点。中湖盐、天鸿沙草、澳泰商砼等6户企业完成升规入库工作。

【农业农村】 农业增加值完成23.53亿元，同比增长8.4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7870.4元，同比增长10.3%。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健全完善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监测对象27户77人。实施特色产业培育工程，脱贫人口人均可支配收入16251元，同比增长17.38%，通过全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考核第三方评估、2021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产业帮扶实地核查考核。发展现代丝路寒旱农业，培育壮大优势特

色主导产业，建成供港蔬菜、设施西瓜、精品辣椒等5000亩以上规模种植基地9个，带动发展蔬菜17万亩，制种16.4万亩。新（改、扩）建肉牛、生猪等规模养殖场区26个，全县畜禽饲养总量263万头/只/羽。祁连传奇葡萄酒、康翠蔬菜等8个产品入选“甘味”品牌。完成18个发展类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和10个省级乡村建设示范村建设任务，建成明水村、太安村等乡村振兴综合示范点12个，新（改）建农村房屋417户，完成乡村公路建设56.2公里，建设高标准农田6万亩，改造农村厕所1550户，创建清洁村庄10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46%，村庄绿化率51.2%。围绕“一控两减三基本”目标，推广应用标准化栽培、缓释肥、水肥一体化等农业新技术31项，引进推广番茄、西甜瓜、茄果类新品种63个，建成各类农业科技示范点28个，推广有机肥面积15万亩，配方施肥技术45.2万亩。落实农机具补贴政策，农业机械化综合作业水平达87.5%，高台县获评全国率先基本实现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完善农业产业化经营体系，培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13个，年加工各类农产品57万吨，农产品加工转化率64.8%。推进“三治”融合乡村治理体系建设，推广“一庭三所+”“民情快递”等做法，骆驼城镇、巷道镇东联村被确定为全国乡村治理示范镇、示范村，“四级七天”矛盾纠纷调解工作法典型经验入选第三批全国乡村治理典型案例。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和农业设施产权抵押担保贷款试点，农村资产交易金额1394万元，经营权和地上附着物抵押担保贷款4.93亿元。推广“一户一片田”改革经验，整合细碎化土地4.15万亩，带动土地流转面积9万亩。

【城镇化建设】 完成水韵街西延伸

段、北环路东延伸段、污水处理厂三期、老旧小区改造、集中供热一级管网、裸露土地绿化、备用水源地安全防护、红色大道照明安全改造8项工程。北河新村片区棚改项目新建11栋486套安置房，完成6栋楼主体工程，河沿路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新建安置房60套；完成南环路片区、鸿运花苑片区、安居小区等10个老旧小区的999户住宅建筑本体和基础设施改造。开展提振消费专项行动，促进销售商品住房100套，发放消费补助200万元；争取农村房屋抗震改造中央补助资金1036万元，完成740户老旧农房抗震改造。城区污水产生量396万吨，处理量381.54万吨，污水处理率96.2%，污泥无害化处理率100%。落实农村危房动态监测，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排查录入房屋信息32308户，其中用作经营自建房屋851户、未用作经营自建房屋30488户、非自建房屋969户。落实人防“结建”政策，完善审批监管制度，增加防护工程面积和人均占有率，做到“应建尽建，应收尽收”。

【生态建设】 开展“四带一区”生态建设，完成人工造林4.58万亩，义务植树80万株，新增城市绿化面积17万平方米。中央、省、市环保督察交办的各类问题按时限完成整改，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推进河湖清“四乱”，开展岸线利用项目专项整治、“春雷2021河湖管护攻坚行动”，对15处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开展环境风险排查，城乡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源水质良好，达标率100%。推进炉烟炕烟、秸秆垃圾焚烧等主要污染源专项治理，建成1个洁净型煤配送中心和11个煤炭二级配送网点，完成农村土炕治理2145铺。做好城市保洁和主干道湿扫及道路洒水作业，加强实施工地管理，精细

化管控扬尘污染。落实秸秆置换有机肥、农膜以旧换新、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等扶持政策，改造升级3个区域粪污处理中心，废旧农膜、尾菜、秸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分别为83%、80.3%、90.9%、86%，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

【文化旅游】 推动红色旅游、生态观光、乡村体验等多业态融合发展，健全完善文旅康养产业链，红色基因传承基地综合教育展示中心、文体中心、图书馆、公寓楼和餐厅主体工程全部完工，新坝镇西大村等3个村入选省级乡村旅游示范村，骆驼城镇碱泉子村被列入全省文旅振兴乡村样板创建计划，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西部红色文化影视城、大漠紫光三万亩黑色食品产业园被确定为全国“建党百年红色旅游百条精品线路”，大湖湾风景区入选“绚丽甘肃·丝绸之路经济带甘肃黄金段100张名片”。全县三星级以上旅游饭店、农家乐28家，旅游床位3908张，开发文创产品96种。举办全省河西片区红色经典诵读大赛、甘肃省第三届全民健身运动会桥牌比赛、甘肃省青少年游泳锦标赛等赛事活动。全年接待游客382.55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24.99亿元。创作推出歌曲《高台赞歌》、情景剧《追寻》、话剧《血色高台》等一批视听剧作，《红色沃土润童心》被新闻出版署列为农家书屋增补书目。实施红山村魁星楼保护修缮工程、博物馆纸质文物修复等文物保护项目，出版发行《高台县博物馆魏晋墓壁画砖》画集。完成滑冰馆主体工程，4个镇足球场投入使用，大操场完成改造。

【商贸流通】 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9.57亿元，同比增长13.7%；实现进出口总额1136.2万元，同比下降47%。实施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吉祥再生资

源报废汽车拆解中心等重点商流项目4个。引导商贸主体开展“直播带货”等各类消费促进活动，全县电子商务交易额1.29亿元，同比增长34%，其中农产品网络零售额6205万元，同比增长31%。升级改造镇、村电子商务服务点，镇、村物流覆盖率80%。落实外贸企业发展支持政策，新增外贸企业2家。推行“全程网办”“证照分离”改革与全国同步实现全覆盖，新增市场主体1607户。开展“清源”“净流”行动、学校及校园周边整治等专项行动，打击各类违法违规经营行为。检查药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和使用单位632家，查处违法经营案件6起。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各类市场主体1435户次。

【社会事业】 落实就业政策，促进退役军人、农民工、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3.13万人，城镇新增就业2733人，城镇登记失业率2.79%。实施办学条件改善计划，城关幼儿园、职业中专师生餐厅等项目开工建设，高台一中标准化考场、新坝镇霞光小学师生餐厅、南华镇明水小学教师周转房等项目建成投入使用。职业中专入围省级中职教育“双优校”建设单位，骆驼城镇中心小学入选全国中小学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跳绳项目传承学校。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进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实施防控救治能力提升、医疗废物收转运、防控物资储备库等项目，改（扩）建县级发热门诊，建成核酸实验室4个，新（改）建镇村卫生院（室）7个。创新养老助残新模式，农村低收入家庭老年人关爱服务、城镇重度残疾人托养照护、残疾儿童康复实现全覆盖。“五险一金”提标扩面，城乡低保、特困供养连续五年提标发放，基本养老、孤残补贴等民生政策全面落实，不

断完善医疗保险、民政救助、商业保险为一体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培育科技创新主体，新认定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3家，高新技术企业3家，鼎誉孵化园被省科技厅公示推荐为国家级科技孵化器。加快“全国乡村治理体系试点”和“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县”建设，创建全国文明单位（村）3个、全国乡村治理示范镇（村）2个。

“七五”普法通过验收，高台县被评为“全国法治县创建先进单位”。全面完成第七次人口普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深化平安高台建设，实施雪亮工程，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做好信访积案化解和矛盾纠纷调处工作。

【政府自身建设】 把党的领导贯穿政府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决策程序，提高政府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工作监督、法律监督和县政协民主监督，按期办结人大代表建议220件、政协提案198件，办复率100%。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政府系统廉政建设，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巡视巡察的各类问题得到整改，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提升政府治理水平和行政效能。

【领导名录】

高台县人民政府

县长：张 龙

副县长：向 钧（2月离任）

鲁维俭（2月任职）

赵东哲（11月离任）
 张作忠（11月离任）
 荆爱玲（女，2月任职，11月
 离任）
 王 帅（2月任职，挂职）
 胡科家（9月副县长候选人，
 11月当选）
 孟越祖（9月副县长候选人，
 11月当选）
 陈 燕（女，11月当选）
 谈 栋（11月当选）

（撰稿：王永锋 审稿：盛兴荣 赵 勇）

县政府办公室工作

【机构概况】 县政府办公室加挂县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政府外事办公室、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牌子。隶属单位有网络信息中心、机关事务管理局、政务服务中心、县政府研究室、金融投资事务中心、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县疫情防控工作办公室。

【综合协调】 加强与市政府办公室、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及政府各部门、各镇的沟通衔接，对重大活动、重要事项保持密切联系，承担工作任务，保障县政府各项工作协调运转。组织筹备各类会议，完成上级各类督导调研、检查考核工作，保障政府事务性工作有序、高效运行。

【办文办会】 收转处理国家、省、市各类文电1654份，收转处理各镇及县属各部门文件335份，形成政府文件66份、办公室文件81份、常务会议纪要16份，起草会议讲话、工作汇报等各类综合性材料86份26万余字，编辑出版《高台政报》4期。筹办各类会议40次，其中县政府全体会议2次、

县政府常务会议16次、县长办公会议1次、县安委会全体会议5次、其他会议16次。

【调查研究】 围绕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改革创新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和经济社会发展重点课题，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专题调研，形成调研报告、署名文章9篇，为领导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向市政府办信息科报送政务信息300条，采纳刊登66条。

【“放管服”改革】 转变政府职能，推动各部门业务平台和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逐步实现互联互通和业务协同。全县43个单位、9个社区、136个村制作电子印章186枚；梳理共享数据清单373项，挂载数据358项；结婚、低保等重点民生领域20个部门的44类证照生成电子证照52813本。在县政务中心组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综合窗口，完成线上项目策划28项；通过工改审批系统申报项目135项，申请办件事项853件，受理事项788件，办结事项769件。全县新登记各类市场主体1716户，市场主体户数12135户。推进简易注销登记改革，完善市场退出机制。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确保“一单尽列、单外无单”。

【政务公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44303条，其中县政府及部门主动公开信息61037条、各镇主动公开83266条。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府信息13557条，县融媒体中心累计播出新闻272期2889条、电视新闻272期2689条、《高台纪事》40期，中央电视台采用新闻15条，甘肃省电视台采用新闻88条，张掖市电视台采用新闻680条。发放宣传资料、印制办事指南8546份1044358张，通过政府信息公开栏、电子显示屏发布信息9352条，制作宣传展板、宣传条幅11519条。各镇、各部门2021年通过“两微一端”平台发布政务信息62854条。

（撰稿：王永锋 审稿：盛兴荣 赵 勇）

融媒体中心

【机构概况】 县融媒体中心内设总编调度室、管理保障部、新闻采访部、新媒体（制作部）、技术媒资部、营销部、播出部。2021年2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设立高台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办公室的通知》，撤销甘肃广播电视高台微波台，职能职责和人员编制划转到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传统媒体】 开办《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脱贫攻坚答卷》《呵护绿水青山 推进绿色发展》《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建设幸福美好新高台》《疫情防控 高台在行动》等30个专栏；全年播出电视新闻272期2889条、广播新闻272期2689条，《高台纪事》40期，拍摄制作专题片13部。在中央电视台、甘肃电视台、张掖电视台分别播出高台电视新闻15条、88条、680条；在人民日报、甘肃日报、张掖日报等中央、省、市报纸发稿1800条；20件作品在市级以上评奖中获奖。

【新媒体】 “灵秀高台”App通过网络直播、网上党史知识竞赛等活动，平台粉丝量增加到2万人。“高台荟报”和“高台发布”微信公众号坚持“原创性、地域化”原则，发布原创新媒体作品，关注用户3.7万余人。新开通“高台荟报”微信视频号。抖音、快手、今日头条等各平台在提高短视频和图文信息创作、发布量的同时，创作《董振堂长孙董乃煌与祖父雕像的深情凝望》《蜚虫：起什么哄，没见过活化石啊？》等网络爆品。以“灵秀高台”App为核心的19个新媒体矩阵，发布各类信息、视频等10万条，日均发布270条。

【项目建设】 投资170万元，实施虚拟演播室提升改造、摄录设备采购、网络安全建设、广播电视塔维护及零星工程等项目，为推动媒体融合纵深发展提供技术支撑和平台保障。

【安全播出】 审查全媒体稿件、信息、视频，优化全媒体策划、采访、编辑、发布流程，落实三审三校、重播重审等制度，保证全媒体产品内容真实，导向正确。机房值守人员熟练掌握转播节目的主用、备用信号源解调接收和播出接入路径技术。执行24小时值班制度，加强广播电视的安全播出，重要播出保障期实行领导带班、双岗值班，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等重要保障期安全播出。

（撰稿：陈亚楠 审稿：王 虎）

网络信息

【网站建设管理】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对政府信息公开页面升级改造；按照国办标准统一更改政府信息公开页面设计，优化站内检索功能，完善信息属性要素，方便社会公众获取政府信息。依托市政府网站集约化云平台加强政府网站安全管理，定期对门户网站服务器进行病毒查杀、漏洞修复、安全升级和系统及数据备份、登录管理账号密码更换、备用服务器数据同步，确保县政府门户网站正常、安全运行。

【内容保障】 审核政府门户网站部门责任栏目信息报送、加载任务，确保信息发布及时、准确、无误。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各镇、各部门新闻类信息10988条，公开政府文件、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等各类政务信息2181条，制作专题宣传页面12

期。微信公众平台发布信息2300多条，关注用户6.3万人次。处理网民留言259条，回复259条，回复率100%。开展政务访谈9期，开展意见征集5期，问卷调查4次。

【政务网络】 遵循国家电子政务外网建设总体目标，贯彻落实省电子政务外网IPV4/IPV6双栈运行的要求，采用“政府引导，多方共建”的建设模式，引入多家运营商共同参与建设开放的、基于标准的、符合国家外网建设管理要求的政务外网统一网络平台，完成电信、移动骨干线路割接和升级工作。按照国家信息系统安全登记保护二级要求对政务网络安全扩容，升级互联网网关、防火墙、IPS等必要的软硬件设备，对网站、数据存储、互联网出口等部位进行重点防护，保证电子政务外网之间互通互连和政务外网与互联网的逻辑隔离。升级改造现有的审计和认证设备，改造后的政务网络可以对全网用户进行网站、邮箱、Ftp、虚拟身份等行为审计，增加https端口、二维码身份认证，保证网络内部安全威胁全流程追溯，提高政务网络防攻击、防篡改、防病毒、防瘫痪、防窃密能力。

【政务一体化平台】 根据《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务数据资源目录和供需对接清单编制工作的通知》，组织各单位逐项梳理政府部门办事流程、办事要素，完善各部门政务数据资源目录。规范电子证照名称，完善电子证照清单信息，推进电子证照制作和管理，实时上传至市统一电子证照库，提供电子证照跨部门互信互认。各部门单位在全市政务数据共享服务平台上报共享信息目录383项，上传共享数据367条，20个部门的44类证照生成电子证照52813本。

（撰稿：文 静 审稿：张德花）

地方史志

【年鉴编辑】 由县委办、县政府办印发《关于编纂高台年鉴2021的通知》，成立编辑部，制定编辑规程。根据县级机构改革情况，《高台年鉴2021》新增金融保险子目10个，调整修改子目6个。通过收集资料、编辑修改、评审定稿，由甘肃文化出版社出版发行。上报《甘肃年鉴2021》《张掖综合年鉴2021》高台县入鉴资料和照片。

【“两志”编纂】 根据省、市地方史志办公室安排，县委、县政府启动《高台县扶贫开发志》《高台县全面小康建设志》编纂工作。县志办制定《高台县扶贫开发志高台县全面小康建设志编纂方案》《关于高质量做好高台县扶贫开发志高台县全面小康建设志撰稿工作的通知》，对各镇、县委各部门、县级国家机关及各部门单位、各人民团体、省市驻高各单位撰稿任务进行分解，开展督查指导，至12月完成长编（初稿）。完成《甘肃扶贫开发史》高台县资料征集、编辑、上报。上报《张掖扶贫开发志》中涉及高台县的“退出验收”“人物荣誉”条目。县政府解决编纂经费3.72万元，县委组织部抽调5名干部担任编辑，县人社局配备2名公益性岗位大学生，县财政局调配计算机8台。

【村志指导】 指导《东联村志》编写工作，由甘肃文化出版社出版发行。

【信息化建设】 更新高台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灵秀高台》栏目“县情简介”“自然资源”“主导产业”“社会事业”“生态建设”“历史沿革”内容6篇，上传《高台年鉴 2020》，刊登史志文化研究文章24篇、部门动态12条。

【方志馆建设】 丰富方志馆史料，购置《中国通史》《甘肃简史》等20册，与省内外30多家史志单位联系，收集《庆阳市志》《龙南县志》《崇信年鉴 2020》等各类志书、年鉴60册。

（撰稿：冯丽蓉 审稿：段进泓）

机关事务管理

【机构概况】 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加挂公务用车服务中心牌子，内设办公室、总务股、后勤股、公共机构节能办公室、安保股、餐饮股。

【公务用车保障】 全年出车6040台次，安全行驶70余万公里。开展安全教育12次、安全检查1次，推送警示信息30条，确保车辆出行安全。执行公车管理各项规章制度，科学合理调配车辆，推进车辆更新换代，把好加油、保险和维修关口，实行单车日常考评，控制运行费用，降低用车成本。维修车辆201台次，洗护1628台次，按期审验27辆。

【公务接待】 按照《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落实公务接待，执行接待标准，合理安排接待，完成国防大学调研、全国红军小学建设工程理事会等公务

接待活动449场次7600人。

【公共机构节能】 在县直部门综合办公楼更换LED节能灯具104套，安装智能感应开关85套。在县直部门综合办公楼、湿地新区办公区投放室内两分类生活垃圾箱176个、室外四分类垃圾箱26套。指导县公安局、西苑幼儿园、养老服务中心改良节能硬件设施。完成28个单位节约型机关创建命名工作。开展节能宣传，发放宣传画册300余册、海报400余张、日常节能小知识500份。

【会务服务】 落实会议室消毒、通风等防控措施，做好会前衔接和视频联调工作，保障会议260余场次，与会人员9000余人次。

【后勤保障】 开展大院巡查12次，发现并解决问题13处。维修水、电、消防等设施150余次，更换地源热取水泵2台，修理门窗39次，电梯例行维保24次、专项维修2次；更换广场路面大理石地砖50平方米、双面透水砖150平方米、办公楼干挂石20平方米。落实机关食堂消毒措施，把好食品安全采购和卫生关口。政府大院栽植水蜡、丁香、红海棠、金叶榆、大叶榆等苗木1123株，移植鸢尾草300平方米，平整草坪12450平方米。常态化开展大楼卫生打扫。

（撰稿：冯 简 审稿：周军邦）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高台县委员会

【机构概况】 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设主席1名、副主席4名、秘书长1名、常委19名，设置20个界别，有委员125名；政协高台县第十届委员会设主席1名、副主席4名、秘书长1名、常委19名，设置20个界别，有委员136名。机关内设办公室、教科卫体委员会、提案法制民族宗教委员会、文化文史资料和学习委员会、经济和环境资源委员会、社会宣传和群团委员会、农业和农村委员会。

【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1年2月23日至25日召开，118名委员出席。听取并审议《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政协九届四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各项决议、《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选举向钧为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副主席、周国勤为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秘书长；通过《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政治决议》。

【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委会会议】 2021年1月7日召开第24次常委会会议。县政府副县长张作忠通报县政协九届四次会议提案办理情况，开展提案办理情况满意度测评；协商讨论拟表彰优秀政协委员、优秀提案、提案工作先进单位、提案工作先进个人和优秀文史员名单。开展

县政协常务委员年度述职测评。

2月18日召开第25次常委会会议。讨论审议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日程安排等有关事项、《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讨论稿）、《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政协九届四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讨论稿）；协商委员增补事宜。

2月23日召开第26次常委会会议。协商县委提名的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副主席、秘书长候选人名单和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选举办法》（草案）、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草案），听取各小组讨论县委书记刘伟红讲话及县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提案工作报告情况汇报。协商讨论《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关于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2月25日召开第27次常委会会议。听取各小组讨论政府工作报告及其他工作报告以及各项《决议》（草案）和对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副主席、秘书长候选人建议名单酝酿情况和《选举办法》（草案）情况汇报。协商通过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选举办法》（草案），副主席、秘书长正式候选人名单和会议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提名协商总计票人、计票人名单；协商通过《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草案）、《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

员会第五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和《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政治决议》(草案)。

2月25日召开第28次常委会会议。听取总监票人关于选举计票情况的报告,审查确认选举结果。

10月15日召开第29次常委会会议。讨论审议政协高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议程日程安排等有关事宜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讨论稿)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讨论稿)。

10月19日召开第30次常委会会议。协商讨论政协高台县第十届委员会委员名单。

【政协高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1年11月18日至21日召开,130名委员出席。会议听取审议《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政协高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各项决议、政协高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选举向钧为政协高台县第十届委员会主席,龚建荣、李文红、杨国辉、王玉莲为政协高台县第十届委员会副主席,周国勤为政协高台县第十届委员会秘书长,马海峰、王长林、王生玉、朱加仁、李多军、李红梅、张军、张爱善、张维礼、周平邦、靳玉峰、蔡军、蔡国荣为政协高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通过《政协高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关于政协高台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政协高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政治决议》。

【政协高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委会会议】 2021年11月29日召开第1次常委会会

议。集中学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政协高台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协商表决人事任免事宜。

【政治协商】 搭建协商议事平台,建立并落实好县委、县政府领导参加政协全委会、常委会、主席会、专题协商座谈会、建言献策大会、委员分组讨论会等制度。组织委员和界别群众围绕政府工作报告、其他工作报告及“十四五”规划制定实施等涉及经济社会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的热点、难点问题,在县委、县政府决策之前和决策实施之中开展协商议政10次。县政协班子成员按照分工参加县委常委会议、县政府常务会以及现场办公会、规委会等重要会议,参与生态环境问题整改、重大项目招商引资、乡村振兴等重点任务的落实,为经济社会发展议政建言。推进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在全县9个镇和18个村(社区)建立政协委员工作站、协商议事会,全体政协委员下沉与群众一起参与基层治理实践,开展协商议事活动102场次、解决问题78件。



政协委员视察暨政府工作通报会议

【民主监督】 紧盯县委、县政府重大改革举措落地、重要政策贯彻执行、重点工作推进落实情况,适时开展参与式、评议式监督。组织界别委员开展全县红色文化旅游融合发展情况监督性视察,反映情况,提出建议,推动相关工作落实。将

民主监督融入党风、政风、行风建设各个方面，推荐、选派40多名委员担任纪检、司法、环保、交通、教育、卫生等部门的特邀监察员和行风监督员，参加行风评议、专项检查、招标采购、行政听证、案件庭审，在促进相关单位党风廉政建设、转变机关作风、提高工作效率、营造良好发展环境、改善行业风气方面发挥应有作用。

【视察调研】 全委会组织开展全县上半年经济社会事业发展情况视察；常委会围绕全县新能源产业发展开展调研，围绕全县红色文化旅游融合发展情况开展监督性视察；各专委会就电子商务进农村、健康产业发展、草原资源管护工作、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等课题，组织相关部门及界别委员进行调研视察，形成调研视察报告8篇，提出建议40余条。配合省、市政协开展张掖市国家级玉米种子生产基地建设与农作物种业发展等6项调研视察，提交调研视察报告6篇。



政协委员调研农村电子商务

【提案工作】 县政协九届五次会议收到提案82件，审查立案56件，合并立案30件，办复率、满意率为100%。由县政协班子成员带队，每季度开展1次走访委员和征集社情民意信息活动，鼓励委员在各界群众中宣讲政策、化解矛盾、听取意见，通过民情信息、调研文章、交流发言等形式及时收集社情民意信息60条，为县委、县



督查提案办理情况

政府适时掌握舆情、研判形势提供参考。县政协十届一次会议收到提案83件，审查立案59件，合并立案37件。

【团结联谊】 利用政协专题议政会、政情通报会、调研视察活动、提案督办活动等，邀请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非公经济代表人士参加，做到重大协商选题事先征求意见、重点调研视察协同开展、重点提案联合督办，为政协委员知情明政、平等议事、共谋发展搭建平台。组织开展委员联谊活动和界别分组活动，丰富和活跃政协委员精神文化生活，推进政协和谐大家庭建设。组织委员和有关部门负责人分两批到厦门大学、贵阳大学开展履职能力培训。接待广东省、四川省、重庆市，河北省唐山市、湖南省长沙市、湖南省株洲市、内蒙古鄂托克旗等省、市、县政协来高台调研考察20余次。

【文史工作】 收集整理反映高台历史的各类文史资料，出版发行《高台文史》（第八辑）。编纂出版《创业星辉耀高台》，为在外创业的高台籍人士回乡创业和全县招商引资工作搭建桥梁。

【委员履职】 举办政协委员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学习培训班各1期。在县政协网站、委员微信工作群推送政协理论文章，

为每位委员征订《民主协商报》。严格执行《政协委员履职管理办法（试行）》《政协委员年度履职考评办法（试行）》等，综合委员出席会议、撰写提案、视察调研、大会发言、反映社情民意、参加政协活动等情况，逐人建立履职档案，逐项记录履职业绩，作为常委年度述职测评和委员年终考核的重要依据。按照《政协章程》和政协委员协商提名的有关要求，配合做好第十届县政协委员的提名、推荐、协商，圆满完成政协换届工作任务。

【领导名录】

政协高台县委员会

主席：赵春（11月离任）

向钧（11月任职）

副主席：向钧（2月任职，11月离任）

李文红

王秀莲（女，2月离任）

王建忠（11月离任）

顾万章（11月离任）

龚建荣（11月任职）

杨国辉（11月任职）

王玉莲（女，11月任职）

秘书长：周国勤（2月任职）

（撰稿：李兴明 审稿：杨杰）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高台县监察委员会

【机构概况】 中共高台县纪委、高台县监委内设办公室、党风政风监督室、案件监督管理室、信访室、案件审理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第三纪检监察室、第四纪检监察室、第五纪检监察室、第六纪检监察室、信息技术服务中心。2021年12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高台县纪委监委派驻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设置综合派驻机构县纪委监委驻县委办公室纪检监察组、县纪委监委驻县政府办公室纪检监察组、县纪委监委驻县委政法委纪检监察组、县纪委监委驻县卫生健康局纪检监察组、县纪委监委驻县教育局纪检监察组、县纪委监委驻县财政局纪检监察组。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 2021年3月12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县纪委副书记、县监委副主任孙维强代表县纪委会所作的《推进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全县“十四五”开好局提供坚强政治保障》的工作报告，通过《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决议》，县委书记刘伟红作重要讲话。

【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第十六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 2021年11月18日召开。会议选举中国共产党高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和书记、副书记，余建峰当选为书记，郑尚勇、邬晓辉当选为副书记，王银芝、关雪芸、郑爱

民、龚彩萍当选为常务委员会委员。

【政治监督】 聚焦“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加强对贯彻县委“打造红色文化名城，建设绿色生态家园”目标定位、推进脱贫攻坚接续乡村振兴等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提醒和督促相关部门单位及党组织主要负责人纠偏正向，推动整改问题36个。聚焦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强化监督，紧盯关键环节、重点任务和工作纪律，跟进监督、全程监督、精准监督，组织开展监督检查42次，下发督查通报17期，提出工作建议38条，发出问题整改交办函5份，督促整改问题69个，组织处理5人。协助县委制订落实主体责任清单，把“两个责任”落实情况作为党风廉政建设检查考核重点内容，取消落实责任不力的2个单位年度考核评优资格，对履行管党治党责任不力、问题突出的进行责任追究，问责3起3人。

【审查调查】 受理信访举报185件，处置问题线索201件，立案78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67人，收缴违纪违法资金73.5万元。落实《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关于把握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要求，运用第一种形态处理174人次，第二种形态处理65人次，第三种形态处理3人次，第四种形态处理10人次。抓好以案促改工作，对办案中发现的制度机制问题，通过提醒约谈、发函交办、提出纪律检查建议或监察建议等方

式，推动相关部门单位健全完善制度，堵塞漏洞，共发函交办问题10个，下发纪律检查建议书12份，监察建议书5份。落实《张掖市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安全风险防控规划》，完成对县纪委监委机关和9个镇纪委谈话场所的建设完善和设施配套工作，加强日常安全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整改存在的问题。

【专项治理】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对存在的突出问题开展专项监督，开展“四项资金”监督，督促开展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查处侵害群众利益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案件6件。协同推进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对2018年以来反映政法系统和扫黑除恶“惩腐打伞”的问题线索进行起底，受理政法队伍问题线索31件，立案6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3人，组织处理35人。针对部门单位财务监管薄弱环节、公职人员赌博敛财等问题，部署开展“两清理两整治”专项行动，清理撤销不合规银行账户25个，上缴财政存量资金729.56万元，立案查处党员干部及公职人员参与赌博问题5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3人。推动涉粮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对2017年以来涉粮领域信访举报、巡视巡察、审计、专项治理等移交的16件问题线索进行“回头看”，转办移交问题线索结案清底。启动供销系统专项治理，成立全县供销社系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协调小组，制定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明确工作责任、任务要求，推动专项治理工作顺利开局。

【创新工作】 对农村“三资”管理

领域违纪违法问题，试点开展提级监督，破解村集体“三资”管理难题，制定《全县村（社区）集体“三资”提级监督试点工作方案》，建立纪委监委领导班子包抓指导、各纪检监察室一对一联系监督、镇村纪检监察组织纵向配合、相关职能部门横向协作的工作机制。实行“镇纪委—廉情联系督导组—派驻纪检监察员—村务监督委员会”四级监督模式，畅通民情表达渠道，回应群众关切，推动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向纵深发展。成立“廉情联系督导组”，通过接待咨询和办事群众“接诊”、开展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情况检查“问诊”、集体研究反映问题“会诊”、问题线索转交镇纪委“转诊”的“四诊”模式，发挥“前哨”和“探头”作用，推动纪检监察工作触角向基层延伸，打通监督“最后一公里”。探索建立“1+2+N”“室组镇”联动协作机制，以各个纪检监察室牵头抓总，对口联系指导1个镇纪委和1个综合纪检监察组，组建N个“室组镇”合成混编专班专案，整合盘活资源，打通条块分割，形成上下联动、左右衔接、运行有效的案件查办工作新格局，办理问题线索29件，其中立案查处4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3人、组织处理35人。

【领导名录】

中共高台县纪委、高台县监委

书 记：马啸红（2月离任）

余建锋（9月任职）

主 任：马啸红（2月离任）

余建锋（11月任职）

（撰稿：李 睿 审稿：许文军）

民主党派·工商联

中国民主同盟高台县总支部委员会

【机构概况】 民盟高台县总支部委员会下设教育支部、机关支部，2021年有盟员52名，其中市政协委员3名、县政协委员8名、人大代表1名、特约监察员1名。

【第二次盟员代表大会】 2021年5月19日，民盟高台县总支部委员会第二次盟员代表会议召开，会议学习习近平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和《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听取审议民盟高台县总支部第一届委员会工作报告；选举王玉莲、邢宗磊、苗建成、胡亚琼、蒋海燕、赵蕾蕾为民盟高台县总支部第二届委员会委员；选举王玉莲为民盟高台县总支部委员会主委，邢宗磊、苗建成、胡亚琼为副主任委员，任命蒋海燕为秘书长。

【参政议政】 在市政协四届五次次会议和五届一次会议上，提出《关于对高台县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予以扶持的提案》《关于将高台县能源化工发展列入“十四五”规划中进行布局和推进的提案》《关于新增高台县新能源建设指标的提案》《关于调整高台县文物保护和开发范围的提案》。在县政协九届五次次会议和十届一次会议上，提出提案12件，立案9件，其中《关于加快红色文化旅游发展的提案》《关于解决农村学校冬季取暖费的提案》《关于加快推进全县新能源产业发展的提案》《关于促进全县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的提案》被列为重点提案。开展招商引资工作调研，提出严把准入关口甄别

招商、围绕资源禀赋全面招商、创新招商方式精准招商、优化营商环境服务招商、强化银企合作助力招商、强化专业人才培养保障招商等意见建议，形成调研报告报县委统战部。

【民主监督】 盟员中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特约监察员通过人大视察、政协视察、提案办理会议等形式开展民主监督。

【社会服务】 为南华初中20名困境儿童捐赠价值5000元的爱心书包和文体用品，为2名困境儿童送去慰问金和节日祝福，为城区部分孤寡老人捐赠爱心蔬菜大礼包40余份。12名盟员参加帮扶工作，为联系户帮办实事12件。

（撰稿：蒋海燕 审稿：王玉莲）

高台县工商业联合会

【机构概况】 县工商联有会员690个，其中团体会员12个、企业会员162个、个人会员516个。管理商（协）会12个，其中镇商会1个、行业商（协）会11个。

【参政议政】 县工商联会员中的9名政协委员在市政协四届五次次会议和五届一次会议、县政协九届五次次会议和十届一次会议期间提交提案11件。

【民营经济人士教育培训】 召开民营经济人士专题学习会议7次，举办专题讲座3场次。组织民营经济人士开展“凝聚商会力量·共建生态家园”春季义务植树实践活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缅怀革命先烈红色主题教育活动、庆祝建党100周

年“听党话不忘初心·跟党走砥砺前行”观摩学习活动、统战领域对党忠诚教育暨“追寻革命足迹·传承红色基因”党性实践活动。举办“深入学习‘四史’·接力时代伟业”专题讲座、税法专题讲座、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专题宣讲3场次。

【服务会员】 开展“千企调研纾困”企业调研活动，撰写调研报告5篇，征集各类意见建议40余条，其中13条由县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分类转办、督办。开展维权服务活动，了解企业在生产销售、劳务用工、安全生产、法律服务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为大康科技公司、禹禾节水公司、方正建材环保公司、新绿达农林科技公司等13家企业就合同纠纷等问题提出法律解决建议。开展“万所联万会活动”，律师事

务所与商会结成法律帮扶对子6对。联合人社局举办“直播带岗”县上招聘会3场次，缓解企业用工问题。开展以商招商，组织商会会员企业参加兰洽会、民企陇上行等各类贸易洽谈推介会，与河南省新乡市卫滨区和新乡县、黑龙江省兰西县缔结友好工商联（商会），召开两地企业家座谈会洽谈推介项目，引进投资2亿元的精细化工项目1个。

【光彩事业】 民营企业开展金秋助学等帮扶慰问活动，捐助资金和物资折价35万元，其中恒源爱心协会捐资助学13万元；“99公益日”慈善募捐活动捐款18万元，为疫情防控捐款和捐物折价352万元。慰问企业困难职工，发放慰问金20万元。

（撰稿：屈婷 审稿：陈吕）

群众团体

高台县总工会

【机构概况】 县总工会内设职工服务中心。有基层工会组织455个，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工会123个、企业工会323个（国有及其控股企业工会14个）、行业工会9个。有会员13112名。

【思想引领】 开展“中国梦·劳动美”主题教育，举办庆祝建党100周年劳模事迹专场报告会。在县电视台开设“向劳动者致敬”“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专栏，集中展播劳模工匠、一线劳动者先进事迹。开展“向劳动者致敬”亮灯活动，展览“能工巧匠”典型事迹，营造“工人伟大、劳动光荣”的氛围。开展“我们的节日·红五月”活动，承办全县“学党史、知党情、颂党恩、跟党走”主题演讲比赛；举办“永远跟党走”职工学党史、工运史知识竞赛；开展“穿红军衣、走红军路、吃红军饭”等“十个一”企业职工党性实践活动。开展“家书传亲



高台县“中国梦·劳动美”庆祝建党100周年劳模事迹报告会

情·共创文明城”一封家书征文活动，征集到家书189篇，选评优秀作品38篇，其中受到省总工会、市总工会表彰的有15篇。在各级各类媒体发布信息720条，其中市级以上媒体采用68条。

【依法维权】 开展2021年集体协商“要约季”活动，组织区域性协商6场、行业性协商9场，覆盖企业533家。52家企业单独开展集体协商，全县规模以上企业全部建立集体协商制度。推进农民工维权，建立“人社+工会”“法院+工会”联合维权机制，协作开展根治欠薪冬季攻坚行动，消除欠薪隐患15起，化解农民工劳资纠纷35起，为302名农民工讨回工资。落实职代会“一函两书一公告”制度，完成企事业单位厂（校）务公开、职代会建制率92%。“安康杯”竞赛活动参赛单位80个、覆盖职工7139人，16个企事业单位组织应急演练19场，职工“安全隐患随手拍”查找并整改安全隐患9个。

【服务保障】 配合县人社局举办“春送岗位”活动招聘会14场次，提供岗位1384个，达成就业意向357名，组织劳务输转欢送仪式10场次，“点对点”输转劳动力640人；“夏送清凉”活动筹资10万元，慰问重大项目、重点工程一线职工1798人。“金秋助学”活动筹资1.2万元，资助困难学子6名。“冬送温暖”活动筹资27.8万元，启动“2021年温暖速递”活动，为207名劳模工匠和两节期间坚守岗位的职工、“八大群体”会员和困难职工家庭送去爱心大礼包。推广职工互助保障计划，



腊八节为环卫工送粥

166个单位7000余名职工连续参保，为350人次患病和遭受意外伤害的职工理赔88万元。开展“工会进万家，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温暖”行动，筹资1.8万元，为161名货车司机、网约送餐员、快递员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送去保暖衣、消杀物品。

【劳动和技能竞赛】 开展“建功十四五，奋进新征程”为主题的农民工焊接、中式烹调、家政护理、农业职业等县级二类技能大赛5场次，参与职工600人次。开展各类技术比武、岗位练兵210余场次，补助经费9.87万元。组织开展“抗疫情，争先锋，保健康”专项劳动竞赛，补助经费8.96万元。推荐提名张掖市五一劳动奖状2个、工人先锋号4个、五一劳动奖章8个。支持配套资金1.5万元，创建“示范性劳模创新工作室”3个、“创新型班组”5个。开展职工优秀技术成果、“五小”成果、合理化建议、“金点子”征集评选等群众性创新活动，征集上报“职工优秀技术创新成果”8项和“五小”成果39项，受到市总工会表彰14项。开展“金张掖能工巧匠”评选树立活动，推荐提名对象12名。

【组织建设】 新建工会组织93个，发展会员979人。建成商圈工会1个，覆盖企业54家，吸纳会员156人。实名制信息采集录入工会组织449个、工会会员13011人。配套专项资金14.4万元，整顿转化后进工

会组织36个。新建职工之家8个，创建“新时代示范性职工之家”2个。征收工会经费194.53万元，同比增长12%。审计22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会财务收支情况，存在问题全部整改。

【文化活动】 举办机关干部庆“五一”迎“五四”职工运动会。发动职工参加“最美金张掖·职工抖精彩”抖音短视频大赛，参赛作品504条。开展“粽情端午，工惠相伴”“关爱农民工，送福进企业”等工会志愿服务活动。各基层工会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各具特色的文体活动300余场次。

（撰稿：王丽 审稿：杨海晶）

共青团高台县委

【机构概况】 共青团高台县委内设高台县青年联合会。有基层团委15个、团工委3个、团总支12个、团支部403个，有共青团员5719名，占青年总数的32.7%。

【思想引领】 开展“青年大学习”行动，各级团（队）组织召开学习120次，参学人数15万人次。组织各级团组织开展“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和“青春向党，奋斗强国”主题团日活动130场次，引导少先队组织开展“7+1”党史学习教育活动90场次。运用新媒体平台，制作以“团团带您学党史”“团团为您读党史”“党史小喇叭”为主题的微团课23部，录制党史音频19期，在“高台青年”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60篇。举办纪念五四运动102周年表彰暨英雄团队命名、新团员集中入团宣誓仪式、红歌快闪拍摄、党史知识竞赛等活动40场次，参与青少年7200人次。组织开展“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团干部”“优秀青年志愿者”“向上向善好青年”等争创评树活动，表彰优秀集体19

个、优秀个人158名。

【志愿服务】 开展生态文明实践活动120场次；开展旅游宣传推介和接待服务活动10场次，设立青年志愿定点咨询服务点2个，接待游客8000人，解答游客咨询2000次，发放宣传资料1.5万份。创新“共青团+”模式，构建县、镇、村三级志愿服务体系，做靓青年志愿服务品牌，组织开展青年志愿服务活动280场次，服务群众3万人次。招募组建疫情防控青年突击队4支81人，招募青年志愿者600名，参与镇、村（社区）疫情防控工作。



春运“暖冬行动”志愿服务

【就业创业服务】 开展“线上+线下”招聘会42场次，为393家企业发布岗位信息5980条，达成初步就业意向3734人。依托10个公办培训机构、8个民办培训机构，开展订单式、定向式、委托式、培训券式培训，推行“培训+输转”“培训+创业”“培训+岗位”的“培训+就业”服务模式，开展青年电商、个体经营、营业员、返乡青年（大学生）创业等培训152场次，培训青年3100人。

【青年发展】 实施《甘肃省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8—2025年）》，印发《2021年推进落实〈甘肃省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重点工作计划》《高台县青年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统计监测工作方案》。开展全国试点县创建，召开高台县青年工作联

席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发挥县青年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协同作用，创新实施“1234”工程（一套方案、两个引领、三个平台、四项服务）。强化对青少年法律法规宣传，开展宣传活动8场次，法律讲座5场次。创建“青少年维权岗”，开展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反邪教宣传进校园、参观禁毒教育基地等宣传教育活动30场次。开展“开学第一课”、法治、禁毒、反邪教宣传进校园等主题教育活动30场次。

【服务乡村振兴】 实施“青春扶贫”六大行动，开展帮扶活动30场次，走访慰问困难青少年70人，为18名困难留守儿童圆梦微心愿。开展移风易俗宣传，引导青年自觉抵制高价彩礼，摒弃薄养厚葬等陈规陋习，发放宣传册1万份、编辑信息2万条。开展“乡村振兴，青春助农”等直播带货活动20场次。

【关爱行动】 争取“七彩小屋”“圆梦大学”、立国爱心基金、爱心企业等爱心资金30余万元，举办“助力乡村振兴，情暖童心”公益捐赠、“点亮微心愿放飞小梦想”圆梦行动、“点亮微心愿争做圆梦人”满愿行动、共青团关爱留守儿童志愿服务行动等活动80场次。开展学业辅导、亲情陪伴、素质拓展、自护教育、思想引领、心理辅导、兴趣培养各类关爱服务活动30场次。开展“文雅少年成长计划”困境青少年结对帮扶工作，动员青年志愿者与贫困青少年结成帮扶对子32对，高台县天使公益协会定期组织青年志愿者开展贫困、残疾青少年关爱帮扶活动。做好城乡低保家庭子女普通高校入学资助，为20名大学生发放助学金19万元。

【组织规范】 利用“智慧团建”基础数据库更新、录入全县团员、团组织相关数据，信息录入率、学社衔接率100%。



开展主题团日活动

制定《高台县中学共青团“积分入团”实施方案》，完善推优入团、积分入团机制，新发展团员353名。完善团干部季度例会制，召开共青团高台县二十二届四次全委（扩大）会议，印发《高台县团组织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工作手册》，为基层团组织配发团务用品，定期调阅工作手册。推进组织团建，建设“两新”团组织102个，完成1家“团办青年社团”注册，建设市、县级团建示范点12个。各级青年之家开展活动181场次。制定《团县委机关挂（兼）职团干部管理考核办法（暂行）》，召开基层团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会议。举办全县团队干部培训班。落实基层团建、青年工作及少先队工作经费35万元，村（社区）团支部书记工资报酬88.2万元（6000元/人）。2021年6月，高台县被确定为全国县域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实施试点县。

（撰稿：赵文新 审稿：王玉山）

高台县妇女联合会

【机构概况】 县妇女联合会与县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合署办公。全县有基层妇女组织242个，其中镇妇联9个、村妇联136个、社区妇联9个、机关事业单位系统妇联9个、妇委会22个、非公有制经济领域妇女组织57个。县妇联有团体会员

组织2个、妇女专业合作社21个。

【思想引领】 完善县、镇巾帼宣讲团10支，开展“八进家庭”“巾帼大宣讲”活动145场次，参与妇女群众2.2万人次。在微信公众号开设“最美巾帼奋斗者”“最美家庭”“家庭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等14个特色栏目，开通高台妇女视频号，向全国、省、市妇联网站、杂志、微平台报送信息1155篇，刊登977篇，其中国家级报刊媒体刊登信息和经验交流材料11篇。



县妇联十六届五次执委扩大会议

【组织建设】 打造示范性“妇女之家”46个。成立行业系统妇联9个，组织新建“妇女之家”3个、“妇女微家”9个。

【妇联干部队伍建设】 完成145个村（社区）妇联换届，村（社区）妇联主席进入村（社区）“两委”；村党组织委员和村委会委员女性成员占比比上届分别提高3.5%和10.9%；村党组织女书记和女主任占比比上届分别提高15.4%和12.5%。开展“妇联执委进万家、办实事、暖人心”活动，举办全县基层妇联干部“领头雁”培训班。每个镇增列2万元妇女工作经费，建立村妇联主席工资正常增资机制，年人均工资10800元；落实村妇联主席离任补助，发放补助137人7.29万元。

【乡村振兴巾帼行动】 创建省级、市级乡村振兴巾帼示范基地2个，跟踪服务

4所省级巾帼扶贫车间，争取奖励扶持资金20万元，采取“妇联+专业合作社+基地+妇女”经营模式，带动400余名低收入妇女务工，人均年增收9600元。制定《关于进一步推进“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实施意见》，实施“新型职业女农民培训计划”，开展现代农业实用技术、家政服务、巾帼电商等培训18期，培训妇女810人。

【巾帼创业创新行动】 发布妇女就业岗位推介信息8期，推荐就业妇女393人；举办劳务品牌“贴心好帮手”和“金巧手”培训班8期，培训妇女360人。打造妇女创业实训孵化基地，实现290名妇女稳定就业。组织妇女参加省、市创新创业大赛，打造集人才培训、母婴护理、家政服务、养老护理及家政人员网格管理一体化的巾帼家政公司，吸纳30名妇女再就业。

【巾帼建新功行动】 开展技能培训、岗位练兵、技能比武、素质提升等主题活动，申报市级“巾帼文明岗”5个、县级岗13个。组织开展各类先进典型评选，表彰“三八红旗手”“巾帼建功标兵”“最美巾帼志愿者”等先进个人50名、先进集体19个。构建县、镇、村三级巾帼志愿服务网络体系，招募注册组建巾帼志愿服务队伍12类145支2058人，开展大型巾帼志愿服务活动26场次，零星服务600场次。

【家庭文明建设行动】 开展“传播家风好故事·弘扬社会正能量”文明家风宣讲活动，新建家风示范点9个、家风长廊1个、家风馆1个，在各镇、机关单位开展家庭助廉“八个一”活动，表彰“最美家庭”162户。新建启慧益家亲子咨询中心家庭教育示范点1个，举办“父母讲堂·如何建设幸福家庭”专题讲座1期；依托家庭教育创新实践基地和亲子阅读示范基地，开展家庭教育讲座40余场次，举办“读党



主题演讲比赛

史，感党恩”“少年儿童心向党”亲子系列阅读活动144场次。完成全国妇联“家家家教家风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作用”课题组调研和全省“家家幸福安康工程”现场推进会观摩。

【美丽家园建设行动】 投资28万元新建“巾帼家美积分超市”30个，投资10万元为24个已建超市补货，实现全县省级乡村建设示范镇、示范村和脱贫村“超市”全覆盖。组织全县145个村（社区）开展种花评花赛花活动，创建命名省、市、县级“美丽庭院”示范村10个、示范户110户。

【巾帼维权服务行动】 承办张掖市“万名妇联执委学用《民法典》，倾情服务妇女儿童”主题活动启动仪式。创新“1+3+N”妇儿维权机制，组建家事审判庭、联动女子合议庭和青少年法庭，聘请15名法官和律师、18名人民陪审员和136名家事调解员，落实主要领导接访日、聘请律师接访和法律援助制度，接待来访案件11件，办理妇儿法律援助案件26件，结案率100%。

【“两规划”实施】 组建三个县级评估验收组，实地评估9个镇及相关部门单位落实《高台县妇女发展规划（2011—2020）》《高台县儿童发展规划（2011—2020）》终期目标完成情况，总结梳理过去10年全县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实施工作，

迎接省政府督导组对高台县“两规划”终期评估督导验收，达标率97.7%。

【“两癌”检查救助】 开展“两癌”检查督导，组织2319名适龄妇女进行检查，完成率100.8%。联合县妇幼保健院为83名女环卫工和57名社区临时女性工作人员进行“两癌”免费检查。争取“两癌”救助金9万元。联合民政局、医保局救助“两癌”女患者38人次，发放救助金20.46万元。

【巾帼关爱服务行动】 走访慰问困境妇女儿童家庭148户，发放慰问金7.62万元。为西街小学困境学生捐赠价值4万元的“HELLO小孩”公益项目爱心套餐200套，联合民盟高台总支委员会为南华初中20名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捐赠价值5000元的爱心书包、书籍和文体用品；开展“99公益日”“春蕾计划”行动爱心募捐活动，募集爱心资金9.2万元。

（撰稿：李莎 审稿：黄燕青）

高台县科学技术协会

【机构概况】 县科学技术协会下设科技馆，有14个专门科学技术学会、9个农技协会、9个镇科学技术协会，136个行政村、9个社区居委会和1005个村民小组建立科普分会和科普小组。

【学会工作】 发布《高台县科学技术协会致全县科技工作者的倡议书》，引导和动员各学会科技工作者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开展“伪科学”谣言澄清活动。推荐科普示范单位申报“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为社区和基层农技协会争取省科协“2021年基层科普行动计划”专项资金27万元、市科协基层农技协会转型升级项目资金3万元。动员农技协会和历年奖补单位发挥资金、技术、人才、信息等

优势，参与乡村振兴工作。

【科普活动】 结合“科普之冬（春）”、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普日开展惠民服务活动，发放科技宣传资料1万份、科技读本5000册，展出科普展板120块，接受群众咨询5000多人次、受益群众6万多人次。结合“红色百年路，科普万里行”全国大篷车庆祝建党100周年联合行动，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服务，打造“背包科普行”志愿服务品牌，组织科技工作者和科普工作者300人次在镇、村、社区、企业、学校开展科技咨询、科普宣讲、义务诊疗、科学表演和机器人、VR、无人机展示等志愿服务活动，开展志愿服务60场次，受益群众2万人次。通过“科普高台”微信公众号、微博、科普e站、“高台县科技馆”微信公众号等平台转发推送科普知识8580篇，发放科普宣传品8000件。

【科普教育】 建立校园科普教育阵地，成立专（兼）职青少年科技辅导员队伍，邀请专业人员进行业务培训。组织学校参加张掖市第十二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第七届青少年科普创新实验暨作品大赛、第二十届中国青少年机器人（甘肃赛区）竞赛暨世界青少年机器人邀请赛，4名学生、2名教师在第二十届中国青少年机器人（甘肃赛区）竞赛暨世界青少年机器人邀请赛中获奖。组织开展“中国流动科技馆”巡展进校园活动。承办“众心向党，科技伴我成长”2021年甘肃机械科普知识进校园活动，邀请苏州大学教授、机械专家进行机器人、航模表演和机械科普知识宣讲，向基层学校捐赠机械科普图书、机器人、航模。

【阵地建设】 完善科普场馆建设，争取免费开放补助资金新购8类10件VR科普展品，涵盖模拟驾驶、虚拟飞行、高空坠

落、VR对战、地震科普等。暑期延长科技馆开放时间，每晚开放2小时，满足观众多样化需求。加强网络科普阵地建设，加大G6办公系统、陇政钉、微信公众平台和讲座、研讨会、大型活动的管理，确保宣传阵地可管可控。“科普高台”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73篇，阅读量6.5万人次。

（撰稿：蒙娟 审稿：王海英）

高台县残疾人联合会

【机构概况】 县残疾人联合会辖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所、残疾人康复托养综合服务中心。9个镇均设残联主席团，136个村、9个社区有残疾人协会，配备残疾人专职委员154名。

【基础服务】 通过上门办、网上办和“跨省通办”等形式，换发残疾人证3928个，换证率97%；新办证266个；对非持证残疾人进行信息采集、现场评残，现场免费办理残疾人证73个；核查637户残疾人家庭情况，发放“两项补贴”2392人270.18万元；走访慰问困难残疾人家庭204户，为108名残疾人家庭发放补助21.4万元，为13户残疾人家庭发放棉衣、棉被，为371户残疾人家庭发放米、面、油。委托残疾人服务机构，对困难残疾人家庭开展室内卫生清洁、心理健康疏导、义诊体检、理发按摩等助残志愿服务活动。

【精准康复】 评估133名城镇重度残疾人生活自理能力和社会适应能力，确定日间照料试点服务重度残疾人109名，开展居家照护服务。举办全省城镇和农村日间照料服务试点观摩推进会。

【就业技能培训】 举办服装、手工艺品制作、网络客服销售等职业技能培训，培训残疾人200名。打造“企业建基



儿童康复救助项目实施座谈会

地、基地搭平台、平台抓培训、培训助创业、创业促就业”的残疾人就业循环模式，扶持残疾人文化创意产业基地2个、就业示范基地2个、养殖创业基地1个，安置58名残疾人就业。举办残疾人就业帮扶专场招聘会，36名残疾人达成就业意向。发放残疾人创业扶持资金6.8万元，为3名从事个体经营的残疾人发放经营场所租赁费用补贴。

【宣传服务】 开展法律法规宣传、康复义诊、书画手工艺作品展、助残志愿服务、“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系列红色主题教育、残疾人趣味运动会等活动。为残疾人配备轮椅、拐杖、助视器、助听器、助行器等辅助工具549件。成立新坝镇、罗城镇、城关镇医院西路社区、城关镇东苑社区残疾人辅助器具共享服务站4个，提供辅助器具330件。组织90名肢体、听力言语障碍、脑瘫、孤独症和低视力残疾儿童进行康复训练。白内障筛查987例，完成复明手术234例。

（撰稿：罗莉 审稿：李红梅）

高台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机构概况】 县文联有县作家协会、县书法家协会、县美术家协会、县摄影家协会、县戏剧曲艺家协会、县音乐舞

蹈家协会、县民间文艺家协会、县收藏家协会，会员460名。

【文艺活动】 与县科协联办《大湖湾》杂志2期，创建“全国科普示范县”专刊1期，与甘肃秦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联办《大湖湾》杂志2期。承办张掖市书法协会书法公益讲座培训活动1期，60名会员和书法爱好者参加培训。举办“庆祝建党100周年迎新春忆高台”征文活动，开展“长卷赋小康，书画颂盛世”书法美术精品征集展览活动，表彰奖励30幅优秀作品。举办庆祝建党百年系列书画摄影展览、县委统战部庆祝建党100周年“手拉手心连心，各族儿女心向党”书画作品展、庆祝建党100周年“宇阳杯”摄影大赛展，协办全县人才新闻摄影暨短视频大赛，主办葛长金书法展、胡双庆摄影展、赵永恒国画展。参加省文联、市文联文艺征稿活动，选送作品60件。发起本土歌曲征集活动，征集歌曲20首。组织书法家开展书写赠送春联活动，赠送春联3000副。组织15名文学和书画创作者到肃南县文联和作家协会开展交流活动。组织书画家到甘肃祁连葡萄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采风创作活动，创作赠送书画作品30幅，在甘肃秦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创作赠送书画作品100幅。



书画爱好者为企业职工创作赠送书画作品

【文联改革】 落实《中共甘肃省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革文联工作的意

见》《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意见》《关于加强和改进群团工作的实施意见》。根据《甘肃省文联深化改革方案》《张掖市文联深化改革方案》，制定《高台县文联改革方案》（讨论稿），提请县文化体制改革专项小组会议、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会议研究通过，批转实施。

【第二届“高台文艺奖”评选】 第二届“高台文艺奖”收到符合条件的申报作品88件，经评委会初评、复评、终审，评选出59件原创文艺精品。纪录片《静静的湿地》等4件文艺作品获第二届“高台文艺奖”特殊荣誉奖；中篇小说《白龙驹》等5个文艺门类55件作品获第二届“高台文艺奖”作品奖。

（撰稿：蔺 鹏 审稿：蔡 军）

高台县红十字会

【机构概况】 县红十字会成立于2008年5月，是县委、县政府领导的从事人道救助工作的群团组织，设立理事会、监事会，科级建制事业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2021年8月核定事业编制3名。有应急救援师资培训志愿服务队1个、卫生健康红十字志愿服务队18个、学校红十字志愿服务队2个、社区治理红十字志愿服务队3个；红十字会会员288名、志愿者698名、网络登记志愿者156名。

【红十字会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 2021年3月29日，县红十字会召开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及第一届理事会、监事会，选举产生高台县红十字会第一届理事会理事、常务理事；名誉会长、名誉副会长；理事会会长、常务副会长、副会长、秘书长；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监事长、副监事长。

【“三献”活动】 登记32人份造血干细胞志愿者招募任务，成功采集29人份。开展无偿献血4次，2153人参加，成功献血1276人，献血率59.27%，采血396740毫升。2021年2月，巷道镇三桥村村民吴周因发生意外导致脑死亡，无偿为5名患者捐献器官，让患者重生、看到光明。

【赈灾救灾】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接收154家企业和960名爱心人士捐款1377587.77元、捐物折价1310593元，合计2688180.77元。争取市红十字会为基层防控执勤点配发5顶应急帐篷、50件棉衣。开展“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活动，发放救助慰问品30箱152件；看望慰问器官捐献者家属9名，慰问受疫情影响的贫困户50户；3名贫困家庭的白血病患者申报“小天使”基金救助项目，发放救助金3万元；申请1例造血干细胞移植者救助资金3万元。开展“为民办实事关爱糖尿病患者捐赠”活动，向各镇卫生院发放中国红十字基金会转赠的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捐赠药品（格列美苯片）1500盒。落实99公益日“益口好牙”项目网络筹款和“爱牙包”发放及口腔健康知识讲座等系列活动，募捐善款11686.41元，向223名学生发放“爱牙包”。

【急救救护培训】 在“3·5学雷锋日”“5·8世界红十字博爱周”“5·12防灾减灾宣传周”“6·14世界献血者日”等纪念日开展红十字会精神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1000份，为800名群众提供义诊、测量血压服务。联合少年军校、南苑幼儿园、光彩幼儿园、甘肃种业等单位开展急救救护培训12场次，培训2032人次，其中心肺复苏培训61人次。培养和配备救护培训师资20名。

（撰稿：殷朝娟 审稿：栗世建）

高台县计划生育协会

【机构概况】 县计划生育协会成立于1990年10月。是县委、县政府领导的以倡导人民群众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为目标的群众团体，设立理事会，科级建制事业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2021年8月核定事业编制3名。建立流动人口计生协会3个、流动人口计生协会会员小组30个，流动人口计生协会覆盖率85%。

【计划生育协会第六次会员代表大会】 2021年3月30日，县计划生育协会召开第六次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县计划生育协会理事会理事、常务理事、会长、常务副会长、副会长、秘书长。同时，完成9个镇计划生育协会、145个村（社区）计划生育协会换届工作。

【计划生育政策落实】 为9户计生家庭特困救助对象发放资金1.3万元，为5户计生特殊家庭发放一次性补助10万元、3人发放住院护理补助0.6万元。“两节”“5·29”期间，对69户计生困难家庭进行慰问，送去慰问金、慰问品，合计2.23万元。县财政拨款14.66万元，为独生子女领证家庭2444户、二女领证家庭221户、计划生育特殊家庭89户投保计划生育意外伤害险。奖励扶助农村计划生育家庭1140人、109.44万元，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116人、66.36万元，诚信计生家庭358户、34.368万元。为计生特殊家庭成员免费健康体检，开展健康咨询、心理疏导、节假日慰问等470人次。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14家县、镇医疗卫生机构开设计生特殊家庭就医绿色通道，发放市、县计生特殊家庭成员医疗服务卡各116张，为每户计生特殊家庭建立1名镇领导、1名村主任和1名家庭签约医生服务的

联系制度，落实双岗联系人100%，协议医院落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100%。

【健康科普】 通过网络平台发布健康科普知识1300余条，开展“健康家庭优

秀案例”和“全国孕妈萌宝小鸟餐”优秀案例征集活动，征集到优秀案例6例，“孕妈萌宝小鸟餐”图文作品3例。

（撰稿：殷朝娟 审稿：刘彩云）

法 治

政法委与综治

【机构概况】 县委政法委辖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内设办公室、社会治理股、维护稳定股。

【平安建设责任制】 成立平安高台建设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下发《平安建设工作要点》《构建矛盾纠纷多元化调解机制的意见》《关于深入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实施意见》等规范性文件，制定《平安建设责任考评奖励实施细则》。组建县、镇、村（社区）实体化综治中心，落实机构编制，镇党委副书记任镇政法委员会委员，设立镇综治中心，核定编制。定期召开政法委员会会议，分析研判政法领域意识形态的动态动向、判断意识形态领域形势，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

【市域社会治理】 推进“雪亮工程”建设，架设完成公共视频监控475路，建成120个村政法综治分平台，实现县、镇、村（社区）视频监控联网应用全覆盖。开展“平安五小工程”“平安细胞工程”创建，平安创建覆盖率95%。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年”活动，建成镇、村（社区）综治中心115个。开展“网格化+十户联防”，依托行政区域划分一级网格9个、二级网格145个、三级网格1001个，配备网格员1193名，选派“一村一平安特派员、一村一警和一村一法律工作者”，开展以治安防控、矛盾调解、特殊人群服务、法院案件执行、消防工作等内容为主的服务

管理。打击盗窃铁路运输物资、铁路器材和石击列车等违法行为，协同铁路公安派出所检查三品50次，会同铁路公安南站派出所对铁路沿线100余座桥梁、涵洞开展拉网式隐患排查。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制定《高台县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巩固专项斗争成果的实施方案》《关于认真抓好2021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重点工作任务落实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扫黑除恶省级督办案件办理工作的通知》《高台县关于常态化开展十大行业领域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关于高台县推进四大行业领域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成立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推进信息网络、自然资源、交通运输、工程建设四大行业领域整治。依法打击“电信诈骗”“盗抢骗”“食药环”等违法犯罪，破获本地及牵扯外地电信诈骗案件229起，抓获犯罪嫌疑人58名。推进“打财断血”和“打伞破网”工作，组织开展行业整治行动，打击“两抢一盗”“黄赌毒”、金融诈骗等专项行动。

【维护社会稳定】 定期召开维稳形势分析研判会议，分析查找影响社会大局稳定的隐患问题。抓好重要时间节点重大政治活动安保维稳工作，依法查处“门徒会”邪教案件2起，处理2人。加强矛盾纠纷多元化调处机制建设，常态化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信访积案攻坚、命案治理等专项行动，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791件。做好特殊人群服务管理，完成镇、

村（社区）、医院、学校、政法单位心理咨询工作室建设，聘请中高级心理咨询师8名，开展特殊群体心理疏导。强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全年准予实施重大事项68项。加强应急处理突发事件能力建设，建立应急处突队伍78支1560人、巡特警队伍1支62人，适时开展应急演练。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 制定《高台县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方案》《高台县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查纠整改环节工作方案》，创新探索“八学模式”（个人自学、集体研学、专家导学、电教促学、榜样引学、考试检学、一线践学、在线助学），开展“十个一”（重温一次总书记嘱托、缅怀一次革命先烈、体验一次红军生活、接受一场廉政教育、开展一次政治轮训、推出一批惠民措施、开展“一站式”诉讼服务、深入一次基层现场、组织一次送法上门、举办一次党史学习竞赛）红色教育实践活动。推进查纠整改，制定《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实施细则》，严格落实“七必谈”。组织政法干警如实填报个人自查事项报告表355份，329人填报说明问题667条。受理问题线索40条，办理完成40条。

【营商环境】 制定《高台县落实国务院省政府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电视电话会议重点任务工作方案的通知》，将优化营商环境纳入平安建设考核体系。落实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制度改革，发挥好刑事审判的惩戒、威慑、预防功能。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审结恶势力团伙犯罪案件6件，执行涉恶案件罚金及赃款2167万元。运用裁判、协调等手段，促进、推动企业生产要素优化组合和转型升级，诉前化解涉企民商事案件276件。出台《高台县人民法院优化营商环境“十项”措施》，强化审判执行

工作职能。深化“智慧法院”建设，推进“两个一站式”（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一站式诉讼服务中心）建设，全年网上立案463件，审结涉企案件1081件，文书上网率100%。执结涉企案件220件，到位金额3452.47万元，执结涉金融案件180件，到位金额2297.95万元。新建车辆查验通道1处，实现交管业务“一站式”办理，全年办理机动车注册登记2323辆、转移登记138辆、变更登记49辆、抵押登记734辆、注销登记74辆、车辆年检1958辆、增驾申领275起、补证换证3560起、审验驾驶证814个、办理跨省市异地证件7人7证。推行自助设备办理服务，实现出入境证件全流程网上办理，居民身份证快速办理，居民身份证的制证时限由30日缩短至3日。依托甘肃公安政务服务平台、“交管12123”App等互联网平台，公开611项行政事项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和595个权力事项的受理条件、申报材料、法定依据、办理时限和服务流程图。投资40万元改造完成9个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高标准建设154个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增设“法律服务”微信公众号，拓展网上服务10项。加强公证和司法鉴定程序流程控制，办结司法鉴定86件，为困难家庭减免费用4件次。提升法律援助便民服务能力，对妇女儿童、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开展法律援助，办理法律援助案件370件，解答法律咨询810人次。发挥“同心·高台律师服务团”法律服务品牌作用，精准对接企业法律服务需求，为84家企业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开展进企业大调研大走访大排查活动，对50多家民营企业走访调研，收集涉企案件线索4件，提供检察服务7件。开展法治宣传进企业活动2场次，发放《企业防范经营法律风险提示》宣传册及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宣传册100

份、宣传单500份，提供法律咨询10人次。开展协助解决农民工讨薪专项活动，检察院办理支持起诉案件2件，监督立案1件。

【司法体制改革】 推进政法系统“放管服”改革，实行“不来即享”惠企政策，打造“智慧公安”“智慧法院”“智慧检务”“智慧司法”信息化建设升级版，畅通“线上+线下”便民利企服务渠道。启动“八五”普法，推进“一站式”诉讼服务中心、“12309”检察服务中心、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服务，推进“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和“一村一法律顾问”，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法律服务需求。创建“互联网+公共法律服务”新模式，开通12348法律咨询热线，建立各类微信公众号48个、官方微博8个、微信群150个，推送普法信息2.2万条，发送手机普法短信25万条。在县公安局看守所、县法院、县检察院建立法律援助工作站，社会律师办理各类诉讼代理案件310件，代书、咨询1500人次件，参与信访接待20场次，受理法律援助案件305件，受援群众434人。

【社会治理创新】 探索社区党建引领下的住宅小区网格化治理新模式，打造社区睦邻中心，以“微网格”“微自治”“微服务”为切入点，细分网格和服务项目，通过看护楼院、邻里守望、联户联防等形式的防范活动，采取人防、物防和技防等措施，共同维护社区治安。县法院、检察院、公安局、司法局四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依法治理忤逆不孝违法行为的通告》，立案处理赡养类案件纠纷11件，调处11件。推广“民情快递工程”“四级七天”“5+X”“一心两员三所+”“一庭三所联动+”多元化矛盾纠纷调解机制，调解矛盾纠纷1730件，调解成功1726件，调

解成功率99.8%。推行特殊人群服务管理“35X”工作法（指三到位、三跟进、三坚持、五式管理，X是共青团、卫健、人社、民政、住房、残联、社会工作者等职能部门和社会团体），创新矛盾纠纷“情理法诉”调节法（动之以情，以情感人；晓之以理，以理服人；守之以法，以法育人；付之以诉，以诉止纷）。

（撰稿：梁 慧 审稿：孙建宾）

公 安

【机构概况】 县公安局辖看守所（拘留所）、9个派出所。内设指挥中心、政工室、警务督察大队、治安大队、刑事侦查大队、交通管理大队、禁毒大队、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出入境管理大队、网络安全保卫大队、国内安全保卫大队、法制大队、警务保障室、森林警察大队。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期间，县公安局开展各类学习教育34场次，编发各类宣传信息187条，制作展板4块，选树先进典型集体2个、个人2名；征求意见建议16条，核查举报线索13条，倒查涉黑涉恶线索12条。评查2013年以来637起刑事案件，清查化解重点信访案件6起，排查比对民警及其配偶、民警子女及其配偶725人。对发现的问题，采取第一种



安排部署政法队伍教育整顿

形态处理38人次、第二种形态处理1人，建立健全长效机制8项。

【安保维稳】 修订完善各类安保维稳应急预案，常态化开展合成作战情报信息收集研判，对全县涉访稳控人员、肇事肇祸精神病人等重点人员落实稳控措施，敏感节点落实公安武警联勤武装巡逻和“1、3、5分钟”快速响应等机制，完成中央及省、市领导来高视察交流、全国及省、市、县“两会”、重大活动、敏感节点等安保维稳任务70余次。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和信访积案包案化解专项行动，通过法律、调解等方式终结信访积案2起，排查化解矛盾纠纷579起。

【公共安全】 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总体要求，统筹公安工作、安全生产、疫情防控等重点工作，严管、严查、严控宾馆旅店、网吧、车站等公共场所和民爆、加油、寄递物流等特种行业各类治安要素，严防死守“三类重点区域”，严查严控“五种重点物品”。加强对重大活动安全的审批监管，组织社会面治安清查行动2次。严格执行监所管理制度，开展监所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落实疫情防控期间收押审查各项措施。全警动员、全警参与、全警出战，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参与全县疫情防控“一办十七组”各项工作，调配警力参与卡口执勤、疫情流调、秩序维护等工作。

【打击破案】 按照重点工作“一表考”目标任务，开展打击破案和案件侦破，查处行政案件419起，破获各类刑事案件152起，保持现行命案十年全破。依法查处邪教案件5案9人，刑事拘留1人。打掉恶势力犯罪集团1个，公诉11人，带破刑事案件25起，扣押冻结资产190万元。破获本



防诈骗宣传

地及外地电诈案件284起，打掉电诈团伙5个，抓获63人，移送起诉44人，成功侦破“1·11”“5·28”“7·29”“7·30”等一批电信诈骗案件，止付冻结电诈案件资金836.17万元，为群众挽回损失126万元。侦破传统侵财案件29起，起诉23人；破获文物案件1起，抓获2人；破获偷越国边境案1起，移送起诉4人；查获吸毒违法嫌疑人1人。

【社会治安管理】 护航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心工作，严厉打击群众关注的民生案件，侦破非法经营、非法吸收公众存款、信用卡诈骗等经济犯罪案件9起，起诉18人，挽损297万元；破获涉食药环烟油刑事案件9起，起诉16人；破获拒不支付农民工工资案件3起，起诉4人；专项打击涉黄涉赌等违法犯罪，查处赌博行政案件9起，治安处罚28人，破获开设赌场等赌博刑事案件9起，移送起诉16人，行政处罚324人；破获聚众淫乱涉黄刑事案件1起，移送起诉5人；破获盗伐林木案和非法占用农用地案各1起，移送起诉2人。成立“反诈联盟”，开展反电诈宣传，提高群众预防电信诈骗的意识。

【交通管理】 以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为目标，全力以赴防事故、控风险、补短板、强弱项，交通事故四项指数全面下降。完成高阿公路等5处隐患路

段治理，全县“五类重点车辆”检验率、报废率均为100%。组织开展30多个专项行动，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0.2万起。完善道路交通设施，实施“千灯万带”示范工程，建成55处减速带、11处信号灯，施划道路标线1.3万平方米。推进“智慧交管”建设，建成3个数字警务室、80套车流量采集系统、10处城市高点视频、3处交通信息诱导屏、1处违法鸣笛抓拍系统，启用交通AR立体指挥平台，提升运用大数据管理交通的能力。深化“放管服”改革措施落地见效，28个高频交管业务实现手机端办理，1.5万名驾驶员享受“学法减分”政策红利。

【政务服务改革】 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平台运用，按照公安行政管理事项清单和省公安厅、市公安局规范要求，重新编制完善各类审批事项业务办理清单，在甘肃政务服务平台认领梳理完善政务服务事项252项，其中行政许可93项、行政确认23项、其他行政权力18项、公共服务118项，23项政务服务事项实现“最多跑一次”，18项政务服务事项实现“不来即享”，办理户政事项2122项、交通管理事项5155项，办结率100%，窗口服务满意率99%。

【智慧警务】 创建全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示范城市，紧抓“合成作战三年上台阶”警务信息化建设任务，做实“一标三实”数据常态化采集维护，开展社区警务和治安户长建设，招录15名辅警充实基层派出所社区警务专职化力量，特巡警队伍保持建制完整、运行高效。开展以“雪亮工程”“智慧安防小区”“智慧交管”“智慧监管”为龙头的前端感知源和智慧公安建设，整合建成以视频监控、治安卡口、人证核录、高空瞭望、反恐智

慧圈、城际热点、WiFi探针、车牌识别、“一键式报警”为主要内容的治安信息管理信息平台。建成城关派出所、南华派出所综合指挥室、刑事技术试验室和22个智慧安防小区，采购声纹、虹膜采集设备各4台，提升智慧警务建设覆盖面、实战化水平，利用四项技术破案25起。

（撰稿：盛文君 审稿：孙学玉）

检 察

【机构概况】 县检察院内设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在公安局、宣化镇、南华镇、巷道镇设置派驻检察室。

【维护国家政治安全】 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提前介入“三危案件”54件。惩治严重暴力犯罪，批准逮捕严重暴力、“黄赌毒”“盗抢骗”等犯罪提起公诉32人；打击网络犯罪，参与“断卡”“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等专项行动，批准逮捕涉电信网络诈骗案件犯罪嫌疑人7人，起诉14人。保持扫黑除恶高压态势，批准逮捕涉恶案件1件2人，审查起诉涉恶案件1件16人。

【刑事检察】 依法严厉打击各类犯罪活动，批捕25件32人，起诉71件109人。加大对轻伤害、盗窃、危险驾驶等轻微刑事犯罪案件依法不捕不诉的力度，不批捕1件6人，不起诉57件93人。加强侦查活动监督，监督立案1件，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1人；监督撤案4件；发出书面纠正违法通知书11份，捕后判缓刑1人，纠正漏捕2人、漏诉6人。加强刑事审判监督，提出抗诉1件。加强刑事执行监督，纠正刑罚执行、监管活动违法10件，纠正监外执行（社区矫正）违法违规1件，监督财产刑执行案件1件。

【民事检察】 办理民事案件10件，其中审判违法监督案件1件（发出检察建议1件）、民事执行活动监督案件2件（发出检察建议2件）、民事生效判决监督案件5件（发出再审检察建议1件、提请市院抗诉1件、不支持监督申请3件）、支持农民工起诉案件2件，法院均已采纳支持并书面回复。

【行政检察】 办理行政监督案件8件，制发检察建议8件，其中提请市院抗诉1件、行政生效裁判监督检察建议1件、行政审判违法监督检察建议1件、行政非诉执行检察建议2件、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3件，已整改完毕并书面回复。开展行政争议化解工作，探索行政争议案件，向市检察院报送行政争议案件台账和材料18件，省检察院采纳14件。

【公益诉讼】 收集公益诉讼线索78条，立案71件，线索终结审查7件。其中行政公益诉讼诉前审查案件71件，发出检察建议71份，采纳检察建议71份，已整改回复71件，回复率100%。办理公益诉讼“新”领域案件23件。

【优化营商环境】 加强对民营企业和企业合法权益的司法保护，准确把握涉企刑事司法政策，依法不起诉企业人员15人，监督立案1件，监督撤案3件。开展“千人进万企”大调研大走访大排查活动，对70多家民营企业走访调研，提供法律咨询300多人次。坚持涉民企案件上报上级检察机关同步审查制度，贯彻落实服务民营经济各项刑事政策，维护民营企业家和民营企业的合法权益。结合案件实际，对涉企案件召开公开听证会，邀请人民监督员、人大代表、律师参加，听取各方对检察机关处理涉企案件的意见。

【助推乡村振兴】 办理2起拖欠15名农民制种款案件，依法支持起诉。办理1起

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为56名农民工追回工资10万元。加强司法救助，对3名案件当事人及其亲属发放司法救助金8.3万元，防止因案致贫、返贫。

【生态环境司法保护】 受理生态环境公益诉讼案件34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34件，已整改回复。结合“全域无垃圾”专项行动，督促相关责任主体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职责，清理各类废弃物30吨，保护被污染土壤和耕地356亩。加强上下级检察院、内设部门之间工作联动，健全完善长效监督管理制度，同心协力保护良好的生态环境。

【为民办实事】 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办理食药领域公益诉讼案件13件，发出检察建议13份，已整改。保障群众“脚底下”安全，推进落实“四号检察建议”，发出涉窨井盖公益诉讼案件检察建议1件，已整改。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建立强制报告、入职查询、从业禁止等未成年人保护制度；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批捕2件2人，起诉3件4人；落实涉罪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政策，提前介入2件未成年人涉嫌犯罪案件，依法不起诉2件5人；对2名未成年被害人发放司法救助金2.3万元；利用检察开放日和法治进校园活动，加强对《未成年人保护法》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的宣传，发放宣传资料6000份，开展法治宣讲51场次。推行公开听证，保障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开展听证7次15件。

【社会治理】 发出社会治理检察建议6件，采纳6件。落实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受理群众来信24件，来访45件，答复率100%，息诉率100%，检察长接待来访群众28人次；做好“两节”“两会”“五一”期间信访维稳工作，每天向县委

办、县政府办、县委政法委、县信访局书面报告当天信访维稳情况，做到无漏报。引导当事人达成刑事和解13件。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认罪认罚适用171人，适用率92.43%，减少社会对抗。

（撰稿：贺梅 审稿：刘晓莉）

法 院

【概况】 县人民法院内设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审判监督庭、执行庭（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政治部（机关党委），辖宣化、南华2个人民法庭。2021年，受理各类案件6498件，收案率同比下降5.29个百分点，审执结6017件，结案率92.6%，结案率同比上升0.43%。其中受理诉讼案件3658件，审结3344件，结案率91.42%，同比下降0.3个百分点；执行案件2840件，执结2673件，结案率94.12%，同比上升1.45个百分点，结案标的2.62亿元。

【刑事审判】 推动重点线索核查、重点案件办理和重点行业整治，受理刑事案件90件，同比上升7.14%，审结82件。严厉打击信息网络犯罪，审结电信诈骗、帮助信息网络犯罪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等信息网络犯罪14案30人；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严惩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审结强制猥亵和猥亵儿童犯罪3案3人。审理一批危险驾驶罪、盗窃罪、交通肇事罪案件，以及重大责任事故罪、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刑罚变更、强制医疗等案件。

【民商事审判】 受理民商事案件3423件，同比上升1.81%，审结3144件。坚持调判结合，找准司法服务的着力点和

结合点，稳妥处理民商事纠纷。优化营商环境，加大民营企业家人身、财产权利的保护力度，增强民营企业家的安全感，综合运用重整和解等手段，促进生产要素的优化组合和企业转型升级。服务保障市场经济发展，依法遏制高利贷和投机化倾向，规范借贷融资行为，审结民间借贷案件334件，其他借贷案件331件。服务保障民生权益，审结婚姻家庭、抚养继承、赡养纠纷等案件225件。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畅通农民工维权通道，审结涉农民工工资案件114件。

【行政审判】 依法保障政府“放管服”改革，支持合法的行政行为，通过司法审查的严格确认，提高行政行为的公信力。受理行政案件145件，审结118件。维护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坚持合法性审查原则，对程序严重违法、实体处理明显不当的行政行为坚决予以纠正，判决撤销、变更及确认违法案件20件。加强非诉行政案件的审查执行工作，强制执行3起违法占用国有土地行政非诉案。

【案件执行】 受理执行案件2840件，收案同比下降13.57%，执结2673件，结案率94.12%，结案标的2.62亿元，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成果，建立健全执行长效机制，执行工作“3+1”核心指标位居全省、全市法院系统前列。推进执行指挥中心信息化建设，执行“机器人”、智慧执行系统、执行电子送达、执行公开四大信息模块，协同运转，提升执行工作的集约化、规范化水平。制定《执行工作机制改革方案实施细则（试行）》，通过分段集约、繁简分流、终本管理的模式实施流程化工作机制。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服务春耕备耕”专项活动，探索推进执行机制改革、推进执行信息化建设，执行案件结

案平均用时从2019年的138天缩短至70天，执行完毕案件结案平均用时从58天缩短至36天，法定期限内结案率从72.96%提升至98.1%。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高效为民执行”专项行动，清理出三类七种重点案件313件，已执结244件、未结69件，结案率77.96%。开展案款清理专项执行活动，发放案件款2326案4132.34万元，超期案款清理率94.15%。对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法律义务的被执行人，在依法采取查封、扣押、冻结等强制措施的同时，强化司法拘留、罚款等制裁措施，加大被执行人因规避和抗拒执行的惩处力度。建立健全悬赏举报、失信曝光制度和“临控”措施，拓宽查找被执行人及其财产的渠道和路径，先后发布被执行人信息公布8期262案，公开曝光失信被执行人公告9期134人，对58名被执行人采取拘留措施。在用好强制措施的同时，运用信用联合惩戒，对1006案686名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纳入失信名单自然人228案208人、法人及其他组织13案11个，审核表彰奖励、选拔任用、村“两委”换届等任职资格及企业招投标资格审查2900余人次。

【审判管理与监督】 实现科技法庭全覆盖，具备数字多媒体集中控制、庭审同步录音录像、证据电子展示、网上庭审直播等功能，实现庭审的可视化、网络化、远程化管理。落实司法责任制，独任法官、合议庭对案件质量终身负责。完善制度机制，建立权责明晰、管理有序、监督留痕的审判权运行模式，确保“放权不放任”。加强裁判文书、审判流程、执行信息和庭审直播“四大公开平台”建设，保障群众的知情权、监督权，网上公开裁判文书3508份。拓宽公开渠道，通过微信、今日头条等多种渠道及时发布法院

信息。改造“云上法庭”，实现数字化法庭庭审直播1647场次。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视察法院工作、旁听庭审、见证执行，为人民法院工作发展建言献策。

【司法改革】 “分调裁审”工作机制有效运行，设置程序分流员，案件办理实行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向综治中心分流案件198件，调解成功95件，调解成功率48%；向审前调解中心分流案件798件，调解成功510件，调解成功率64%；向专业化审判团队分流案件2535件，结案2069件，结案率81.62%。推行审前调解前置，选聘8名特邀调解员，成立审前调解中心，分流案件534件，调解结案215件。强化高效速裁快审，成立速裁团队，确定3名员额法官审理案件，审结案件942件。创新发展“一庭三所+”多元解纷工作机制，在新坝镇、骆驼城镇、黑泉镇、罗城镇建立“一庭三所+”联系点，利用“一庭三所+”解纷机制，将司法服务延伸至群众家门口，解决群众诉讼“最后一公里”的问题。宣化、南华两个基层法庭主动出击，与镇司法所、派出所等基层站所多方协作，诉前联动调处群体性矛盾纠纷18件，涉及群众1000余人。同县金融办、县司法局及各金融机构召开座谈会，共同探讨银行金融债权风险防控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发挥人民法院的司法保障作用，推动司法部门赋强公证工作常态化，从源头上预防金融风险、减少诉讼案件。畅通“线上+线下”一体化立案渠道，为群众提供“一站式”全方位诉讼服务。线上立案458件，通过移动微法院跨域立案144件，音视频在线调解案件367件，在线司法确认9件。高台县法院“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质效考核全省排名第9位。拓宽诉前纠纷分流的渠道，与银行、保险等金融机

构实现平台及流程对接，依托诉讼服务中心设立的“金融纠纷诉调对接工作室”，将部分金融纠纷在诉前分流，以调解协议司法确认的方式缓解金融案件进入诉讼的进程。

（撰稿：李光兵 审稿：李光兵）

司法行政

【机构概况】 县司法局辖9个司法派出所、1个公证处，内设办公室、法治建设股、行政执法监督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法律援助中心、社区矫正工作股、安置帮教工作股、基层股。

【依法治县】 召开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工作会议和依法治县委员会第三次、第四次会，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工作的通知》，建立健全行政执法公示动态管理机制。梳理完善“两轻一免”清单，推进行政柔性执法。执行规范性文件审查备案制度，开展专项清理，落实规范性文件“三统一”制度，受理送审稿3件。常态化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不来即享”，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建立法治化营商环境问题投诉举报平台，畅通市场主体反映问题渠道，优化营商环境。开展“复议为民促和谐”专项行动，化解行政争议，召开行政复议议决会及讨论会6次，出具法律意见书10份；受理行政复议案件20件；行政应诉案件2件；召开行政复议听证会1次；政府法律顾问参加政府常务会15次；聘请11名同志担任县政府第四届特邀行政执法监督员；组织举办综合执法人员培训班1期。

【普法依法治理】 启动“八五”普法工作，统一规范干部职工学法用法工作，征



“送法进校园 阳光伴成长”普法宣传活动

订“八五”普法学法笔记6000多本。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利用各类法律颁布日、纪念日等有利时机集中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开展大型法律宣传和咨询服务活动16次。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暨法治宣传月活动，组织宪法知识测试1次，参加5000多人。强化《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学习宣传，组织“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活动，普法宣讲团巡回宣讲70多场次，举办专题讲座1次，印制《民法典与生活同行》单行本、彩页2.9万册。推进“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确定乡村振兴示范点12个，创建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25个。在农村（社区）培养“法律明白人”。加强法治文化建设，建成法治广场、法治楼院、法治长廊等阵地9个，创建“法律八进”示范点220个。利用“法治高台”微信公众号开展“12·4国家宪法日”有奖答题1期10天，发放现金红包1.5万元。拍摄播放普法短剧、微视频490个，发布普法信息400多条，手机发送普法短信15万多条。

【法律服务】 投资40多万元改造9个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高标准建设154个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投资2万元在微信公众号增加“法律服务”栏目，内含智能法律咨询、法律文库、以案释法、律师介绍等子栏目，拓展网上服务功

能。开展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完善规章制度，加强工作监督和管理。依托鑫星、誉西、乾祐律师事务所建立“同心律师+”法律服务团队，采取“万所联万会”等方式，精准对接企业法律服务需求，帮助企业防范并化解法律风险。律师代理各类诉讼案件867件。健全便民服务措施，加强公证和司法鉴定程序流程控制。办结司法鉴定86件，为困难家庭减免费用4件次。降低法律援助门槛，对妇女儿童、残疾人、退役军人等特殊群体做到应援尽援、应援优援，办理法律援助案件405件，解答法律咨询1231人次，为困难群众和弱势群体挽回经济损失452万元，发放援助补贴63.5万元，中国彩票基金补贴33.15万元。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持续推广“四级七天”“5+X”“情理法诉”“一心两员三所+”等矛盾纠纷调解机制，“海选”855名基层人民调解员，调整、补充116名行业性专业性调委会成员。落实人民调解工作经费和个案补贴经费26万元，调解

矛盾纠纷1730件，成功调处1726件，调解成功率99.8%。

【“两类”人员管控】 宣传贯彻《社区矫正法》及其实施办法，健全完善社区矫正工作机制，加强社区矫正机构和队伍建设，印发《关于成立高台县社区矫正委员会及成员单位工作职责》。依法加强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接收社区矫正对象34人，解除矫正31人，目前在册矫正人员41人，无脱管漏管现象发生。对拟适用社区矫正的被告人和服刑人员通过调查走访、个别约谈、实地走访等方式开展调查评估，出具调查评估意见书18件。规范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衔接机制，健全完善帮教管控机制，加强对刑满释放人员的衔接管控、情况摸排和风险评估，实行一人一档，严格落实回访制度。安排服刑人员家属远程视频会见130次218人次，审核发放安置帮教对象补助经费41.4万元。

（撰稿：姜鸿阳 审稿：王琇元）

农业

农业农村工作

【机构概况】 2021年6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县级扶贫工作机制设置的通知》，高台县扶贫开发办公室更名为高台县乡村振兴局，为县农业农村局挂牌机构，主要负责巩固拓展全县脱贫攻坚成果、统筹推进全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关具体工作，不再保留县扶贫开发办公室。2021年12月，根据《中共高台县编制委员会关于设立高台县良种繁育推广中心的通知》，高台县良种繁殖场和高台县种子分公司剥离经营职能后，整合设置高台县良种繁育推广中心，为公益一类全额拨款副科级事业单位，核定编制6名，设主任1名（副科级），隶属县农业农村局，撤销县良种繁殖场和县种子分公司。

县农业农村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加挂县乡村振兴局牌子，承担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工作职责。县农业农村局与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实行“局队合一”体制，辖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县经济作物技术

推广站、县农业行政综合执法大队、县农产品质量监测检验中心、县农村经营指导站、县畜牧技术推广站、县动物卫生监督所、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县农村能源服务中心、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县新农村服务中心、县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站、县良种繁育推广中心、县渔业站、县农机监理站、先行种业有限公司和新坝镇、骆驼城镇、南华镇、巷道镇、合黎镇、宣化镇、黑泉镇、罗城镇畜牧兽医工作站。局机关内设办公室、农村股、法制股、产业股、项目股、财务股、执法保障股、执法一队、执法二队、执法三队。

【农业农村】 制定《高台县乡村振兴产业兴旺发展规划（2021—2025年）》等方案规划5项，坚持发展高效生态农业，持续推进现代丝路寒旱农业示范区建设。争取涉农项目资金3.2亿元，培育引进深圳茂雄、香港文汇、上海特石、前进牧业等龙头企业58家，建成粤港澳蔬菜供应、玉米制种、精品辣椒、高标准畜禽养殖等规模化特色产业基地，带动发展粮食32万亩、蔬菜18万亩、制种20万亩，畜禽饲养总量263万头/只/羽。落实粮食播种面积31.35万亩，粮食总产量15.36万吨。高台黑番茄、辣椒干、河西猪等8个农产品入选“甘味”品牌。组织举办第四届中国农民丰收节活动，一大批特色优势农产品频频亮相主流新媒体和央视频道，农产品知名度和农业区域竞争力不断增强。推进乡村建设行动，推行乡村治理体系建设，建成贞号村、明水村等乡村振兴综合示范点12



南华镇明水村田园休闲型乡村振兴示范点

个，带动全县新建房屋248户，改建房屋169户。打造省级乡村建设示范镇1个、示范村10个，农村户厕、美化亮化、村社道路、污水管网等基础设施日益完善。推行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探索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农业设施产权抵押担保贷款试点，激发农村发展内生动力。2021年农业增加值完成23.53亿元，同比增长8.4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7870.4元，同比增长10.3%。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制定《高台县2021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要点》《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方案》。调整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成立5个乡村振兴工作专班、12个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责工作组。落实教育、医疗、住房、饮水等民生保障普惠性政策，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实行县级领导包镇抓村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制度，调整充实工作力量，16个驻村帮扶工作队配备驻村干部49名，选派24名年轻干部到乡村振兴重点村开展驻村帮扶工作。全县18户46人重点监测户脱贫稳定，对新发现存在返贫致贫风险的对象5户14人继续落实帮扶措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项目库储备项目399项6.8亿元，落实安排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8248万元，统筹发展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高台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做法被国家《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实施报告（2020年）》收录为地方典型范例。

【乡村振兴】 以建设绿色生态家园为目标，统筹县域城镇和村庄规划，开展乡村振兴示范点建设，推进村居风貌提升

三年行动，建成明水村移民别墅型、碱泉子村农旅融合型、贞号村产村一体型、红山村非遗民俗型等乡村振兴综合示范点12个。完成农村房屋风貌改造385户，新建农村住宅150户，拆除旧房71户，复垦复绿85户。落实衔接资金和县级资金3212.7万元，打造省级乡村建设示范镇1个、示范村10个，配套完善通村道路、路灯、公共浴室等方面的短板弱项，配套建设示范村道路5.97公里、路灯675盏，完善卫生厕所、污水处理、垃圾清运、洗澡采暖等设施，提高乡村建设示范成效。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开展村庄清洁提升行动，组织清理农村生活垃圾、村内塘沟、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楼庄村、正远村、站南村等10个村达到省、市清洁村庄示范村验收标准。新建农村户用无害化卫生厕所1550座，落实村级公益设施共管共享工作。加快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创建工作，制定《关于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工作转入第二阶段做好试点全面开展相关工作的通知》，明确9个镇、145个村（社区）责任领导、责任单位和阶段任务，试点示范创建工作在全县镇、村全面铺开，通过省级复评和国家中期评估。推进“三治”融合乡村治理体系建设，“一庭三所+”“民情快递”等做法全面推广，骆驼城镇、东联村被确定为全国乡村治理示范镇、村，“四级七天”矛盾纠纷调解工作法典型经验入选第三批全国乡村治理典型案例。

【农技推广】 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推进粮食作物良种引进试验和示范推广，建成玉米千亩高产示范区10个15000亩，引进示范推广小麦、玉米新品种30个，落实粮食播种面积31.35万亩，粮食总产量15.36万吨。建立粮菜兼用千亩马铃薯



技术指导

薯示范基地3个、千亩马铃薯良种繁育基地1个和百亩朝天椒、番茄、藜麦、哈密瓜等示范点5个，引进新品种53个，提升特色产业标准化、规模化、品牌化建设水平。开展测土配方施肥、增施有机肥、秸秆还田等行动，建立集成示范应用“农家肥快速堆沤腐熟+沼液+土壤调理剂”土壤盐碱地改良治理模式2万亩，建成物联网智能控制水肥一体化基地1000亩，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45.2万亩，化肥利用率40%以上。依托5个重大病虫害监测预警项目监测点、163个草地贪夜蛾监测点，预报农作物主要病虫害的发生趋势和发展动态，发布《病虫害情报》8期。开展统防统治面积43万亩次，农药利用率41%。建立政府引导、企业实施、农户参与的废旧农膜回收利用体系，按照10（折纯）：1“以旧换新”兑换比例，回收废旧地膜1856吨，回收率83%。因地制宜推广尾菜直接还田、过腹还田、堆沤发酵等技术示范，辐射带动完成尾菜处理面积15.3万亩，处理尾菜18.4万吨，尾菜处理利用率80.3%。严把植物检疫关口，重点抓好梨火疫病、苹果蠹蛾、黄瓜绿斑驳花叶病毒病等疫情普查防控任务落实，开展产地检疫，检疫企业50家，品种2200个，面积15.53万亩。

【经济作物推广】 实施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行动计划，

创建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发展蔬菜产业，种植面积2.3万亩，蔬菜集约化育苗1.5亿株，总产量7.2万吨，实现产值3.04亿元，带动全县建成连片千亩以上绿色标准化生产基地7个，面积2.5万亩，蔬菜种植面积23.19万亩，其中绿色蔬菜18.75万亩、制种蔬菜4.44万亩。蔬菜总产量79.62万吨，实现全产业链产值19.76亿元。利用现有农业生产资源，发展以平菇为主的食用菌210.5万袋，产量2206.5吨，实现产值1804.5万元。发展花卉1.95万亩，实现全产业链产值1.3亿元。坚持“特色+规模”的发展思路，抓好新绿达、青草湖两个千亩戈壁园区建设，新增以肉苁蓉、文冠果等为主的戈壁农业5035亩。打造农业科技示范点8个，引进优良品种103个，推广新技术10项。

【良种繁育】 全县农作物制种面积16.45万亩，其中玉米制种7.82万亩、非主要农作物制种8.63万亩，产值6.53亿元，同比增长15%，其中玉米制种2.65亿元，同比增长8%，亩均效益3400元；非主要农作物制种3.88亿元，同比增长17%，亩均效益4500元。以玉米制种为主导，蔬菜、瓜类、花卉等为支撑的“1+3+N”的种子产业发展格局基本形成。

【农产品质量检测】 发挥县、镇、村生产经营主体三级监测网络作用，加大随机抽样，制定高台县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和监督抽查工作方案，明确检测次数、时间、品种、数量，推进周抽检、季监测、季汇总的制度落实。配合完成省、市例行监测6次，抽取164个样品，其中不合格样品3个，合格率98.17%；县、镇两级抽检蔬菜水果9类35个品种6231份样品，其中县级定量检测212份、快速检测2003份、乡镇快速检测4016份，抽检样品合格率99.9%。开展食用农产品“治违禁、控药

残、促提升”三年行动。制定《高台县食用农产品“治违禁控药残促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针对禁限用农药、食品动物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产蛋期不得使用兽药、停用兽药使用及常规农兽药残留超标问题，开展监督检查及抽样检测，检查蔬菜生产基地8个、专业合作社12个、农贸市场3个，现场抽取芹菜、辣椒、豇豆、莜麦菜、番茄、黄瓜、茄子、梨等8类蔬果38个品种102个样品，合格率100%。

【畜牧技术推广】 全县新（改、扩）建养殖场区22个，其中新建17个（肉牛场11个、生猪养殖场1个、羊场4个、牛羊综合养殖场1个）、改（扩）建5个（生猪养殖场3个、肉牛场2个）。建成母牛养殖专业社8个，发展养殖大户526户。全县畜禽饲养总量263万头/只/羽，畜产品产量2.88万吨。实施畜禽良种工程，完善繁殖改良、液氮储存运输等设施设备，引进西门塔尔冻精3万支，完成黄牛改良3.2万头。鼓励养殖户扩大母畜饲养量，加快“张掖肉牛”新品种（品系）培育，建立张掖肉牛160头核心群、620头基础群、2000头生产群、4家选育基础场；人工种草保留面积24.5万亩，其中苜蓿20万亩、青贮玉米4.1万亩、燕麦0.1万亩、其他饲草0.3万亩。秸秆总量59万吨，秸秆饲料化利用总量44.84万吨，秸秆饲料化利用率76%。建成甘肃大业、亿农峰泽、绿欣制种草产品生产加工企业（合作社）3家；完成第三次全国畜禽遗传资源普查（面上调查）系统上报工作，普查进度100%。普查已知资源畜种11个、品种24个，群体数量42686头/只/羽；新发现资源畜种1个、品种2个，群体数量1078头/只/羽，蜂种1个234只。

【农业机械】 完成机耕、机播、

机收面积分别为58.38万亩、49.58万亩、35.61万亩，机耕、机播、机收机械化水平分别为98.08%、83.3%、59.83%，综合机械化水平82.17%。补贴各类农业机械3100台（套），兑付补贴资金1951.83万元，受益农户1721户，补贴资金已全部发放。建成制种玉米全程机械化技术集成与示范点1个，项目总投资186.26万元，其中省级财政资金60万元、其他投入126.26万元。签订农机深松整地作业合同132份，投入作业机械139台，完成农机深松整地8万亩，补贴资金144万元。开展年度检审验工作，检验农业机械10320台件，新入户拖拉机656台，新购置拖拉机报户率100%。举办拖拉机、联合收获机驾驶员培训班5期，考核合格驾驶人员364人。

【农村经营指导】 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阶段性任务，全县136个村全面开展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制改革，完成登记赋码，颁发集体经济组织证书，登记赋码完成率100%。完成清产核资任务，核实集体资金6858万元，资产57984万元，清理核实经营性资产12292万元。完成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界定工作，界定成员39255户、127635人，占改革涉及总人数的97.25%。向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户发放股权证3.9万本，发放率100%。实现村级集体经济收入1445.12万元，村均10.06万元。136个村全部实现收入在2万元以上，其中5万元以上的村116个、10万元以上的村34个、50万元以上的村2个。制定《高台县工商资本租赁农地准入监管和风险防范制度（试行）》，农村土地流转面积9.74万亩。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2947万元，享受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286481.92亩，亩均102.87元。

（撰稿：许维龙 审稿：王喜文）

林业和草原

【机构概况】 县林业和草原局辖县林政稽查大队、县林业技术推广站（县林木病虫害防治检疫站）、县治沙推广站、县林业调查规划队、县重点公益林管理办公室、县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站、县草原监理站（县草原工作站）、国有高台县三益渠林场、国有高台县三桥湾林场。内设办公室、规划财务股、资源管理股。2021年5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高台县城市园林绿化局管理体制调整有关事宜的通知》，县城市园林绿化局由县林业和草原局领导管理整建制划归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领导管理。

【造林绿化】 2021年全县完成造林45811亩，义务植树80万株，其中规模化防沙治沙试点项目治沙造林38811亩（压沙8055亩）、“三北”防护林五期工程人工造林2500亩、退化林分修复2500亩、农田防护林网修复2000亩。完成人居环境改造提升示范点绿化24个。完成南部交通绿廊带高火路至高速服务区段3公里道路绿化，栽植各类苗木15万株。



黑泉镇胭脂堡滩规模化防沙治沙

【草原生态保护与修复】 开展草原监测评价外业调查和草原有害生物普查，草原植被覆盖率24.36%。聘用265名村级

草原管护员，负责禁牧、禁采、鼠虫害测报、草原火情报告。

【科技推广】 完成优质梨标准化高效栽培等科技推广项目5项、14500亩；引进春雪桃等新品种5个；引进苜蓿种植微喷灌等新技术3项；建立共裕公司经济林栽培管理等县级林业科技示范点5个、7565亩；举办科技培训班24期，培训示范户及林农骨干865人次，辐射培训林农3160人次。开展河西走廊荒漠区生态修复牧草种子适应性比较试验；开展苜蓿种子繁育，建设繁育基地4200亩，全县人工种草18.2万亩。

【林草产业】 利用林地流转、林业贷款贴息等扶持政策，鼓励引导农户和企业发展文冠果、肉苁蓉等特色经济林1万亩。发挥资源优势，采取政策扶持、建点示范等方法，新增新型林业经营主体4家，培育林下经济示范点3家。完成育苗2306亩、2172万株。

【林草有害生物防控】 设置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监测点24个，对全县农田林网常发性林业有害生物进行无公害防治，防治面积16731亩，病虫害成灾率控制在3‰以内。检疫各类苗木1379.16万株，其中产地检疫1000.16万株、调运检疫379万株、复检1.6万株。调运检疫木材210立方米。设置草原监测点14个，对草原生产、生态状况、草原有害生物进行监测预报，完成草原有害生物防控（虫害防控）10万亩。

【资源管理】 实地查验发放林木采伐许可证160份，采伐活立木4370.91立方米；依法审核征占用林地4起12.76公顷，审核审批占用草地10起43.77公顷。265名草原管护员对全县311.3万亩草原开展草原巡查6368人次；聘用培训126名专（兼）职护林员管护65.11万亩国家级公益林，兑付集体和个人公益林补偿资金205万元。

【森林草原火险预防】 落实24小时值班、领导带班、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开展防火队伍安全扑火业务培训2场次，森林草原防火检查7次，下达火灾隐患整改通知书11份。

【野生动植物保护】 开展鸟类监测37次。开展野生动物保护救助工作，救助草原雕、红隼、普通鵟等国家二级保护及“三有”野生动物19次只。

【案件查处】 查处涉林违法案件13起，其中林业行政案件9起、刑事案件4起。

（撰稿：韩瑜 审稿：李春雷）

水 务

【机构概况】 2021年12月，根据《中共高台县编制委员会关于高台县水土保持监测中心加挂牌子的通知》，高台县水土保持监测中心加挂水资源保护中心牌子，隶属县水务局，撤销县水务局钻井队。

县水务局辖水电勘测设计施工队、抗旱防汛服务队、水政监察大队、水土保持监测中心（水资源保护中心）、节水型社会建设办公室、水利建设管理站、水利工程质量与安全管理局、新坝水管所、红崖子水管所、友联水管所、三清渠水管所、大湖湾水管所、骆驼城水管所、六坝水管所、罗城水管所、农村人饮工程管理站、小海子水库管理站、大湖湾风景区管理处、高台水利开发公司、高台水利水电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局机关内设办公室、规划建设监督股、水利运行管理股、财务审计股。

【水利工程建设】 2021年实施的重点民生水利工程有摆浪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山水河水库工程和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项目中小河流治理、山洪灾害防治、

人饮工程和小型水库维修项目9项，总投资2.06亿元。摆浪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投资8547万元，完成下游防汛车桥、溢洪道输水渠、溢洪道帷幕灌浆和塑性混凝土防渗墙浇筑、坝体砂砾石夯填碾压、砂浆抹面、土工膜铺和干砌石砌筑等建设任务。山水河水库工程投资1.1亿元，完成38万立方米表层沙壤土剥离外运和10万立方米坝体填筑任务。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项目总投资1165万元，山水河河道治理工程（二期）完成建设任务，新建护岸总长5公里，加固护岸0.8公里，新建防冲坎3道。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完成新坝镇、骆驼城镇、宣化镇等19处村镇供水工程水厂清水池、村级检查井、二氧化氯消毒室和水源机井、村社智能水表的全部维修养护任务。山洪灾害监测预警设施设备维护项目完成县域内119处山洪灾害监测预警设施设备维修养护任务，更换雨量站遥测终端17套、无线预警广播站预警主机15台。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完成马尾湖、大湖湾、大河峡等15座小型水库坝面整理、砌石翻修及配套建筑和设施设备维修养护任务。其他涉水工程，争取中央水利救灾资金50万元，实施乐善口门拦河坝水毁修复工程；争取中央资金33.24万元，完成南华镇南寨子村大中型水库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修建防洪坝520米，发放直补资金3.24万元；争取省级资金100万元，实施骨干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对友联、大湖湾、罗城、新坝灌区骨干水利工程进行维修改建，维修改建渠道2.91公里、建筑物6座、塘坝1座；争取扶贫专项资金271.32万元，实施新坝镇暖泉村饮水水源改造工程，新建105立方米不锈钢蓄水池一座、100平方米净水管理房一座及配电线路和消毒设施架设；实施合黎镇五坝农村

饮水安全水源改造工程，完成4.95公里管道埋设、60米河道护坡衬砌及检查井修建等建设任务。

【水生态治理】 按照河湖长巡查监管制度开展巡查履职，督促各级河湖长全面落实主体责任。县级河湖长巡查河湖36次，镇级432次，村级4732次。对全县范围内省、市、县、镇、村五级河湖长公示牌进行更新，建立公示牌管理台账，设置二维码，群众可通过扫描二维码全面了解河湖信息及河湖长和河湖警长基本情况。结合省、市“春雷2021河湖管护攻坚行动”和“聚焦小微边 创建幸福河”专项行动，排查整改“四乱”问题13个，整改水利部明察暗访问题8个，清理整治垃圾5.2吨。落实巡河常态化机制和部门联动执法机制，建立“河湖长+检察长”协作机制，探索“河长制+”模式，逐步设置“校园河长”，明确学校管河护河责任和校园河长职责，推动河湖长制从“有名”向“有实”“有能”转变。加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管力度，督促建设单位严格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审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53个，依法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241万元，接受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备案5项。完善线索摸排制度和台账动态监测机制，打击恶意竞标、强揽工程、聚众滋事、非法占地及“砂霸”等黑恶势力。完成张掖市黑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内马尾湖水库非法渔业养殖反弹问题整改，清理出水口拦污栅2处，拆除库坝墙防汛物资库房1处，对进入库区的道路进行围栏封堵，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设施并专线接入张掖市环保局平台。

【水资源管理】 制订下达年度各行业用水总量控制指标，加强年内水量管

控，3.41亿立方米的用水总量控制指标分解下达至各镇（灌区），作为落实取用水总量控制的重要依据。加强地下水超采区治理，制定《高台县2021年地下水超采区治理工作方案》，通过实施高效节水工程、调整种植结构、转换地表水源、轮作休耕退地减水等措施，全面完成103万立方米的年度压采任务。落实重点用水单位监管，对纳入省、市、县级重点监控用水单位名录中的用水单位切实加强监督管理，建立和完善县级重点监控用水单位名录，健全内部节水管理机制。推进国家节水行动，按照“极限节水、深度节水”目标，制定《高台县节水型灌区创建工作实施方案》，红崖子灌区2021年度节水型灌区创建工作通过市级验收，高台县养老服务中心、高台县西苑幼儿园创建为市级节水单位。



冬 灌

【水旱灾害防御】 落实抗旱防汛负责制，妥善应对处置恶劣天气造成的影响。筹措资金对县境内部分老旧雨量监测预警系统进行升级改造，保障度汛安全，发送预警信息44次、预警短信1.44万条；修订完善全县19座水库防汛抢险应急预案、水库调度规程、水库大坝安全管理应急预案，调度规程按照审批权限已批复执行，并严格按照批复对水库进行运行管理。各灌区遵照水库防汛抢险应急预案开展防汛抢险应急演练和山洪灾害防御演练，开展

演练9场次；完成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提前落实渠道清淤清障、防渗堵漏等保灌措施，落实灌溉输水管理责任，准确掌握河源来水，结合不同区域和作物生长周期，科学制定配水计划，完成23.82万亩春灌、56.63万亩夏灌、42.58万亩秋灌和63.18万亩冬灌任务。

【农村饮水安全】 对南华镇明水供水工程防洪河道内的700米人饮主管道重新选址铺设改造，确保墩仁村、小海子村、南寨子村2850人用水稳定安全。对罗城镇万丰村、下庄子村、花墙子村老化失修严重的村社管道进行维修更换，维修更换各级管道2200米，更换入户供水设施45套。对黑泉镇小坝村一社、二社、五社人饮入社管网及42户群众入户饮水设施进行更新改造，更新入社管网950米，更换入户供水设施42套。对南华镇明水农场5公里供水管线、8处人饮检查井进行摸排检查，解决因供水管线长、地势高造成供水压力不足的问题，保障农村群众用水安全。按照“规模化发展、标准化建设、专业化管理、准市场运营”要求，编制完成《高台县“十四五”农村供水保障规划》，与村镇发展、新农村建设和水资源中长期规划统筹协调，提高农村饮水安全保障水平。

（撰稿：李 韬 审稿：白 海）

农业投资

【机构概况】 县现代农业投资有限公司内设综合部、投融资部、财务部、资产管理运营部。

【业务发展】 公司资产总额24702.64万元，负债15558.77万元（其中乡村振兴项目贷款14819万元），所有者权益9143.8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2.98%，实现并上缴税

金53.55万元。实现经营收入220.56万元，完成融资1600万元。严格基地运营管理，在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基础上，完成黑泉镇新开村773.7亩土地和新坝镇暖泉村1353亩土地资产的接收工作，为有序开展耕地占补平衡指标交易做储备。履行乡村振兴农村房屋改造项目承贷主体责任，收回改建房屋贷款503.5万元，提前偿还国家开发银行贷款500万元；配合县委组织部开展“空壳村”村级集体经济增收行动，兑现投资收益16.9万元，退付乐一村等5个村的融资本金100万元。

【项目建设】 高台县山水河水库工程位于高台县南华镇西南约5公里处，设计水库总库容323万立方米，计划总投资1.05亿元，10月份开工建设。

（撰稿：王忠毅 审稿：王 平）

甘肃省南华生态建设管护中心

【机构概况】 2021年5月，根据《中共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党组关于所属部分事业单位更名的通知》，甘肃省白龙江林业管理局南华生态建设局更名为甘肃省南华生态建设管护中心，为甘肃省白龙江林业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正县（处）级建制，核定事业编制116名。

甘肃省南华生态建设管护中心辖正科级建制单位南华林场、骆驼城林场、治沙所、机关事务管理站、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种苗培育站，内设党委工作部、办公室、工会办公室、纪委办公室、机关党总支、计划财务科、人事科、造林科、产业科、天保办、防火科。有县处级干部5人、科级干部32人、专业技术人员27人。

甘肃省南华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在高台县、山丹县、古浪县三地的林业经营总面

积为49.73万亩，其中山丹县16万亩、古浪县22万亩，均为宜林沙荒地；高台县11.73万亩（包含林地面积11.51万亩、非林地面积0.22万亩）。

【生态建设】 2021年完成各基层单位四旁绿化及公益林补植补造工作，栽植梭梭、沙枣、白榆等苗木1.6万株；利用冬季农闲时节组织职工完成2021年退化林修复项目2000亩的抚育修枝枯树清理任务；在5000亩封育区域实施人工撒播草籽，提升植被覆盖度。持续完善现有林地林权，协调解决山丹、古浪两地的林地权属问题；结合国土“三调”工作，加强与高台县自然资源局和林草局的衔接沟通，对甘肃省南华生态建设管护中心的林地范围进行实地核实，对有争议的地块比对以往签订的协议和会议纪要逐项确认，做到边界清晰、权属明确；建立健全护林防火体系建设，层层落实森林防火责任，签订各类防火承诺书、责任书102份，强化防火责任、细化各项防火措施；通过天保工程省级复查工作，开展关于天保二期总结、科学编制天然林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前期准备工作。争取欠发达林场与乡村振兴融合、科技创新等各类项目资金869万元。



生态林网

【基础管理】 组织实施2021年贫困林场设施改造项目，新打机井3眼，完成投资50万元；自筹资金为基层各单位、职

工家属区的基础设施进行维修，完成零星工程投资10万元。实施2021年乡村振兴基础设施改造项目，完成机关院内地坪硬化1000平方米、铺设道牙石800米等工程，完成投资65万元。与专业公司协调对接签订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委托服务合同，筹资13.8万元，完成中心所有人员的人事档案数字化工作，实现人事档案管理规范化数字化。对12名专业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員的身份、待遇不匹配的问题进行落实。按照《会计法》《事业单位财务规则》等国家法律法规，在物品采购、因公出差、公用经费支出等方面严格把关，推进财务工作规范化运行。根据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统一安排部署，完成河西综合开发局全民所有制企业公司制改制，对涉及改制的有关资产处置、人员配备、债权债务、资产评估等重大事项严格执行国有资产管理规定，新改制完成的甘肃省白龙江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规范运行。按照保护中心关于调整涉改单位资产划转留存实物有关要求，确定事企分离资产划转方案。修订完善各类管理制度44项，内部管理更加规范。各类资金使用、经营计划、项目建设等工作按照决策权限通过中心常务会议、党委常委会会议集体讨论、共同决策。

【产业质量提升】 投资20万元，新育沙枣、梭梭、文冠果等治沙苗木110万株，改善种苗质量、优化种苗结构。对外开拓种苗市场，实现苗木销售收入17.68万元。投资100万元完成省财政1650亩林果产业提质增效项目。做好葡萄园霜冻预防工作，投入36.4万元采购葡萄园复合肥、防霜冻物资。组织中心全体干部职工采摘葡萄28天，采收酿酒葡萄2071.7吨，实现现金收入421万元。投资3万元完善治沙所的旅游



食用葡萄休闲采摘长廊

标识、办公设施等基础条件，提升景区的硬件设施和葡萄品牌影响力，实现鲜食葡萄销售收入32.7万元。对闲置农用地整合外租，出租1899亩，收入68万元。组织职工通过森林抚育、退化林修复等作业实现创收120万元。

【民生保障】 全年支出各类工资待遇及福利保险等经费3200余万元，其中为中心职工发放工资1352万元、2020年业绩考核奖312万元、取暖补贴121万元；对206名职工进行薪级工资正常晋升，人均月增资64.31元；依法依规申办养老、失业、工伤、医疗、生育保险业务，上解养老保险（含职业年金）824万元；上解医疗、失

业保险费272万元；上解工伤保险缴费12万元；发放伤残待遇7万元；为中心29名事业退休（职）人员发放养老金115万元；为中心51名企业退休（职）人员发放养老金186.4万元。对29名事业单位退休（职）人员基本养老金进行调资，人均月增资153.87元；对51名企业单位退休（职）人员基本养老金进行调资，人均月增资154.8元。企、事业单位养老、工伤、医疗、生育保险参保率、缴费率均为100%。对南华职工家属区脏乱差现象进行整治，水泥硬化161平方米、铺设广场砖206平方米、铺垫三合土碾压540平方米；投资10万元对基层单位周边垃圾进行清理，平整场地，开沟栽植花灌木及果树。完成中心棚户区改造异地新建的230户房屋的不动产登记工作。完善职工体检档案，完成职工健康体检。筹措资金0.75万元对住院、生活突发困难的职工及遗属进行慰问；落实资金0.86万元开展“夏送清凉”活动；为全体职工发放中秋福利1.9万元。

（撰稿：张晨光 审稿：马麒龙）

工 业

工业和信息化

【机构概况】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辖县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县高崖子滩光电产业园管委会办公室，内设办公室、经济运行股、技术信息股、安全环保股。

【工业经济运行】 2021年全县工业企业完成增加值4.71亿元，同比增长12.9%，其中规上工业企业增加值增长13.6%。围绕国家和省、市支持工业发展的相关领域扶持政策，争取工业和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1460万元，工业企业上缴税金7183万元。全县工业企业产值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同比增长165.3%；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同比增长21.9%；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同比增长1.6%；医药制造业同比增长10.7%；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同比增长6.2%。非金属矿采选业同比下降45%；农副食品加工业同比下降0.6%。



甘肃祁连葡萄酒业公司葡萄酒生产线

【工业项目建设】 计划建设的重点工业项目18项，其中新建项目14个、续建项目4个。新建项目投资亿元以上的工业项

目3项，分别为投资21.26亿元张掖市晋昌源煤业公司年产120万吨捣固炼焦项目、投资3.85亿元甘肃普慧尔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0.15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其副产品项目、投资2.25亿元高台全通飞阳有限公司50兆瓦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新建项目投资亿元以下的工业项目11项，分别为投资8500万元甘肃高台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10兆瓦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投资8300万元甘肃祁连明珠酒庄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葡萄酒项目、投资7000万元甘肃永鸿染化有限公司年产300吨磺化吐氏酸项目、投资6000万元高台县佳合脱水蔬菜有限责任公司年产2000吨蔬菜加工项目、投资5600万元甘肃巨鑫硅材料有限公司一期扩建项目、投资5100万元甘肃富通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500吨白酒建设项目、投资3300万元甘肃旺达绿禾有限责任公司有机肥生产线扩建项目、投资2900万元高台颖智商混有限公司年产15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投资1058万元高台县绿佳脱水蔬菜有限公司脱水蔬菜生产线绿色化改造项目、投资2100万元甘肃绿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万立方米建筑用砂及石料建设项目、投资1100万元高台县宏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4万吨萤石选矿工程技术改造项目。续建项目投资亿元以上的工业项目3项，分别为投资2.3亿元张掖海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黄体酮和鸟嘌呤生产项目、投资1.5亿元甘肃安隆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00吨2-氯烟酸项目、投资1.2亿元甘肃云昊科技公司对溴氟苯和对氟苯甲醚生产项目。续建项目投资

亿元以下的工业项目1项，投资7500万元甘肃高山新能源有限公司9兆瓦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2021年度开工建设18项重点工业项目，建成16项，分别为甘肃安隆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00吨2-氯烟酸项目、甘肃绿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万立方米建筑用砂及石料建设项目、高台县宏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4万吨萤石选矿工程技术改造项目、甘肃云昊科技公司对溴氟苯和对氟苯甲醚生产项目、高台颖智商混有限公司年产15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张掖海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黄体酮、鸟嘌呤生产项目、甘肃永鸿染化有限公司年产300吨磺化吐氏酸项目、甘肃旺达绿禾有限责任公司有机肥生产线扩建项目、高台县绿佳脱水蔬菜有限公司脱水蔬菜生产线绿色化改造项目、甘肃高山新能源有限公司9兆瓦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高台全通飞阳有限公司50兆瓦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甘肃高台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10兆瓦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甘肃富通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500吨白酒建设项目、高台县佳合脱水蔬菜有限责任公司年产2000吨蔬菜加工项目、甘肃巨鑫硅材料有限公司一期扩建项目、甘肃祁连明珠酒庄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葡萄酒项目。

【工业项目升规入库】 对符合条件的21个新上工业项目按照统计部门要求按时升规入库，入库金额9.74亿元。新增升规企业6户。

【招商引资】 落实引进晋昌源煤业公司年产120万吨捣固炼焦项目等8个招商引资项目，签订招商引资项目框架协议8份，签约项目资金76.3亿元，完成投资3.21亿元。

【信息化项目建设】 建成5G基站129个、4G基站708个，4G覆盖全县镇、村，城

镇和农村全部实现光纤入户，固定宽带用户6.25万户。互联网出口带宽达到200G，城乡平均接入带宽达到100M以上，具备城区300M以上、农村200M以上光宽接入能力，光宽用户占比100%。全县架设一类摄像监控头1282路，有等保三级机房1个（电信公司）、普通机房3个。投资6400万元实施5G+智慧园区项目，完成智慧园区平台的建设，建成5G基站2个，配套建成园区前端智能化设备，接入园区企业实时环保、安监数据，并与大数据中心成功对接。投资7200万元实施的“5G+中医诊疗”试点项目，建成网络诊疗中心配送中心，开始智慧中医平台定制开发工作，进行信息中心设备订购论证阶段，完成现有平台子模块部署、基本编码字典的注册服务等工作。投资2000万元实施的高台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正在建设中。储备实施的宏源矿业公司数字矿山项目正在设计实施方案。

【技术创新和人才工作】 评定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1家、技术中心2家、“专精特新”企业2家、工业设计中心1家、市级技术中心12家。备案工业新产品2项，兴农牧业参加省级工业优秀新产品评选。认定省级基地2个、省级中小企业服务平台2个、省级生产性服务企业2个。评审专业技术职称82人，其中初级职称30人、中级职称52人。

【工业节能降耗】 落实工业领域节能降耗工作，组织佳合脱水蔬菜、宏晟油脂、旺达绿禾肥业、绿佳脱水蔬菜等企业实施绿色化改造，认定国家级绿色工厂各1户。

（撰稿：邢宗彦 审稿：蒋兴亮）

工业园区

【机构概况】 2021年6月，根据中共

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甘肃高台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甘肃高台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中共甘肃高台工业园区工作委员会）是中共高台县委、高台县人民政府的派出机构，为正处级。内设办公室（纪检监察室）、发展规划局、生态环境局、应急管理局、盐池化工园区管理办公室和1个所属事业单位高台县工业园区综合服务中心，均为正科级。根据中共高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甘肃高台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机构编制等事宜的通知》，撤销原甘肃高台工业园区管委会内设机构办公室、盐池化工园区管理科、生态环境站。

【园区规划】 结合全县“十四五”规划和园区实际，委托甘肃省专业权威机构开展《甘肃高台工业园区发展规划（2021—2035年）》编制工作，已完成初稿；编制完成《化工园区总体规划》《化工园区产业发展规划》《化工园区产业发展指引》，明晰化工园区产业发展定位、空间布局和发展重点；编制《园区化工产业禁止（淘汰）和限控制目录》，对项目涉及的危险化学品实行分类管理，统筹发展和安全。

【基础设施建设】 做好“三通一平”保障，盐池工业园油气合建站建成投入运营，供水站及供水管网完成保养维护，危化品仓储物流区在建设中，集中供水和固废处置建设项目有序推进。盐池工业园供水站全年正常供应生产生活用水，盐池污水处理厂达标处理企业生产生活污水，盐池热源厂充裕保障热力供应，企业职工入住生活区公租房。安监环保一体化监管平台、门禁和视频监控设施接入告警监测点356个、企业视频206路，废水在线监



盐池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测数据7户，废气在线监测数据9户，重点区域架设视频监控14路。南华工业园区、盐池工业园补栽树木1.25万株。

【经济发展】 2021年园区实有企业100户，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18户、高新技术企业14户，实现工业增加值4.46亿元。形成农副产品加工、新型能源化工、矿产建材、装备制造、精细化工五大工业体系。

【项目建设】 在北京、上海、江苏、浙江等地考察对接项目，利用“兰洽会”等会展平台，对外推介项目。2021年对接浙江正泰储能设备装配、张掖市立陇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陆上风电机组装配碳纤维生产及风机叶片制造等项目21个。投资5亿元的中船风电（高台）新能源有限公司风电叶片塔筒产业基地项目已在园区落地建设，投资10亿元的中温焦油加氢项目建成投产。

【园区管理】 园区严格落实《企业“黑名单”管理制度（试行）》《承包商准入和退出制度（试行）》《化工园区企业准入和退出管理办法（试行）》，推动园区管理制度化、规范化。聘请浙江博安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定期对园区企业进行安全隐患排查，查出安全隐患248个，提出解决方案263个，企业已完成整改244个。对标对表“两个导则”，以“两重点一重大”为重点，开展安全检查165户次，排查

安全隐患133个，函告移交问题6次，园区警示通报1次，133个安全隐患全部整改。督促化工企业对没有化工背景的安全负责人进行更换，对达不到相关学历或从业资格的员工予以辞退。督促企业加强员工培训，强化应急处置保障能力建设，联合相关部门开展危化品突发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演练1场次。编制完成《盐池工业园整体性安全风险评价报告》《南华工业园化工产业集中区整体性安全风险评价报告》，为化工园区安全生产和周边环境安全以及事故预防、风险控制等提供依据。2021年12月，省安委办组织省应急厅、省工信厅、省环保厅及有关专家组成复核组，对高台工业园区盐池工业园、南华工业园化工产业集中区安全风险等级进行复核，经复核安全风险等级均调整为一般安全风险（C类）。坚持每周对园区内企业及周边区域进行巡查检查，不定时开展夜巡，对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及时函告相关部门，配合调查处理，查出的231项问题已整改落实。推进环保信息化管理，15户企业在废水排放口、废气排放口、危废暂存间等重点部位安装视频监控，所有数据和视频监控均与市生态环境局监管平台和园区安监环保一体化监管平台联网。督促盐池污水处理厂架设废气收集系统，修建污泥暂存间，



安全环保第三方服务机构检查盐池工业园企业安全环保工作

园区生态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

（撰稿：陈进花 审稿：范和忠）

供 电

【机构概况】 国网高台县供电公司辖城关供电所、南华供电所、骆驼城供电所、宣化供电所、新坝供电所、罗城供电所，内设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营销部、生产技术部、安全监察部、供电服务指挥中心、综合服务中心。

【经营管理】 2021年完成售电量3.373亿千瓦时，同比增加3613.3万千瓦时，增长12%；综合线损率7.15%，同比下降0.5%；售电均价500.57元/千千瓦时，同比下降27.57元/千千瓦时；电力购销收益4110.36万元，同比增长10.42%；电费回收率100%，电压合格率99.72%，供电可靠率99.8%。

【安全生产】 安全管理工作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安全生产4561天。举办主要负责人讲安全课和安全警示教育9场次，开展“安全日”专题活动11场次，195人现场安全准入考试全部合格，109人通过特种作业复训和取证工作，全员安全意识不断提升。深化警电联动，开展警电合作行动100次，与各村社签订砍伐树木安全协议66份，协同处置破坏电力设施案件14起，查处违法窃电1起、违约用电5件，震慑作用明显。提升应急处置能力，组织开展各类应急培训8场次，反恐应急培训1场次，统筹开展迎峰度夏及大面积停电、建党100周年、中考高考保电、消防逃生、地震疏散等应急演练活动11场次，应对青海6.9级地震，第一时间启动应急响应，与地方政府

保持24小时电话沟通汇报，出动车辆16台次、人员68人次，完成10座变电站、61条输电线路、2106个配电台区特巡。

【用电营销】 落实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方案和九项措施，多措并举引导客户线上办理报装业务，居民、非居民、高压智能缴费推广占比100%，停电成功率98.88%，复电成功率99.81%。线上缴费占比97.97%，企业网银缴费占比77.4%。提升“获得电力”水平，坚持重点报装项目挂牌督办机制，每周更新进度，主动与客户联系项目实施进度、报装业务办理等事项，服务客户早用电。开展问题专项治理，深化用电报装服务，高、低压平均接电时间缩短至25.23天、3.96小时。完善服务方式，严格落实“两个十条”和首问负责制，实行“4×6=0”供电服务工作法，推进服务客户“最多跑一趟”和“一趟都不跑”。强化客户诉求闭环管控，通过设备主人制、台区服务连心卡及电力服务微信群，缩短与客户之间的沟通距离，公司实现A类“全业务零投诉”；南华、罗城供电所实现“全业务零投诉”。

【电网建设与技改项目】 加快电网发展速度，推进投资6055万元的110千伏红山变及配套送出工程完成可研，正在开展前期工作。完成1444万元城网工程项目和1.36亿元农网巩固提升工程项目储备，完成17项1340.58万元的业扩配套项目储备，储备项目1.494亿元。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完成投资2150.32万元的2020年调增配农网工程、2021年农网巩固提升工程及2021年第一批业扩配套工程，共计3个批次6项75个单体工程建设任务，架设10千伏线路21.87千米，0.4千伏线路35.72千米，安装配电变压器99台，安装计量箱1634台，组立杆塔1286基。完成124正远线、114红崖子线、112宣



电网施工

化线等三项配网综合整治项目实施。加强新建配变的工艺管理，标准化台区占比提升至28.6%，10千伏、0.4千伏线路绝缘化率分别为19.68%和17.13%。服务新能源发展，主动对接新能源项目，完成1.146兆瓦分布式光伏并网工作。解决重过载、低电压问题，深挖内部潜力，通过向上争取、利旧、轻（空）载配变阶梯更换、农网工程新建配变负荷调整等措施，治理重过载配变240台。与肃南公司沟通联系，将共裕农场负荷全部转移至肃南35千伏许三湾变113共裕线，解决共裕农场低电压问题。

【供电服务】 规范供电所46项工作流程，完善客户服务应急抢修机制和95598客户服务电话功能，做到特事特办、急事急办；实行供电营业窗口无午休、周休日制度，提供24小时电力报修，购置抢修车辆，保证故障抢修时限。各供电所推行便民利民举措，为企业、用户排忧解难，服务新上项目。

（撰稿：王 季 审稿：何 峰）

城市投资开发

【机构概况】 县振兴城市发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内设综合办公室、财务部、计划融资部、工程项目部、物业公司。

【项目融资】 申报争取政府债券31047



北河新村棚户区改造项目

万元，其中新建南片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小区外配套基础设施建设5000万元、第二幼儿园建设项目2400万元、备用水源地建设项目2500万元、红色基因传承基地建设项

目18960万元、北河新村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2187万元。

【项目建设】 张掖市红色基因传承基地项目投资28038.23万元，占地面积100451平方米，建筑面积39675.43平方米；北河新村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完成投资19540万元，拆迁安置446户，新建住房12栋、535套、83942平方米；灵秀嘉苑商住楼及地下车库建设项目完成投资10704万元，建筑面积49714平方米，新建商品住宅4幢、236套；完成投资120万元的山水丽城二期7#楼人才公寓装饰装修工程。

（撰稿：范开阳 审稿：张振家）

商贸流通

商业贸易

【机构概况】 县商务局辖商务综合服务中心，内设办公室、经贸股、市场股。

【重点商流项目】 2021年建设的重点商流项目有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吉祥再生资源公司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中心项目、共裕高新农牧科技开发有限公司2万吨综合性气调库项目、星海物流农副产品仓储加工集散中心建设项目、祁连葡萄酒有限责任公司祁连葡萄酒小镇河西走廊葡萄酒历史文化展示中心项目，计划总投资6200万元，已完成投资1476万元。

【消费市场】 2021年全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9.57亿元，同比增长13.7%。商贸企业在春节、五一、国庆等传统节日和双休日，推出营销让利活动，开展家用汽车和成品油联动、家电、零售餐饮等促销活动。完成千禧夜市规范化提升改造，甘肃鼎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利用微信小程序提供“无接触服务”，新乐超市和西部天地超市分别利用新乐多点购物App、对接美团等措施实现线上下单线下配送服务。

【外贸进出口】 外贸企业参加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国西部国际博览会、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等线上线下展会，开展业务洽谈，开拓越南、哈萨克斯坦等国家新兴市场，实现出口市场多元化，新增外贸企业2家。实现外贸进出口总额1136.2万元，同比下降47%。实现自营出口的企业4家，出口产品主要是脱水蔬菜、高原夏菜、花卉和蔬菜种子。

【电子商务】 电子商务交易额1.29亿元，同比增长34%，其中农产品网络零售额6205万元，同比增长31%。实施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建设项目，推进电商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升级改造镇村电子商务服务点。统一规划建设快递物流仓储分拣配送中心，推动商贸物流批发企业、供销、邮政和现有快递企业等物流资源的整合。精选全县特色产品，打造祁连葡萄酒、黑番茄浓缩浆、高台洋葱等本地特色精品网货。扩大网销规模，利用“短视频+直播带货”等形式，开展“农民丰收节直播带货”“助力疫情防控促农增收”等各类网销活动。

（撰稿：蔺 华 审稿：胡亚琼）

粮油储备

【机构概况】 中央储备粮高台直属库有限公司内设综合科、财务科、仓储保管科、轮换购销科，辖临泽分公司、民乐收购网点。负责张掖辖区内中央事权粮油的管理任务。2021年总仓容近30万吨。

【仓储管理】 对标集团公司标杆库“千分制”评选办法，落实《科技储粮示范库创建实施方案》要求，推进仓储信息化、智能化、规范化、精益化管理。定期召开粮情分析会、周例会，落实“三级”检查制度，消除隐患，保证安全。储存中央储备粮账实相符率、质量达标率、品质宜存率、卫生指标合格率均为100%。执行“一粮四检”，建立从入库、储存、出库

全过程质量档案资料。对设备输送机械、电力控制系统、升降机械等进行常规维修保养，定期点检，管理规范，确保运转正常。实现所有高大平方仓内环流控温、压盖储粮技术全覆盖。落实2021年仓储投资项目，对7个仓的屋顶隔热维修改造，1个仓进行内环流+湿膜实验。科保小组成员在粮油科技等刊物上发表论文3篇，提升公司科技储粮水平。

【轮换购销】 上门宣传收购政策，推广应用惠农App预约收购，方便客户，节约时间，新增用户120户。完成分公司下达的年度小麦、玉米轮换任务。

【统计标准化】 巩固提升统计标准化工作，围绕制度落实、质量可靠、基础规范、服务高效的新要求，配置统计档案室设备3台件，分类别整理统计凭证200余册、月报12册、年报5册、台账12册、资料96册。

【安全管理】 落实上级部门安全生产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强化安全管理教育培训，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完善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和安全制度建设。在生活区、库区制作安装安全通道和门禁系统。组织人员开展安全知识答题及安全知识竞赛活动。组织员工自行制作安全生产微课，增强防范意识，提高隐患的辨识能力。

（撰稿：侯建生 审稿：杨红森）

供销合作

【机构概况】 县供销合作社辖10个基层社、230个经营门店（点）、125个专业合作社、6个专业合作社联合社、122个村级综合服务社、11所庄稼医院、5个农资及日用消费品配送中心。

【业务经营】 2021年商品总销售12.54

亿元，同比增长8.7%。农副产品收购总值5.26亿元，同比增长6%。废旧物资收购总值7500万元。实现利润273万元，同比增长5.4%。

【基层供销组织建设】 改造提升薄弱镇供销社1个，建立“三会”制度基层供销社2个，新增基层供销社社员数2000人，培育国家级专业合作社1个，领办专业合作社3个，提升示范专业合作社3个，新建村级综合服务社2个。

【服务网络建设】 推进新农村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工程建设，改造整合原有经营设施、经营网络，规范整顿经营网点。培育农资、日用消费品、农副产品购销、再生资源回收等经营网络，形成连锁经营体系。建成县级供销惠农运营服务中心1个、乡镇惠农服务平台6个、村级惠农服务站20个、农资放心店5个、农副产品收购网点5个、提升庄稼医院10所。年销售化肥3.8万吨。

【拓展服务领域】 建立供销合作发展基金，用于基层组织建设、社属企业发展、农村资金互助社、合作金融等服务领域。成立社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根据县联社理事会授权，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县社章程履行出资人管理职责，具体负责社有资产运营的监督管理，确保社有资产保值增值。采取流转托管、股份合作、订单销售等多种方式，流转土地6.2万亩，开展系列化社会服务，实现集中连片种植、机械化作业，促进规模经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农业附加值。

（撰稿：周建文 审稿：朱武明）

烟草专卖

【机构概况】 县烟草专卖局（张掖市

烟草公司高台营销部)隶属张掖市烟草专卖局(甘肃省烟草公司张掖市公司),实行两个机构、一套管理体制,内设综合办公室、专卖监督管理科(稽查大队)、客户服务中心。

【经济运行】 2021年销售卷烟4695.6箱,实现含税收入11445.8万元,同比增加418.4万元,增长3.79%。

【专卖管理】 保持市场监管高压态势,组织开展以打击贩销假私卷烟、跨区域收购倒卖卷烟、互联网+物流寄递涉烟违法活动为重点的“食药农环烟”“护航2021”“春雷”“守护成长”等专项行动,治理卷烟流通秩序,全年查获各类涉烟违法案件76起,先行登记保存卷烟1045.1条,案值13.93万元。与山丹县烟草专卖局、公安局信息共享,联动联查,破获1起非法经营案,查扣卷烟1169条,涉案金额100余万元,起诉5人。坚持依法行政,按照“放管服”改革“四办”要求,推进零售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和“网上办理”,健全信息公开、一次性告知、首问责任、顶岗补位、服务承诺、责任追究、文明服务等配套机制,做到“数据网络多跑路、办事群众少跑腿”。年内政务服务窗口实现零差评、零投诉,被县政府政务服务中心表彰命名为“优秀窗口”。

【企业管理】 深化标准化(质量)管理体系建设运行,抓体系宣传培训、自检自查和内审评估等措施,体系文件执行率稳定在97%。对标短板弱项,归口认领问题,研究制定追标措施,循环改进提升,服务类指标保持在全省同层级领先水平。

重视创新工作,领导班子带头命题领题破题,营造全员创新氛围,2个创新项目被省烟草专卖局、市烟草专卖局立项,向市烟草专卖局报备1个QC课题,提出2条合理化建议。

(撰稿:孟斌 审稿:张永光)

盐业运销管理

【机构概况】 中盐甘肃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高台县批发部隶属中盐甘肃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河西盐业分公司,内设财务科、盐业营销科。

【终端销售】 2021年终端销售410.66吨,同比减少99.71吨。小包装食盐销售298.16吨,同比减少25.86吨;50公斤精制盐销售46.55吨,同比减少64.3吨;县内工业用盐销售65.95吨,同比减少9.55吨。

【经营效益】 实现工业盐和食用盐产品销售收入73.53万元,同比增加4.31万元。支出费用67.06万元,同比减少9.55万元。实现利润-29.96万元,同比亏损21.44万元。

【企业管理】 控制重点费用,开支大额费用一律提交会议研究决定,报经分公司批准后实施。强化规章制度的检查,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和批发部制定的各项考核办法,保证制度在企业内的贯彻落实。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制,适时开展自查自纠,经常性检查值班安全、财产安全、人身安全、消防设备、水、电、暖设备等安全重点部位,全年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

(撰稿:王新钧 审稿:徐小平)

交通·通信

交通运输

【机构概况】 2021年12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关于调整县交通运输局（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的通知》，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是县级交通运输领域综合行政执法机构，与县交通运输局实行“局队合一”体制。县交通运输局辖县交通运输服务中心，内设办公室、综合股、安全股、法制股、执法一队、执法二队、执法三队。

【公路客运货运】 全县有农村公路1878条1770公里，其中沥青路613.613公里，占34.65%；水泥路626.277公里，占35.37%；砂砾路530.938公里，占29.98%。分等级为省道118.677公里、县道266.075公里、乡道233.122公里、村道722.334公里、自然村组道路430.62公里。有安信运输公司、安信旅游公司、安信公交分公司和昌达出租车公司4户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客运班线45条、班车75辆2674座，驾驶员47名；从事省际旅游包车客运业务的旅游客运车13辆450座，其中高级客车10辆、中级客车3辆，客运驾驶员13名。城市公交线路3条，公交车23辆；出租汽车147辆。等级汽车客运站2个，汽车南站和汽车西站，均为二级资质。建成镇、旅游景区汽车客运站9个，行政村停靠站70个。2021年完成公路客运量37.37万人次，同比下降15%，客运周转量2157万人/公里。有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3家，货运配载及信息服务1户，

道路运输服务、维修业户107家，营运性货车1690辆，道路运输从业人员2175名。完成公路货运量680万吨，同比上升19.3%，货运周转量27082万吨/公里。

【公路交通建设】 完成重点交通建设项目6项，其中新建5项、续建1项。完成自然村（组）道路建设项目投资2403.96万元，涉及合黎镇、南华镇、骆驼城镇等8个镇85个自然村（组），施工长度45.485公里。完成“十县百路”示范路项目投资867.8万元，施工长度10.75公里。完成危桥改造项目投资97.6676万元，主要对蓼巷路黄水渠桥、台子寺新开渠桥、台子寺纳凌渠桥实施危桥改造。农村公路养护维修项目投资372.61万元，施工长度5.6公里。完成G30高速公路出入口改扩建项目总投资105.3万元，实施面积1912平方米。完成高阿公路续建项目总投资1.86亿元，全长48.191公里。



维修公路桥梁

【公路养护管理】 坚持抓好公路预防性养护、标准化养护和重点路段整治，处置修复公路病害，提高公路养护质量。农村公路小修养护工程投资240万，修补油

路坑槽9467平方米，处置翻浆3837.9平方米，整修路肩边坡401.9公里，完成沥青灌缝57000米、急弯陡坡路段筛备防滑砂180立方米；在沿线刷新涵洞帽石563道、桥梁栏杆1977.4米、示警桩1291根、里程碑16块，道口桩贴反光膜1539根，更换警示桩、道口桩80根、里程碑16块，维修安全标志牌120块，更换波形护栏板200米，制作安装村道路长制公示牌60块。全县605.87公里农村公路（其中县道279.01公里、乡道132.86公里、村道194公里）纳入农村公路灾毁保险范围，投保64万元。按照“一路一长”要求，落实分级管养责任，成立县级总路长办公室、8个镇级总路长办公室、135个村级农村公路管理室，加强路长巡回检查、日常巡查管理和季节性养护。建立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大数据平台，与县网络信息服务中心协调，开发农村公路“路长制”公示牌信息网络管理系统和路长公示牌二维码，县道、乡道、村道养护管理纳入信息化管理平台，实现道路信息“一码通”。

【交通行业管理】 加强客运市场监管力度，集中开展“打黑治违”行动，重点查处整治非法营运的“黑”出租车、班线客车倒客抢客、压班压点和出租汽车不打表乱收费等不规范经营行为。落实“三关一监督”管理机制，打击道路危险化学品运输违法行为，规范危化品运输市场秩序。加大对运输企业、营运车辆和超员、超速等违章行为的巡查监管和查处力度，各项安全措施得到全面落实。组织道路运输从业人员开展安全生产知识培训教育20场次、安全知识宣传8场次，处理年审过期车辆6辆、查处危险化学品违规运输车辆10辆。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以道路运输、水上交通、公路工程施工、农村公路养护管理为重点，聚焦安

全生产问题瓶颈和薄弱环节，梳理出4类29项重点领域安全风险。在运输行业、重点路段检查交通运输企业238家，发现问题隐患185个，下发整改指令19份。对管养的22条524.906公里县乡公路、国省干线和高速公路连接线巡查46次，总里程约13700公里，现场制止侵占公路违法行为78次，向行政相对人发放《公路违法行为责令整改通知书》26份，排查安全隐患14起，查处公路路产损坏赔偿案件13起、超限超载车辆152辆，办理涉路施工行政许可2起。

【交通检疫点】 在高台南站、高台火车站和过境国省干线、高速公路等重要出入口设置交通检疫点15个，配置入驻防控人员317名，轮流值班值守，严格查验进出人员，逐车逐人查码、查证、测温、登记。

（撰稿：顾良杰 审稿：雷永会）

公路养护

【机构概况】 高台公路段设综合办公室、养护生产部、后勤保障部、财务资产部、安全管理部和南华、元山子2个养护站及专业化养护作业队。负责养护管理G312线46.777公里、G213线33.394公里、S592线2.279公里、Z084线4.4公里，5条线路总长86.805公里。

【公路养护】 完成清扫路面8438.37公里，整修路容路貌142.05公里，清理垃圾267.6立方米，清理桥下、涵洞垃圾63.6立方米，疏通边沟27734米，撒铺融雪剂14吨、防滑料8132平方米。完成路面翻浆处治54.9立方米，沥青路面铣刨64294.98平方米，沥青路面下面层修补15792.44平方米，沥青路面上面层修补18406.22平方米，占年初计划的187.9%；完成路面裂缝处治21022.3米，占年初计划的105.1%。维修路肩墙37.44立

方米。对Z084线K0+000-K0+615段实施挖补罩面工程，完成12768平方米，提高Z084线路况。完成清扫桥面11735平方米，桥涵清淤165.8立方米；完成桥涵裂缝处治161.4米，防腐涂料405.89平方米，增设踏步台阶347块、限载标志版面更换26块，修复防洪坝33立方米，刷新桥梁栏杆系435米、涵洞帽石81.7米，新增桥梁信息公示牌40块，钢筋石笼处治涵洞出水口27立方米，改性沥青网裂修复贴处治桥面伸缩缝锚固区48米。组织实施G312线K2818+937上渣子河桥预防性养护工程，完成防洪一号桥、碱泉子桥、苦水口跨线大桥液体止水胶柔性封闭伸缩缝科研课题项目。

【安全生产】 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安全责任制，强化人员安全管理、作业现场安全管控、公路应急管理和隐患排查治理。紧盯安全管理漏洞，对机关部室、养管站队、管养路段实行领导分包监管和路线包干管理，明确任务分工，责任落实到人。组织开展各类风险分析研判11次、安全教育培训及观摩学习活动20次、应急演练活动5场次、处置公路突发事件14次；开展安全监督检查20次，查改一般隐患30处，新增道路交通安全标志20块，配备更换灭火器材63个。在“小改小革”中组织完成路面清扫器和护栏清洗设备改装工作，降低职工劳动强度。在桥涵、公路养护中应用“自流平液体止水胶”、立面“贴缝带”和开槽灌缝等新技术、新工艺。

（撰稿：白露 审稿：闫廷）

高速公路交通管理

【机构概况】 张掖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南华高速公路大队内设综合办公室、

一中队、二中队，管辖路段为连霍高速G30（2252km+710m至2309km+209m）58.5公里（含2km匝道），辖区设高台服务区和高台、梧桐泉两个收费站。

【事故预防与处理】 定期开展路面隐患排查，确保辖区道路安全畅通。定期召开“一路四方”事故预防联席会议，明确各自职责，建立协商合作机制，加强信息共享与协同配合，提高对恶劣天气和突发事件的应急保障和处置能力。辖区发生道路交通事故100起，其中一般事故2起，同比减少2起，下降50%；一般事故死亡2人，同比减少3人，下降60%；一般事故受伤2人，同比增加1人，上升100%；一般事故直接财产损失1500元，同比减少4300元，下降74%。简易程序处理的事故98起，同比减少18起，下降14.65%；简易程序处理的事故直接财产损失11100元，同比减少6050元，下降35.8%。

【秩序管理】 开展“春运道路交通管理工作”“重点节假日道路交通管理工作”“酒醉驾夜查整治行动工作”“道路交通安全重点工作百日攻坚行动”“学史力行保平安、砥砺奋进新时代”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专项整治行动。保障重点时段、重点路段见警率、管事率。查处一般交通违法行为121起、非现场超速7766起、简易违法2597起，其中疲劳驾驶30起、违法停车132起、未按规定车道行驶26起、超员68起、酒驾1起、无证驾驶19起、逾期未换证34起。

【宣传教育】 在高台服务区开展“春运道路交通管理工作”“安全生产月”“122全国交通安全日”等主题宣传活动。开展交通安全“七进”宣传活动，进企业68次、学校40次、社区75次、农村89次，悬挂横幅120余条，摆放展板50余面次，更



春运交通管理宣传

新宣传阵地54版次，发放“交通安全提示卡”等宣传资料2万份。在国家级媒体刊登信息7篇、省级媒体81篇；在大队官方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发布信息6120条，其中微信4000条（原创700条）、今日头条2000条（原创500条），创作发布抖音短视频70条，累计播放量900万次，收到点赞7万余次。

（撰稿：刘春林 李 静 审稿：雷铁军）

高速公路收费

【机构概况】 临清高速公路收费所内设综合办公室、财务股、业务股、监督管理股。辖高台、梧桐泉、清水3个匝道收费站，负责临泽至清水高速公路全长99.72公里的通行费征收工作。

【收费管理】 2021年依法征收通行费5956.79万元。为15391辆绿色通道车辆减免收费，全年落实社会收费减免780.83万元。

【旅游服务】 在高台站组成青年志愿者服务队，宣传推介高台丰富独特的旅游资源 and ETC惠民服务，扩大高台旅游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接待游客3000余人次，散发旅游宣传单6000余份，帮助遇困游客13人次。

（撰稿：向玉婷 审稿：王 磊）

邮 政

【机构概况】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甘肃省高台县分公司内设综合办公室、市场经营部、代理金融业务部，辖行政班、人民西路营业所、商品街营业所、投递班、人民路邮政支局、南华邮政支局、新坝邮政支局、罗城邮政支局和红崖子、黑泉、宣化、骆驼城、巷道、合黎6个邮政所及人民西路、商品街、南华3处代理金融网点。

【业务经营】 拥有县内邮路3条233公里、邮政投递段道27条955.60公里。全县136个行政村100%通邮，投递频次完成100%。实现城镇党政机关《人民日报》进口当天投递、《张掖日报》当日见报，邮件报刊投递全程时限率98.9%，邮件实名收寄100%达标。邮政代理金融网点余额2.792亿元。完成邮政业务收入1336.15万元，占收入计划的96.67%，同比增长7.85个百分点。

（撰稿：高 梅 审稿：胡东年）

电 信

【机构概况】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高台分公司内设综合办公室、政企分部、城市营销分部、农村营销分部和维护工作站，营业网点有城区中心营业厅（自有）和行政新区、县府东街、湿地新区、西关4个合作厅，农村有宣化、站北、定平、黑泉、罗城、南湾、巷道、合黎、南华、义和、正远、骆驼城、西滩、新坝、红崖子15个合作厅。

【市场经营】 通信网络覆盖全县所有行政村，光纤到户覆盖率100%，5G无线网络覆盖县城及所有乡镇。公司拥有移动客户92205户、宽带客户41130户、电视客户

39006户、固定电话16023户。

【配套服务】 落实“首问负责制”和“当日装、当日修、慢必赔”制度，为客户提供规范化、标准化和亲情化的服务。开展“我为客户办实事”活动，在中心营业厅设置便民服务箱，配备饮水机、微波炉等便民设施；开办适老化讲堂和周末亲子教育活动，提升厅店服务能力和水平；开展“总经理接待日”活动；坚持典型服务案例分析制度，强化各岗位服务技能培训，提升全员服务意识和能力。



中心营业厅适老化服务

(撰稿：汪振黔 审稿：郭旭)

移 动

【机构概况】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高台分公司内设综合部、建设维护部、政企客户中心、业务运营部（包括网格、中心营业厅），在城区、各镇有网点65家。

【业务经营】 2021年公司营业收入4600万元，有用户86929户，其中5G手机用户13200户、全量手机用户54270户、宽带用户19459户。

【网络建设】 建成5G基站48个、5G小区142个，其中700M5G基站18个、小区54个；4G基站358个，4G小区1144个。高台传输外线光缆干线（含一干、二干）857.13管杆程公里，汇聚层778.15管杆程公里，

接入层1253.52管杆程公里，传输外线光缆总长度2888.8管杆程公里；有重点汇聚机房4个（其中重要汇聚机房2个），普通汇聚机房16个，C-RAN机房2个；机房平均面积68.1平方米、平均电源容量31.76kW、机房装机位使用率52.35%、电源容量使用率51.34%；重要汇聚机房城区平均使用面积208平方米，普通汇聚机房城区平均使用面积61.42平方米，非城区平均使用面积50.32平方米。有1个综合业务区，每平方公里分纤点密度13.64个。建成一级分纤点52个、二级分纤点84个，城区一级分纤点端子利用率为50%。拥有OTN设备13端、PTN设备327端、SDH设备16端、OLT设备86端；家宽、集客等业务通过2台BRAS接入转发。有线宽带用户9.34万户，覆盖8.55万户，城区覆盖率93.48%，农村覆盖率90.36%。

(撰稿：王建山 审稿：姚宁)

联 通

【机构概况】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高台县分公司承担中国联通在高台县区域网络建设、运营、维护等工作，有在网移动宽带用户3万户、家庭宽带用户1000户。

【企业管理】 健全风险预警、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分析和风险控制责任体系，成立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实行安全事故一票否决制。

【市场营销】 以“三个零距离”（时间、空间、沟通上的零距离）对服务工作进行新的延伸，做到与客户平等、真诚、和谐。建立健全投诉受理机制，完善投诉处理程序，形成投诉处理的闭环管理格局，做到“四个不漏”（一个不漏地记录用户反映的问题，一个不漏地处理用户

投诉，一个不漏地复查处理情况，一个不漏地反馈处理结果），使用户投诉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依托天地空一体化智能泛在感知网络、信息化承载网络，有线网络与无线网络相结合，保证场景业务应

用，IP硬管道保证关键业务通道，立体传输满足城区不同优先级业务需求。公司主营业务收入960万元，用户市场占有率约12%。

（撰稿：侯燕君 审稿：王 升）

金融保险

中国人民银行高台县支行

【机构概况】 中国人民银行高台县支行内设办公室、综合业务股、国库会计股、货币金银股、保卫股。

【货币政策执行】 2021年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97.57亿元，各项贷款余额60.72亿元，投放贷款75亿元。提出货币信贷增长意见，引导银行机构调整优化信贷结构，增加有效信贷投放，改进“三农”、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促进经济稳定发展。推进央行信贷资产评级工作，推动第三方债券质押工作开展，向高台农商银行发放再贷款2.7亿元，其中支小再贷款1.6亿元、支农再贷款1.1亿元。开展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督促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做好稳企业保就业相关工作，小微企业贷款余额23.06亿元，其中高台农商银行小微企业贷款11.01亿元，同比增加0.63亿元。延续实施两项直达工具，对到期的76858万元贷款办理延期，发放普惠小微企业信用贷款1.3亿元。

【金融稳定】 调研高台农商银行、甘肃银行不良贷款清收情况，组织召开金融风险化解座谈会，约见谈话，指导督促高台农商银行清收不良贷款。全县不良贷款余额38368.95万元，不良贷款率6.32%，同比减少4572.59万元、减少0.66%，其中高台农商银行不良贷款35464万元，不良贷款率9.08%，同比减少3869万元、减少0.83%。落实金融风险处置属地责任，出台《高台县金融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建立地方党政主要领导负责的金融风险化解处置机制，形成齐抓共管的风险防控格局。建立金融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与地方司法和法院协作沟通，成立金融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领导小组，出台《高台县金融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实施方案》《高台县推进金融纠纷诉调对结工作的实施意见》，设立高台县金融纠纷诉调对结工作室并聘任金融纠纷调解员。

【金融统计】 落实金融基础数据统计制度，监督法人金融机构报送数据，审核金融基础数据报送流程。统计岗位人员AB角交换核对，保持金融统计数据“零差错”。完成县域经济金融数据库录入工作。做好金融统计折页快报和企业贷款余额统计明细表等特色报表的编制、小额贷款公司统计工作。

【金融管理】 打击电信网络诈骗，治理跨境赌博资金链，涉案银行账户同比减少1户，下降33.33%。深化扫黑除恶、打击地下钱庄等专项行动。检验应对流动性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制订《高台农商银行流动性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在11月份开展流动性风险突发事件应急演练1次。

【支付结算】 推广宣传移动支付便民工程，建设“云闪付之城”，完成城区内所有存量MIS商户、单机POS商户及主扫码商户的受理环境优化改造，实现受理市场全覆盖。“云闪付”注册用户4.31万户，注册用户渗透率34%，其中新增用户0.65万户、绑卡用户3.83万户。发挥支付普惠便民

的公益性，优惠券使用43930张，乡村振兴券使用10659张。

【经理国库】 畅通退税“高速路”，开辟电子退税绿色通道，实现退税当日到达。完成预算收入退付业务3594笔2236万元，其中退付个人所得税及个人所得税手续费2759笔99万元、为136户企事业单位办理退税835笔2137万元。

【反洗钱】 完成县辖6家银行机构和15家保险机构2020年度反洗钱考核评估、高台农商银行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评估工作。对2家上年度评定为B级的保险公司开展反洗钱现场走访，提高对洗钱活动的防范能力。组织各金融机构开展反洗钱知识集中宣传活动。

【征信管理】 开展征信合规管理自查，落实征信岗位职责。培训教育征信岗位人员，提高征信保密安全意识。提供企业查询征信报告399笔、个人查询5124笔、司法查询8笔。

【货币发行】 加强人民币出入库和流通管理，优化县域市场人民币券别结构，提高人民币整洁度。投放基金14639.3万元，回笼27903.6万元。轧差净回笼现金13264.3万元。

（撰稿：苏忠国 审稿：孙得才）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高台县支行

【机构概况】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高台县支行内设客户部、综合部。

【业务经营】 2021年存款余额9192万元，同比增加861万元，增长10.37%。发放贷款12911.31万元，贷款余额63720万元，同比增加20万元，增长0.03%。实现FTP净利润486万元，账面盈利240万元。现金清收不良贷款726万元，不良贷款余额170万

元，不良率0.27%，同比下降0.87个百分点。

做好中储粮库存规模和轮换计划调整及跨省移库工作，收回中央储备小麦贷款897.56万元，支持企业轮出小麦646.78万公斤。发放中央储备小麦贷款897.56万元，支持企业轮入小麦646.78万公斤。收回中央储备玉米贷款3166.01万元，支持企业轮出玉米1929.4万公斤。发放中央储备玉米贷款3166.01万元，支持企业收购玉米1929.4万公斤。发放新增地方储备粮贷款1156.8万元，收购小麦400.3万公斤。向高台县兴粮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发放购销贸易企业玉米收购贷款1000万元，向高台中农大康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发放农业科技短期贷款1760万元。

【资金管理】 规范计划监测工作，加强信贷计划预测上报，掌握企业资金需求情况，按日上报资金计划。增强信贷计划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合理预测资金需求和回笼，结合实际编报信贷资金需求和还贷计划。加强资金调拨工作，控制头寸限额，按照“总量控制、弹性管理、均衡实施、适时调节”的信贷计划分配和资金管理要求，做到资金不误时、不断档、不缺额、不闲置。确保资金安全运营，坚持资金支付逐级审批责任制度，未发生越权审批问题。监督拨付财政补贴资金，与财政、粮棉主管部门协调沟通，建立稳定的工作联系制度，保证各项补贴资金足额到位。

（撰稿：雷子晨 审稿：张霞）

中国工商银行高台县支行

【机构概况】 中国工商银行高台县支行有综合网点1个、自助网点1个，内设营业室、营销部、综合管理部。

【业务经营】 2021年各项存款余额58221万元，同比净增2269万元，增长

3.9%。各项贷款余额43283万元，同比减少5611万元，下降12.96%。全年实现中间业务114万元，实现净利润1193万元。不良贷款77万元，不良率0.18%。

【市场拓展】 推出网上银行、电话银行、手机银行、微信银行等高科技电子银行，推出融e行、融e联、融e购等网络个人信用消费贷款线上业务，推出节节高2、薪金溢3、工银聚富、存管通、35天至365天不同期限和期次的理财产品，推出“逸贷、融e借”业务，推出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的“网贷通”等新业务。个人网上银行客户46975户、手机银行客户36100户、企业网银客户495户。在商场、日用百货等超市安装POS刷卡机642台。

(撰稿：金学龙 审稿：许刚)

中国农业银行高台县支行

【机构概况】 中国农业银行高台县支行内设个人金融部、公司业务部、风险管理部、综合管理部，辖支行营业室、南华分理处、巷道分理处、西大街支行营业网点，离行式自助银行1个，在全县村社商店、村卫生所分布惠农服务点120个。

【业务经营】 2021年各项存款余额101483万元，同比增加5114万元，增长5.31%。其中个人存款余额70746万元，同比增加11002万元；对公存款余额30737万元，同比减少5888万元。日均核心存款余额111091万元，同比增加20237万元，增长22.27%。各项贷款余额33809万元，同比减少8242万元，下降19.6%。其中公司类贷款余额5898万元，同比减少9705万元；城市个贷余额13828万元，同比减少3143万元；农户贷款余额10339万元，同比增加3121万元；普惠贷款余额9375万元，同比增加

2436万元。促进普惠口径法人客户贷款增长，拓展资产e贷产品，投放抵押e贷1858万元。依托蔬菜、肉牛、生猪、玉米、综合经营贷等农户信贷业务方案，投放涉农贷款19501万元。不良贷款余额178万元，同比减少115万元，不良占比0.53%，同比下降0.11%。其中农户贷款不良余额15万元，同比下降75万元；城市个贷不良余额120万元，同比下降46万元；信用卡不良余额43.20万元，同比增加7.54万元。不良资产处置469万元，现金清收232万元。

【“两户”建设】 对县域公司类企业上门营销，抓奖金、福利等代发业务，扩大代发范围。对贵宾客户和私行客户回访，包挂维护。利用“智迎客”和营销宝系统，做好到场客户激活营销和远程客户营销信息推送工作。组织开展“深耕乡村”活动，宣传掌银端医保社保抽奖活动，引导客户使用掌银进行“两险”缴费，提升掌银覆盖率。

(撰稿：冯学科 审稿：孙鹏)

中国建设银行高台支行

【机构概况】 中国建设银行高台支行设营业室1个、离行式自助银行1个，有营业场地柜台6个，布放自助存取款机5台、智慧柜员机9台、业务查询机2台，村镇“裕农通”金融服务店236个。

【业务经营】 2021年一般性存款时点余额73511万元，其中个人存款时点余额48486万元、对公存款时点余额25025万元。各项贷款时点余额40250万元，同比减少1358万元，存贷比54.75%。不良贷款450万元，不良率1.12%，其中对公不良贷款涉及2户企业15万元、个人不良贷款涉及20户个人435万元。营业净收入1931.5万元，净利

润1508万元。全年投放各类贷款8831万元。推出“云义贷”等抗疫专属信贷产品，为受疫情影响的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商户、农户、医务人员、疫情防控人员的贷款办理贷款延续贷（展）期36笔2137万元。提供利率优惠，企业贷款利率平均下调0.75个百分点。减免、退还贷款评估费、抵押登记费6万元。

【普惠金融】 落实普惠金融发展战略，以小微企业为重点，向甘肃大漠紫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60家企业发放无担保无抵押信用贷款1500万元。运用“裕农通”普惠金融平台，发展符合条件的客户为“裕农通”普惠金融服务点，为周边农村客户提供助农取款、转账汇款、消费结算、理财、保险、贵金属等普惠金融服务。

（撰稿：李建新 审稿：侯增光）

甘肃高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概况】 甘肃高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辖11个支行、1个营业部、5个分理处，内设办公室、监督检查室、会计财务部、运用管理部、公司业务部、乡村振兴部、个人金融部、风险管理部、审计部、内控合规部、资产保全部、网络金融及科技信息部、安全保卫部。在县域内布放自助设备38台，其中自助取款机16台、存取款一体机13台、查询终端9台。便民金融服务点87家，其中三农终端便民金融服务点31家、惠民终端便民服务点56家。

【业务经营】 2021年各项存款余额53.18亿元，县域市场占有份额54.85%。各项贷款余额39.07亿元，县域市场占有份额64.35%。发放各项贷款64.96亿元，其中农户贷款21.08亿元，中小企业贷款8.85亿元，城镇居民消费、信用卡用信及个体工商户

生产经营贷款35.03亿元。

（撰稿：孙安刚 审稿：胡正礼）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台县支行

【机构概况】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台县支行有营业网点1个，布放自助设备5台，其中离行式存取款一体机1台、附行式自助设备2台、智能柜员机2台。

【业务经营】 2021年一般性存款余额163704.42万元，其中对公存款10120.22万元，同比增加748.65万元；储蓄存款153584.20万元，同比增加21821.05万元。存款余额占当地金融机构存款余额的16.89%，同比增加2.6个百分点。各项贷款余额18854.6万元，其中公司贷款11533万元、个人贷款7321.6万元。贷款余额占县域金融机构贷款余额的3.26%。重点支持高台北坡盐业有限公司、甘肃生万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高台县农家乐农业农副产品农民专业合作社、张掖牧童生态牧场有限公司、高台县新雨田餐饮有限责任公司、高台县永利超市有限责任公司、甘肃省鼎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高台县安信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等15家企业复工复产。续贷“医贷通”贷款1500万元，支持高台县人民医院、高台县中医医院、高台县妇幼保健院开展疫情防控。向高台县众信制氧有限责任公司发放信用贷款“抗疫贷”30万元。发展线上业务，信用卡业务发卡3535张。开发支持小微企业的信用贷款“小微E贷”、工薪阶层的“薪E融”、POS收单商户的“商户贷”、银行代发人员的“陇盈快贷”、行政事业单位人员的“公务快贷”等产品，打造“线上银行”。办理商户扫码652户、POS收单商户22户。

（撰稿：亢睿 审稿：郭文涛）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高台县支行

【机构概况】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台县支行辖4个营业网点，其中城市网点3个、农村网点1个。

【业务经营】 2021年各项存款结余32375.09万元，同比增长656.63万元。各项贷款结余15616.18万元，同比减少339.33万元。不良贷款294.04万元，不良率1.88%。完成70个信用村建设。与县人社局合作，为创业群体、返乡农民工、退伍军人等创业者提供资金支持，开办再就业小额担保贴息贷款业务。为本县优势行业、中小企业和民生消费领域提供信贷支持，推出E捷贷、网贷通、烟商贷、极速贷、小微易贷、信用易贷等线上贷款产品。发放贷款2073笔17529.49万元，笔均8.45万元，其中农贷通1340笔10926.8万元、消费贷款641笔4561.59万元、商贷通及再就业贷款92笔2041.1万元。

(撰稿：易玉红 审稿：孙建忠)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高台支公司

【机构概况】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台支公司设车商、电商、个代和农网展业渠道，成立南华镇、骆驼城镇、黑泉镇营销服务部，辖个险直销、个险营销、车商、农网、续保团队。

【业务经营】 2021年全险种保费收入3398.72万元，同比增加268.21万元，增长8.57%。市场份额45.67%，同比上升2.1个百分点，为全县首个突破3000万元的财险公司。全险种支付赔款2187.95万元，同比增

长6.93%。纳税总额295.99万元。

【车险市场拓展】 车险保费收入1514.23万元，车险市场份额提升38.22%。处理交通事故理赔案1584件，支付车辆保险赔款696.23万元，同比减少9.44%。承办摩托车等交强险业务，交强险赔付332.87万元，同比增加5.87%。

【农险政策落实】 发挥政策性农业保险对农业灾害救助和经济补偿的作用，减少自然灾害、病虫害、意外事故、突发性传染病对农业生产的影响，承保能繁母猪2969头、育肥猪25782头、肉羊4858头、肉牛2310头、奶牛4988头，玉米、高原夏菜、制种蔬菜和花卉等农作物38528.91亩，农业生产风险保障农户1900户，农业险总保障金额13195万元，收取保费582.06万元，支付赔款515.51万元，赔付率88.56%。

【社保服务】 承办全县12万城乡居民大病医疗保险和无第三方意外伤害保险，防范“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问题发生。城乡居民大病医疗保险报销6735人次，报销费用986.78万元，其中救助脱贫户108人次41.26万元。无第三方意外保险累计报销936人次，报销费用438.28万元，其中救助脱贫户578人次52.08万元。

【防贫保障】 发挥商业保险风险管控功能和补偿特点，为2361户脱贫户6624人提供防贫兜底保障，减少因病因灾因学返贫现象发生。累计救助155户82.5万元，其中升学补助74户19.5万元、财产损失救助7户2.62万元、疾病及意外伤残救助73户50.43万元、见义勇为救助1户10万元。

(撰稿：向阳 审稿：田有亮)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高台县支公司

【机构概况】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台县支公司设2个营业部及个险渠道、银保渠道、服务营销渠道。

【业务经营】 2021年寿险保费收入485.33万元，其中健康险保费415万元、短险保费33万元、寿代产保费37.33万元。支付理赔款131.5万元。

(撰稿: 林 艳 审稿: 金 刚)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高台县支公司

【机构概况】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台县支公司设客服中心、个险销售部、团体业务部、银行保险部。个险销售部在城区设7个营销部、乡镇设9个农村营销服务部。

【业务经营】 2021年保费收入13152.93万元，同比增长18.7%，上缴税金49.63万元。为7.6万人次提供各类人身风险保障，给付保险金和各类赔款1124.95万元，同比增长40.6%。承保“计划生育家庭户”2936户，政府出资保险费14.7万元，支付赔款13.4万元；承保村、社干部意外伤害保险1236人，个人出资100元/人，支付赔款61万元；承保75周岁以上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和意外伤害医疗保险”1850人，政府出资保险费5.7万元，支付赔款8.1万元；承保城乡借款人“意外伤害保险”4787户，收取保险费169.96万元，支付赔款153.73万元；承保“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156人，收取保险费1.56万元。

【客户服务】 推出“一年期短险赔款当日到账、重疾赔付手续齐全实现一日赔”的极速理赔承诺。提供“e化服务”全自动式寿险保单管理与服务功能。开展95519电话、e宝账、国寿e家等渠道的报案

理赔服务。官方微信理赔进度查询及智能理赔上线。成立优才营，启动936创业计划，帮助20名大学生实现创业。公司客服中心被甘肃省保险行业协会评为“AAAA级行业标准化服务中心”示范点。

(撰稿: 王 琴 审稿: 华 斐)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高台支公司

【机构概况】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台支公司内设车险承保部、理赔部、财务部、非车险部。

【业务经营】 2021年保费收入718万元，同比增长20%，其中车险保费620万元、非车险保费98万元。理赔报案结案率98.8%，支付理赔款195万元。

【客户服务】 推出理赔线上化、平安有礼用车无忧、客户服务节、新理赔作业模式增值服务。建设以电话和互联网为核心的门店服务中心和业务员团队，为客户提供全国通赔定点医院、门店一柜通等差异化的服务模式。

(撰稿: 杨 芳 审稿: 王冬冬)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高台县支公司

【机构概况】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台县支公司内设综合管理部、理赔服务部、车辆保险部、非车险管理部、农村保险事业部、车商业务部，设立农村金融综合服务室125个，有农险查勘车2辆。

【业务经营】 2021年保费收入1128.38万元，同比增加98.79万元，增长0.98%。其中车险保费258.96万元，减少44.3万元，降幅17.1%；非车险保费272.16万元，增加

57.93万元，增长27.04%；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597.26万元，增加88.11万元，增长17.30%。被甘肃省行业协会评为“AAA级营业网点”。

【制度建设】 组建风险管理专家团队落实政策性农业保险，按照《农业保险条例》《农业保险承保理赔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建立健全重大灾害事故保险应急处置和理赔服务管理工作制度、责任追究制度，规范操作宣传动员、承保出单、查勘定损、理赔支付等环节，考核监督客户回访、投诉处理和售后服务质量工作。

（撰稿：杨建军 审稿：常登红）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高台支公司

【机构概况】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台支公司内设个人业务部、银行保险部、团体法人业务部、收展部。

【业务经营】 2021年实现个险新单保费451.82万元，同比增长54.07%。银保渠道保费1107万元，同比增长178.21%。团体险保费87.04万元，同比增长23.78%。收展部续期收费851万元，同比增长131%。受理理赔案件271件，理赔金额215.47万元。

（撰稿：许燕芬 审稿：李自清）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高台支公司

【机构概况】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台支公司内设承保部、理赔部、非车险部。

【业务经营】 2021年完成保费611.22万元，同比减少0.85%，其中车险保费

522.56万元、商业非车险保费88.67万元。支付各类案件赔款224.41万元。

（撰稿：吴开岩 审稿：闫万仓）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高台支公司

【机构概况】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台支公司内设行政经理、组织培训、综合柜面、交叉销售、团险专员岗位。

【业务经营】 2021年标准保费收入3219万元。赔付案件476件，支付理赔款488.2476万元，其中重大疾病案件赔付42件278万元、身故死亡案件赔付20件128万元、医疗及其他案件赔付414件82万元。

【客户服务】 简化理赔程序，增加线上理赔，推出视频医生、云柜面、“互信赔”线上新服务，客户通过太平洋保险95500客服电话、太平洋保险App、太平洋寿险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实现远程投保、电子保单、自助理赔、自助保全、自助交费、自助查询、智能回访。

（撰稿：万占锋 审稿：张 恩）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高台支公司

【业务经营】 2021年个险营销新单业务保费590.8万元，标准保费353.2万元，续期4195.2万元。年内支付理赔金339.5万元。

【客户服务】 推出康乃馨理赔、重疾先赔、健保通赔付、重疾绿通、信用赔、高客专享等散点式创新服务。整合泰康集团“健保通”服务与微信理赔服务，客户在出院结算时即可获得赔付，改变“由客户先买单、保险公司后理赔”的传统模式。

在高台县签约的医院有县人民医院、县中医医院、仁济医院。

(撰稿: 刘肩身 审稿: 于文源)

中国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高台县支公司

【机构概况】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台县支公司内设承保中心、理赔中心、销管中心。

【业务经营】 2021年保费收入194.44万元。出险案件221件,其中车险192件、非车险19件,支付理赔款153.12万元。

【客户服务】 推出“车易赔”特色理赔服务,客户通过天安财险App自行选择意外险、车险、旅游险等产品,简化服务流程,增加客户互动,快速投保,便捷查询,实时获取最新活动资讯。

(撰稿: 葛建旺 审稿: 万有虎)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高台支公司

【机构概况】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台支公司位于城关镇滨河社区西城河路1060号,2021年11月24日取得营业执照,内设三农服务中心、综合部、承保部、理赔部。

【业务经营】 2021年11月25日营业以来签单保费28.16万元,其中车险保费25.25万元、非车险保费2.91万元。

(撰稿: 盛月玲 审稿: 杨 磊)

张掖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高台管理部

【机构概况】 张掖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高台管理部为张掖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派出机构。

【归集管理】 2021年新增缴存职工858人,归集住房公积金1.42亿元,住房公积金归集余额6.31亿元。有缴存单位282家,连续正常缴存职工7979人。

【资金使用】 向180名职工发放个人住房贷款3972.1万元,贷款余额2.67亿元,个贷率42.38%。为2477名缴存职工提取住房公积金8052.11万元。

(撰稿: 王文娟 审稿: 马 荣)

高台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 有限责任公司

【机构概况】 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内设综合部、担保部、财务部、风控部,注册资本金5000万元。

【业务经营】 2021年受理各类担保业务92笔,实现担保业务87笔23047.27万元。担保方式中贷款担保81笔22397.27万元、短期存单质押担保6笔650万元;服务类型中工业企业37笔12395万元、建筑企业13笔3157万元、涉农企业27笔5915.27万元、批发零售业4笔1110万元、服务业6笔470万元。实现收入367.16万元,上缴税金61.68万元。

(撰稿: 王建兵 审稿: 梁兴亮)

经济管理

发展改革

【机构概况】 县发展和改革局加挂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牌子，辖重点项目服务中心、招商服务中心、节能降耗服务中心、价格认证中心、粮食稽查大队。内设办公室、国民经济综合股、固定资产投资股、经济动员办公室。

【计划执行】 2021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60.36亿元，同比增长6.8%，其中第一产业23.37亿元，同比增长10.08%；第二产业9.21亿元，同比增长6.1%；第三产业27.78亿元，同比增长5.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46亿元，增长7.0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0079.4元，同比增长7.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7870.4元，同比增长10.3%。节能减排、主要污染物排放等约束性指标均完成年度目标。

【固定资产投资及项目建设】 开工建设各类项目89项，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8.23亿元，同比增长10.19%，其中云昊科技、高崖子滩光伏发电等工业能源项目开工18项，完成投资7.94亿元；众一生猪养殖场、规模化防沙治沙、茂雄现代农业产业园等农业及生态项目开工26项，完成投资7.28亿元；北河新村棚户区改造、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城区道路、高崖子滩330千伏汇集升压站等基础设施项目开工32项，完成投资9.12亿元；红色基因传承基地、县医院疫情防控救治能力提升、图书馆等社会事业项目开工13项，完成投资3.88亿元。

【项目争取】 围绕产业政策和投资

导向，以黑河河道治理、新建南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等项目为重点，争取项目资金423项20.92亿元，同比增长8.8%，其中中央资金13.62亿元、省级资金7.3亿元。

【招商引资】 组队参加兰洽会、投洽会等各类招商节会，集中开展项目推介洽谈，全年外出招商8次，吸引来高台客商102批次921人次。先后8次赴北京、浙江等地对接洽谈，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64项，落实省外到位资金30.16亿元。

【项目储备】 加大项目谋划、储备、建设、争引力度，围绕生态保护、基础设施、产业培育和社会事业等重点行业领域，编制政府投资三年滚动计划，筛选储备项目619项、总投资1271亿元。

【项目审批改革】 推进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建设，实现投资项目审批“线上、线下”两个平台同步受理、同步办理、互抄互告、信息公开，优化行政审批流程，提高审批效率，规范审批行为。完善和细化项目申报审批程序，形成分行业、分类别的项目申报审批流程图和办事指南，缩减项目审批事项和时限。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线上申报投资项目239个、计划总投资174.82亿元，其中审批类138个、计划投资73.92亿元，备案类101个、计划投资100.91亿元。

【易地扶贫搬迁】 “十三五”期间，全县易地扶贫搬迁建档立卡贫困户824户2866人，全部搬迁入住并落实到户产业，其中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家庭实现至少1人就业。搬迁群众不动产证办理完成并发放

到户，山水丽城安置区纳入滨河社区、新建南村社区管理，搬迁群众同居民享受同等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权利。

【粮食物资储备】 新增县级应急成品粮油327吨，储备量557吨，增加县级储备小麦3200吨，储备量8000吨，省级储备4000吨。建立粮食加工企业社会责任储备2100吨。印发《高台县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高台县改革完善体制机制加强粮食储备安全管理实施方案》，制定救灾物资管理制度和应急调拨方案。购置69万元救灾物资，救灾物资总储备73332件。

【价格监管】 按照定价权限加强县级政府定价管理，落实日报、月报、季报、临时报等价格监测制度，重点对粮、油、肉、禽、蛋和液化气等居民基本生活必需品的价格进行监测，为政府和主管部门提供及时、准确的市场价格信息。完成价格认证30件。

（撰稿：李媛媛 审稿：徐占彪 闫鑫）

财 政

【机构概况】 县财政局辖县非税收入管理局、县财力保障事务中心、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3个参公事业单位，事业单位有县财政专项资金报账中心、县生态农业科技示范中心、县有偿资金管理办公室、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财务核算中心、县财务会计集中核算中心和9个基层财政所。内设办公室、预算税政国库股、教科文和社会保障股、行政政法股、经济建设股、农业农村股、综合条法与会计国际股、政府采购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股、监督检查与绩效金融管理股。

【财政收支】 2021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4613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3.29%，

同比增长7.0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9724万元，同比下降2.75%。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7165万元，占年初预算的99.2%，同比增长33.5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35018万元，同比下降3.5%。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完成57364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2.95%，同比增长11.47%；社保基金预算支出完成55872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3.44%，同比增长12.27%。

【财政资源统筹】 争取各类财政专项资金83744万元，新增财力性转移支付补助8627万元，地方政府新增债券36500万元，支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落实“十强双百”、小微企业融资担保、防疫、促经济等扶持政策，缓解实体经济融资困难。支持“两园一区”承载能力和基础设施建设，培育和壮大地方财源。

【节用裕民】 优化公共财政支出结构，确保民生支出需求，民生投入13852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1.62%。发放农业支持保护补贴、农机具购置补贴等各项惠农资金6093.92万元；投入资金40571.35万元，支持现代农业、水利、林业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安排贴息资金2330万元，保障村居风貌提升项目顺利实施；争取安排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8298万元，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3760万元，保障如期完成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任务。支持教育事业优先发展，争取安排资金8621万元，重点用于学前幼儿园建设、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和校舍安全、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两免一补”、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等政策落实。推进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安排资金7819万元，推动医疗服务能力提升，支持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促进基层医疗卫生发展，

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医疗救助等各项财政补助政策。支持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安排资金14567万元，落实养老保险、困难群众救助、残疾人两项补贴、拥军优属等补助政策及人口和计划生育各类奖励扶助政策。安排资金1000万元，采取“先预拨、后清算”的方式，确保疫情防控经费保障到位。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投入资金260万元，对60套棚户区住宅进行货币化安置；投入资金69.58万元，落实城镇低收入家庭廉租住房租赁补贴；投入资金5166.42万元，对三个片区999套老旧小区进行改造，投入资金1036万元，对740户农村危旧房屋进行改造。

【征管机制】 与税务部门建立定期议事机制，协调政府投资项目主管部门及时提供项目实施情况和涉税信息，在项目安排、资金拨付等方面加强协调沟通，打通财税信息共享、资源共用通道，做到“大税严管、小税精管”。坚持“抓大、控中、管小”的原则，强化税源分类管理，完善税收征管体系，不断建强征管机制，打击偷税、漏税、骗税等违法违规行为，确保应收尽收。深化综合治税工作，查找征管薄弱环节，堵塞漏洞，挖掘增收潜力，提高税收征管质量和效率。督促项目建设和实施单位推进工程建设进度，及时进行结算验收，在加快资金拨付进度和形成实物工作量的同时早日实现税收。规范非税收入管理，督促执收执罚部门全面落实征管职责，将非税收入清欠和大额资产（资源）处置作为工作重点，做好土地指标交易收入跟踪服务，弥补税源不足带来的收入缺口。

【改革创新】 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规范绩效目标设置，对15个重点项目和10个部门整体支出进行重点绩效评价，推动

建立覆盖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开展财政投资评审，完成221个重点建设项目的评审工作，送审金额89929.78万元，审定金额84767.7万元，审减金额5162.08万元，审减率5.74%。推行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和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改革，预算单位支出实现电子化办理，非税收入收缴实现网上直接缴款。规范政府采购行为，简化审核审批流程，采购规模13254.51万元，采购金额12296.86万元，节约资金957.65万元，节约率7.2%。

【资金监管】 发挥监督职能作用，重点围绕重大财税政策落实、财政资金监管、会计信息质量、内控内审等工作的监督检查。采取股室联动、部门联动等方式，开展“两清理”专项行动、财政监督检查、会计信息质量检查、预决算公开等系列专项检查，检查单位142个，涉及各类财政性资金208582.09万元，查处违规违纪资金370.82万元，处理违规违纪单位7个，收缴违规资金139.51万元，罚款40.9万元，查补非税收入43.72万元，督促上缴存量资金888.95万元。建立“公开、透明、规范、完整”的预算制度，做好预（决）算和“三公”经费公开公示，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

（撰稿：宋建轲 审稿：李多军 濮洋）

税 务

【机构概况】 国家税务总局高台县税务局辖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第二税务分局、城关税务分局、南华税务分局和宣化税务分局；事业单位有信息中心。内设办公室（党委办公室）、法制股、税政股、社会保险费和非税收入股、收入核算股、征收管理股、财务管理股、组织人

事股、机关党委（党建工作股）和纪律检查组。全县有纳税人6722户，其中增值税一般纳税人462户、小规模纳税人6260户。

【税费收入】 2021年入库税费收入57127万元，同比增收5188万元，增长9.99%。其中税收收入19756万元，同比减收511万元，减幅2.52%；非税收入1416万元，同比增收577万元，增幅68.77%；累计组织入库社保费收入33365万元，同比增收5006万元，增幅17.65%；代征工会经费223万元，同比增收45万元，增幅25.28%；代征职业年金2367万元，同比增收71万元，增幅3.09%。入库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692万元，同比增收537万元，增幅5.87%，占政府下达计划任务1.2亿元的80.77%，短收2308万元。

【减税降费】 支持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落实减税降费优惠政策，新增减免各项税费收入3804万元。推进煤电保供和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缓缴政策落实，建立煤电保供和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延缓缴纳税费专项工作协调机制，为按月申报的78户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办理延缓缴纳税费189.65万元。

【税种管理】 推进个人所得税汇算工作进度，扣缴单位501户，纳税申报人数5528人，申报补税人数249人，缴纳税额23.4万元；企业所得税方面落实小微企业普惠政策，对5590户免征增值税572.98万元；推行不动产办税线上“不来即办”和线下“最多跑一次”集成并行、财产和行为税“十税合并申报”等系列改革举措；排查国有土地使用权转移环节涉税风险，入库税款1165万元。

【纳税服务】 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和全国第30个税收宣传月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春雨润苗”等专项行动，开设

“长者服务专窗”“现金收付专窗”，推广“非接触式”办税、“三厅联动”便民办税机制，解决纳税人多头跑的问题，减轻纳税人额外负担。放大“银税互动”效应，为17户纳税人发放涉税信用贷款1021万元，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题，建立和实施税务服务“好差评”制度。

（撰稿：赵志杰 审稿：赵万龙）

审 计

【机构概况】 县审计局辖审计事务中心和“三农”资金审计中心，内设办公室、综合审理室、财政金融审计室、固定资产投资审计室、经济责任审计室。

【审计成果】 完成县委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批准的年度审计项目28项，查出问题129个，涉及资金43772万元，其中违规资金14747万元、管理不规范资金29025万元。审计核减政府投资额2751万元，提出审计建议42条，向有关主管部门移送问题11个，涉及资金271万元。

【财政预算执行审计】 完成2020年度县本级财政预算审计及卫健局等3个部门预算执行情况重点审计，对全县67个一级预算单位进行电子数据全覆盖审计。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常委会作《关于2020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关于2020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

【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及自然资源资产审计】 制定《高台县经济责任审计五年规划（2021—2025年）》《高台县经济责任审计对象分类管理办法》，开展南华镇党委政府、机关工委、原畜牧兽医局、原旅游局、原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应急管理局、文广旅游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

局、卫生健康局、工信局、工商联、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高台县分中心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以及自然资源局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审计，对领导干部任职期间履行经济责任情况作出客观评价。

【专项审计】 开展2020年县委1号文件农业产业发展扶持资金审计、高台县网络信息中心互联网出口设备采购专项资金审计。抽调3名干部配合市审计局开展肃南县2020年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审计和2018年至2020年度对口支援肃南县藏区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审计。

【国有企业审计】 开展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国有企业资产负债和损益情况审计。

【政府投资项目审计】 开展高台县基础设施领域补短板畜禽粪污综合治理及资源化项目专项资金审计、高铁大道和大湖湾通景道路两侧绿化工程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审计、祁连山自然保护区张掖段高台县农村基础设施及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南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竣工决算审计、高台一中教学楼综合楼及附属工程项目竣工决算审计、科技馆建设项目竣工决算审计。

【内部审计】 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县内部审计工作的意见》，结合“两清理两整治”专项行动，督促各镇、各部门建立健全内审工作机制，压实压紧分管领导、财务人员和内审人员责任，及时堵塞管理漏洞，防范廉政风险，发挥“第一道防线”作用。

【大数据审计】 在2020年度县本级财政预算审计、67个一级预算单位电子数据全覆盖审计和自然资源局自然资源资产审计中，探索利用大数据分析、地理信息技术、卫星遥感影像等先进技术开展审计，提高审计效率和覆盖面。

【审计查出问题整改】 加强整改工



审计案卷质量自查

作指导，针对历年审计发现的各类问题，梳理制定《审计查出的普遍性突出性苗头性问题提醒提示清单》，印发全县各镇各部门参考，做到早提醒、早预防，以服务促整改、以指导促落实。强化党政督查、人大监督、巡审联动、纪委问责的审计问题整改落实联动机制，向人大常委会作的审计整改工作报告中，涉及被审计单位直接整改的86个问题，已完成整改60个，整改率70%。

（撰稿：陈丽娇 审稿：蔺耀雷）

统计与调查

【机构概况】 县统计局辖农村社会经济调查大队和县普查中心。

【统计调查】 完成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调查、农产量抽样调查、畜禽监测调查、人口抽样调查、小康监测、十大生态产业核算、部分事业单位统计调查、R&D（研究与试验发展）科技资源调查、妇女儿童两纲监测等常规性调查工作。推进农业、工业、能源、固定资产投资、建筑业及房地产、商贸、服务业等联网直报工作，全县有“四上”企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质等级以上建筑业房地产企业、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现操以上服务业企业）118户（含个体户12户），企业一套表联网直报率100%。加大“四上企

业”入库工作，全年入库企业12户，其中工业企业6户、商贸企业1户、建筑房地产企业5户。

【统计服务】 健全完善县、镇、村、企事业单位四级统计组织机构，均设有专（兼）职统计人员。每月向县委、县政府及有关经济部门提供相关统计数据及经济运行分析。针对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热点、难点问题，定期不定期开展统计调研，撰写高质量的调研报告和信息，加强统计社会化服务工作。全年撰写信息284条、统计分析51篇，其中被省统计内网采用信息25条、分析1篇；被市统计内网采用信息101条、分析29篇。编撰完成2020年《统计提要》《统计年鉴》《统计公报》，为全县党政机关和社会各界提供优质高效的统计服务。

（撰稿：王倩 审稿：李建荣）

市场监督管理

【机构概况】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加挂县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县知识产权局牌子，辖“局队合一”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和9个镇市场监督管理所。内设办公室、注册登记和行政许可股、法制监察股、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股、质量综合监督管理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股、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监督管理股、知识产权保护运用管理股、消费者权益保护股。

【优化营商环境】 推进商事制度改革，落实“多证合一”、全程电子化登记、简易注销登记、企业名称自主申报、经营范围登记标准化、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等改革措施。自

2021年7月1日起，与全国同步实施“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推行“全程网办”，实施企业登记“审核合一”，办照时间缩短60%，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2个工作日内，无纸全程电子化办照率90%。搭建银企对接平台，支持企业通过股权质押融资，办理股权出质9件，帮助企业融资2.3亿元。有市场主体户12059户，其中新登记市场主体1607户。

【质量发展】 加强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围绕电动车、消防产品、化肥地膜、塑料制品、燃煤、防疫用品、儿童用品等重点产品开展专项整治。开展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双随机”监督检查，完成产品质量监督抽检46批次，查处销售伪造质量标志电线电缆违法案件2起、不合格塑料购物袋案件4起。落实质量标准化要求，督促41家企业公示现行有效标准85项，制（修）订省级农林业地方标准13项，建成省级绿色食品原料（蔬菜）标准化生产基地1个，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88个，南华镇美丽乡村标准化试点入选甘肃省首批美丽乡村标准化试点项目。强化计量管理，开展计量标准器具量值传递和溯源工作，检定计量器具7294台（件），规范各领域计量行为。



计量器具标准化检定

【知识产权保护】 巩固知识产权强县工程试点县建设成效，实施知识产权倍

增计划，促进专利、商标和地理标志创造运用，4个产品获得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认证，“大漠紫光”等7个品牌入选“甘味”企业商标品牌，“高台黑番茄”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成功注册。开展知识产权贯标认证，15家企业取得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全县商标总量801件，其中地理标志证明商标2件（高台辣椒、高台黑番茄）。专利授权量623件，其中发明专利16件，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1.28件。

【食品安全监管】 开展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治理专项整治行动，日常巡查7455次，网上巡查1.2万户次，下发记分单1773份，查处食品违法案件19起。加强进口冷链食品监管，报备进口冷链食品经营单位6家，检测新冠病毒环境及食品样本2027份、从业人员336人次。加强农村集体聚餐风险隐患排查，全县32辆流动餐车全部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报备农村集体聚餐440次，备案率100%。实施餐饮服务提升工程，全县餐饮服务单位油烟净化设施和清洁能源灶使用率100%。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完成食品监督抽检565批次，食品快速检测8178批次，立案查处12家经营不合格食品单位。分业态开展食品生产经营“两方责任”约谈会议14场次，督促1700多户食品经营单位建立食品安全风险防控清单。推进“互联网+智慧监管”模式，1036户食

品经营户纳入智慧监管平台，学校食堂架设率100%。创新推行食品小作坊“3351”提升改造模式，完成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提升改造85家，分业态集中连片打造示范小作坊20户，取缔不符合生产加工条件的小作坊17家。高台县食品加工小作坊提档升级的经验做法被省食安办命名为“甘肃·张掖”模式，被国务院食安办向全国推广。

【药品安全监管】 结合专项整治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交叉互查、互评互促”活动及特殊药品、网络销售药品、植入性医疗器械等专项检查21次，检查药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单位632家，完成药械抽检79批次，全县68家二类零售药店执业药师配备率、在岗率均为100%；查处化妆品违法违规案件6起，查获不合格产品438瓶（盒）。制定《药品安全责任约谈制度（试行）》《药品安全应急处置制度（试行）》等制度，通过责任约谈、召开座谈会、现场督导等措施强化监管，对14个疫苗接种点、4家核酸检测实验室的新冠病毒疫苗和核酸试剂的质量及应急设备配备运转情况实行“月查制”，对县疾控中心新冠病毒疫苗实行“批备案”；医疗机构冷藏冷冻药品、医疗器械设备配送运输，验证报告审核率100%；医疗机构使用的植入性医疗器械100%落实“双验收”制度，实现采购、验收、植入、销毁、不良事件监测等环节可追溯管理。开展化妆品经营示范街、示范店及民营医院规范化药房（药库）创建活动，全县25家不同类别的化妆品经营单位达到“六规范”“七统一”“八承诺”创建标准。落实《药品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疫情防控“六必须”》，减少风险隐患。开展过期药品回收活动6场次，回收过期药品418种8069瓶（袋）。督



节前食品安全检查

促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使用单位上报药品不良反应报告121份（其中严重报告10份）、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报告62份、化妆品不良反应报告10份，保障全县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市场秩序。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严把特种设备使用登记关，全县在用特种设备总数1351台件。开展电梯精准监管和隐患综合治理，杜绝电梯安全事故，电梯档案信息完整率、登记率、检验率、维保合同有效率、处置平台进入率均为100%。督促7家企业落实气瓶充装质量追溯信息系统建设，确保充装质量可追溯。围绕重点时间段，对全县电梯、锅炉、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进行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加强盐池、南华工业园企业以及重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安全监管，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166家，特种设备1416台件，排查消除安全隐患60处，下达《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18份。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开展气体充装单位、电梯、起重机械、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等专项整治。开展特种设备专项应急演练，提高应急处置能力。落实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燃煤锅炉整改工作，现场复查25台燃煤锅炉，确保问题不反弹。

【重点领域市场监管】 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部门联合监管，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80批次，检查各类市场主体1435户，检查结果录入率、公示率均为100%。开展市场主体年报公示工作，年报率97.2%。依法将未开展年报工作的274户个体户标记为经营异常状态，151户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列入经营异常名录，20户企业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监测县级媒体、互联网等各类广告8000余条次。开展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

行动、粮食市场、农资市场、网络市场、打击侵权假冒伪劣、塑料污染治理、“护苗助老”专项行动等各类市场专项整治23次，查办违法违规案件73起，罚没款金额68.2万元。推进放心消费示范创建活动，表彰命名25户“文明诚信示范单位”、11户“放心消费承诺”示范单位。发挥12315投诉举报平台作用，受理调处投诉举报351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150万元。推进法治建设，制定并落实重大案件负责人集体讨论制度，聘请法律顾问，推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

【非公企业党建工作】 非公企业党组织应建组建率100%。纳入党内统计的非公企业法人单位147个、党组织88个（党总支5个、党支部83个）、党员713名，覆盖企业136户，覆盖率92.5%，发挥“第一书记”作用，从市场监管局干部中选派非公企业党建指导员65名。推进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培育基层党组织示范点5个，整顿软弱涣散党组织1个。打造非公经济组织“第一书记、双培三优先、党员积分制管理”三大品牌。非公经济组织领域党史学习教育开展学习交流249场次，上党课68场次，举办知识答题53场次。各非公经济党组织踊跃参与疫情防控，捐款41.7万元，捐助价值151万元的防疫物资。

（撰稿：张艳萍 审稿：权会琴）

自然资源管理

【机构概况】 县自然资源局辖事业单位县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大队、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城乡规划设计队、测绘服务中心、地理信息科技服务中心和城关、南华、黑泉、新坝四个

自然资源所。内设办公室、自然资源监测保护股、自然资源开发利用股、国土空间规划股、矿产资源管理股。

【耕地保护】 严格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制度，将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纳入各镇经济社会发展考核指标，完善责任考核体系，县与镇、镇与村签订目标管理责任书，全县耕地保有量66.15万亩，划定永久基本农田53.02万亩，稳定耕地面积保护率80%以上。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各类建设项目占用耕地131.4亩，按照“占一补一、先补后占、占优补优”的原则，落实占补平衡补充耕地131.4亩，确保耕地数量不减少、质量有提升、用途不改变。争取土地整理项目6个，到位资金4952万元，其中黑泉镇耕地占补平衡项目已开工建设。在确保完成全县耕地占补平衡任务的前提下，组织实施省内耕地占补平衡指标交易，交易面积1.2万亩，县财政增加收入3.6亿元。

【空间规划编制】 完成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对11.55万个图斑内业判绘和外业展开核查，建立起覆盖全县的集影像、地类、范围、面积、权属和相关自然资源信息为一体的国土调查数据库。按照中央、省、市关于“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要求，《高台县县域村庄布局规划（2020—2030年）》确定集聚提升类村庄68个、特色保护类村庄1个、城郊融合类村庄17个、看不准类村庄50个。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编制完成新坝镇元山子村等11个村的“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省级乡村振兴示范镇（南华）7个发展类村庄规划编制基本完成，正在组织专家评审。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制定《高台县国土空间规划（2020—2035）编制工作实施方案》，形成资源环境承载力和国土空间

开发适宜性评价等9个专题研究成果。编制完成《高台县“十四五”基础测绘规划》《高台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高台县第四轮矿产资源总体规划》。

【资源开发利用】 围绕全县重点建设项目，加大用地报批，重点保障干部学院、水韵街西延伸段、城关幼儿园、北河新村棚户区改造项目、元山子服务区、中船风电等项目用地，审批各类用地76宗13162亩，收缴土地出让金9799万元。依法依规完成高地村、国庆村、南寨子村等5宗土地征收工作，支付征地补偿费272.91万元。处置闲置土地6宗230亩。

【矿产资源管理】 执行矿业权管理制度，为高台县慕少梁冶金用石英岩探矿权等4宗探矿采矿权办理延续手续。加大对19宗露天矿山企业整治力度，逐矿核实矿区范围及生产情况，会同应急、环保等部门，对采矿许可证件已过期、安全生产条件不达标、环保措施采取不到位的矿山企业予以停产整顿。投资747万元组织实施新坝镇红沙河村、罗城镇侯庄村两个泥石流地质灾害治理项目。

【国土资源执法】 在“4·22地球日”“6·25土地日”“8·29测绘日”“12·4法制宣传日”，开展各类自然资源普法宣传活动12次，悬挂横幅25条，散发宣传资料2万份。开展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大棚房”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回头看”。全年受理土地（矿产）违法线索37件，其中移送其他部门处理14件、现场制止12件、立案查处11件，收缴罚款51万元。受理信访案件7件并全部调处。

【不动产登记】 推进化解国有土地上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工作，摸排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房屋

2372套，涉及26个小区（楼）。成立“登记难”问题化解工作领导小组，逐小区明确县级包挂领导和化解责任单位，化解“登记难”问题房屋2300套，化解率96.96%。

“放管服”改革推进“只跑一次”“一窗受理”等便民举措，办理各类登记业务4486件，其中颁发不动产权证书3174本、不动产登记证明1198本、其他业务114项。完成农村宅基地确权登记收尾工作，颁发宅基地证书19821本、集体建设用地证书207本。推行“登银合作”，分别与农行、工行拓展“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功能，实现网上办理、“跨省通办”“省内通办”。完成数据库省级汇交，补录数据3203条，更正数据2.63万条。

（撰稿：陈楠 审稿：盛吉鹏 张利津）

应急管理

【机构概况】 县应急管理局内设办公室、应急综合协调室、综合减灾救灾室、安全生产监管室。

【安全生产】 年内发生纳入统计范围各类生产安全事故8起，死亡7人，受伤6人，直接经济损失65.24万元。同比事故起数减少2起，下降20%；死亡人数减少3人，下降30%；受伤人数持平；直接经济损失减少171.87万元，下降72.48%。其中道路交通事故7起，死亡6人，受伤5人，直接经济损失0.24万元；建筑业事故1起，死亡1人，受伤1人，直接经济损失65万元。新核发非煤矿山行业《安全生产许可证》1户，延期换证5户。新核发危化品行业《安全生产许可证》2户，换发加油站《危化品经营许可证》5户、烟花爆竹零售店《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40户。

【隐患排查治理】 落实企业安全生

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题、安全生产“强基固本”专题和危险化学品、道路交通、住建、消防等13个行业领域专项整治。检查生产经营单位1196户次，查处隐患3916项，督促整改3837条，整改率98%。审查8户新建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条件，安全设施设计审查7户，试生产审核把关7户。开展危险化学品领域安全专项整治、工业园区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建筑施工和人员密集场所安全隐患排查、城镇燃气安全隐患整治等专项行动29场次，排查整改安全隐患1260项。

【防灾减灾救灾】 依照“户申、村评、镇审、县定”的程序，发放2020—2021年度冬春生活困难救助补助资金20万元，救助新坝镇受灾的7个村278户924人。摸底汇总上报28类防汛抗旱储备物资，制定《高台县地震应急全流程全要素实战化处置方案》《高台县地震应急抢险救援实战化处置方案》，修订《高台县森林草原防灭火应急预案》，印发《防火令》《禁火令》。发布应急和预警信息491条71845人次。争取县财政经费80.47万元，购置发电机30台、棉帐篷50顶、折叠床100张等16类应急救灾物资，为“轻骑兵”前突小队配备摩托车等装备18套。为各镇及各道路卡口调拨应急物资15批次、416件，包括棉帐篷87顶、折叠床121张、被褥129套、火炉65个、棉大衣14件。

【宣传教育】 开展安全生产“七进”活动7场次，开展“5·12防灾减灾日”“10·13国际减灾日”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1万余份，悬挂横幅100余条，设置展板190余块、咨询台30个，咨询2000余人次。组织参加“测测你的安全力”全国安全知识网络竞赛活动，答题30万余人次。举办安全生产“三项人员”培训班28

班次，培训236人。实施化工企业“千人培训计划”，举办培训班6期，培训300人。委托酒泉职业技术学院对14户企业800余人开展基础化工知识培训。印发新《安全生产法》16000册。

【管理体制】 加强全县应急预案动态管理，修订完成25个专项预案。建立县应急救援指挥平台，与省、市应急指挥中心互联互通，10户危化企业监控系统接入指挥中心，19户企业架设“应急大喇叭”。建立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52支、1079人，配发微型消防站调度指挥终端14部、逃生气垫14套。开展不同层级演练活动160余场。

（撰稿：郭海萍 审稿：朱成民）

公共资源交易

【交易政策】 2021年2月20日起，根据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目录（2021年版）〉的通知》要求，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出租、出售等处置，司法机关开展的涉诉、抵债或罚没资产处置和行政执法单位行政处罚的罚没资产处置进入县公共资源

交易平台进行交易。

【交易服务】 实行工作人员按段配置，各段工作有机衔接、分岗设权、分级授权、制衡管理的“三段式”交易服务模式，实现闭环式运行、全周期管理、流水线作业。依托市、县一体化“一网三平台”电子信息系统，推行交易主体线上注册、公告发布、招标文件下载、投标、开标、投标保证金缴退、交易服务费缴纳等事项全流程电子化和不见面交易。交易项目档案实行“二维码”电子化管理，推行市、县两级交易平台远程异地评标，实现专家跨县区资源共享，做到“交易不见面、网上全公开”。全年完成进场交易项目138项，交易金额38173.57万元。其中工程交易类项目完结42项，预算金额21847.12万元，成交金额20942.19万元；政府采购类项目完结66项，预算金额10512.52万元，成交金额10232.79万元，节约资金279.73万元；国有资产处置交易完结10项，成交金额204.26万元；国有矿权产权交易完结20项，成交金额6794.33万元。

（撰稿：马利红 审稿：蔺耀霞）

生态环保

生态保护

【机构概况】 张掖市生态环境局高台分局辖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张掖市高台生态环境监测站。

【生态环境综合执法】 开展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和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测数据弄虚作假、汽修行业专项联合执法检查等专项行动。查处环境违法行为9起，处罚金额178.2万元。完成高台县行政区域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和36家企业应急预案修订、编制备案。加强工业园区环境应急能力建设，在南华工业园区建成县级环境应急物资储备库，购置82种应急物资和救援装备。推进污染源在线管控，21家企业安装视频监控，安装废水在线监测15套、废气在线监测11套，对各企业污染物排放进行全天候监控。

【生态环境监测】 完成水、气、声排污单位4个季度的废水、废气、噪声监督性监测工作14项。对照全市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方案，定期开展重点污染源检测，农村环境质量水、气、土检测，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农村污水处理站、连片10万亩以上灌区、入河排污口水质检测，工业园区、农用地土壤监测。对社会检验检测机构在本辖区内开展监测活动实施监督管理，保障国家黑河六坝桥水质自动监测站、黑河正义峡水质自动监测站、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国家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正常运行。开展甘肃省重点排污单位监测数据管理与信息公开系统数据录入和统

计，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完成率和公布率均为100%。

【污染防治攻坚战】 推进空气质量改善行动，完成农村土炕治理2145铺，其中拆除土炕961铺、改造碳纤维电热炕1184铺。开展涉VOCs排放工业企业突出问题排查整治，对发现的问题形成治理项目清单督促整改。开展工业炉窑大气污染治理，在用16台窑炉完成治理或提标改造。开展冬季大气污染防治常态化督查检查，全县优良天数比例为79.8%，PM10浓度均值66微克/立方米，PM2.5浓度均值31微克/立方米。编制《高台县“十四五”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实施水污染防治提升行动，黑河高台段2个国控断面水质达到Ⅱ类水质标准，城乡集中式饮用水水质达标率100%。对15家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开展环境风险排查，建立水源地风险源名录，14个镇水源地全部完成围栏、立标等工作。监管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完成3家污水处理厂对比监测和自测及黑河高台段干、支流入河排污口详查工作。开展工业园区、农用地污染地块土壤监测，建成骆驼城镇日处理300吨、宣化镇日处理200吨污水处理站，全县21座污水处理设施由第三方公司规范运行。加强危险废物产生情况在线申报、管理计划在线备案、转移联单在线运行、利用处置情况在线报告和全过程在线监控信息化、闭环式管理，邀请第三方监测公司对土壤污染防治重点监管企业进行土壤环境监督性监测。

【环境管理】 落实整改任务，中央

第十五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涉及生态环境的2个问题整改取得阶段性成效，整改完成对中央、省级环保督察反馈的298项问题，县委第六巡察组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机动式巡察反馈的3类6个问题，十五届县委第七轮巡察第四巡察组反馈的3方面15个问题。巩固祁连山自然保护区涉及的5座水库整改点和黑河湿地自然保护区200处人类活动点整改成效。省生态环境警示片移交的2项问题整改到位并通过市、县两级验收。落实“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刚性约束要求，加强“两高”（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审批B类报告表项目27项，网上备案登记表项目50项。落实执法正面清单制度，原16家纳入生态环境执法正面清单企业调整为18家。开展污染管控精细化整治行动，受理环境信访举报事项42件，结案率100%。

【环保项目】 争取项目资金195万元，实施合黎镇五一村和五四村农村环境整治项目、全县入河排污口排查项目、合黎镇六二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及炉烟炕烟污染综合整治项目，竣工交付使用。

【宣传教育】 开展“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主题宣传活动，发放生态环保宣传册（单）2万余份，发送短信13万余条。召开生态环境保护新闻发布会，开展伴随式采访，举办环保设施公众开放日活动6次。开展生态环境保护专题辅导班1期。

（撰稿：闫婧姣 审稿：王建军）

湿地保护

【机构概况】 县黑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辖湿地公园管理办公室，内设办公室、资源管理科、规划建设科、

湿地生态监测站和湿地保护站。

【湿地资源管护】 开展日常巡护，建立“单位主要负责人一月一巡护、科室负责人一周一巡护、湿地协管员一天一巡护”工作机制。每月开展一次督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召开会议，研究制定整改措施，督促责任科室限期整改。资源科、保护站、监测站每周联合开展一次巡护，掌握湿地动植物资源动态变化情况，检查湿地协管员在岗情况。湿地协管员每天按照划定的巡查路线开展巡护，确保巡护全覆盖，通过微信、钉钉群报送当天巡护工作图片和观测数据，填写巡护记录。督促保护区周边镇和行业监管部门常态化开展环境卫生整治。加强湿地用途管控，严格征占用湿地审批。

【生态项目建设】 实施甘肃高台国家城市湿地公园续建和提升改造工程，委托重庆大学设计院编制工程可研报告、初步设计和施工图，由县发改局立项批复，投资2700万元，4月份开工建设。在步云桥西侧两个岛屿完成绿化面积8.52亩，栽植银杏、海棠、五角枫、金叶复叶槭、金叶白蜡、紫叶稠李等苗木350株，种植草坪5683平方米；黑河北岸公益林区域林相改造和补植补栽大沙枣1000株、云杉100株、樟子松100株、胡杨350株、馒头柳100株、白榆40株；黑河南岸河堤路两侧岸坡完成草坪种植37638平方米；改建完成南北岸河堤路3.14公里。

【公园建设管理】 推进社会化服务运营管理，湿地公园分成河桥景观区、景观展示区、第二级橡胶坝库区湖心岛、红军纪念林、黑河北岸植被恢复区5个片区，通过公开招标确定由甘肃鼎穆园林工程公司、甘肃利安建筑劳务工程公司等5家单位中标承担运营管理任务。营造绿色景观，

补植胡杨、垂柳、沙枣等乔木1.3万株，金叶榆、紫叶矮樱、榆叶梅、丁香、连翘等花灌木4.2万株，引进栽植塔柏、海棠、樱花、玉兰、木槿、美国红枫、大叶黄杨球等10多个新品种花木100余株；种植百日草、八角梅等花卉450亩，移栽月季、万寿菊、矮牵牛等花卉27.7万株，复种植物雕塑4组361.26平方米。开展卫生保洁，对园区内人行步道、亭廊、栈道等设施和水域实行专人、专职、全天候保洁，确保垃圾日产日清；加强进出车辆、水域捕捞和钓鱼及遛狗人员的管理力度，营造整洁优美、秩序井然的游园环境。加强安全管理，做好月检、季检及节假日安全生产工作，对护栏、护坡等部位重点排查，发现隐患及时处理，杜绝安全事故发生。全年接待各类参观检查50余次。

【生态监测】 开展鸟类监测10次，记录湿地鸟类20目、38科、108种61266只。开展植物监测2次，监测植物样方15个，样方植被覆盖度89.5%。开展湿地重点水域水量监测6次，监测水域面积1040.74公顷，水量5142.90万立方米；水质监测6次，水质监测结果pH酸碱度、电导率、叶绿素a、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等指标数值同比下降，水质好转。开展土质监测分析1次，监测指标数值同比接近，无明显变化。配合县气象部门开展湿地保护区气象监测48次。配合市湿地局在正义峡、合黎山等区域开展黑鹳巢穴调查，与兰州大学等科研院所合作开展黑鹳栖息、繁殖情况专项监测工作，黑鹳保护和监测水平居国内前列。实施增殖放流项目，在天鹅湖湿地水



设置监测样地界桩

域架设围网520米，围栏水域面积150余亩，投放鱼苗1吨。开展疫源疫病监测、防控工作，采取定点监测和随机监测相结合的方式，确保观察候鸟数量变化及有无异常现象，每日按时上报监测信息，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信息上报准确率100%。

【宣传教育】 开展“2·2世界湿地日”“科普宣传日”“6·5世界环境日”等宣传活动，与镇村、学校、社区联合开展湿地法规、科普知识“八进”活动。发挥协管员的宣传员作用，进村入户开展宣传。在国家、省、市、县媒体发布湿地保护信息60条、专业论文5篇，宣传推介高台湿地保护工作。



宣传湿地法规暨防火知识

(撰稿：范大龙 审稿：王立山 王生泽)

城市建设管理

住房和城乡建设

【机构概况】 2021年5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高台县城市园林绿化局管理体制调整有关事宜的通知》，县城市园林绿化局由县林业和草原局领导管理整建制划归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领导管理，机构名称、机构规格、领导职数、人员编制、职能保持不变。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加挂县人民防空办公室牌子，辖城市园林绿化局、供热管理办公室、供水供热综合保障服务中心、建筑管理站、市政公用设施管理办公室、住房保障服务中心、物业管理办公室、月牙湖公园管理办公室、村镇建设服务中心，内设办公室、房地产管理股、建筑管理股、城建市政股、村镇建设股。

【重点项目建设】 2021年实施各类城镇化建设项目18项，完成水韵街西延伸段、北环路东延伸段、污水处理厂三期、老旧小区改造、集中供热一级管网、裸露土地绿化、备用水源地安全防护、红色大道照明安全改造工程。开工建设工程7项，北河新村片区棚改项目新建的11栋486套安置房中的6栋楼已完成主体工程，5栋楼正在基础施工；月牙湖公园提升改造工程已完成西片区绿化及健身步道工程；红色基因传承基地已完工各单体建筑主体工程，根据项目建设施工进度做好装饰装修工程前期准备工作；北河新村片区棚户区改造小区外配套设施项目完成供热管网敷设；陆都五福和园1号楼、奇正嘉苑3号4号楼、

景隆颐园住宅小区房地产开发项目进入主体施工。红西路军主题公园、新建南棚户区人防工程、城区生活垃圾填埋场接续工程完成初设、招投标、拆迁等前期工作。

【建筑市场管理】 监管招标57项，投资额8.02亿元，其中公开招标45项，投资额6.61亿元；直接发包12项，投资额1.41亿元，招标率100%，进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100%。办理施工许可手续项目53项。在建工程57项、建筑面积34.6万平方米，续建工程6项，新开工建设项目51项，竣工验收23项，一次性验收合格率100%。推广绿色建筑，绿色建筑审核覆盖率100%。发现问题600余条，下发整改指令56份、责令停工整改指令17份。落实建筑施工现场生态环保措施，治理标准落实到位。

【市政设施维护管理】 维修路灯、景观灯1693盏，清淤下水井3554座次，疏通管道26.5公里，维修下水井351座，修补人行道4253.2平方米，更换维修护栏320米，城区道路油面灌缝52.83公里。供水331.72万立方米，实际完成售水量285.71万立方米，除去自用水和消防等公益用水，管网正常漏损率控制在9.32%，达到行业规定的标准。应收水费507.3万元，实收水费480.77万元，水费收缴率94.7%。改造供水检查井13座，处理供水抢修事故21起，一般维修11起，抢修及时率100%。定期开展燃气企业安全生产检查，发现的安全隐患问题，要求燃气企业及时整改，并跟踪落实。加大燃煤储备保障力度，协调解决购煤资金不足问题。加大污水处理厂运行

监管力度，靠实企业安全责任，降低运行成本。城区污水产生量396万吨，处理量381.54万吨，污水处理率96.2%，污泥无害化处理率100%。

【房地产去库存和住房管理】 审核转报2家房产开发资质延期事项，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11项，批准现售3项，批准商品房销售面积14.43万平方米；商品房买卖合同网上签约备案581份，成交面积6.48万平方米；签订存量房交易网签合同224份，成交面积1.89万平方米。制订《全县促进住房消费活动方案》，严格活动程序和标准，开展促进住房消费活动，销售商品住房100套，发放消费补助200万元。为343户城镇低收入家庭发放住房租赁补贴69.59万元，收缴公租房租金199.26万元，为186户住房困难家庭减免租金17.34万元。加强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缴存、使用和管理，累计归集住宅专项维修资金3617.59万元。

【农村人居环境改善】 统筹开展农房抗震改造工作，争取中央农房抗震改造补助资金1036万元，实施农房抗震改造740户。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排查录入房屋信息32308户，其中用作经营自建房屋851户、未用作经营自建房30488户、非自建房969户，排查发现3处隐患房屋，完成整治。巩固提升“垃圾革命”治理成效，按照“一月一督查、一月一通报、年终一考核”督查考核机制要求，对环境卫生整治情况进行12次集中督查检查，发现问题228个，下发督办通知33份，所有问题完成整改。

【人防工作】 开通卫星通信网，实现市、县人防机动指挥所、地面站数据传输互联互通。加强警报设施的检测检修和维护管理工作，健全档案，使警报设施设备处于良好战备状态，确保鸣响率100%。

组建抢险抢修、通信、消防、治安、伪装设障6支人防专业队伍，督导各专业队组织开展岗位练兵和训练演练。完成自来水公司防护方案的修订工作。开展人防宣传教育“进机关、进党校、进学校、进社区、进企业、进网络”六进活动。结合“9·18”警报试鸣日，在人员聚集地张贴试鸣公告300份，发送试鸣手机短信10万余条，县城8台警报器同步鸣响，鸣响率100%。开展中学生人防教育，把人防教育纳入全县各初中学校授课范围，制作教学课件，组织开展抗震紧急疏散演练等活动，受教育师生达2000多人次。落实人防“结建”政策，完善审批监管制度，增加防护工程面积和人均占有率，做到“应建尽建，应收尽收”。

【审批制度改革】 推动全县工改工作向纵深发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完成统一审批流程、统一信息数据平台、统一审批管理体系、统一监管方式的工作目标，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行政许可等审批事项和技术审查、中介和市政公用服务以及备案等其他类型事项全覆盖。全年项目策划成熟28项，通过工改审批系统申报项目135项，申办事项853件，受理事项788件，办结事项769件，办结率89.25%；完成立项用地阶段审批50项、工程规划许可阶段75项、施工许可阶段47项、竣工验收备案阶段41项；完成并联审批88项，实行联合审图项目41项，落实告知承诺办件178件，开展联合验收41项，实行区域评估项目138项，开展市政公用报装服务事项40项；一般交通项目审批28项，一般水利项目审批13项。

（撰稿：玉林权 审稿：袁长荣）

城市管理行政执法

【机构概况】 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内设办公室、法制宣传股、城管数字化指挥中心和3个市容环境执法中队。

【城市管理】 采用执法车辆巡查、执法人员徒步巡查及智慧城市管理平台严密监控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城市精细化管理“十大专项整治”行动，整治流动摊点、店外经营、建筑渣土运输处置、违法建设、户外广告、非机动车乱停乱放、城市“蜘蛛网”等城市“顽疾”。划设临时便民摊位40个。以全面巡查、点位值守的方式，保障全县各类活动开展和节假日街面秩序井然。依法查处并取缔流动摊点380个，整治占道经营、店外经营450处，清理违规户外广告230个，补划非机动车停放点40处，规范乱停乱放非机动车7000余辆，排查整治城市管理领域生态环保问题4个，提升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查处市政规划、市容市貌等各类违法案件1445起，其中按照一般程序立案15件、简易程序查处1430起。

【行政审批】 规范、精简、优化城市道路占用、挖掘，户外广告设置及建筑垃圾运输处置等行政许可审批流程，让服

务对象“最多跑一次”，年内办理行政许可140多项次，即时办结率100%。履行环境监管“小微权力”清单化管理职能职责，解决城区流动叫卖、商业促销噪音扰民等信访投诉问题80件，办理率和回访满意率均为100%。

【执法体制改革】 调整优化执法中队网格化监管区域和执法人员责任区域，明确监管范围和监管责任，实行“错时制”与“日常制”双管齐下的城区管理模式，实现城区全天候、无缝隙巡查监管，达到管理无盲区、无盲时。健全完善执法程序，规范办案流程，探索实施“城管+律师”、非现场执法等新型执法方式，逐步实现执法规范化。建立健全《网格化管理责任制实施办法》，制定“两轻一免”事项清单，推动工作落实。

【城管数字化建设】 规范运行智慧城市管理平台，开通6712319城管服务热线，及时处理解决市民群众投诉举报的城市管理相关问题。通过视频监控、信息采集员上报、市民上报、现场督察等方式，处理城市管理类问题4469起，有效案件3663起，按时处置3663起，处置率100%。

（撰稿：朱婷婷 审稿：杜治国）

文化·旅游

文体广电旅游工作综述

【机构概况】 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加挂县文物局牌子，辖文化馆、博物馆、图书馆、社体中心、文物保护中心、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内设办公室、公共服务股、产业促进股、市场管理股、文物安全监管股。有文化产业法人单位257家，其中规模以上1家，从业人数3315人，文化产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5.5%。

【公共文化服务】 落实“三馆一站”县级配套资金11.5万元。引资3000万元捐建的图书馆新馆主体工程完工。投资600万元的基层公共数字文化服务、月牙湖健身步道、体育场馆维修改造等项目投入使用。完善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汉唐商业街等6家游客服务中心设施建设和服务功能，新招募文化旅游志愿者200人，参与志愿服务6000人次。举办春节联欢晚会、文化惠民演出、百姓大舞台等大型群众文化旅游活动34场次，主题展览4场次。电影《血战高台》入选国家电影局党史题材重点打造剧目，纪录片《永远的丰碑》完成前期调研，电视剧《英雄的旗帜》入选国家广电总局重点电视剧规划选题，歌曲《高台赞歌》、情景剧《追寻》、话剧《血色高台》顺利演出。

【文化旅游市场管理】 修订《高台县文化旅游行业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落实行业经营单位安全第一责任人责任，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建立“双随机”抽查

机制，开展“双随机”检查7次，检查企业18家。对全县A级旅游景区、星级宾馆、歌舞娱乐场所、游乐场等经营场所进行专项检查6次，日常检查12次。出动执法人员969人次，检查各类文化旅游市场经营单位323家次，处理投诉事件1起，立案查处案件2起。综合执法人员在线培训达标率及考试成绩合格率均为100%。开展禁毒、维稳、反邪教、安全生产等宣传活动14场次，举办文化市场经营单位法律法规暨安全知识培训班2期，与经营业主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82份。推进行政审批改革，梳理承接各类权力事项65项，简化行政审批流程，审批行政许可5项。

（撰稿：盛雪娟 审稿：王爱军）

群众文化

【机构概况】 县文化馆内设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美术馆、办公室、群文活动部。

【文化活动】 举办“春绿陇原·文润高台”新年歌舞晚会、“同心共圆小康



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文艺晚会

梦·奔向复兴辉煌”春节联欢晚会、“奋进新时代·永远跟党走”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型文艺晚会、全省“追寻红色足迹·逐梦砥砺前行”红色经典诵读大赛启动仪式暨河西赛区决赛、高台县第四届“中国农民丰收节”文艺演出、庆祝八一建军节晚会、十一期间“摇滚之夜”音乐节、中国旅游日文艺演出等大型文化活动20场次，“百姓大舞台”演出14场次。举办“家乡山色”国画作品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七一”红色摄影作品展、“薪火相传·喜迎国庆”红色主题非遗作品展、“手拉手心连心，各族儿女心向党”书画摄影作品展等公益展览4场次，组织“学党史，感党恩，跟党走”文化惠民演出、“文润童心”文化志愿活动，参加宣化镇宣化村“情满九月九，携爱夕阳红”慰问演出活动，联系爱心企业捐建价值10万元的爱心书屋1个。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编辑出版《高台铁芯子》《高台故事》《高台美味》，其中非遗文化专著《高台铁芯子》获张掖市全民旅游宣传奖。在元旦、端午、中秋等节点，开展秦腔展演、宝卷念唱、手工艺大赛等民俗文化活动8场次，组织麦秆画、珠编、陶艺等非遗进校园活动80场次。扶持九发非遗扶贫就业工坊、红色文化艺术剪纸技艺非遗扶贫就业工坊和湿地之魂非遗扶贫就业工坊3家省级非遗扶贫工坊扩大经营规模，年销售额300万元。完成通背捶、八虎棍省级非遗专项保护资金使用监管和绩效考核，完成6个省级项目、9名省级代表性传承人年度考核任务。

【辅导培训】 开展“文艺辅导进校园”公益活动16场次，选派戏曲、舞蹈类专业技术人员到骆驼城镇新民小学、解放街小学进行授课。推进“文润童心”志愿

服务活动，开展声乐、舞蹈、戏曲、非遗项目等兴趣课10场次，举办同心合唱团、器乐、国画等公益培训班12场次。开展辅导培训150课时，招收学员220人次，培训学员9200多人次。

【文艺创作】 创作以红西路军征战河西为题材的舞台剧《血色高台》在县影剧院展演5场次，9月20日赴酒泉卫星发射中心慰问演出。作品《龙腾大湖湾》《九儿》参加全市第九届广场舞大赛分获二、三等奖，作品《龙腾大湖湾》参加全省广场舞大赛获二等奖。以红色高台、绿色家园为题材创作歌曲《高台赞歌》《我们一起加油》。编辑出版《高台文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专刊）、创排情景剧《不倒的红旗》、快板《党史学习掀热潮》《六中全会新征程》，创作美术作品《同心抗疫》。

（撰稿：王 军 审稿：王爱军 盛雪娟）

图书阅览

【机构概况】 县图书馆内设电子阅览室、期刊阅览室、少儿阅览室、综合阅览室、残疾人阅览室、多媒体室、省图流通站等10个服务窗口，阅览座席400个。

【项目建设】 由新疆通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捐建的图书馆新馆已完成主体工程和配套工程。争取资金25万元，购置电子阅览室电脑36台。

【馆藏资源】 投资45万元购置新书1万多种1.4万多册，征订期刊210种，报纸21种；投资1万元购置党史学习教育方面图书263册，设立党史学习教育图书专架；通过购置和接受捐赠等方式征集价值1.5万元的地方文献200册。与超星、中文在线等公司续签合作协议，更新数字图书5000多册，

期刊3000多种。完成3100多册新书编目和图书书目数据录入工作，录入系统图书总量23.5万册。

【免费开放服务】 每周开放时间不少于48小时，利用网站、微信平台、视频广告机、展板等开展图书推荐和宣传，定期向公众推荐好书、新书及主题书目，接待读者9.7万人次，借阅纸质图书1.76万册次，图书流通4.3万多册次，新增持证读者259人，补换新证47人。

【阅读推广活动】 举办“网络书香过大年”新春系列活动、“百场名家经典视频讲座”“爱心阅读，幸福全家”少儿故事大赛、“看绘本游故宫”少儿阅读活动、“诵读百年党史，建设书香高台”全民阅读暨第26个“世界读书日”宣传活动、“少年儿童心向党”手工制作活动、“读经典，品名著”引导阅读活动、绘本赏析亲子阅读系列活动等线下活动18场次，举办“果妈阅读”活动6期。开展以传统文化、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党史学习教育、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生态保护、安全生产等为主题的线下展览34期，展出各类图片476幅。微信平台开展新书好书推荐215期，推荐图书1193册；开展好书荐读194期，荐读图书194册；开展“画中读党史”宣传52期；推出网上名师视频讲座248期，时长7600多分钟；推出党史学



少儿趣味阅读活动

育视频宣传片30期，时长450分钟。网站访问量16.5万人次，馆内各数字阅读平台数字图书下载量6万册次。

（撰稿：赵蕾蕾 审稿：王爱军 盛雪娟）

文物与博物馆

【机构概况】 县博物馆内设办公（财务）室、业务部、社会教育部、安全保卫（后勤保障）部。藏品5028件（3027套），其中一级文物133件、二级文物177件、三级文物425件。各类不可移动文物164处，其中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3处（汉明长城、骆驼城遗址、许三湾城及墓群）、省级文物保护单位5处（红山魁星楼、羊蹄沟城遗址、地埂坡墓群、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阎维家族墓）、县级文物保护单位30处、一般文物点25处。

【不可移动文物保护】 申请国家专项资金4000多万元，完成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红山魁星楼保护修缮工程，实施汉明长城高台段5座烽火台（盖庙墩、沙窝塘墩、镇北墩、四牙墩、塔儿湾墩）保护修缮工程和羊蹄沟城址保护修缮工程。申报骆驼城遗址和汉明长城高台段保护利用设施建设项目，纳入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管理平台监管体系，中央预算投资3600万元全额补助到位，项目可研通过发改部门评审批准，初步设计方案上报发改部门评审。

【可移动文物保护】 投资140万元的国家级文物保护项目——馆藏纸质文物（地契文书）保护修复项目，由甘肃省文博服务中心10月中旬完成。

【免费开放】 免费开放279天，参观人数19.6万人次，接待团队389场次，安排讲解1102场次，接待未成年及中小学学生5.3万人次，接待外国籍游客10人。举办



博物馆“寻陶问彩，瑰宝换新颜”主题社教活动

“牛年，牛气冲天”油泥彩牛捏制、“寻陶问彩，瑰宝换新颜”彩绘陶盆制作和多肉种植体验、“拼地图，寻文物”高台地图画板拼接等十大主题15场次，举办青少年博物馆“寻陶问彩，瑰宝换新颜”主题社会教育实践教育活动，举行线上主题社会教育实践教育活动5场次。县博物馆与解放街小学和罗城镇中心小学签订馆校合作协议，授予馆校合作基地牌匾，选派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人员到学校开展历史文化教育课程讲授16场次。

【宣传展示】 博物馆固定陈列3个，“西塞遗珍——高台文物精品展”“古冢丹青——高台魏晋十六国时期墓葬壁画艺术陈列”“佛宝弥珍——高台佛教艺术展”。举办“翰墨传情——徐国英书法作品捐赠展”“‘牛’转乾坤——辛丑（牛年）新春生肖文物图片联展”“鉴容正‘仪’——庆阳馆藏精品铜镜联展”“千古风华——会宁县博物馆馆藏约法版三希堂法帖特展”“天祝风情——天祝县民族服饰文化展”等临时文物展览5场次，书法、摄影类艺术展览3场次，红色展览1场次。对外交流展2次，分别在中国国家博物馆展出“图画众生——河西画像砖上的古人生活展”、兰州市博物馆展出“翰墨争晖，丹青焕彩——高台县博物馆馆藏明清书画精品交流展”。流动展览“永远的

旗帜——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在镇、村、社区、机关单位、学校、养老服务中心、军营等巡展27场次，在高台老城设立固定展览1个。

（撰稿：夏吉金 审稿：王爱军 盛雪娟）

广电网络服务

【机构概况】 中国广电高台县分公司辖9个经营部，内设综合管理部、技术运维部、政企事业部，城、农网设3个经营片区。

【业务发展】 承担高台新闻、高台天气预报2套地方节目和央视、省、市电视节目的安全播出，传送标清、高清互动电视节目172套，有线电视用户23095户，宽带用户8971户。为2178户偏远地区村村通、户户通用户提供卫星数字地面传输接收业务，传送卫星直播电视节目12套。发展大数据、云平台专网、专线业务，在公安、教育、医疗、文旅等领域建设智慧城市、智慧医疗、智慧文旅、平安乡村、平安校园、平安社区等项目。

【安全保障】 完成中央、省、市、县“两会”和十九届六中全会重要播出保障任务5次，完成习近平总书记新年贺词、庆祝建党100周年大会、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等重大活动安全播出保障任务11次。

（撰稿：葛爱军 审稿：刘正廷）

图书发行

【概况】 甘肃省新华书店飞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高台县有限责任公司经营面积218平方米，上架图书品种近3.1万种，年

销售额900余万元。

【业务经营】 树立“免费保基本，非免费抓突破”的经营理念，按照工作“细”、服务“优”、配送“畅”、调剂“快”的总要求，做到“课前到书，人手一册”，完成教材、教辅发行工作。结合全民阅读活动推广，开展流动售书系列活动12场次。发行习近平《论党的宣传思想工作》《新征程面对面》《习近平在福建》及党史学习教育7种图书，完成重点图书销售码洋60万元。

（撰稿：吴亮 审稿：王海涛）

体 育

【机构概况】 县社体中心内设办公室、财务室、群体股、竞赛训练股、业余体校及游泳馆。

【体育事业】 完成县全民健身活动中心体育场维修改造项目、月牙湖体育主题公园健身步道项目、滨河社区体育健身中心项目、医院西路社区建设路径项目建设和4个镇中心小学足球场（骆驼城镇、南华镇、黑泉镇、罗城镇）项目及月牙湖体育公园全民健身中心运动场（滑冰场）项目的续建工作。完成智能健身路径、健走步道（登山步道）、笼式足球场3个项目申报工作。

【全民健身】 举办2021年高台县庆“五一”迎“五四”职工运动会、“奔跑吧·少年”2021年高台县中小学生游泳比赛、高台县“丝绸之路杯”篮球比赛，承办甘肃省第三届全民健身运动会暨“我要上全运”第十四届全运会群众赛事活动甘肃代表队选拔赛桥牌比赛、张掖市第五届运动会“滨河九粮液杯”高中（中职）组乒乓球比赛暨甘肃省中学生乒乓球比赛，指导县农商银行举办第五届职工运动会，

与兰州大学女排开展排球交流表演赛。代表张掖市组队参加甘肃省青少年游泳锦标赛、2021助力乡村振兴全省第十二届健身气功交流展示大赛暨站点联赛，组织健身爱好者参加2021年省老年人体育协会线上太极拳比赛，发展培养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44名。

（撰稿：李红磊 审稿：王爱军 盛雪娟）

旅 游

【机构概况】 2021年新建和续建重点文化旅游项目23项，完成投资6.09亿元。接待游客382.55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24.99亿元；过夜游客24.71万人次，占游客总量的6.4%。

【红色旅游】 结合全县红色资源禀赋和旅游业发展现状，编制《红色资源开发和文化遗产总体规划》，总投资20亿元，打造以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提质升级项目为核心，以红色基因传承基地、西部红色文化影视城、河西红色文化体验景区、红西路军主题公园、红色文化商贸街、国防教育主题公园、红色文化博览园、红色旅游小镇为板块的红色文化旅游重点项目。推动红色文化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工作，高台县入选全国第二批革命文物保护利用西路军片区分县名单；红西路军精神核心展示园综合建设项目被纳入甘肃省“十四五”时期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储备项目。完成电视连续剧《祁连传奇》、电影《37号堞口》等剧本创作，收集整理反映红西路军精神影视作品19部，创作《雪域红歌》《白龙驹》等长篇、中短篇小说9部，撰写《红军名将董振堂》《红军女战士华全双》等红色故事70余篇，挖掘红西路军主题歌曲40余首，创编

情景剧《追寻》等一批文艺节目和《高台赞歌》、《西风烈》（组曲）等红色歌曲。编纂出版《高台文艺》红色专刊和《红色高台文化旅游丛书》，电影《血战高台》被国家电影局列入重点支持项目。纪录片《永远的丰碑》已完成前期调研，电视剧《英雄的旗帜》入选国家广电总局重点电视剧规划选题。设计开发连环画、掐丝彩岩画、红色记忆纪念币等20种红色主题文创产品。高台县红色旅游发展入选全国红色旅游发展典型案例，成为甘肃省唯一上榜案例。

【乡村旅游】 推动“双十双百”乡村旅游示范工程，骆驼城镇梧桐村、南华镇南岔村、新坝镇西大村被评为省级乡村旅游示范村，新坝镇西大村通过市级专业旅游村初评。申报创建罗城镇乡情农家院四星级农家乐1家，发展高台县壹点爱文化旅游农民专业合作社1家，打造鑫宇酒店和羊蹄沟度假村三星级民宿2家，培育新坝镇西大村至小泉村乡村旅游风景带1条。

【宣传营销】 承办甘肃省“三区三州”红色旅游专列首发活动、甘肃省红色经典诵读大赛河西赛区比赛，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西部红色文化影视城、大漠紫光三万亩黑色食品产业园入选全国“建党百年红色旅游百条精品线路”。组队参加济南、青岛、武汉文化旅游产品推介会等活动7场次，印制红色高台集邮年册1000套，定制旅游宣传彩铃2万户，向游客推送文旅短信300万条，向兰州、西宁、酒泉、嘉峪关等地微信朋友圈植入宣传信息60万条，印制发放《高台旅游指南》《高台旅游导游图》5万份。

（撰稿：盛雪娟 审稿：王爱军）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

【机构概况】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内设办公室（挂县烈士陵园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牌子）、宣传研究教育科、陈列展览科、安全保卫科、县党员干部党性实践教育培训中心。2021年接待各界游客109.5万人次，提供免费讲解服务3296场次。

【宣传教育】 配合市、县举办清明祭英烈、全市烈士纪念日公祭、英雄团队命名等各类主题教育活动，与8家省内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建立长期稳定的红色教育基地协作关系。做好中央电视台、新华社、《人民日报》、东方卫视、深圳卫视、粤港澳大湾区等省内外媒体来馆采访报道工作，央视《2021年烈士纪念日——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仪式》进行特别报道，配合央视等纪录片摄制组拍摄《一只红书箱》《山河岁月》等专题纪录片，配合央视、甘肃卫视等媒体做好《人民不会忘记·丰碑》专栏直播、“理想照耀中国”直播和全省《致敬红色地标》融媒体直播活动。联合全国100家城市网站推出“百年百城百馆”网络主题宣传活动，做好全省庆祝建党100周年新闻发布会及媒体集中采访等活动，参加《项目甘肃》新闻专题、甘肃卫视《丝路大讲堂》特别节目录制，《如意甘肃·红色之旅》栏目访谈与中国移动甘肃有限公司联合拍摄VR视频在网上发布。选派优秀讲解员到退役军人事务厅、省纪委、省公安厅、兰州铁路局、武警甘肃总队、兰州大学等45家省内国家机关、部队、学校及社区、乡村、企业、少数民族聚集地开展红西路军精神宣讲活动。举办“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党史学习教育系列线上展览12场次，



张掖市2021年烈士纪念日公祭活动

“汲取前行力量·弘扬英烈精神”“中国共产党历届党代会图文展”等主题展览10场次，开展西路军征战史流动展览进基层活动20场次。组织开发《董振堂的书箱》《守望》《坚守》等微党课，依托今日头条、抖音等新媒体平台推送作品40件。

【项目建设】 编制完善《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陈展大纲》及版面设计方案，争取资金507万元。与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对接，申报的《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烈士纪念设施建设项目》获退役军人事务部批准确认，列入发改部门项目库。推进陈展室提升改造项目和馆藏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实施，完成5D影院及第一陈展室局部和第二陈展室中控、设施设备的改造提升，协助拍摄制作3D《血战高台》《红色高台、生态家园》短片。开展可移动革命文物资源排查、认定工作，39件革命文物（二级6件，三级33件）列入“甘肃省珍贵可移动革命文物名录（第一批）”。与中部战区、北部战区空军保障部沟通协调，3架退役战斗机在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陈展。

【红色旅游】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入选国家“建党百年红色旅游百条精品线路”、甘肃“建党百年，红色之旅”党史学习教育精品线路、2021新甘肃十大必去红色景区。发挥组团优势，加强馆际交

流，参加全省革命纪念馆红色联展，配合完成全省“三区三州”红色旅游专列走进高台。

（撰稿：胡燕清 审稿：霍明）

高台县大湖湾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机构概况】 县大湖湾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在水一方度假村、湿地公园观光车运营以及县上文化旅游产业招商引资和投融资工作，注册资金4000万元。

【写生基地运营】 承接中央美术学院油画系第二工作室全体师生来高台开展主题创作，承接北京画院李江峰工作室采风写生地接外联工作，承接西北师范大学敦煌学院研究生教学中心油画专业研究生赴高台与中央美术学院油画系第二工作室开展联合教学，承接甘肃博文科技学院工业美术系和河西学院美术系赴高台开展采风写生活活动。承接的艺术家和团队创作近600幅描绘高台风情的油画、水粉画、水彩画等艺术作品，进行线下展览和线上展示。

【文旅资源宣传】 公司快手账号“河西走廊美术写生基地”被甘肃省文旅厅和快手公司确定为全省文化旅游快手大V培养对象，并给予流量扶持，摄制发布宣传高台文旅资源短视频260余条，转发阅读量9800万余人次；公司腾讯视频“河西走廊美术写生基地”制作发布宣传高台文旅资源短视频150余条，转发阅读量200万余人次；公司微信制作推送“高台有画说”“红色高台”“画说金张掖”等系列原创公益宣传信息90余条，发布35位画家380幅作品微信链接，阅读量20万余人次。

【招商引资】 推进大墩门一石梯子沙漠（塞上金沙）项目，在罗城镇万丰村北石梯子沙漠策划开展敦煌舞沙漠实景教

学、汉服秀、户外亲子活动4场次，联系北京清美同创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开展景区测绘、编制景区商业计划书和可研报告，进行招商引资备案立项。完成石梯子沙漠内通路、通水、通电等基础工作，开挖淡水景观水面1处，搭建临时建筑蒙古包3座。

（撰稿：杨玉婵 审稿：赵万钧）

甘肃西部红色文化旅游公司

【机构概况】 甘肃西部红色文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属国有独资企业，注册资金2600万元。围绕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宣传红西路军、弘扬红西路军精神这一主题教育功能开展市场化服务，主营业务有文化产业开发，党员干部红色文化精神培育体验，红色文化艺术衍生品、文化产品、旅游纪念品的开发及销售，花篮、花束、图书、食品、农副产品、土特产品销售，研学旅行服务，红色旅游活动的组织、策划、讲解服务，景区停车服务。

【红色教育】 依托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发挥高台县红色记忆博物馆（红色记忆——毛泽东像章、塑像、油画陈列馆）作为甘肃省第七批中共党史学习教育基地、张掖市中共党史学习教育基地、张掖市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基地和高台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基地作用，以“十个一”（聆听一段习近平总书记甘肃考察时的讲话，走一段习近平总书记走过的红军路，穿一次红

军衣服，祭一次红西路军先烈，参观一次红军遗迹，唱一首红军歌谣，看一场红色影片，吃一顿红军饭，听一堂红色党课，接受一次中共党史学习教育）为内容，以党员干部为主要对象，开展“红色高台，初心忆站”红色革命精神主题教育活动，接待省财政厅、省司法厅、兰州新区人民法院等县内外单位团队262个13129人次，中小学生研学旅行人数2875人次。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推出《中共党史学习教育党课》

（1—4期）、微党课《早期共产党人的精神气象》，年内授课40场次，培训党员干部3000人次。利用馆藏图书，挖掘整理《文学经典中的红色记忆》（上）资料，设计版面45块。

【文创产品研发】 开发《红色记忆——老报纸》经典版珍藏册、《毛主席像章鉴赏》台历、“初心”系列笔记本、红色高台高档水晶杯、红色艺术书签、子弹头U盘、红色记忆T恤、红军帽、火种、沙画明信片等24种红色文化主题文创产品及旅游纪念品。

【宣传推介】 分批次向兰州、金昌等省内及周边城市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发送邀请函1000份，赴中核四〇四公司、中石油天然气玉门油田分公司等省属国有企业推介公司主题教育线路产品，公司微信公众号推送信息190期、快手视频公众号发送视频120期，阅读量80万人次。

（撰稿：杜俊山 审稿：罗新飞）

教育·科技·卫生

教 育

【机构概况】 县教育局辖县教育发展中心、县青少年学生校外活动中心、县教育考试中心、县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县少工委。内设办公室、党建办、人事股、教育财务会计集中核算中心、基教股、教研室、职教股、电教中心、安全股、项目办。

全县有中小学及教学点61所，其中普通高中1所、职业中专1所、初级中学3所、九年一贯制学校1所、完全小学16所、教学点39所。幼儿园52所，其中城区幼儿园10所（公办幼儿园5所、民办幼儿园5所）、农村幼儿园42所（独立幼儿园8所、教学点附设幼儿园34所）。在校中小学、幼儿园学生17405名，其中高中生1873名、中职生1214名、初中生3409名、小学生6909名、在园幼儿4000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10318名。有教职工1836名，其中专任教师1677名。

【学前教育】 制定《高台县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实施方案》《高台县2021年幼教联盟办园实施方案》《高台县“安吉游戏”推广工作实施方案》，组织开展学前教育宣传月、幼儿教师自创绘本评选、跨县域结对帮扶活动，选派58名园长、幼儿教师外出参加培训，15名农村幼儿教师到城区跟班学习，5名城區幼儿园教师到农村挂职锻炼。以城区公办幼儿园为依托，成立5个幼教联盟并定期开展帮扶活动。西苑幼儿园晋升为“省级一类幼儿园”。南苑幼儿园“筑食育文化，促儿童健康”案例被省教育厅、省卫健委在全

省推广，主编的幼儿读物《红色沃土润童心——幼儿红色游戏集锦》被国家新闻出版署选入《2021年农家书屋增补书目》。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99.96%。

【义务教育】 制定《高台县义务教育学校布局调整规划方案（2021—2030年）》《高台县教育系统高质量发展推进年实施方案》《高台县中小学“五项管理”实施办法》《高台县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工作方案》，举办第六届“奋进杯”校园足球联赛，承办张掖市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暨甘肃省青少年校园足球夏令营（张掖营区）选拔赛。义务教育阶段有需求学生“5+2”课后服务实现全覆盖，课后服务师生参与率100%。义务教育学校“一人一床一桌”和标准化办学率100%，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全部就近入学，小学学龄儿童净入学率、小学毕业生升学率、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均为100%。创建省、市、县级文明校园10所、省级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先进单位1个。城关初中小学部挂牌命名中国工农红



中国工农红军董振堂红军小学授旗、授牌仪式

军高台董振堂红军小学，骆驼城镇中心小学入选全国中小学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学校。初中跳绳队代表甘肃省参加第十四届全国学生运动会，获“体育道德风尚奖”。

【普通高中教育】 启动实施高中教育“提质培优三年行动计划”，学生学业水平测试、高考成绩居全市前列。普通高中招生655人。高中阶段毛入学率96.2%。参加高考的学生1078名，本科录取625名，专科录取445名。开展“教改先锋”评选、“名师讲坛”、科技创新大赛、校园艺术节、书画摄影展和传统文化进校园等活动，推广“一驱三模五环”等课堂教学新模式，选派70名骨干教师赴上海参加新高考改革培训，签约引进教师4名。投资130.3万元，新建高考标准化考场50间、生物实验室1间，购置智慧黑板16套、电子班牌15块，理化生（物理、化学、生物）实验室电路、水路全部完成升级改造。

【职业教育】 职业中专招生467人。23名学生参加甘肃省中职生技能大赛，获一等奖6个、二等奖11个、三等奖4个，231名学生取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建立校企合作人才培养培训基地2个，建成县级思政课名师工作室1个、老年照护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等考核站点6个，新增无人机操控与维护等专业2个、校企合作企业3家。选派18名教师参加“1+X”证书制度试点考评员、培训师等师资培训，获批信息化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试点13个，培训506人。举办第一届校企人才供需洽谈会，西安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等5家县内外企业现场招聘中职毕业生40名。职业中专入围省级优质中等职业学校建设行列，挂牌成立国家开放大学（甘肃）高台学习中心、高台县社区学院、杭州萧山技师学院高台分校，被省



国家开放大学（甘肃）高台学习中心、高台县社区学院、杭州萧山技师学院高台分校在高台职教中心揭牌

委宣传部、省教育厅、省文旅厅确定为首批“甘肃省职业教育红色文化研学旅行示范基地培育建设对象”，与德国汉斯·赛德尔基金会西部职教师资培训中心签订新一轮合作协议，成功引进德国职业学校质量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中心项目。

【成人教育】 举办中式烹调师培训班2期91人、中式面点师培训班1期45人、焊工培训班2期89人、爱心美发师中级培训班4期136人、保育员培训班2期90人、育婴师培训班3期134人、养老护理员培训班1期35人、化学试剂生产工培训班4期134人、岗前安全技能培训班3期75人、GYB创业培训班8期262人。89名企业员工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技能等级证书）。举办高台县“建功十四五·奋进新征程”技能大赛4场。国家开放大学（甘肃）高台学习中心招生288人，现有学历教育本专科学员928人。参加自学考试127人。

【民办教育】 印发《关于做好校外培训机构分类登记工作的通知》，关停、注销营利性机构主体1家，办理《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3家，剥离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培训业务完成“学转非”4家，学科类压减率62.5%。全县共有民办教育机构30所，其中民办幼儿园5所，在园幼儿684名，教职工102名；民办教育培训机构25

家, 教职工169名, 年培训2400余人次。

【队伍建设】 制订《高台县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内部等级岗位任职条件(试行)》《高台县减轻中小学教师负担营造教育教学良好环境实施方案》。签约引进高中教师4名, 为农村学校补充紧缺专业学科教师6名, 安置“三支一扶”服务人员1名。调整交流教师47名, 选派支教教师96名, 幼儿园跟班学习教师15名、挂职锻炼教师5名, 到农村偏远学校开展服务指导正高级教师4名。聘任正高级教师11名、高级教师46名、一级教师55名、初级教师10名, 限额外聘任88名, 内部岗位竞聘387名。评审正高级教师14名、副高级教师127名、中级教师75名。培育省骨干教师1名、省农村骨干教师1名、市骨干教师27名。培训教师5328人次。专任教师学历小学合格率100%, 大专以上学历占99.8%; 初中合格率100%, 本科以上学历占96.9%; 普通高中合格率100%, 研究生学历占4.9%; 中职学校合格率96.1%, “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的73%。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429.36元, 发放乡村教师生活补助270.24万元、交通补助33.78万元、班主任津贴212.04万元。为310名代课教师核发2021年教龄补助33.77万元。



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暨庆祝第37个教师节大会

【教育科研】 制订《高台县加强新时代中小学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

的实施方案》, 举办全县幼儿园教师技能大赛和中小学思想政治优质课比赛, 开展思政课建设情况、“名师工作室”专题调研, “同上一堂党史课”集体备课, 思政课“党史学习教育微讲堂”微视频征集, 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巡回宣讲, 省市骨干教师“送培”进校, “甘肃省中小学语文群文阅读实验与推广研究”项目送教及成果征集等活动, 成立单国成思政课名师工作室和张凤天物理名师工作室。立项省级“十四五”规划课题24项、市级课题13项、市级学校思想政治工作课题2项。组织申报甘肃省群文阅读教改实验专项课题2项, 推荐上报第六届中国教育创新成果公益博览会参展成果2项、参评2021年甘肃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5项、2021年教育部“基础教育精品课”9节、教育部教育装备研究与发展中心2021年“张謇杯”全国中小学优秀自制教具展评教具2件。1人获2021年甘肃省中小学班主任基本功和思政课教师教学基本功展示交流活动二等奖, 5人获“甘肃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美育数字传习创新研究项目”成果一等奖、2人获二等奖。89名教师在全市小学优质课、生态环境优质课、幼儿园教师教学技能比赛中获奖。发布《高台教研信息》8期, 编印《办理想的高台教育》系列图集3册。

【办学条件】 投资5607万元, 实施28所学校的4大类30个项目, 新建校舍1.3万平方米、运动场1.5万平方米。城关幼儿园、县职业中专师生餐厅建设项目开工, 完成为民办实事(中小学扩食堂)、2021年义务教育薄改与能力提升、集中改厕项目, 项目建设整体进度100%。全县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生均校舍面积分别为12.54平方米、13.32平方米、19.61平方米、18.82平方米。投资460万元, 建成纸笔

互动教室5间、3D打印室4间、朗读厅2间、智慧书法教室1间，购置触控一体机57台、智慧黑板12台、电子班牌77套、云电脑130台、精准课堂教学分析系统5套、教学用激光雕刻机3台，升级教学用电脑506台，4所中小学建成“全光校园网”，城域网络总出口带宽达3G，千兆校园网络覆盖率100%。全县中小学有图书35.5万册，小学生均图书26.44册，初中生均图书48.27册。高台县被省教科院确定为“三个课堂”应用模式研究试点示范县。

【语言文字】 开展“4·23世界读书日”宣传暨2021年全民阅读、第3届中华经典诵读写、第24届“推普周”等活动，与甘肃沁园教育培训监测评估中心合作承办“百年征程传薪火·红色经典润乡土”送经典下基层活动。职业中专被确定为省级语言文字推广基地。

【教育督导】 县委办、县政府办印发《高台县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方案》，调整补充县教育督导委员会成员单位2个，组织开展专兼职督学岗前培训、新时代教育督导改革高端研修、开学暨学校安全风险防控专项督查等活动，通过张掖市政府对高台县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估。完成南华初中、西苑幼儿园等4所校（园）县级综合督导和七色果、巷道镇西八里幼儿园等12所幼儿园办园行为专项督导，4所校（园）被评估为综合督导优秀学校。

【青少年校外活动】 组织开展“追寻红色记忆·传承红色基因”“追寻红色记忆·感受红色情怀·传承红色基因”研学旅行活动，举办“童心向党·安全守护”消防安全演练暨“六一”庆祝联欢活动。开设音乐、舞蹈、美术、体育类特长培训项目25个，年培训青少年5000人次。

免费开展合唱、舞蹈、印象沙画、爱上泥陶艺、DIY手工坊、探索者科技等社团实践活动，年参与青少年6000人次。与高台二中、解放街小学、国庆小学结成帮扶对子，开展送教下乡活动20次。

（撰稿：赵耀宗 审稿：单国成）

科 技

【机构概况】 县科技局辖高台县科技研发中心。

【科技宣传】 组织26个部门单位在中心广场开展“百年回望：中国共产党领导科技发展”科技活动周活动，发放科普宣传资料22000份、《科技政策选编》60份，展示新产品、新技术120个。

【项目申报】 筛选编制上报甘肃省科技计划项目20项、科技局“百城”行动项目1项、张掖市“揭榜挂帅”项目1项，争取项目资金490万元。

【科技特派员】 选聘120名县级科技特派员下基层开展创新创业服务，建立科技特派员创新创业示范基地9个、科技示范点33个，引进推广新品种22个，推广新技术25项，开展培训166场、6890人次。

【高新技术与工业科技】 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4家，全县累计总数23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44家，新建立院地（企）科技合作20项，转化科技成果30项，登记技术合同97项4.54亿元。新认定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3家，推荐甘肃鼎誉科技孵化园为2021年度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撰稿：刘娜 审稿：马翠萍）

卫生健康

【机构概况】 2021年7月，根据县

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设立高台县卫生健康财务会计集中核算中心的通知》，设立县卫生健康财务会计集中核算中心，股级建制事业单位，隶属县卫生健康局管理；8月，根据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全县卫生健康系统机构编制调整事宜的通知》，县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更名为县卫生健康局综合监督执法所，更名后其机构性质、规格、职能、隶属关系不变；11月，根据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设立高台县卫生健康综合服务中心的通知》，设立县卫生健康综合服务中心，加挂县健康教育所牌子，正科级建制事业单位，隶属县卫生健康局管理。同时，撤销县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办公室，县妇幼保健院不再加挂县健康教育所牌子。县卫生健康局辖县爱卫会办公室、县红十字会办公室、县计划生育协会、县卫生健康综合服务中心、县卫生健康财务会计集中核算中心，内设办公室、医政医管股（加挂县中医药产业发展协调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牌子）、体制改革股（加挂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牌子）、公共卫生股（加挂卫生应急办公室牌子）、基层卫生健康股（加挂健康扶贫股牌子）、妇幼健康老龄和人口监测股（加挂县统筹解决人口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牌子）。全县有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172个，其中县级公立医院2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3个；镇卫生院（分院）11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个，镇卫生健康办9个，村卫生室114个，另设分室5个；民营医院2个，城区个体诊所21个，医务室4个。全县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有工作人员1449名，其中公立医疗卫生机构1093名、民营医疗机构241名、乡村医生115名（不含派驻6名）。公立医疗卫生机构有专业技术人员970名，其中高级以上

职称121名、中级职称204名、初级职称511名。全县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拥有床位1175张，每千人常住人口拥有床位9.35张。

【项目建设】 完成投资3000万元的县医疗废物收转运能力建设项目、投资1600万元的县人民医院防控救治能力提升项目、投资196.27万元的县人民医院疫情防控后勤保障能力提升项目、投资100万元的县中医院重症医学科建设项目、投资30万元的巷道镇卫生院、罗城镇中心卫生院盐池分院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建设项目和投资49万元的巷道镇太安村、亨号村、红联村和黑泉镇镇江村、新坝镇元山子村及罗城镇桥儿湾村、万丰村7个村卫生室建设项目。

【医疗服务】 改善基层医疗服务设施条件，投资49万元新建7个标准化村卫生室。推进基层11家医疗机构发热诊室建设。完成新坝镇、南华镇、宣化镇、罗城镇4个中心卫生院和合黎镇、巷道镇卫生院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推进“三个一批”工程，确定县人民医院和县中医医院为大病集中救治定点医疗机构，确定救治病种30种，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大病患者救治率100%。调整充实市、县、镇、村四级签约服务团队44个，为全县6718名脱贫人口、监测对象提供初级包4246个、中级包2472个，落实定期履约、动态管理。全县脱贫人口、监测对象中高血压、糖尿病、严重精神障碍、结核病四类慢性病患者实现应签尽签、应管尽管。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试点工作，县财政补偿县人民医院、县中医医院两家县级公立医院床位补贴1105万元，其中县人民医院610万元、县中医医院495万元。落实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234万

元，县级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补助资金166.56万元。在县人民医院、县中医医院设立党委。建立公立医院预算管理制度，建成卫生健康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县人民医院、县中医医院、县妇幼保健院分别牵头与12个乡镇卫生院（含城区卫生服务中心）组建3个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成3个慢性病管理中心，牵头医院按照“一院一策、县镇共建”思路帮助成员单位建成特色科室21个、规范设置住院部5个，派驻业务副院长14名、医护人员106余人次，开展新技术15项，“互派”交流10人次，开展培训、坐诊、技术指导143次。县人民医院、县中医医院分别加挂省人民医院、省中医医院高台分院牌子，加入省市级医联体（专科联盟）61个，柔性引进医疗专家58批次，开展交流研讨、手术示教等91场次。基层医疗机构收入同比增长9%，门急诊医疗收入、住院医疗收入同比分别增长22%、27%，病床使用同比增长27.9%，县域内就诊率90%。规范实施药品及医用材料网上集中采购和阳光采购，县、镇、村三级医疗机构药品全部网上采购。实行药品零差率销售，加大基本药物使用率，落实药品采购“两票制”，县级公立医院基本药物使用率59.7%，超出省、市规定的不低于50%的标准。实施县域卫生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建设互联互通共享的卫生健康信息综合管理平台，建成卫生健康中心机房、五大诊疗中心和远程会诊中心，推出“健康新高台”微信小程序，为居民提供线上预约诊疗、远程会诊、移动支付、结果查询、信息推送、在线健康教育咨询等服务。

【公共卫生】 实施公共卫生服务同责共抓工程，落实宣传教育精细、健康档案精细、体检项目精细、随访管理精细、

资料收集精细的服务要求，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96.6%，65岁以上老年人体检率75.68%，高血压患者管理率57.71%，糖尿病患者管理率42.85%，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检出率4.72%，肺结核患者完成疗程治疗率100%，肺结核患者规范管理率100%，孕产妇系统管理率95.8%，7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94.28%，卫生计生监督协管服务覆盖率100%，传染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均为100%，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75.6%，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97.71%。

【疾病预防】 健全重大疫情防控和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制机制，建成标准化接种单位19个，免疫规划接种率99.72%，“11种疫苗预防的13种传染病”发病率均在国家、省、市控制指标以内。加强传染病综合防控能力，报告乙、丙类传染病16种584例，传染病报告及时率100%，及时审核率100%。开展疫情动态分析，建立疫情会商制度，处理预警信息53条，及时响应率100%。加强地方病防治工作，完成303份儿童、孕妇尿碘、盐碘监测和17个病区村生活饮用水、289名儿童氟斑牙监测，建档随访192例地方病患者；对畜牧防疫、饲养放牧、屠宰和布病防治等高危人群进行布鲁氏菌病摸底调查和血清学检测，采集血样1438份，检查诊断布病患者90例，建立病例档案；完成包虫病人群B超筛查8584人，学生B超筛查2028人，人棘球蚴抗体血清学检测66份，检出阳性4例，阳性检出率6.1%；对登记管理的11252只犬建立“犬喂药提示卡”，每月定期进行一次吡喹酮投药驱虫，登记管理率100%。开展食源性疾病预防监测，监测网络从县级医疗机构延伸至民营医院、镇、村医疗机构，上报食源性疾病预防监测病例205例，全县无重大食物中

毒事件发生。开展病媒生物监测，蚊类、蝇类、蟑螂、鼠类监测分别为12、7、6、6次。完成学生近视等常见病监测2018人，完成中小學生常见病及健康影响因素调查问卷1358份；对全县7所学校901名儿童进行窝沟封闭工作，封闭牙齿3394颗，完成任务的125.7%。加强职业病防治，对138名在岗期间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检查，检出疑似职业病人1例，监测企业32家，第三方检测机构对32家企业职业病防治基本情况进行调查，对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强度）进行现场检测。加强生活饮用水监测，监测市政供水末梢水月监测水样120份，季监测水样4份，监测合格率100%；监测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点水样88份，监测合格率100%。深化艾滋病防治工作，发现艾滋病感染者3例。

【中医药工作】 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县通过复审，制定《高台县中医药康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实施方案（2021—2025）》。中医馆建设项目在基层医疗机构实现全覆盖，各镇卫生院均设置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诊疗人次、中医诊疗收入、中药收入达到“三三制”目标。开展“西医学中医”、中医师承教育等活动，第四批中医师承教育确定16名继承人。全县中药材种植面积57586亩，其中枸杞14281亩、甘草1900亩、孜然40725亩、肉苁蓉350亩、其他中药材330亩。建立1000亩以上种植基地6个（甘肃荣升枸杞产业有限公司3200亩枸杞、甘肃杰达实业有限公司高台珍珠滩现代农业产业园区1000亩枸杞、众一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2000亩枸杞、高台县碱泉子林牧业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600亩枸杞、甘肃新绿达农林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000亩枸杞、高台县拓信中药材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建立试验示

范点1个（梧桐村中药材标准化种植示范点），建成种子繁育基地0.1万亩，基地标准化种植率45%。开展中药材新品种引进及选育、种子种苗繁育、野生品种驯化、中药材种植模式等试验示范，推广乌拉尔红皮甘草、陇芪系列黄芪及宁杞7号、科技608等枸杞新品种。依托县乡村振兴专家服务团，组建15人的县中药材产业发展专家服务团，开展种植技术指导、信息服务、新品种新技术的引进和示范推广。

【综合执法】 检查医疗机构210户次、公共场所245户次、厂矿企业97户次、供水单位43户次、“两站一口”6户次、冷链食品10户次、学校62户次、血浆站3户次，下发卫生监督意见书670份。查办各类行政执法案件30件。对26家医疗机构、28家消毒产品经营单位、71家厂矿企业和19家化工企业进行监督检查，下达意见书及检查表144份。完成省、市、县双随机任务123个，其中国家级59个、省级20个、县级44个。对全县46家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全过程规范化管理和安全处置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下达监督意见书38份，发现问题52条。对15家集中供水单位、5家现制现售饮用水经营单位及23家二次供水单位开展专项监督检查，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43份。对各级各类学校及托幼机构进行监督检查，现场下达监督意见书39份。开展全县职业病防治重点问题“十查十看”专项整治行动，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两轮专项监督检查完成198例尘肺病患者的随访调查并录入系统。

【基层卫生】 制订《〈甘肃省乡村医生管理办法（试行）〉高台县任务分解方案》，健全完善“六统一”乡村一体化管理机制，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修订《卫生院内部绩效工资考核分配实施方案》，

落实在编在岗人员绩效工资全额纳入绩效考核，推进“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新坝镇中心卫生院、罗城镇中心卫生院、巷道镇卫生院、新坝镇中心卫生院红崖子分院4家卫生院通过市级基本标准验收，宣化镇中心卫生院达到国家推荐标准。选派5名基层全科医生、3名基层临床业务骨干、12名乡村医生参加省、市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288名专业技术人员常态化开展线上培训。

【医疗质量】 制订《高台县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实施方案》《高台县医疗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廉洁从业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4年）》《高台县开展不合理医疗检查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组织开展医疗机构“质量月”“5·12国际护士节”“8·19医师节”“爱眼日”“爱耳日”等宣传活动。开展岗位练兵、技术比武和“西学中中医，中医学经典”工作，对各医疗机构运行指标实行周调度、月通报、季分析。完成各级各类医疗机构电子证照、医师、护士电子证照申领工作，申领完成进度98%。医师电子化注册系统和医师定期考核系统相结合，医师定期考核工作有序推进。成立医师定期考核委员会，确定县人民医院、县中医医院、县妇幼保健院、高台丝路慈仁医院、高台京通医院为定考机构，完成各级各类医疗机构422名注册医师的定期考核工作。换发（变更）全县医疗机构许可证94个，办理护士首次注册34人、延续注册68人，变更注册15人，医师首次注册8人、变更注册25人，多点备案4人，办结率100%。完成307名卫生专业技术初、中级资格考试考生、26名护士执业资格考试考生和154名医师执业资格考试考生的现场确认工作。化解医患矛盾、处理医疗纠纷和患者投诉32起。

【队伍建设】 县人民医院、县中医医院引进卫生健康急需紧缺人才8名，从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公开选调14名专业技术人员，面向社会为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公开招聘临床、中医专业技术人员10名，为1名订单定向生落实岗位编制，6名村医订单定向生到镇卫生院所属村卫生室服务。命名刘发有、于凤英、雷淑霞3个医疗专家工作室为高台名医工作室，刘发有申报为“陇原人才服务卡”人选，推荐市管拔尖人才1名、县管拔尖人才6名。鼓励县、镇、村各级医疗卫生机构人员提高学历水平，18人通过继续教育取得本科学历，推荐评审正高级职称3人、副高级职称20人，聘用正高级职称1人、副高级职称10人。

【医养结合】 医疗卫生机构为养老机构开通预约就诊绿色通道，为老年人提供“五优先”医疗服务，对社区和农村老年人提供定期体检、上门巡诊、社区护理等基本医疗和健康保健服务，推动普遍性服务和个性化服务协同发展。建成医养融合发展示范点15个，在县人民医院建成托养康复服务中心。落实80岁以上高龄老年人高龄补贴提标发放和75岁以上老年人投保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为325名80岁以上老人发放生活补助20.22万元，为3851名75岁以上老年人投保意外伤害保险5.75万元。

【妇幼保健】 孕产妇零死亡、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均控制在指标以内。孕产妇系统管理率95.8%，早孕建档率100%，孕产妇住院分娩率100%，产后访视率99.7%，高危孕产妇分级管理率100%。实施出生缺陷一级预防，宣传普及出生缺陷预防知识，新生儿筛查率99.5%，阳性复筛率100%；完成孕前优生健康检查368对，检查率111.5%；完成新生儿听力筛查1043人，筛查率99.5%，阳性复筛率100%；增补叶

酸目标人群应服用人数1330人，服用人数1249人，投服率93.9%，投服依存率85%；完成“两癌”免费检查2719人，完成率100.7%。增加3岁以下婴幼儿普惠性托育服务，登记注册备案托幼机构一所，组织辖区托幼机构卫生保健人员开展业务培训，业务培训率、合格率均为100%，城、乡托幼机构入园儿童年度健康体检率100%，保教人员健康合格证持证率100%。

【爱国卫生】 各镇、部门、单位出

动人力2.32万人次，动用机械78台次，清理各类垃圾3.19万吨。下发环境卫生整治通知9次，督查17次，发现问题64处，整改落实62处。举办全县农村“厕所革命”改厕技术指导培训班，开展除“四害”活动，创建省级卫生村7个、市级卫生单位10个和卫生村16个。推动全县无烟党政机关建设，创建县级无烟党政机关单位45个，无烟党政机关命名覆盖率84.9%。

（撰稿：殷朝娟 审稿：粟世建）

民生保障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机构概况】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辖就业服务中心、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人才交流开发服务中心、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劳动力市场服务中心、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小额贷款担保中心、职业技能鉴定所、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办公室。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股、综合业务股、事业单位管理股、工资福利股、财务统计股。

【就业服务】 城镇新增就业2733人，城镇登记失业率2.79%，新开发疫情防控临时性公益岗位70个，补充安置城镇公益性岗位209人，举办各类招聘会45场次，发布招聘岗位9685个，达成就业意向3687人。

【创业服务】 为197名个体工商户和11户企业发放创业担保贷款6760万元，为符合条件的191名创业者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95.5万元。

【职业培训】 完成职业技能培训7357人次，其中就业技能培训3370人、企业在岗职工培训2172人、创业培训1815人。

【劳务工作】 输转城乡劳动力3.13万人，实现劳务收入8.51亿元，人均年劳务收入27188元。开展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5340人，涉及农艺工、家畜饲养员、电焊等工种。采取“1+8”模式，建设县、镇农村劳动力市场9个。转型升级乡村就业工厂1家、帮扶车间4家。

【社会保险】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8529人，缴费8346人，同比增加400人，

参保率97.8%，增长率5.03%，基金收入8352万元，支出11042万元。退休、离职人员社会化管理和养老金发放率均为100%。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5295人，参保率100%，基金征缴10276万元，基金11377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91166人，参保率96.7%，基金征缴2738万元，支出4055万元。工伤保险参保10675人，参保率100%，其中农民工参保387人，参保率100%；新开工工程建设项目2项，参保率100%，工伤保险基金征缴456万元，支出536万元。失业保险参保8730人，缴费8730人，缴费率100%，基金征缴631万元，支出714万元（其中稳岗补贴支出31万元、失业补助金支出416万元）。落实省级基础养老金提标补发政策，22842名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补发省级基础养老金和丧葬补助金46.24万元。落实“中人”（2014年10月1日—2024年9月30日退休人员）待遇发放政策，为2019年12月31日前退休的464名“中人”补发养老金751万元，扣发养老金273万元。落实各项保险待遇调资发放政策，完成1783名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



在企业宣传社保政策

员养老金调整工作，补发1—5月增资155万元，调整后人均月增资174.5元；调整4046名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待遇，补发1—5月增资263.3万元，调整后人均月增资130.15元；调整工伤保险待遇37人，补发1—7月增资1.85万元，调整后人均月增资208.9元；落实退役军人接续转移政策，清理2015—2019年已办理退役手续的退役军人350名，接续转移资金1489.88万元；落实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为符合条件的163户企业发放稳岗补贴30.9万元，惠及职工2899名；落实困难群体代缴政策，为低保对象、易致贫返贫人员、特困人员、重度残疾人和“计生两户”人员22666人代缴养老保险费99.59万元。

【专业技术人才管理】 完成岗位等级认定和聘用备案912人。申报评审409名专业技术人员全省有效职称，其中正高级28人、副高级180人、中级152人、初级49人。开展企业和农村人才市内有效职称评定，评定市内有效职称412人（副高10人、中级200人、初级202人）。3250名企事业单位及非公经济组织的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线上继续教育培训。86人通过工人技术等级考核，其中技师26人、高级工17人、中级工30人、初级工13人。

【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事业单位正常晋升工资4134人，人均月增资78.08元。重新确定工资标准1044名，人均月增资308.07元。办理干部职工退休手续49名，对事业单位41名干部职工病故后丧葬抚恤金核算及遗属补助费进行批复。审批发放林业、农业、畜牧兽医有毒有害津贴124万元。审批教育系统符合享受教龄津贴14人、提高教龄津贴标准168人。审批发放全县事业单位2020年科学发展业绩考核奖，人均1万元。审批发放民族团结进步奖、双拥模范城（县）先进单位奖。开具事

业单位工作人员调动后工资介绍信115份。

【人才工作】 招募“三支一扶”基层服务项目人员20人，为52家县属企事业单位选派就业见习生189人，为74家企事业单位选派到基层就业高校毕业生180人，为教育、卫生健康系统公开引进（招聘）专业技术人才27名。完成2021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招聘工作人员13名，为卫生健康系统公开选调工作人员14名，完成公开招聘基层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10名，公开选调县直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18名，为教育系统选聘特岗教师6名（含2020年已签约农村学校教育硕士1名），聘用优秀校生1名，补充调整城关镇专职社区工作者5名。评选确定县管拔尖人才45名，认定县级技能大师工作室5个，申报推荐5人入选甘肃省技术技能评审领域专家，组织命名就业见习示范基地4个、人才创新创业示范基地5个。

【劳动监察】 协调办结农民工欠薪案件96件，为477名农民工追回工资239.1万元。办结“国务院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反馈线索问题217条，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线索3起，办结2起，协助追回农民工工资69.8万元。申请强制执行案件1件，向社会公布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2起。

（撰稿：杨伟伟 审稿：党 龙）

民 政

【机构概况】 县民政局辖养老救助福利综合服务中心、殡葬管理执法大队、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办公室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内设办公室、社会救助股、综合业务股。

【社会救助】 在各镇开展政策宣讲

9场次，培训镇、村领导干部1000人次，推送社会救助政策信息1.6万条，发放宣传彩页8000份，张贴民政惠民政策“一点通”宣传海报300余份。录入低收入家庭2231户5106人，其中368户913人（发放救助金185万元）享受临时救助、87人享受两项补贴、321人享受经济困难老年人照料服务。健全完善动态监测机制，安排各镇完成入户调查，反馈606人预警信息，其中537人符合享受社会救助政策、69人录入低收入人口信息库，持续监测。纳入城市低保对象1294户2231人（其中新增53户78人、取消80户170人），发放资金1366.5万元；纳入农村低保对象3392户7176人（其中新增551户1165人、调整类别223户508人、取消291户898人），单人户施保119人，发放资金2244.98万元；纳入城乡特困供养对象1099户1178人（其中集中供养381户381人、分散供养718户797人），新增城乡特困供养对象20人，发放基本生活费731.5万元、照护费253.9万元；临时救助困难群众2992户7653人，发放救助金1505.5万元，人均救助1967元，拨付镇级备用金37.24万元。5月底完成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提标工作，补发资金109.87万元。投入资金142.09万元，为特困供养对象添置衣服鞋帽、床单被褥、锅碗瓢盆、居室辅助等生活必需品。

【养老慈善】 两所公办养老机构入住城乡特困供养人员385名，床位利用率96.25%，失能照护率77.92%，护理型床位占比50%以上；开展消防培训36场次，消防员考证率55%；护理培训1000人次，护理员持证率100%。争取资金57万元，建成县养老中心广场，投资60万元改造提升向阳村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拨付村日间照料中心运营经费33万元；依托8个城市和63个农村（社区）日间照料中心，组建医院西路

社区老年“自乐班”、人民西路社区广场健身队等175个活动组织，开展老年娱乐活动。为全县1708名经济困难老年人、756名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提供“老人点菜，平台下单，承接机构服务”的“菜单式”养老模式，打造“温馨半小时服务圈”；建成老来乐爱心助老助残餐厅，解决城区及周边3个镇7个行政村空巢、独居、孤寡老人吃饭难的问题。开展各类服务活动10万人次，服务时长10万小时，满意率98%。实施“情暖张掖助力脱贫”项目，为200户困难家庭发放救助金12万元；募集各类捐款322.79万元，发布公示信息18条；成立城关镇社会工作服务站，开展专业服务活动40场次，惠及老人、残疾人、儿童2000人次。组织社工培训4场次153人，新增社工专业人才17人，发放一次性奖励4.1万元。有注册志愿者服务队373个，志愿者15541人。

【社会事务管理】 对摸排的394名农村留守儿童、486名困境儿童录入全国儿童福利信息系统，签订镇、村（居）、监护人、被委托人委托照护协议书，落实四方照护责任，对20名孤儿、59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每人每月发放生活补贴1320元，全年发放104万元；争取“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项目资金6万元，资助大中专院校在读孤儿6名，为考入大学的2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一次性发放助学金1.2万元；开展未成年人宣讲活动145场次，覆盖136个村（居）委会，覆盖率100%；对全县407名留守老人建立网格化管理体系，设立专职探视人员136名，为全县2379名残疾人发放两项补贴资金246.768万元，补发提标资金7.54万元；将401名贫困重度残疾人纳入经济困难老年人范围内提供照料服务；启动残疾人两项补贴“跨省通办”业务，回复网民政策咨询8件。建立县、镇、村（居）三级

网格化救助体系，救助流浪乞讨人员26人次。开展殡葬价格专项整治行动，开展联合执法检查3次，查处整改丧葬用品价格未公示问题2个；执行惠民殡葬制度，落实特困供养对象丧葬抚恤金30.1万元，减免困难群众丧葬费用3万余元。办理结婚登记696对（其中“市内通办”1对），办理离婚登记94对，出具婚姻登记证明书178份，完成婚姻登记历史数据信息补录43473条。联合全县26个相关部门单位开展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依法注销高台县植物栽培学会等“僵尸型”社会组织3家；新登记成立社会组织6家，全县登记社会组织213家（社会团体191家、民办非企业单位22家），年检社会组织210家，年检率98%。

【基层政权建设】 完成136个行政村、9个社区“两委”换届工作，选举村“两委”成员1142人，选举社区“两委”成员100人，公开招考聘用46名优秀大学生担任行政村专职化文书。发放村干部工资和跨村任职文书生活补贴2400万元，发放村级办公经费680万元。成立9个镇村治理工作推进小组，调研村级组织12个、梳理各类制度19项。巷道镇东联村成立6个专业合作社，每年户均分红9万元，骆驼城镇前进村村规民约申报为甘肃省优秀村规民约。制定《高台县关于实行村（社区）行政事务准入管理工作的实施方案（试行）》，梳理村（社区）依法履行职责事项清单26项、依法协助政府工作事项清单36项、负面事项清单8项，村（居）委会印章使用范围清单15项。完成蒙甘（内蒙古自治区、甘肃省）行政区域界线高台县与阿拉善右旗段、酒泉市肃州区与张掖市高台县行政区域界线、酒泉市金塔县与高台县行政区域界线第四轮联合检查，签订《平安边界建设协议》，形成联检报告，调解边界纠

纷4起。开展不规范地名核查清理工作，全县规范地名标准化率100%。开展“保护地名文化、记住美丽乡愁”乡村地名信息服务提升行动，上报红色地名1处。完成《高台地名词典》《高台地名志词条释文》编撰评审和编辑印刷《高台县行政区划图》工作。

（撰稿：王吉宽 审稿：赵歆英 郑印廷）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机构概况】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加挂县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办公室牌子，辖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内设办公室、拥军优抚股、权益保障股。全县9个镇、145个村（社区）建立退役军人服务站。

【思想政治引领】 转接退役军人党组织关系48人，推选树立高台县第二届最美退役军人10名，培养树立市级优秀退役军人15名、县级优秀退役军人55名，申报“最美兵支书”1名，选聘退役军人事务监督员157名。69名退役军人入选村（社区）“两委”班子成员，9名退役军人担任村党组织书记。

【政策落实】 完成1名军休干部和9名退役士兵移交、接收及安置任务。组织退伍军人参加“2021年张掖市退役军人暨随军家属就业网络招聘月”活动，发布企业用工信息630余条，提供招聘岗位352个，达成就业意向28人；落实创业贷款120万元，帮助6名退役军人办理个体户营业执照和企业营业执照。组织42名退役士兵参加个性化教育培训和技能培训，动员9名退役军人参加高等职业教育扩招。为999名优抚对象发放抚恤金和生活补助620.5万元、62名立功受奖家庭发放奖励金8.96万元，发放兵役优待金82.42万元、医疗补助金19.51万元。核查“两参”（参战参核）人员身份



退役军人志愿服务者应急知识讲座

191人，为57名伤残军人和1名伤残公务员换发伤残证。

【纪念褒扬】 为军烈属及退役军人家庭悬挂光荣牌156个，为62名现役军人家庭送去立功受奖喜报。组织开展“红九月”主题宣传活动，编撰高台县烈士英名录，组织开展网上祭英烈活动。配合烈士寻亲专项行动，落实5名烈士亲属异地祭扫政策。组织参加全市英烈讲解员竞赛活动，推选3名选手参加全省、全国大赛。

【双拥共建】 制定《新一轮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县工作方案》，落实现役军人立功奖励、军人子女教育优待、随军家属就业安置等“五项”拥军政策。在元旦、春节、“八一”期间走访慰问部队官兵、退役军人480人，发放慰问金和慰问品折价12.44万元。建立军地需求、互办实事“双清单”制度，为人武部拨付征兵体检费10万元。在医院、银行、车站等公共服务场所设置“军人优先”“军人免费”等标识牌66块。与陕西省山丹丹拥军协会合作，在高台县举行“拥军国旗”捐赠活动。为14名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家属、因病牺牲军人家属和43名现役军人配偶发放价值2.4万元的健康体检卡。走访慰问1户执行任务官兵家属，为11名在乡老复员军人每人送去冬季采暖用煤2吨。

（撰稿：张文涛 审稿：师居央）

医疗保障

【机构概况】 县医疗保障局辖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县医保基金监管服务中心，内设办公室、综合业务股、统计财务股。

【基金运行】 2021年度城乡居民合作医疗应参保131682人，实参保128849人，参保率98.68%，城镇职工合作医疗参保13002人，参保率100%。按照总额预算控制指标，全年医保基金运行平稳。职工医保基金收入6752.71万元，支出7273.28万元（含疫苗接种专项支出2012万元），上解上级支出797.4万元，当年结余超支1317.96万元，其中统筹基金结余超支1391.57万元、个人账户基金结余73.61万元。累计结余9497.83万元，其中统筹基金结余8585.45万元、个人账户基金结余912.38万元。居民医保基金收入11536.25万元，支出8539.09万元，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7354.82万元（其中住院支出5322.69万元、门诊支出904.15万元、意外伤害支出471.06万元、国家谈判（医保机构与相关医药企业代表协商价格，最终确定相关药品的支付标准）药品支出96.24万元、“两病”门诊支出5.53万元、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支出23.15万元、上解新冠疫苗及接种费支出532万元），大病保险支出1184.27万元，当年结余2997.21万元，累计结余6994.82万元。

【脱贫户医疗保障】 合理确定农村低收入人口医疗保障待遇水平，优化完善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制度梯次减负保障政策，全县脱贫人口应参保6698人，实参保6698人，参保资助金额190.88万元，参保率和资助率均为100%。经“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保障报销后，脱贫人口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

90.12%。建立动态县、镇、村三级医疗保障工作台账。对三重保障报销后，住院医疗费用个人自付超过6000元的人员信息，向乡村振兴局、民政局和各镇政府推送预警信息1816条。

【基金监管】 召开定点医院、诊所、零售药店负责人业务培训会和集中约谈会议10次。联合县卫健局、县市场监管局对21家个体诊所开展专项治理行动，对220家定点医疗机构进行全覆盖检查。结合省、市飞行检查和专项检查，查处违规资金91.03万元，其中追回违规医保基金本金65.07万元、协议扣减违约金25.96万元。自查自纠退回医保基金17.68万元，暂停定点医药机构协议2家。

【门诊慢特病及门诊“两病”管理】 全县纳入门诊“两病”用药保障范围9692人，享受门诊慢特病待遇人员9344人。

【医疗救助】 筹集医疗救助专项资金1146.79万元，其中上年结余88.79万元、中央下达城乡居民医疗救助专项资金1007万元、彩票公益金51万元。为6601人次落实医疗救助资金413.38万元，资助参保15807人、190.88万元。

【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 与全县公立医院签订带量采购合同716份，支付采购资金215.2万元，落实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医保结余留用资金22.02万元。城乡居民使用谈判药品242人次，费用179.11万元，报销107.46万元；城镇职工门诊使用谈判药品16人次，费用10.81万元，报销7.57万元。

【参保缴费】 2022年度城乡居民合作医疗应参保城乡居民129800人，已参保126024人，参保率97.09%。

【政策宣传】 印发城乡居民医保政策宣传材料5000份、《致全县城乡居民的一封信》15000份、《高台县基本医疗保险门诊慢特病政策问答》10000份，定向发送参保缴费短信18000条次，在县电视台播放参保缴费公告3个月，制作《医保风波》微电影1期。

【便民服务】 在县政务服务中心、镇便民服务大厅和定点医疗机构推行一站式服务、一窗口办理、一单制结算，推进“互联网+医保”服务模式，办结各类便民服务事项22898件。

（撰稿：张雪娇 审稿：黄大举）

气象地震

气 象

【机构概况】 县气象局是国家基本气象站，内设办公室、应急减灾科和政策法规科，辖气象台和气象服务中心，驻局地方机构有人工影响天气指挥部办公室、气象防灾减灾指挥部。

【地面观测】 承担全国统一观测项目任务，实现自动化观测项目能见度、天气现象、气压、气温、湿度、风向、风速、日照、0~320cm地温、降水量、蒸发量（汛期）；人工观测项目有雪深、冻土；观测数据均发往省气象局参加全球数据交换。建成区域自动气象站16个、国家天气站（骨干站）2个，布设于山洪、地质灾害易发和多发地段、葡萄和高原夏菜种植区域，覆盖高台县各镇，实现逐5分钟加密自动监测和数据自动联网传输，在灾害性天气过程中发挥监测预警作用，为农业种植规划、气候资源开发利用积累详细的气候资料。建有1个土壤水分自动观测站，可适时对土壤湿度进行监测，为实施灌溉提供参考依据。

【气象服务】 天气预报业务包括短时临近预报、24小时、48小时天气预报及一周天气过程趋势预报；节假日、重大社会活动、农事关键期天气预报；月、季气候预测及寒潮、大风、沙尘暴、暴雨、连阴雨、霜冻、干旱等重大灾害性天气专题预报。发布大风、寒潮、霜冻、道路结冰、高温、暴雨、雷电、大雾、沙尘暴等气象预警信号134期，气象信息专报、重大气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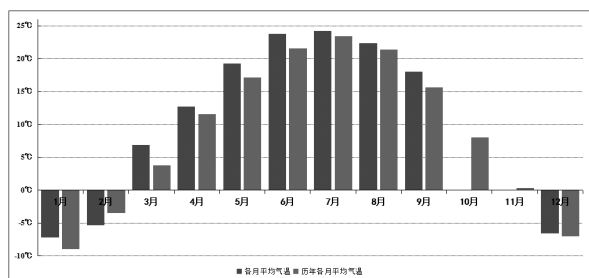
气象知识宣传

信息专报、生态与农业气象信息专报、气象信息快报、周天气预报、疫情防控专题气象服务、红色文化旅游专题周预报等决策气象服务材料374期。服务各级政府部门应急责任人、企业应急责任人和镇、村气象信息员600人，通过手机短信、微信、电视天气预报、QQ群、钉钉、乡镇多媒体显示终端等方式向县委、县政府、各部门、各镇、各村社进行服务，发布各类气象服务短信86万余条。

【基本气候特点】 年平均气温9.4℃，较历年平均值8.6℃高0.8℃，属偏高。年总降水量98.3mm，较历年平均值115.7mm少15%，属正常。出现强降温、沙尘暴、局地暴雪、寒潮、低温冻害、春季透雨、大雾、高温热浪、干旱等天气气候事件。1月出现强降温；3月出现强降温、沙尘暴、局地暴雪；4月出现寒潮、低温冻害；7—8月出现高温、伏旱。其中局地暴雪、低温冻害给农业生产造成较大经济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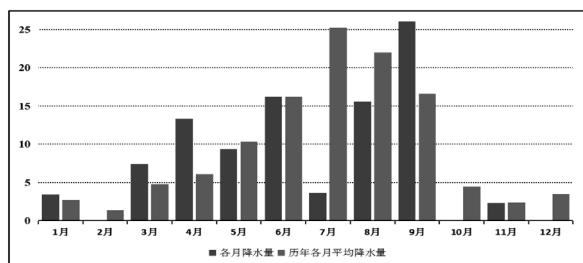
【主要气候要素的变化特点】 年平均气温9.4℃，较历年平均值高0.8℃，属偏高。后冬（1—2月）平均气温为-4.8℃，与

历年平均值相比高1.5℃，属偏高，其中1月正常、2月特高；春季（3—5月）平均气温为12.0℃，与历年平均值相比高1.2℃，属偏高，其中3月特高、4月正常、5月偏高；夏季（6—8月）平均气温为23.2℃，与历年平均值相比高1.0℃，属偏高，其中6月正常、7月特高、8月偏高；秋季（9—11月）平均气温为7.9℃，与历年平均值相比低0.1℃，属正常，其中9月特高、10月正常、11月特低；前冬（12月）平均气温为-6.6℃，与历年平均值相比高0.4℃，属正常。



2021年县城各月平均气温与历年各月平均气温对比图

降水：总降水量98.3mm，较历年平均值115.7mm少15%，属正常。后冬（1—2月）降水量为3.5mm，与历年平均值相比少15%，属正常，其中1月偏多、2月特少；春季（3—5月）降水量为30.1mm，与历年平均值相比多42%，属偏多，其中3月偏多、4月特多、5月正常；夏季（6—8月）降水量为35.4mm，与历年平均值相比少44%，属偏少，其中6月正常、7月特少、8月偏少；秋季（9—11月）降水量为29.2mm，与历年平均值相比多24%，属偏多，其中9月特多、10月特少、11月正常；前冬（12月）降水量



2021年县城各月降水量与历年各月平均降水量对比图

0.1mm，与历年平均值相比少97%，属特少。

【主要灾害性天气气候事件】 强降温、寒潮：1月14—16日日平均气温48小时内下降10.1℃；3月14—15日日平均气温24小时下降8.7℃；3月14—16日日平均气温48小时下降10.5℃；4月22—24日日平均气温48小时下降12.9℃；11月4—6日日平均气温48小时下降10.8℃，均达强降温天气标准。4月22—24日日平均气温48小时下降12.9℃，达寒潮标准。强降温、寒潮天气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有一定影响，但未造成灾害。

沙尘暴：3月13—19日出现持续性沙尘天气，其中3月15日出现沙尘暴，最小水平能见度505米，是近7年来持续时间最长、影响范围最广的一次罕见沙尘天气过程，对交通安全、空气质量、人体健康及人民生活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但未造成灾害。

局地暴雪、低温冻害：3月31日至4月24日，新坝镇出现5次降雪天气，其中暴雪1次、大雪1次、雨夹雪3次，最大积雪深度达20cm左右，最低气温多次降至0℃以下，降水和低温导致土壤湿度过大，造成3月中旬至下旬播种的农作物种子粉种，使部分农作物不同程度受灾。经核查统计，此次灾害造成新坝镇6个村507户1920人受灾，农作物受灾面积331.45公顷（其中麦类13.51公顷、豆类14.61公顷、紫花草50.13公顷、制种蔬菜253.20公顷），成灾面积290.46公顷（其中麦类13.51公顷、豆类5.35公顷、紫花草43.40公顷、制种蔬菜228.20公顷），造成直接经济损失234.33万元。

春季透雨：4月24日降水量9.8mm，5月14日降水量6.2mm，均达春季透雨标准，对农作物生长、生态植被恢复改善和增加水库蓄水起到积极作用。

扬沙、浮尘、大风：受冷空气活动频繁影响，出现扬沙、浮尘、大风天气过程30次，较历年同期显著偏多，对人民生活有一定影响，但未造成灾害。

大雾：1月5日、1月16—20日出现6次大雾天气，最小水平能见度199~528米，对交通安全和群众出行有一定影响。

高温：7月份35℃以上高温天气达12天且降水异常偏少，其间累计发布高温橙色预警信号6期、高温红色预警信号5期。高温、少雨天气对人民生活生产有一定影响，但未造成灾害。

干旱：7月中旬、下旬及8月中旬出现伏旱，对夏收夏种较为不利。

（撰稿：张文光 审稿：陈亮）

地震预防

【机构概况】 2021年12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高台县地震局隶属关系调整的通知》，县地震局由县应急管理局管理调整为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

【监测预防】 补充“三网一员”390名，建立群测群防工作机制，完善地震群测群防网络体系建设。制订《高台县地震应急全流程、全要素、实战化处置方案》，组织各牵头单位制定专责工作方案及流程图，形成具有可操作性、实用性强的工作流程。规范地震应急救援指挥体系，落实本级政府在地震工作中的主体责任。开展地震灾害风险普查工作，制订《高台县地震灾害风险普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工程工作方案》，完成《政府灾害管理能力调查表》《历史年度自然灾害调查表》和《重大历史自然灾害调查表》调查填报工作。开展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安全监

管工作，审批新建项目10项，开展第五代区划图执行情况检查，提升建筑物抗震设防能力。在重点工程建设中推广减震、隔震技术的运用。在高台一中教学楼综合楼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县人民医院住院医技综合楼与残疾人康复中心联建项目、宣化镇中心小学教学楼建设项目中安装隔震橡胶支座。开展2018年10月至2020年底完成加固、新建、改建、扩建居民小区、大中小学校、医院等10项工程房屋设施抗震设防信息采集工作，录入审核信息2039条，其中加固工程信息304条、新建工程信息1735条。

【地震应急】 修订完善《高台县地震应急预案》《高台县地震局地震应急预案》，在网络公布并做好政策解读。开展地震应急演练，在教育、卫生、消防、公安等部门开展应急演练3次，其他部门单位开展应急演练1次。配备地震应急装备发电机2台、卫星电话2部、应急包12个、无人机1台、手持GPS定位仪1台、执法记录仪1台、投影仪一套、其他应急装备19种69件、临时指挥部帐篷1顶。

【公共服务】 在社区、学校、农村、企业、机关、家庭开展防震减灾科普知识讲座和现场咨询活动10次。在“5·12全国防震减灾日”“7·28唐山大地震纪念日”向群众普及抗震设防知识，悬挂横幅8条，



防震减灾宣传活动

发放宣传彩页25000份、书籍23000册、制作展板11块，举办专题教育活动1期。

（撰稿：王 荣 审稿：张永堂）

地震监测

【机构概况】 高台基准地震台是国家基准地震台、国家数字地震台网观测台站，与张掖中心地震台合署办公，是甘肃省地震局直属的六大中心台之一，与肃南地震台、张掖地震台、山丹地震台、武威地震台和祁连山主动源观测实验基地均隶属于张掖中心地震台。监测区域横跨祁连山—河西走廊地震带中东段，涉及武威、金昌、张掖三大地级市行政区。

【地震监测运维】 高台基准地震台现有测震、重力、地壳形变、地下流体、电磁等观测手段。其中测震观测包含微震观测、强震动观测、祁连山主动源气枪实验观测；重力观测有相对重力观测（PET相对重力仪）；地壳形变观测包含钻孔应变观测（YRY-4分量钻孔应变仪）、钻孔倾斜观测（CZB-2A垂直摆倾斜仪）、GNSS陆态网观测；地下流体观测手段包含水位观测（LN-3A数字水位仪）、水温观测（ZKGD3000-N型地下水监测系统）、气象三要素观测；高台电磁观测包含大地电场观测（GEF-II型地电场仪）、电磁扰动观测（DCRD-1电磁扰动观测仪）。测震台网张掖中心台测震运行率99.37%，中心台维护的46个强震动台观测运行率100%；地球物理台网各测项运行率、完整率99.6%；每周按时进行祁连山主动源地震科学试验工作，完成主动源气枪激发试验48次、激发3574枪；完成40个野外观测台站两次巡检和3次气枪检修工作。承担武威、金昌、张掖三个地区的预警台站建设任务，预警台站

土建工程有序推进，并在全省率先完成征地前置手续。张掖中心地震台共获得全国地震观测资料质量评估前三名奖6项，在全省观测资料质量评估中获名次12项。其中全国名次高台4项、山丹1项、肃南1项。

【震情跟踪分析】 参与河西五市联合会商和省局趋势会商会，做好地球物理台网数据异常跟踪分析和震情跟踪工作，用新方法研判震情，配合完成武威小西沟地电阻率资料异常变化核实工作。

【地震科技科研项目】 在做好日常监测工作的前提下，申报各类科研课题，以地震科研实现观测资料的深度处理和多维产出，获得年度科研课题4项，均为甘肃省地震局科技发展基金项目，其中青年基金项目3项、“甘肃强震危险性跟踪”项目1项，发表科研论文4篇。

【地震应急演练】 根据地震台站改革要求和应急工作安排，完成张掖中心站地震应急预案等制度编制工作。邻区内发生青海省果洛州玛多7.4级地震，青海省海西州茫崖市5.8级地震，辖区内发生张掖市肃南县3.8级地震、酒泉市阿克塞5.8级地震4次较大地震。震后中心台工作人员第一时间向甘肃省地震局和相关市、县地震局汇报震情。4月参与高台县教育系统防灾减灾综合应急演练。



地震应急演练

【地震科普宣传】 在第13个全国“防

灾减灾日”，举行以“提升基层应急能力，筑牢防灾减灾救灾的人民防线”为主题的防灾减灾宣传活动。布放展板，发放地震应急与自救互救知识等宣传材料，在县城中心广场组织科普交流和联建活动，向城乡居民开展防灾减灾宣传。

心广场组织科普交流和联建活动，向城乡居民开展防灾减灾宣传。

（撰稿：李兴坚 审稿：陈建军）

各镇概况

新坝镇

【概况】 新坝镇地处高台县西南，镇政府距离县城49公里。辖境东至榆木山，与南华镇接壤，南至祁连山，与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分界，西至马营河，与酒泉市相邻，北至南公滩。辖区行政区域总面积116.24万亩，其中耕地14.28万亩、园地1.25万亩、林地1.29万亩、草地88.46万亩。辖30个行政村、1个农场（明水农场）、295个村民小组、6393户、19799人。镇党委辖党支部32个，其中镇机关党支部1个、村党支部30个、明水农场党支部1个，有党员1397名。2021年完成农业增加值36509.47万元，同比增加881.47万元。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276元，同比增加1521元，增长10.31%。

新坝镇设股级机构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设置副科级事业单位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心、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牌子）、政务（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派驻机构公安派出所、司法所、市场监督管理所、畜牧兽医工作站由县级业务主管部门与新坝镇双重管理。2021年4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各“三定”规定的通

知》，在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加挂消防管理办公室牌子。

【农业】 种植蔬菜花卉、玉米制种、紫花草、洋葱、马铃薯5个“万亩特色基地”7.6万亩，其中蔬菜花卉3.2万亩、玉米制种2.1万亩、紫花草1万亩、洋葱0.8万亩、马铃薯0.5万亩。引进制种企业22家，建成茂雄集团3000亩高原夏菜、奇峰合作社3000亩马铃薯种植、甘肃壹加壹公司300亩辣椒生产基地。新建规模养殖场2个、农户新改建圈舍380户，牛、羊饲养量分别为2.43万头、13.97万只。



山区制种花卉

【林业】 植树造林1496亩，栽植各类苗木15.18万株，其中元山子村、边沟村、东大村农田林网和居民点绿化179.3亩，栽植云杉、圆冠榆等苗木3.35万株；西大村乡村振兴示范点造林100亩，栽植云杉、金叶榆等苗木0.64万株；许三湾村、新坝牧场退耕还林更新造林254亩，栽植山杏苗木1.2万株；红沙河村、边沟村、西上村退耕还林补植补栽938亩，栽植沙棘苗木9.1万株；摆浪河和石灰关人饮塘坝造林25亩，栽植樟子松、云杉、金叶榆等苗木870株。

【基础设施建设】 高标准农田项目投资5872.5万元，完成土地整理3800亩、衬砌渠道36公里，开工建设塘坝4座。扶贫项目投资96万元，建设渠道3公里。通村道路项目投资460万元，硬化西大村、元山子村通村道路7.4公里。电力项目投资326万元，新建改建高低压线路6380米，配套建设变压器13台。

【环境整治】 推进各级河湖长日常巡查常态化、制度化，落实河湖长制责任，大河、摆浪河、石灰关河、水关河、红沙河5条河流巡河3400次；开展全域无垃圾行动，清理垃圾3800吨，创建西庄子村、楼庄村为清洁村庄示范村。

【乡村治理】 镇党委研究政法综治工作5次，召开扫黑除恶、信访维稳等重点工作安排、推进等会议4次，检查扫黑除恶、平安创建工作4次。落实“网格化+十户联防”制度，建立一级网格1个、二级网格32个、三级网格215个，配备使用综治E通手持终端机174部，组建31人的专职群防群治队伍，开展培训1次。完成30个行政村95个视频监控探头点位布设。开展矛盾纠纷集中排查10次，排查矛盾纠纷134起，调解成功率98.52%，办结省、市、县信访联席会议办公室转办案件4件。召开重点工作推进会议2次，督查检查行政村2次。开展新一轮涉黑涉恶线索排查核查攻坚行动，开展线索排查8次，走访群众500余人次，未发现涉黑涉恶相关线索。加强邪教防范处理，对14名邪教人员开展回访帮教4次，开展反邪教警示教育宣传活动5场次，受训2000余人次，无涉邪事件发生。组织镇、村干部到田间地头检查罂粟种植1次，举办领导干部禁毒知识培训班1期、知识测试1次，签订禁毒承诺书200份。开展普法宣传活动8场次，印发普法宣传资料5500份，举

办普法骨干培训班2期，发放法律进家资料袋600个，制作大型法治宣传标语4块，创建民主法治示范村4个、无邪教示范村30个。

【教育文化】 有完全小学（寄宿制）3所（中心小学、霞光小学、照中小学）、教学点5个（红沙河教学点、许三湾教学点、河西坝教学点、顺德教学点、元山子教学点）、幼儿园7所（中心幼儿园、霞光幼儿园、照中幼儿园、河西坝幼儿园、许三湾幼儿园、红沙河幼儿园、元山子幼儿园），在编教师74名、在校学生392名（小学生299名，幼儿93名），教学班45个（小学27个，幼儿园18个）。照一村、元山子村安装农民体育健身工程器材2套，镇政府、红沙河村、西大村举行秦腔演出4场次，演出戏曲51本，西庄子村、小坝村、新生村、西大村举办农民运动会4场次，举办“元旦”文艺汇演、“五四”青年节趣味运动会、“七一”庆祝建党100周年文艺活动3场次。

【卫生健康】 有中心卫生院1所、标准化村卫生室14所。全年诊疗16554人次，医疗收入122.08万元。卫生院、卫生室管理65岁以上老年人2451名，高血压病人2355名，糖尿病患者392名，重性精神病患者90名，结核病患者10名，产妇87名，0~6岁儿童253人，建卡率100%。全年出生人口139人，其中一孩出生66人（男30人、女36人）、二孩出生56人（男29人、女27人）、多孩出生17人（男10人、女7人），提供节育服务112例。

【社会保障】 纳入农村低保对象553户1361人，其中一类低保46户77人、二类383户904人、三类84户254人、四类40户126人，发放低保金432.9万元。特困供养对象254户277人，其中集中供养对象84户84人，发放生活补助52.2万元，取暖费84人1.66万

元，分散供养对象170户193人，发放生活补助119.9万元、取暖费193人3.88万元。发放临时救助556户1744人320.74万元。有残疾人617人，残疾人低保户162人，其中一类低保15人、二类低保110人、三类低保25人、四类低保12人。残疾人中建档立卡脱贫户134人，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141人，享受重度护理补贴残疾66人，“两项”补贴交叉对象73人，发放补贴37.68万元。城乡居民合作医疗参保16573人，参保率96.86%；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8799人，参保率95.53%。

【食品药品监管】 有食品经营单位89户，从业人员120人，其中食品流通经营户65户、餐饮服务单位21个、学校食堂8家、农村家庭宴席流动厨师7户。开展“六进”（进学校、进社区、进农村、进企业、进寺院、进市场）监督检查活动12场次，设立宣传橱窗1处，张贴科普信息8条，举办食品安全知识培训班3期培训200人。开展宣传咨询服务活动6场次，发放宣传资料1200份。开展执法检查活动566人次，检查农资兽药经营门店24次，发放整改通知书20份。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对已脱贫的845户2523人实施常态化监测，对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造成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度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做到及时预警、动态监测和精准帮扶，有脱贫监测户1户，2021年人均可支配收入15724元。对常住人口4498户15522人组织开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大排查”，无人均收入6000元以下家庭，无脱贫户返贫现象。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抓好元山子村省级乡村示范村建设、西大村乡村旅游示范村及集镇改造暨综合文化广场示范点建设。投资280万



乡村旅游

元建成高标准村级党群服务中心，新建865平方米村级活动阵地1处、卫生厕所64座，硬化村社道路2.8公里、路肩7660平方米，设置交通标识6处、村名标识1处，架设路灯140盏，绿化街道4.8公里，栽植杏树、桃树等树木0.28万株，架设排污管网1公里，配备垃圾收集车4辆，垃圾斗13个，垃圾桶200个。与甘肃昇桦生态文化旅游发展公司合作，投资600万元，建成羊蹄沟休闲度假村。拆除硬化18户1200平方米危旧商铺，改造大涝池广场，建设1条70米文化长廊和2座凉亭及1座公共厕所，更换集镇街道57盏路灯灯箱，拆除所有废旧广告牌。对集镇商铺门店牌匾进行统一规格、样式、颜色更换，对集镇道路重新规划，拓宽两侧道路，配套部分临时停车位。

【党的建设】 召开基层党建工作专题会议4场次，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党史学习教育实践活动，领导班子帮办实事11件、班子成员帮办实事13件。选派村党组织书记3名、村专职党组织书记4名，27个村实现书记、主任“一肩挑”。新建村级活动阵地3个，整顿转化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1个，打造党建示范点2个，新发展党员27名，储备村级后备干部112名，建成党群共富产业基地8个。培养树立党员致富能人357名，党员致富带头人培育开发农家乐、休闲山庄、特色民宿等旅游新业态11

个。建设产业带动型、土地运营型、资产收益型集体经济增收模式示范村5个，示范带动村集体经济收入7万元以上的村14个。受理核查县纪委交办信访举报案件1件，立案查处党员违纪违法案件10件，处分违纪党员10人。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对部分镇村干部工作约谈16人、告诫约谈2人、通报批评3人、责令作出书面检查1人。

【精神文明建设】 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开展文体活动60场次，打造西大村、西上村精神文明示范点2个，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开展“道德讲堂”活动4场次，评选“五星文明户”44户、“五星文明示范户”37户、“五星文明标兵户”8户。推进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开展“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主题实践活动，发放移风易俗宣传彩页和抵制高价彩礼倡议书1800份，开展“快乐老乡”“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和志愿服务活动30余场次。

【群团工作】 镇团委组织机关青年志愿者开展农村公益性文化演出及思想道德教育活动2场次，发放各类宣传材料3000份，开展全域无垃圾环境卫生整治行动12场次。在敬老院开展“送温暖·献爱心”服务活动2次，为54名孤寡老人送去关爱。开展“绿满新坝，植树造林”活动，栽植各类苗木790余株。镇妇联在霞光村、官沟村开展劳动力技能培训、种养殖业技术培训2场次，参训妇女33人。举办乡村振兴劳务品牌“贴心好帮手·家政服务员”培训班，参训妇女32人，7名残疾妇女参加县残联组织的种养和手工艺品劳动技能培训，下坝村、霞光村22名妇女参加镇“祁连快手”劳务品牌农艺工职业技能培训。31个巾帼志愿者服务队在“三八”妇女节、母亲节、“六一”儿童节、重阳节等重要节

日开展宣传教育活动120场次。组织282名妇女参加“两癌”筛查，为3名“两癌”患者送去暖心母亲邮包，慰问孤寡老人、患病妇女和特困母亲30人，走访慰问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和特困群众206人。镇总工会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建立单位、个人帮办实事台账81份，涉及帮办实事154项。结合“夏送清凉”“进访办促”、工会主席讲课、工会干部业务知识测试等工作，推进习近平总书记庆祝建党100周年重要讲话精神的宣传宣讲全覆盖。召开区域性工资集体协商会议，推进“五大活动”进基层、进企业、进车间、进班组活动，在甘肃祁连众鑫生态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高台县官沟土地托管农民专业合作社、高台县润民源生态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等10个合作社成立10个工会小组，结合“我们的节日·红五月”系列活动，开展职工运动会、主题演讲比赛、知识竞赛、“岗位练兵”、诵读比赛等系列活动16场次。为全镇88名干部职工发放生日蛋糕卡。镇残联对31名残疾人专职委员开展集中培训和上岗服务培训3场次，慰问残疾人25人次、发放慰问金1.35万元。为54名残疾人发放轮椅30辆、助视器10个、手杖11个、腋拐3个。开设裁剪、缝纫培训班1期，培训54名残疾人。发放宣传手册350份，提供法律咨询200余次。联合镇中心卫生院、红崖子卫生院和村卫生室，开展残疾人康复知识讲座和心理咨询活动18场次，帮助残疾人打扫卫生108人次。

（撰稿：刘占东 审稿：王飞）

骆驼城镇

【概况】 骆驼城镇位于县城西南，镇政府距离县城20公里。辖境东至成号

村，与南华镇接壤，南接南部公滩，与新坝镇相望，西至山水河，与黑泉镇分界，北至柔远渠，与巷道镇、宣化镇接壤。辖区行政区域总面积45.56万亩，其中耕地面积12.66万亩。辖13个行政村81个村民小组、3999户13483人，居民由汉族、回族、土族、藏族等10个民族构成，是甘肃省重点移民基地。镇党委下辖机关党支部1个，农村党组织13个，其中党总支2个、党支部11个，有党员751名。2021年完成农业增加值34201.23万元，同比增长17.8%；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7831元，同比增加1665元，同比增长10.3%。

骆驼城镇设股级机构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设置副科级事业单位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心、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牌子）、政务（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派驻机构公安派出所、司法所、市场监督管理所、畜牧兽医工作站由县级业务主管部门与骆驼城镇双重管理。2021年4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各镇“三定”规定的通知》，在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加挂消防管理办公室牌子。

【农业】 种植粮食作物7.06万亩、制种玉米1.56万亩，与正大公司签订订单商品玉米0.5万亩。扩大高效经济作物种植面积，种植菜心、葫芦、架豆等瓜菜制种0.86万亩，洋葱、板椒等各类蔬菜1.75万亩，甘草、黄芪、孜然等中药材1.78万亩，番茄602亩，朝天椒85亩，签订人参果种植订单



永胜村新建钢架大棚

39棚。投资100万元的碱泉子村30座日光温室投入使用。

【畜牧业】 新（改、扩）建养殖小区3个，改建圈舍841座。动员农户加大补栏，新增养殖大户64户，全镇牛、羊、猪、禽饲养量分别为1.73万头、8.7万只、0.69万头、15.54万羽，畜禽防疫覆盖率100%。新建青贮池3座2189立方米，青贮饲草49628吨。

【项目建设】 引进项目6个，完成投资7600万元。完成固定资产项目库建设，投资1200万元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13598亩（其中高效节水11362亩、渠道衬砌2236亩）。投资852.8万元实施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4个，铺设污水管网、消防管网、自来水管网28.14公里，通村道路16.5公里。

【生态文明建设】 栽植农田林网33条36.4公里，完成造林面积145亩；及时更新补植农田林网，栽植各类苗木27万株。划定国家级重点公益林1079亩，新一轮退耕还林342亩。完成集镇商户12户生物质燃煤锅炉更换，完成25个养殖场区（户）畜禽粪污设施建设，回收农膜700吨；严格落实党政“双河长”责任制，镇村级河长巡河266次，邀请社会公共监督员巡河60余次，对河渠进行常态化整治86场次，排查整治河渠问题21个，清理淤积河渠104公里。全域无垃圾三年专项行动通过省级验

收，集镇污水处理站实现托管运行。

【社会保障】 整治住房安全隐患466处，完成3134户住房安全鉴定，贫困户自来水入户全覆盖。便民服务大厅、综治大厅、司法所投入使用，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参保率分别达到95%、99%，举办职业技能培训班6期，培训人员255人，开发公益岗位86个。评定农村低保、困难救助对象2103人次，发放各类救助资金419.37万元。落实全镇96名留守儿童、7名困境儿童的委托监护责任，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6户7人和2名孤儿发放保障补助11.2万元。

【教育文化】 有中心小学1所、独立幼儿园1所、校区7所。有学生929名，其中小学生660名，幼儿269名。中心小学有学生520名，其中寄宿生411名；中心幼儿园现有幼儿142名；7所校区有学生267名。现有教学班52个，其中小学班29个、幼儿班23个。有教师100名，其中幼儿园15名、中心小学40名、校区45名。原有30亩中心小学田地改建为学生社会实践园，栽植各类果树1000余株，修建围栏460米，形成西滩校区少儿篮球操、少儿秦腔，新民校区少儿拉丁舞、竹竿舞，梧桐校区幼儿剪纸等校区特色。春节、元宵、“三八”“六一”“七一”等重大节庆日和农闲时节，组织群众开展迎新春联欢会、农民运动会、广场舞比赛、“快乐老乡”群众性引领示范活动、庆祝建党“100周年”、首届孝善文化节等精品文化活动26场次，成立13个村“扫黄打非”工作站，组建文化志愿者队伍和“扫黄打非”工作队伍，开展“扫黄打非”大整治大排查工作3场次，结合“4·23世界读书日”，依托镇机关、各村农家书屋开展“学党史·诵经典·润初心”主题活动13场次、“全民阅读”读书

活动13场次。

【卫生健康】 有中心卫生院1个、村卫生室13个。全年门诊11179人次，住院159人次。总收入858872.37元，其中药品收入582240.37元、医疗收入276632元。门诊收入607455.68元，其中医疗收入100025元、药品收入507430.68元；住院收入251416.69元，其中医疗收入176607元，药品收入74809.69元。健全生育登记服务制度，优化办事程序，推进“一次登记、全程服务”。全年出生92人，其中一孩出生41人（男21人、女20人）、二孩出生40人（男25人、女15人）、多孩出生11人（男6人、女5人），提供节育服务47例。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关爱女孩”行动和全面落实三孩政策，利用赶集日、“5·29会员活动日”“7·11世界人口日”宣传，发放宣传资料690份。发放各类计划生育救助资金18.05万元，其中奖励扶助金67人6.43万元、特别扶助金7人4.2万元、特殊困难家庭1户2人一次性补助金额2万元，农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养老储蓄、一女孩领证奖励资金66人2.44万元、诚信计生奖励金31人2.98万元。

【社会治理】 形成梧桐村“一核多元”（党建强村、产业兴村、生态靓村、以德立村、民主治村）、果树村“四化三治”（村事“民主化”决策、村民“网格化”管理、村账“阳光化”公开、村务“制度化”运行，实现自治、法治、德治）、前进村“1314”（1个党建核心引领，红白理事会、道德评议会、村民议事会3个群众自治组织推动，1套网格化体系管理，文化惠农活动、典型培树活动、“道德讲堂”活动、节俭评比活动4项活动教化）、新建村“1核引领、多元共治”（党建引领，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

治理模式)4种乡村治理先进经验。架设“雪亮工程”监控探头50个,完成3个示范村监控探头布控、大屏架设。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47起,调处成功率100%。组织开展山洪应急救援演练2场次,疏通消防通道31条。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开展脱贫户219户856人脱贫攻坚成果巩固工作,通过兜底保障,低保纳入63户177人、特困供养7户7人,1户监测户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8000元以上。对历年各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社会扶贫资金等37个项目726万元资产进行资产登记造册。争取2021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852.8万元,实施就业扶贫、产业扶贫、易地扶贫搬迁、村内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18个。按照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要求,实施乡村振兴“一户一业”工程,按照“前有经济作物、中有养殖圈舍,后有增收产业”三位一体进行产业布局。发展后院经济,依托人居环境提升建成118座高标准养殖圈舍,以合作社为主体引进本土优势企业进行合作养殖对农户犊牛进行保底收购,实现户均养牛5头以上的目标。碱泉子村养牛专业合作社已吸纳农户21户、完成补栏20头。充分发挥农业的旅游功能,利用三社养殖区北侧闲置土地,开垦观光旅游经济林30亩,种植桃



人居环境提升示范点

李杏苗木2400株。大力发展村集体经济,采取“集体流转+统一改造+分户承包”的模式,流转闲置日光温室30座,统一规模标准进行改造,与农户签订承包协议交由农户种植人参果。建成新联村1社、永胜村3社、碱泉子村3社等人居环境提升示范点8个;新建宅院12户,改建347户,碱泉子村省级乡村建设示范村通过验收。建设卫生户厕118座,改建自来水管道路22.16公里,改建道路11公里,铺垫消防通道4.8公里,创建5个“清洁村庄”示范村。

【党的建设】健全完善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绩效考核、整改落实责任体系,实行党建工作周提醒、月检查、季督查、半年交流、年度考核的“五位一体”跟踪问效机制,开展党建工作述职评议1次,约谈党组织负责人26人次。举办党务骨干培训班2期,党员轮训1期,培训党员680余人次。对13个村级党组织开展评定工作,评出五星级党支部2个、四星级党支部2个、三星级党支部4个、二星级党支部5个。打造梧桐村乡村振兴明星村、永胜村和碱泉子村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示范点,培育前进村党建引领产业发展先进典型,新建党群共富产业区13个。建立梧桐村、果树村、新建村、前进村党建引领乡村治理试点示范村4个,新打造碱泉子村、建康村、新民村党建引领乡村治理试点示范村3个。为13个行政村党支部派驻专职党建“指导员”13名。选派专职化村党组织书记2名、村文书5名,按照村党组织书记1:2、其他村干部1:1的比例储备培养后备干部62名。

【精神文明建设】镇文明实践所、13个村文明实践站均已挂牌成立,建成梧桐村、前进村、果树村和新建村4个高标准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建成果树村“德润园”、

建康村“耕耘广场”等核心价值观特色主题场所6个，主题长廊3个，制作主题微型景观21处。每月开展道德讲堂系列活动，开展各类讲座23场次。建成各类志愿者服务队104支，招募县、镇、村、社四级志愿者1530人，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92场次，解决群众生产生活问题86件。推荐评选“好婆婆”“好媳妇”“最美家庭”“最美农民”等先进典型26个，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

【群团工作】 镇工会在“元旦”“七一”“中秋”节点组织开展文化活动3场次、职工农民运动会1场次、全民阅读活动1场次，组织观看“陇原红色文艺轻骑兵”公益演出1场次，在镇政府及13个行政村设置宣传标语28条；推荐“五小”优秀成果奖2人；开展工会会员实名制信息采集工作，收集上报600名会员信息；新建工会小组16个，工会组建率和职工入会率均为96%，非公企业建会率100%；与72家用人单位签订工资集体协商合同，保障职工合法权益。开展各类教育培训7场次，培训职工、农民工300人，调解劳动争议2项。慰问困难职工56名。镇妇联组织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289场次，走访困难农民工、困难女职工子女240户，为职工购买工会互助保险66份，发布抖音短视频31条，举办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妇女维权知识、法律知识、家风家教、健康知识、农艺工培训等讲座培训24场次。开展文艺戏曲展演、农民运动会和文化“三下乡”等各类活动22场次，以“巾帼心向党·奋斗新征程”“永远跟党走”为主题的群众性主题宣传活动14场次。组建妇女工作微信群14个，常态化开展最美家庭评选和“美丽庭院”创建活动，评选各类先进典型72个。开展33~64岁农村妇女“两癌”筛查工

作，169名妇女接受“两癌”检查。新建巾帼家美积分超市2个，投入资金1.7万元，开展妇女儿童法律知识主题宣传志愿服务活动7场次。镇团委组织团员青年学习27期，在线完成8100人次；开展“学党史、知党情、跟党走”“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等主题教育活动7场次，志愿服务活动14次，补植补栽景观苗木4000余株。建康村团支部评选为五四红旗团组织。镇残联完善录入299名持证残疾人信息，为119名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68名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两项”补贴21.83万元。开展走访慰问18人，发放慰问金1万元。

（撰稿：赵鑫恺 审稿：郑光磊）

南 华 镇

【概况】 南华镇位于高台县城南，镇政府距离县城7.5公里，312国道、兰新铁路、兰新铁路复线、连霍高速公路横穿全境。东至小海子村与临泽县新华镇接壤，南至南部公滩，西至成号村与骆驼城镇相连，北至三桥湾林场与巷道镇相邻。海拔1347米~1540米，地属黑河谷地平原和榆木山前戈壁地带，地势南高北低，东西长12公里，南北宽7公里，辖区行政区域总面积40.01万亩，其中耕地面积9.61万亩（确权面积4.3万亩）。镇域内建有高台工业园区、高台县现代农业示范园。辖15个行政村和1个农村社区，有91个村民小组、5751户、17890人。镇党委辖21个基层党组织，其中党总支1个、党支部20个，党员943名。2021年农业增加值30943万元，同比增长20.3%，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7906元，同比增长10.3%。

南华镇设股级机构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

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设副科级事业单位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心、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牌子）、政务（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小城镇建设管理办公室，设正科级事业单位综合行政执法队；派驻机构公安派出所、司法所、市场监督管理所、畜牧兽医工作站由县级业务主管部门与南华镇双重管理。2021年4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各镇“三定”规定的通知》，在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加挂消防管理办公室牌子。

【现代农业】 优化产业结构，推动蔬菜、制种、草畜、劳务四大主导产业。以高台县现代农业示范园为核心，以供港蔬菜基地为龙头带动，流转土地3.4万亩，累计打建日光温室1540座、钢架大棚4524座，种植瓜菜作物2.47万亩，实现产值3000万元。发挥“全国农业产业强镇建设”示范带动效应，以“公司（合作社）+基地+农户”的发展模式，建成千亩玉米、阳光玫瑰葡萄、无籽西瓜等特色种植基地6个，种植玉米制种1.06万亩、经济作物制种1.23万亩、中药材2000亩。订单面积稳定在4万亩以上，占播种总面积的72.9%。依托明水滩10万只肉羊养殖长廊，引导群众抓好畜禽补栏、品种改良、科学育肥、疫病防控等工作，规模养殖户285户，养殖场（区）累计51个，畜禽饲养总量30.42万头/只/匹/羽，畜禽防疫密度100%。开展劳动力技能培训，采用“点对点”精准培训、“线上+线下”同步招聘模式，举办职业技能培训班7期，培训520人次，输出劳动力8700人

次，实现劳务收入1.45亿元。

【项目建设】 依托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建设”示范带动效应，打造祁连传奇葡萄、耀农晓蜜哈密瓜、麒麟西瓜等一批名优土特产品牌，销往“京津冀”“长三角”、成渝双城经济圈等市场。甘肃祁连明珠酒庄建设项目、中农大康制种基地有机肥替代化肥提质增效项目、隆丰祥制种基地综合防治试验示范项目及种子生产线新建项目、葡萄系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等项目相继建成投产。强化项目支撑带动作用，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实施各类到村、到户项目17项1348.31万元，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3945亩，改造提升义和村闲置温室50座，加固维修明水村防洪坝1公里，新建车桥4座，改造旧井4眼，修建道路5.85公里，架设自来水0.57公里，埋设污水管网1.13公里。



新建明水村、明永村、永进村车桥

【生态环境治理】 创建“森林小镇”，开展村边、田边、路边、渠边、宅边“五边”绿化行动，打造南岔村微地形景观，绿化乡村振兴示范点、永进村至明永村段主干道，完成造林184.6亩，栽植苗木56.4万株，成活率92%。落实河湖长责任制和路长制，各级河长、路长每月开展巡河、巡路2次以上。推进农村“三大革命”，开展“人居环境大整治·村居风貌大提升”专项行动，修整路肩及绿化带36.7

公里，改造户用卫生厕所198座，回收废旧农膜190吨，清运垃圾560吨。

【社会治理】 坚持“五治”融合乡村治理模式，推行“党建+”治理模式，统筹推进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精神文明“八个一”示范工程建设。发挥红白理事会、村民议事会等群众自治组织作用，加强和改进网格化服务，推进智慧小区建设，推广运用积分制，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20场次，建成“巾帼家美积分超市”16个、智慧安防小区3个，排查调处各类矛盾纠纷186件，调处率99.2%。深化“民情快递”工程，健全完善一区一员一单一卡一账一评“六个一”联系服务群众的工作机制，划分16个科级干部和91个党员干部“民情责任区”，选派“民情快递员”16名，设立党员中心户长108名，收集处理“民情快递单”384张，实现服务群众“零距离”。

【社会保障】 落实最低生活保障、大病医疗救助、“两免一补”等惠农政策，发放各类救助资金585.21万元。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养老保险参保率均为98%。有农村低保对象391户924人，其中一类低保51户88人、二类低保253户565人、三类和四类低保87户271人。有建档立卡低保对象134户348人，发放农村低保金294.93万元，发放城市低保金56.49万元，享受城乡低保人数占全镇常住人口的6.16%。救助困难群众427户1107人次，发放临时救助资金225.95万元。分散特困供养人员69户78人，落实特困供养金55.29万元。事实无人抚养儿童8人，发放基本生活补贴12.28万元。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256人37.03万元。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3673221.68元，补贴面积35707.9亩。



特困供养人员生活用品集中发放仪式

【文化教育】 有九年一贯制学校1所，辖1个完全小学、2个教学点、1个独立幼儿园。中小学校园占地面积63086平方米，校舍建筑面积15234平方米，教学班42个，在校学生810名，教职工131名。开展润德、润智、润美、润体、润行、润心“六润”教育，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100%。建设完成总投资210万元的明水小学教师周转宿舍及师生食堂联建项目、总投资634万元的南华初中运动场项目。发挥乡村舞台、文化广场和农家书屋的服务功能，开展广场舞大赛、农民趣味运动会、戏曲展演等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25场次。

【卫生健康】 南华中心卫生院设内科、外科、中医科、公共卫生科等临床科室和DR室、彩超室、化验室等职能科室，有医护人员18名，门诊就诊8997人次，为0~6岁儿童免费接种700余剂次，为3岁以上人群接种新冠疫苗20545人次，6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体检率73.8%，慢性病患者体检率85.2%。建成标准化村卫生室14个，配备医护人员14名，推进群众疾病预防和健康教育行动，提高群众自我防病保健能力。出生人口99人（男58人、女41人），出生率5.8‰；死亡115人，死亡率6.37‰。落实278户计生“两户”奖励资金269690元。

【市场监管】 镇市场监管所管辖各类市场主体1469户，其中企业442户、个体

工商户863户、专业合作社164个。食品经营户268户，其中生产加工企业19家、食品流通经营户152户、餐饮服务经营户71户、生产加工小作坊5个、学校食堂12个、流动餐车9个。医疗卫生服务单位37个，其中卫生院2个、村卫生室28个、药店7个、化妆品经营单位13户。履行市场监管职责，强化日常检查与节假日大检查，保障群众食品和用药安全。出动执法人员920人次，检查食品生产经营单位1262户次，下达检查记录1262份，责令改正通知书10份，排查整改问题30个；检查疫苗接种点12户次、医疗器械经营使用单位130户次，下达检查记录150份。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严格落实“四个不摘”“三个总体稳定”要求，建立健全防返贫动态监测机制和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持续跟踪收入变化和“两不愁、三保障”巩固情况。制定落实288户脱贫户帮扶计划，“一对一”精准帮扶8户监测户，落实临时救助266户154.82万元，开发设置83个公益性岗位帮扶重点户以及因疫情或其他原因造成收入骤减或支出骤增户，返贫风险全面消除。开展“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活动16场。开展“五访五看五提升”专项行动、“一活动一行动”和“十查十纠”行动，走访群众3850户，开展慰问活动251户，帮助解决各类生产生活问题306件。实现脱贫户（监测户）持续增收，2021年人均可支配收入14973元。高标准打造南岔村、明水村乡村振兴示范点2个，新建高标准住宅60户，拆除旧房104户，改造电炕341铺，新建户用卫生厕所198座。编制“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完成义和村、明水村村庄规划编制，南岔村、胜利村、智号村、信号村、礼号村、墩仁村、南寨子村村庄规划正在编制评审。明水

村、胜利村创建为省级乡村建设示范村。

【党的建设】 围绕“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的总要求，举办读书班、红色诗歌朗诵晚会、文艺汇演、知识竞赛、演讲比赛等实践活动15场次，镇、村两级为群众帮办实事26件，党员领导干部帮办实事414件。坚持“双好双强”标准，新调整村党组织书记8人，选任专职化书记4人，村干部平均年龄38.3岁，大专及以上学历36人，占村干部总数的66.7%，村干部学历、年龄实现“一升一降”目标。高标准打造党建引领乡村振兴示范点5个，新（改）建村级活动阵地1个，培养发展党员16名，建立村干部“导师帮带”关系40对，举办村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2期16场次。实施村级集体经济“改薄倍增”行动，村集体经济收入在5万元以上的村73.3%。整顿转化南寨子村软弱涣散党组织，组建南华蔬菜产业园区联合党委，创建省级标准化先进党支部1个、市级五星级标准化党支部2个。

【精神文明建设】 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完善志愿者服务体系，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我们的节日”等活动62场次。开展文明村镇、五星级文明户、文明家庭等精神文明创评活动，评选道德模范、文明家庭、好婆婆、好媳妇、美丽庭院示范户等先进典型51户，复审五星文明户1179户，创评五星文明示范户190户、五星文明标兵户45户。开展庆“三八”、庆“五一”、农民丰收节、庆祝建党100周年等活动20场次。南岔村创建为省级乡村旅游示范村。

【党风廉政建设】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持续深化“四级监督”模式和“六小六大”监督载体，推行“小

微权力”清单化管理，开展“两清理两整治”专项行动，推动十五届县委第六轮巡察反馈问题全面整改销号。开展约谈420人次，收到问题线索16件，初核11件、立案6件、了结5件，给予党纪处分7人。

【群团工作】 镇总工会举办“一封家书，书香三八”读书征文、“金张掖职工抖精彩”短视频拍摄、职工运动会等活动8场次。开展“夏送清凉”活动，为9家企业的一线职工、农民工发放矿泉水、西瓜等解暑降温物品。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清欠农民工工资31.2万元。争取县财政补助资金5万元，镇上筹集资金2万元，改造提升镇机关食堂，在办公大楼增设饮水机等设施，为干部职工营造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镇团委利用南岔村、胜利村新建党群服务中心条件，打造高标准团建示范点2个、青年助力乡村振兴实践基地1个，开展特色种植养殖、电子商务、自主创业等培训17场次，培训340人次。镇妇联开展巾帼暖人心、法治宣传等志愿活动60场次、“传播红色家风”“读党史、感党恩”活动3场次、留守儿童结对帮扶活动8场次、“两癌”宣传讲座6场次，慰问两癌、困境妇女3户，建成示范性“妇女之家”2个、“巾帼家美积分超市”11个，评选镇级美丽庭院示范户6户、省级美丽庭院示范户1户，“两癌”筛查224人。镇残联落实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及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政策，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37.03万元。在第三十一次全国助残日，为45名残疾人发放手推轮椅15个、腋拐12个、手杖5个、助行器1个、助视器2个、听书机1个。26名轻度残疾人士参加农村实用技术和手工艺制作等培训，提高职业技能水平，促进多渠道就业。

（撰稿：郭 辉 审稿：高福涛）

巷道镇

【概况】 巷道镇地处高台县城郊，环城分布，镇政府距县城1公里。辖境东至渠口村与临泽县接壤，南与南华镇、骆驼城镇毗邻，西至西八里村、利沟村与宣化镇交界，北至黑河与合黎镇相望。辖区行政区域总面积11.9万亩，其中耕地7.06万亩。辖25个行政村、1个集体农场，有157个村民小组、8560户、26969人。镇党委辖31个党组织，其中农村党总支3个、农村党支部30个、机关党支部1个，有党员1401名。2021年农业增加值40493万元，同比增长20.36%，农村人均可支配收入18683元，同比增长10.32%。

巷道镇设股级机构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设置副科级事业单位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心、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牌子）、政务（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派驻机构公安派出所、司法所、市场监督管理所、畜牧兽医工作站由县级业务主管部门与巷道镇双重管理。2021年4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各镇“三定”规定的通知》，在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加挂消防管理办公室牌子。

【产业培育】 粮食播种面积3.2万亩，蔬菜种植面积4.4万亩。引进甘肃惠丰源生态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投资1750万元建成粤港澳大湾区蔬菜基地1500亩，

配套建设400人以上的生活区和5000立方米的蔬菜分拣包装车间。引进甘肃三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投资2000万元，以红联村、小寺村为中心建成2000亩设施无籽西瓜种植示范区，注册“大沙瓜”商标；投资216万元，在太安村建成单座占地2000平方米以上的连片高标准智能化日光温室8座。发展百货销售、餐饮、家政服务、房屋租赁、农资销售、快递等产业，新增各类个体工商户62户。举办“祁连快手”劳务品牌职业技能培训班7期，培训人员315人次。开展“春风行动”，全年输转劳动力6235人次，实现收入1.5亿元。



红联村西瓜基地温室棚

【畜禽养殖】 支持农户发展庭院经济，动员组织群众改造后院，规划建设养殖小区。在元号村投资60万元建成连片10户以上、户均养牛10头以上的养殖小区1个，新增规模养殖户83户。猪、牛、羊、禽饲养量分别为14.4万头、1.9万头、15.8万只、19.8万羽。落实动物疫病防控措施，完成春秋畜禽防疫。

【生态环境治理】 实施造林绿化提质工程，完成造林绿化321亩，其中农田林网93亩、风貌改造示范点绿化137亩、补植补造91亩，栽植海棠、刺柏、金叶榆、香花槐和馒头柳等树种3万株。完成易地搬迁户旧房及农村空置房拆除后的复垦复绿。开展全域无垃圾工作，以“三清一改”、

村庄清洁行动为重点，组织各村开展“美丽庭院”卫生评比、环境卫生“随手拍”等特色活动，创建殷家庄村、元号村、正远村为村庄清洁行动示范村，回收废旧农膜521吨。落实河湖长制和镇、村级河长巡河制度，强化巡查整治，加强炕烟炉烟治理，完成土炕改造339铺。严禁焚烧秸秆垃圾、乱排污水，建立健全生态保护、环境卫生治理等长效机制。

【社会保障】 纳入农村低保对象680户1575人，发放生活补助514.75万元，清退不符合条件的低保对象132户285人。农村特困供养对象127户140人发放生活保障金79.23万元、取暖补贴2.8万元。特困精神患者发放照料补助费用1.92万元。4名孤儿发放基本生活保障补助6.36万元，12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基本生活保障补助16.36万元。镇级临时救助一批次87户171人发放救助金5.36万元，县级临时救助5批次465户1279人发放救助金37.3万元，为支出型临时救助对象373户1045人发放救助金261.9万元。161名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16.33万元、211名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27.41万元。4082名享受养老金待遇人员发放养老金749.77万元，养老金发放率100%。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参保率99%，养老保险参保率98%。6321户农户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438.38万元。

【社会治理】 组织各村开展环境治理、法治宣传等志愿服务活动。推进平安巷道建设，健全完善治安防控体系，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完成建党100周年安保维稳任务，打击电信诈骗等各类违法犯罪行为。推行“四级七天”“情理法诉”等调解工作法，稳妥解决矛盾、化解积案，引导群众依法维权、依法办事，调处化解各类矛盾纠纷283起。落实安全生

产责任制，加强食品药品、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危化品、消防等重点领域安全监管。强化灾害性天气的预报预警，健全完善应急管理体系建设。

【文化教育】 组织干部群众参加全县春节联欢晚会、职工运动会。举办庆祝建党100周年文艺汇演、第七届干部职工运动会、七一文艺汇演、党史学习教育知识竞赛、高台县第四届农民丰收节、红色沙盘推演党性实践等文体活动16场，参与群众2000人次。邀请南湾村、巷道村自乐班为各村文艺爱好者举办培训班1期，培训文艺骨干12人。新建红联村、元号村、太安村党群服务中心，新建红联村乡村舞台。在五里墩村大湖湾通景道路南侧制作文化墙420平方米，在殷家庄村、正远村文化广场制作文化墙161.72平方米，在省级示范村太安村、红联村制作宣传文化版面10块。辖区有4个教学区（巷道村、正远村、西八里村、八一村）、1所独立幼儿园（正远村中心幼儿园），小学教学班19个225人，幼儿教学班6个28人，小学入学率100%，15周岁人口初等义务教育完成率100%，17周岁人口初级中等义务教育完成率100%。

【卫生健康】 有巷道、正远两个卫生院，村卫生室24个，医护人员40名，乡村医生24名，接诊患者12058人次，卫生院收入72.81万元，村卫生室收入172.63万元。0~6岁儿童健康管理1581人，管理率93.6%。接受1次及以上访视的新生儿177人，新生儿访视率100%。内孕13周之前建册175人，高危产妇121人。常规基础免疫工作户籍儿童、流动儿童“五苗”单苗接种率100%。出生221人（男110人、女111人），其中一孩108人（男53人、女55人）、二孩94人（男43人、女51人）、多孩19人（男14人、女5人）。

【食品药品监管】 对115户小作坊、小经营店、小摊点，201户食品经营门店，65户餐饮服务单位，11所学校食堂开展日常检查，架设“陇上食安”智慧监管平台221户，开展互联网+录入工作3160条。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35个，小作坊证17个，食品生产经营者持证率100%，从业人员全部办理有效健康证明，实现持证挂牌上岗。加大案件承办力度，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15份，对未按要求进行整改的经营单位进行立案查处，办理案件16件。现场指导12户食品加工小作坊完成提升改造。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按照“四个不摘”工作要求，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风险“大排查”和“十查十纠”行动。完成10个合作社入股分红协议续签，申报小额扶贫贷款16户80万元，享受“雨露”计划补助22人，整改完成128个反馈问题。对当年新纳入的1户动态监测户和2019年摸排上报的3户脱贫监测户制定“一户一策”帮扶计划，采取产业帮扶、转移就业、社会保障政策等措施，实现稳定增收，已消除返贫风险。完成太安村、红联村、殷家桥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太安村、红联村完成省级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任务，通过省、市、县验收。新建改建房屋103户，铺设上下水管网14.5公里，架设路灯289盏，景观绿化3.2公里，电力改造1公里，拆除整治后院324户。争取各类项目资金1648万元，新建户用卫生厕所250座，建设亨号村村组道路2.1公里，维护巷蓼路果园村至八一村段道路3.88公里，硬化东联村、红联村、太安村、殷家桥村示范点道路和产业路6.19公里，推进东湾村、小寺村、元号村、五里墩村、巷道村、正远村6010亩高标准农田

建设项目。

【党的建设】 开展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星级争创活动，评选五星级标准化党支部3个、四星级标准化党支部5个。成立巷道镇农业农村综合改革示范区联合党委，整顿转化软弱涣散党组织1个，储备培养村级后备干部106名，落实“三会一课”“党员固定活动日”等制度，实施“蒲公英”志愿服务、共产党员“政治生日”等党建品牌活动，建立党史学习教育党员领导干部工作台账70份，帮办实事95件。实施村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工程，举办村党组织书记培训班3期、村干部培训班3期、村“两委”成员培训班1期，组织县内外观摩4次800人。做好“导师帮带”工作，建立帮带对子47对，按时按需开展各项活动。健全完善农村人才培养体系，加大“土专家”“田秀才”等实用人才培育力度，将106名农村各行业优秀人才纳入村干部后备库。接收预备党员22名，其中35岁以下高中以上学历的21名、返乡创业大学生3名、青年致富能手2名。扶持返乡大学生、电商人才创业，吸引青年人才向农村回流，打造殷家桥村、东联村乡土人才超市2个，劳动力技能培训6期150人。



村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培训

【精神文明建设】 做好“孝德工程”和“五星文明户”创评工作，按照“学习道德模范典型事迹、对照先进评议身边的人和

事、推荐身边的先进典型、公开公示”的评选流程，组织党员群众评选表彰好老人、好子女、好媳妇等先进典型84名。建成太安村、红联村、元号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及农村精神文明“八个一”工程示范点。

【群团工作】 镇总工会选优配强“三会”成员，新建工会委员会1个，工会小组34个。做好职工维权工作，辖区内职工劳动合同签订率95%。抓关心关爱，开展庆祝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系列活动、“夏送清凉”活动，在女职工生育、职工生病住院、离职时，进行人均300元的亲情慰问。抓困难帮扶，为镇机关72名干部职工购买互助保险，互助保障率100%，督促镇域内企业为员工购买互助保险。组织甘肃时泰工程有限公司为21名家庭困难学生捐资9.3万元。镇团委推进团组织规范化建设，督促各村（农场）定时登录审批、完成支部自评等相关工作，智慧团建使用正常。加强镇、村团员青年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举办清明节快闪、五四运动纪念活动、学雷锋奉献月活动、“我与祖国共奋进”教育、手拉手话小康、民族精神代代传等活动。镇妇联举办庆“三八”纪念大会，表彰5个妇女工作先进集体、1个美丽庭院示范村、7名巾帼建功标兵、5名妇女工作先进个人、11户美丽庭院创建示范户、26个最美家庭。推进镇妇联组织建设改革，召开深化妇联组织改革实施领头雁工程培训班，建成太安村、红联村“妇女之家”，建成东联村、太安村供港蔬菜基地“妇女微家”。开展家庭亲子诵读系列活动、军嫂座谈会、美好七夕等文明家风宣讲活动。新建太安村、红联村巾帼家美积分超市，集中兑换3次，累积兑换积分30284分，参与群众530人。开展妇女健康知识、法律维权知识宣传6次，



关爱老年人活动

发放宣传资料500份，妇女“两癌”检查322人。组织摸排困难妇女儿童，帮扶低收入家庭妇女等困难群体。镇残联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161人163320元，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211人274080元。电话回访持证重度残疾人128名，走访探视病残、孤残、一户多残以及在就业、就医、就学等方面有特殊困难的及有致贫返贫风险的残疾人家庭91户，为21名残疾人申请发放棉衣、棉被、电热毯等温暖过冬物资，为重度肢体残疾人发放轮椅车22台、腋杖6个、手杖18个、儿童坐姿椅1辆、儿童读书机1个、注视器2个，申报残疾人助听器81个。开展2021年“全国助残日”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600余份，慰问困难残疾人5户，发放慰问金2500元。春节慰问12户生活困难残疾人，发放慰问金7000元。

【高台县第四届中国农民丰收节】

2021年9月23日，“迎国庆共享丰收成果·庆丰收助力乡村振兴”高台县第四届中国农民丰收节庆祝活动主会场在巷道镇太安村举行。县委书记刘伟红在中央电视台农业农村频道现场直播间介绍高台羊肉、蔬菜、葡萄酒及面筋等多种农产品和特色小吃，央视频道节目主持人参加现场趣味竞技活动并推荐高台特色美食。丰收节上，表彰全县“十佳农民”“十佳农民专业合作社”“十佳家庭农场”“十佳养牛大

户”“十佳养羊大户”，在活动广场及农户屋顶用红辣椒、玉米、南瓜、红枣等秋收作物拼成丰收图案，各镇、农副产品加工企业及电商公司展销蔬菜瓜果、畜禽、粮油、肉蛋奶等特色农副产品及特色文化旅游商品，举办文艺演出、摄影作品展、趣味竞技比赛、赶集、直播带货等活动。1万余名干部群众参加活动，信息关注量10万余次。丰收节活动在中央电视台农业农村频道（CCTV-17）《田间示范秀》栏目中播出。

（撰稿：白雅洁 审稿：张佳）

城关镇

【概况】城关镇位于县城，东与巷道镇东湾村接壤，东南至巷道农贸市场，与巷道镇巷道村接壤，南至站家渠，与巷道镇南湾村相连，西至月牙湖，与巷道镇五里墩村相邻，北至黑河，与合黎镇相望。辖区行政区域总面积0.69万亩，辖8个社区、1个村、22704户、5.75万人。镇党委辖社区党委8个、总支1个、支部32个，有党员1335名（男897名、女438名）、预备党员16名。2021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0079元，同比增长7.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1157元，同比增长10.33%。

城关镇设股级机构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设置副科级事业单位社区服务中心、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政务（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保留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大队；设置派驻机构公安

派出所、司法所、市场监督管理所、国土资源中心所，实行县级业务主管部门与城关镇双重管理体制。人民武装部、人大办公室、财政所、工会、共青团、妇联按有关规定设置。2021年4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各镇“三定”规定的通知》，在镇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加挂消防管理办公室牌子。

【社区建设】 深化“民情365服务行动”，创新“社区+党建联盟成员单位+在职党员”服务模式，增强“六式”服务品质，公开招录专职化社区工作者20名，探索实施“三社联动”试点项目，孵化培育社会组织41个，对接居民需求常态化开展便民利民、养老助老等活动160场次。推进“智慧社区”建设，整合党建网格、党员教育、便民服务事项等资源，创新开发“魅力城关·智慧e家”管理服务云平台，在各个小区楼院单元门口安装智慧社区数字屏370块，推送“社区名片”二维码，实现支部建在网上、党员连到线上、服务做到指尖，管理服务零距离、全覆盖。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帮助居民群众解决“急难愁盼”问题169件，党员干部投身“我为党旗添光彩”志愿活动150场次，服务居民群众1.7万人次。开展社区活动场所建设，通过新建改建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医院西路社区区域化党建联席会议

小区党群睦邻中心、党建广场、党建长廊，社区平均服务场地面积增加到1000平方米以上。

【项目建设】 招商引资签约项目1个，总投资1200万的高台敦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甲醇加注站建设项目正在建设。争取政府投资项目，完成投资260万元的东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和投资20万元的东苑社区党群睦邻中心建设。

【生态环保】 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整改中央环保督察、省级环保督察反馈以及自查发现的18个问题。推进全域无垃圾专项行动，开展环境卫生整治96场次，清理垃圾50余吨，治理城区生活垃圾乱烧、污水乱排、烟花爆竹乱放问题，改善城区空气质量。落实河湖长制责任，开展河、湖、渠巡查和问题整治，发现并整改问题42个。

【城市管理】 巩固城市环卫“四化”管理模式和“七改”项目成果，创新“123”环卫工作思路，健全完善城区主次干道早扫保洁轮岗、环卫网格化管理等制度，按需购置配备洗扫车、抑尘车等新设备，提升环卫工作精细化管理水平。推进“门前三包”工作，督促社区与辖区内单位门店签订“门前三包”责任书1100份，落实垃圾袋装要求，控制垃圾乱扔乱倒现象。倡导居民群众开展以文明、环保为主题的祭祀活动，对发生在身边的、影响城区环境卫生面貌的不文明行为进行劝导和曝光。

【改革创新】 完成国庆村集体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界定集体经济组织成员224户659人，选举产生国庆村集体资产股份合作社理事会。推进社区工作减负增效，落实社区行政事务准入管理制度和“四项权力”职责，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

升级社区（村）党群服务中心，规范便民服务大厅窗口设置，办理低保申请、社会保险等便民服务事项17项，实现“前台受理”“受办分离”和“最多跑一次”。

【社会保障】 落实城市低保、优抚安置、扶老助残、救孤济困、临时救助等各项惠民政策，为4183名企业离退休人员完成认证并发放养老金9936.87万元，为968户1749人发放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1142.41万元，为290户548人临时生活困难对象发放临时救助金175.2万元，为1名孤儿、7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生活补贴12.68万元，为73名退役军人、优抚对象发放抚恤金104.35万元，发放计生补助金12.25万元。完成城镇居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征缴任务，参保率分别为98%、99%。促进创业带动就业，新增城镇就业2631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86%以内，安置城乡公益性岗位29人、临时公益性岗位73人。

【社会治理】 围绕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部署，创新工作思路，建成“三中心一网格”“五治融合”的社会治理体系，构建区域统筹、条块协同、上下联动，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全镇66个网格均配备专职网格管理员，每个网格均配备1名社区民警和2至3名治安巡逻员，分时间段在网格内进行不间断巡逻。推行社会治理“三四五”工作法和“四级七天”调解法，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262件，办结率98%。开展“法律八进”活动132场次，复核156个平安楼院，推荐评选出平安家庭示范户9户。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工作、国家反诈中心App推广应用，签订承诺书10000余份。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责任制，开展危化品经营单位和重点人口密集场所安全检查12次，发现整改问题145

个，开展安全应急培训18场次。

【文化活动】 举办“庆三八”“粽叶飘香·浓情端午”、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文艺晚会等主题文艺活动17场次，参加全县春晚演出1场次、全县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文艺演出1次。组建文艺社团26个，开展社团活动30场次。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的发掘和整理，有河西宝卷、高台通背锤、八虎棍、高台雕彩玻璃画、高台民歌、高台民间故事、高台民间刺绣等非遗传承项目10个，省、市、县非遗传承人10名，指导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活动6场次。

【党的建设】 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创新党员“五式三色双向”管理，通过“主题党日”专题学、“红色课堂”体验学、“党性活动”实践学、“微信平台”推送学、“学习强国”自主学等模式开展学习教育200场次。推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滨河社区惠民党支部被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命名为“全省标准化先进党支部”，国庆村党总支被中共张掖市委组织部命名为“全市五星级标准化党支部”。落实“四抓两整治”各项措施和党建工作信息化建设，完成镇党政领导班子换届工作；开展农村党员发展违纪违规问题排查整顿，严格党员发展程序，发展党



宣讲报告会

员12名，培养入党积极分子21名；慰问、救助困难党员26人，发放慰问金1.6万元。深化“党建联盟、服务连心”党建品牌行动，健全完善“1+N”城市基层党建制度机制，创新思路理念抓好区域化党建联席会议、党建联盟成员单位轮值、进社区为民服务日等制度落实，发挥社区“大党委”及46名社区党委“兼职委员”作用，加强与党建联盟牵头单位、成员单位沟通衔接，各级党组织、各党建联盟成员单位党员干部按照“1+6+N”模式成立74个临时党支部，设置137个党员先锋岗，组建党员突击队36个。

【精神文明建设】 创建新时代文明实践示范点，建成新时代文明实践所1个、新时代文明实践站9个，打造新时代文明实践广场2个，创建省、市、县文明社区（村）9个。创新打造新时代文明实践“心”品牌，成立“七彩志愿服务队”，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150余场次，服务居民群众1.5万人次。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组织开展“道德模范”“最美家庭”“五星文明户”“新时代好少年”等评选表彰活动，评选各类先进典型80余名。巩固和深化“国家卫生县城”创建成果，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90场次。推进高价彩礼、大操大办等专项治理行动，开展移风易俗、文明祭祀、道德讲堂等宣传活动98场次。

【群团工作】 镇总工会组织开展职工学习教育32场次，开展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宣传教育、劳模先进事迹分享会、主题教育观摩、缅怀革命先烈、追忆红色岁月等学习活动30次，指导新建企业工会委员会3个、工会联合会2个、工会小组41个，新发展会员430人。开展城镇环卫精细化管理劳动技能竞赛活动，设置竞赛项目

5个，涵盖环卫职工190人；举办技能培训8期420人次；开展“温情相伴·关爱同行”活动，筹措1万元资金为196名环卫工人配发防暑用品。镇团委辖团支部15个，其中社区（村）团支部9个、非公企业团支部5个、流动团员团支部1个，团员888人，推优入党团员9人。按照“团的示范点建在小区，团员青年作用发挥在小区，团的工作延伸到小区”的团建工作新思路，深化党建带团建工作机制，持续推进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打造医院西路社区省级团建示范点、长征路社区市级团建示范点、东苑社区县级团建示范点。落实“三会两制一课”制度，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主题团课和红色基因传承教育实践活动60堂次。镇妇联构建多元协同、共建共享、保障有力的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工作格局，表彰“最美家庭”9户，申报县级“最美家庭”2户、市级“最美家庭”4户、省级“最美家庭”1户，开展家风宣讲和家庭教育讲座28场次。镇残联为139名一级、二级残疾人办理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为142名特困残疾人办理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补贴金26.34万元；对9户残疾人进行走访慰问，发放慰问金6500元、米面油19份；发放残疾人辅助器具41件，其中轮椅19个、手杖5个、助行器7个、助听器10个。

（撰稿：殷大华 审稿：王彩琴）

合黎镇

【概况】 合黎镇位于黑河北岸，镇政府距离县城东北3.3公里，东西呈带状分布，辖境东至五一村，与临泽县平川镇毗邻，南依黑河，与高台县城相望，西至八坝村，与黑泉镇相连，北至碱洼滩，与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右旗接壤。年平均气温

6~7℃, 年降雨量125~160毫米, 年蒸发量1923.4毫米, 无霜期140天左右。辖区行政区域总面积53.1万亩, 其中耕地面积4.05万亩。辖10个行政村、76个村民小组、4092户、10704人(男5528人, 女5176人)。镇党委辖11个党支部, 有党员648名(男495名、女153名)。2021年农业总产值13922万元, 同比增长10.93%,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8925元, 同比增长10.26%。

合黎镇设股级机构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 设副科级事业单位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心、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牌子)、政务(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设正科级事业单位综合行政执法队; 派驻机构公安派出所、司法所、市场监督管理所、畜牧兽医工作站由县级业务主管部门与合黎镇双重管理。2021年4月, 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各镇“三定”规定的通知》, 在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加挂消防管理办公室牌子。

【特色产业】 农作物播种面积3.76万亩, 其中粮食作物面积2.82万亩, 经济作物中玉米制种8176亩、蔬菜花卉和瓜果制种7484亩。推广种植辣椒新品种保银829朝天椒1206亩, 亩均产量400公斤以上, 收入4000元以上。培育科技示范点, 建设七坝村辣椒干新品种试验示范、五四村日光温室精细蔬菜丰产栽培、五四村三社花卉瓜果制种连片科技示范点, 开展新技术试验示范5项、辣椒等新品种展示14个。发展劳务经济, 举办各类培训班7期315人次, 实



央视记者现场采访辣椒种植

现劳动力转移就业2812人次, 劳务收入7080万元。

【畜牧业】 建成汇欣5万头生猪产业园、金通达万只肉羊养殖基地、牧牧通肉牛养殖场、冠一肉牛养殖场4个规模养殖场, 新增各类养殖大户60户, 全镇畜禽饲养总量15.11万头/只/羽, 其中牛9100头、羊43000只、猪41000头、禽58000羽。抓好动物疫病防控工作, 高致病性禽流感等动物疫病免疫密度98%。

【林业】 以七坝村沿河生态林、六三村北部防护林建设和五四村、六一村、六二村、七坝村、八坝村乡村振兴示范点绿化美化为重点, 实施国土绿化行动, 建成农田林网16公里448亩, 退耕还林补植补造2708亩, 栽植各类苗木25万株。落实防火、灌水、管护措施, 造林成活率80%。

【生态环保】 加强河湖长制工作, 开展河湖库渠巡查243人次, 整治问题3个。开展畜禽粪污集中整治工作, 集中整治重点养殖场区粪污问题32个。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巡查劝导秸秆焚烧行为。开展生态环保问题排查整治工作, 整治生态环保问题19个。做好全域无垃圾工作, 定期开展环境卫生集中整治, 申报县级“清洁村庄”1个。开展改厕问题摸排整改, 整改问题类厕所12座, 新建农村卫生厕所187座。

【人居环境改善】 按照“统一规划、整合集中、拆建并举、人畜分离、设施配套”的思路，完成五四村、六四村乡村建设示范行动规划，六二村拆除老旧房屋42户，五四村拆除10户，六四村拆除4户，六二村省级乡村建设示范点通过验收。推行镇干部包片、村干部包社、保洁人员包路段的卫生清洁“三包”责任制，形成任务包干、责任到人的网格化监管责任体系。

【改革创新】 完成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各项工作，清理核实资金261.87万元、资产2842.24万元、资源面积5.04万亩。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大“减证便民”力度，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新模式，推动更多事项“一网通办”、集成办理，开通“12345”便民服务热线，在张掖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认领镇级基层政务服务事项21个、村级基层政务服务事项17个，镇、村级在线办理事项150余件，协调办理人大代表意见建议12件。

【社会保障】 落实农村低保、特困供养、基本养老、孤残补助等各类惠民政策，为381户645人低保户发放低保金210.96万元，为62名特困分散供养人员发放供养金38.95万元，分6批次为318户614人临时生活困难对象发放临时救助148.6万元。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4765人，参保率96.01%；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9021人，参保率96.11%。

【文化教育】 农家书屋更新书籍、报刊260册（份）。组织开展庆元旦联欢会、“学党史，诵经典”读书、“一封家书”征文、庆五一迎五四运动会、庆祝建党100周年文艺汇演、“我们的中国”文化进万家公益演出等各类活动8场次。9月23日，在八坝村北部辣椒晾晒场举行以“庆丰收，感党恩”为主题的第四届中国农民

丰收节庆祝活动，用辣椒和玉米铺出巨型党旗和五星红旗图案，组织开展农产品特色展销、农技比拼、赛丰收和农民运动会等活动。有镇中心小学和五坝小学两个教学点，有教师27名、小学生25名、幼儿7名。资助家庭贫困学生32名，发放资助金10000元。

【卫生健康】 有中心卫生院1所、村卫生室8所、医护人员15名、村医生8名。全年门诊5950人次、住院62人次，报告传染病病例18例、食源性疾病17例。建立居民健康档案9087份，建档率91.1%，为7名流动人口建立健康档案，0~6岁儿童健康管理479人，健康管理率94.57%。户籍儿童、流动儿童“五苗”单苗接种率100%，乙肝疫苗首针接种及时率100%。孕产妇系统管理49人，健康管理率100%。为65岁以上1091名老年人免费健康体检和健康指导。开展居民高血压、Ⅱ型糖尿病等慢性病及时发现和规范管理，登记管理高血压患者1269人、糖尿病患者454人。提供慢性病随访服务7892次，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48人、肺结核患者7人，提供健康随访服务220次。开展育龄群众叶酸增补项目知识培训2次、公共宣传咨询服务10次，免费发放叶酸75人次435瓶。出生人口61人（男37人、女24人），其中一孩25人（男13人、女12人）、二孩29人（男19人、女10人）、多孩7人（男5人、女2人）。

【社会治理】 推广矛盾纠纷“四级七天”调解法，推行“一核三治”治理模式和“网格化+10户联防”工作机制，建立一级网格（镇）1个、二级网格（村）10个、三级网格（社）76个。开展防范电信诈骗、信访维稳、民生服务、安全生产、矛盾调解等工作，调处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02起。运用技防措施强化法治保障，配备

综治E通手机50部，依托“大联动·微治理”平台，将雪亮工程、天网探头等视频资源“云整合”，实现辖区46路监控视频资源一屏调取、实时监控。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安全生产责任制，排查道路交通、食品、药品、消防、建筑施工安全等工作中的薄弱环节，整改安全隐患239个。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按照“四个不摘”要求，落实防止返贫监测措施，开展预警监测核查2741户7477人，其中脱贫户84户207人、监测户1户3人。坚持问题导向，对照各类巡视、考核、督查反馈的8个方面128个问题，逐项落实整改。27名学生享受“两免一补”政策，4名学生享受“雨露计划”政策，落实“雨露计划”补助资金9000元。脱贫户产业到户资金入股3个专业合作社（高台县六二农业综合开发农民专业合作社25万元、高台县康源蔬菜专业合作社39.65万元、高台县合黎山猪生态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11万元），入股资金75.65万元，带动脱贫户98户次，兑付红利4.54万元。加大小额信贷政策宣传力度，发放贷款7户35万元。完成2020年五三村、六二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衬砌渠道28.6公里。硬化五一村、五二村等6个村道路12.1公里，架设路灯89盏，新建七坝村车桥12座，打建机井5眼。投资1436万元的八坝村、六一村、五三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稳步推进，投资1507万元的五一村、五四村国家级玉米制种大县项目开工建设。立足资源优势引进项目4个，其中投资1.5亿元的汇欣5万头生猪养殖产业园和投资5000万元的金通达农牧科技万只肉羊养殖基地项目建成投产，投资2亿元的燕塘传祁牧业6000头奶牛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和投资600万元的润科专

业合作社育肥羊养殖场项目开工建设。

【党的建设】 落实党委主体责任，开展党支部星级争创活动，评定五星级党支部1个、四星级2个、三星级3个、二星级4个。巩固软弱涣散村党组织整顿成果，建成八坝村高标准党建示范点1个。开展村干部“导师帮带”行动，结成帮扶对子26对。实施村级集体经济提质增效行动，推行“三链富民”模式，9个村集体经济收入均在5万元以上。强化“书记项目”示范引领，六一村“党建+”助力美丽村庄基础设施建设完工。严肃换届纪律，严把换届程序，完成村“两委”和镇领导班子换届工作。开展农村党员发展违纪违规问题排查整顿，甄别发现违反入党程序问题2个。巩固深化党员信教参教和涉黑涉恶问题专项整治成果，签订不信教承诺书632份。抓好党员培养教育及发展管理工作，储备入党申请人10名、入党积极分子74名，年内接收预备党员15名。依托无职党员“十岗”定责服务、“十队十讲十做”志愿服务等党建品牌，开展各类志愿服务110余场次。依托县汇欣牧业生猪养殖技术人才培训中心，申报重点人才项目1个。依托七坝村、八坝村辣椒产业，建成八坝村辣椒产业专家工作室1个，评定市内有效初级、中级职称农村人才20名。



干部入户调查民情

【党风廉政建设】 加强党纪党规监

督查，开展重点工作暨纪律作风问题专项督查6次，下发通报6次，工作提醒3次，发现并整改问题16个。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防止“四风”问题反弹回潮，下发廉洁过节提醒和典型案例通报4次，签订不违规操办“升学宴”“谢师宴”承诺书6份。开展村集体经济“三资”提级监督试点和“四项资金”监督工作，自查5类问题21个，向各村提出整改意见12条。按照县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要求，对五二村、五四村等4个村5个方面9个问题逐条对照整改清零。公开信访渠道，受理案件线索3件，立案2件，办结2件，给予党内警告处分1人、诫勉谈话1人。

【精神文明建设】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开展“道德模范”“五星文明户”“身边好人”“最美家庭”等先进典型评选活动，评选省级巾帼建功标兵1名、县级文明家庭1户、五星文明标兵户5户。开展“八个一”示范点创建行动，打造五四村、六三村2个县级精神文明示范点。按照“一月一主题”活动要求，开展移风易俗、诚信经营、环境卫生整治等各类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124场次。

【群团工作】 镇总工会完成换届选举工作，完善18个基层工会数据，推动小微企业职工、农民工、“八大群体”入会，成立工会小组10个。为1名困难职工建立档案、10名留守儿童送去书包10个、2名困难儿童送去衣物8件。镇团委完成10个村团组织换届选举工作，选举产生村团支部委员30人，其中支部书记10人，平均年龄30岁，女性16人，高中及以上学历占70%，10名村团支部书记全部进入村“两委”班子。新招募注册青年志愿者293人，在春节、学雷锋纪念日、植树节、世界读书日、青年节、国庆节等重要节点，开展各

类主题志愿服务活动123场次。组织青年志愿者与留守老人结成帮扶对子28对，送去爱心物资30件，储备组建疫情防控应急小分队11支285人。镇妇联实施新型职业女农民培训计划，举办农艺工、家禽饲养员、家政服务等各类培训班8期，培训妇女185人，向县外输转女性劳动力985人次。打造五三村、七坝村2个妇女之家示范点，评选表彰省、市、县级最美家庭2户、镇级最美家庭10户，推荐上报省级美丽庭院示范户1户，评选表彰县级美丽庭院示范户10户、镇级美丽庭院示范户13户。开展“巾帼家美积分超市”积分物资兑换行动，兑换604人次、16656分积分。镇残联对248名残疾人进行手机App信息录入，组织开展各类实用技术培训班5场次，符合条件的68名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64640元，88名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98960元，慰问困难残疾人22户，发放慰问金12000元，换发新证107个，办理新证21个，发放轮椅14把、拐杖8副。

（撰稿：张建波 审稿：郭超）

宣化镇

【概况】 宣化镇位于县城西，镇政府距县城13公里。辖境东至台子寺村，与巷道镇西八里村相接；南至柔远渠，与骆驼城镇相接；西至寨子村，隔山水河与黑泉镇相邻；北临黑河，与合黎镇八坝村相望。辖区行政区域总面积12.7万亩，其中耕地面积6.06万亩（包括1个开发区耕地2万亩），人均耕地3.94亩。辖17个行政村、121个社、5083户、16717人（男8575人，女8142人）。镇党委辖20个党支部，其中农村党支部17个、机关党支部1个、流动党支部2个，有党员867名（男708名，女159名）。2021年农业增加值22931万元，同比

增加3859万元，增长20.23%，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7900元，同比增加1670元，增长10.29%。

宣化镇设置股级机构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设置副科级事业单位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心、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牌子）、政务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设置派驻机构公安派出所、司法所、市场监督管理所、畜牧兽医工作站，实行县级业务主管部门与宣化镇双重管理体制。人民武装部、人大办公室、财政所、工会、共青团、妇联按有关规定设置。2021年4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各镇“三定”规定的通知》，在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加挂消防管理办公室牌子。

【农业】 整合耕地7.04万亩，托管土地2.06万亩，试验示范种植黑小麦、东庄西甜瓜等新品种、新技术16个，新增高效节水面积8459亩。调整产业结构，引进建成3100亩有机蔬菜、1200亩棚室西瓜、3800亩薯片原料、2600亩饲草、2000亩酱料辣椒、2490亩优质林果等6个种植基地；采取“企业+基地+农户”的发展模式，种植订单面积5.6万亩，其中制种玉米9829亩、商品玉米29699亩、蔬菜16068亩、小制种5378亩、其他农作物5362亩。

【畜牧业】 新（改）建标准化养殖场3个，壮大专业养殖合作社2个，培育养殖大户56户，猪、牛、羊、禽存栏量分别为1196头、3075头、3306只、6.02万羽，

鱼、蟹等立体养殖和休闲垂钓面积641亩，占水面养殖总面积的37.3%。

【生态文明建设】 完成绿化面积326.9亩，栽植农田林网14条15.4公里，落实镇、村级河长巡河制度，开展巡河800余次，整改问题10个。创建“清洁村庄”2个、美丽庭院4个、新建卫生户厕389座、架设电炕479铺。运行废旧农膜回收机制，完成地膜回收624.56吨，回收率86%。

【文化教育】 建成乐三村孝德文化广场及清廉家风馆，挖掘乡村特色文化符号，形成“乐善文化”“宣建文化”“清街文化”“西游文化”“湿地文化”等一批具有宣化特色的地方文化资源。收集各类“老物件”256件。开展“4·23世界读书日”等各类读书活动18场次。有中心小学1所（寄宿制完全小学），有乐二村、台子寺村、利丰村3个教学点，有小学教学班8个，在校学生131名，其中寄宿生88名；现有教职工29名，其中省农村骨干教师5名、市级骨干教师4名、县级骨干教师7名，本科学历26名，专科学历3名，教师学历达标率100%。

【卫生健康】 有卫生院1所、标准化村级卫生室16所、医护人员33名，全年接诊患者8932人次、住院患者138人次，卫生院完成业务收入62.8万元，村卫生室完成业务收入54.6万元；为65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1832人次，为1092名高血压、435名糖尿病患者进行免费体检，提供每年4次随访服务；为96名孕产妇进行产后访视、108名新生儿建立预防接种卡，建卡率100%，疫苗接种率100%，对0~6岁儿童预防接种卡进行核对，卡证符合率98%，适龄儿童扩大免疫疫苗接种率98%，预防接种门诊等级评审为AAA级；对912名0~6岁儿童进行健康体检，发现高危儿童4人，列入高危儿

童管理。加强“三孩”政策宣传和舆论引导，办理生育登记101对，出生89人（男42人、女47人）；做好流动人口服务和建档工作，为14名流动人口建立健康档案，建档率100%；落实计划生育各项优惠政策，发放奖励扶助资金29.29万元；推进计生家庭意外伤害保险工作，筹资17350元为347户家庭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社会保障】 落实城乡低保、特困供养、残疾人“两项补贴”等政策，为866人发放临时救助146万元、824名农村低保户发放低保金281.87万元、118名特困供养对象发放供养金77.59万元、213名残疾人发放“两项补贴”36万元；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14275人，参保率97.5%；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7399人，参保率91.5%，享受养老金待遇人员2818人，发放养老金430.07万元，养老金发放率100%。落实退役军人优抚政策，为114名优抚对象发放抚恤金55.67万元。

【食品药品监管】 架设“陇上食安”智慧监管平台68个，架设率52%，在线率66%。出动执法人员276人次，对辖区食品监管对象开展日常巡查3次、专项整治16场次，共检查食品经营单位138户，监督覆盖率97.26%；完成419批次农产品抽检任务，开展“你点我检”食品抽样235批次，抽检结果均为合格；对4所卫生院、4家药店、31个村卫生室（所）药品、医疗器械进行日常监管，开展专项整治10次，检查药品医疗器械经营使用单位39家，对2户药品零售企业开展GSP检查认证；开展宣传咨询服务活动3场次，发放宣传资料2000多份；举办协管员培训班3场次，培训协管员66人次；建立投诉举报制度，协调处理投诉举报6起。

【乡村治理】 组建镇、村调委会18

个，海选人民调解员119名，调处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46起，调处成功率90%。开展治安巡逻440次。架设一类监控摄像头60路、三类监控摄像头526路。推进“八五”普法教育，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活动30余场次，发放各类宣传彩页6000多张，受教育群众10000多人。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完善防返贫监测和帮扶工作机制，已脱贫166户393人实现监测常态化，纳入脱贫监测户1户4人，新增边缘易致贫户1户2人。完成4个合作社入股分红协议续签，166户贫困户享受入股分红11.03万元，161名脱贫户实现输转就业，34名脱贫户被聘用为临时公益性岗位，申报小额扶贫贷款6户30万元。开展问题排查整改和“回头看”，各类督查反馈及自查自纠发现的215个问题全部整改到位。开展扶贫资产清理摸底，建立镇、村两级台账，全镇2013—2021年扶贫项目资金形成资产553.26万元。争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各类项目36项，总投资2093万元，完成利丰村、贞号村、东庄村、台子寺村、站北村、上庄村6个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11094亩，配套滴灌24.4公里，衬砌渠道12.8公里，硬化站南村、王马湾村、东庄村、乐二村通村通社道路13.58公里，改造架设供电线路4.6公里，架设安装路灯216盏。投资292.53万元建成集镇污水处理站，规范运行3个村级污水处理站。

【党的建设】 开展各类督查7次，下发专项督查通报4份，提出整改意见建议68条。开展党史学习教育，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11次，机关党员、农村党员集中学习420余场次；开展主题宣讲、专题报告、交流研讨3场次，重走红军路、演讲比赛、知识竞赛等活动3场次；开展党员

承诺、亮诺、践诺活动，梳理为群众办事事项203余件。开展农村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星级争创活动，17个村党支部完成评星定级，王马湾村、乐三村党支部被中共张掖市委组织部认定为全市五星级标准化党支部。发展党员17名，培养入党积极分子36名。实施寨子村、王马湾村等扶持发展村级集体经济项目6个，16个村集体经济收入5万元以上。开展警示教育2次，开展明察暗访和专项检查15次，下发通报13期，受理信访举报3件，核查线索13件，查办违纪案件6起。



入户宣传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

【精神文明建设】 开展各类理论宣讲活动51场次、“抵制高价彩礼、推动移风易俗”等宣传教育活动34场次；完善农村红白理事会、村民议事会17个，制定公布施行村规民约17份，发放各类宣传资料3150余份；评选“好婆婆”“好媳妇”“最美家庭”“致富带头人”等先进典型21个；开展“庆丰收·感党恩”庆祝第四届中国农民丰收节、“银发无忧·爱暖夕阳”庆祝九九重阳节、文化进万家惠民演出等活动26场次，创建文明单位、文明村11个。

【群团工作】 镇妇联开展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班5期次，举办“先进事迹宣讲”1场次，开展关爱活动7次，巾帼关爱服务2次；新建巾帼家美积分超市2个，开展美

丽庭院创建、环境卫生评比85场次，奖励积分23000多分；组建巾帼志愿者服务队17支，开展巾帼志愿服务活动189场次；摸排贫困老年妇女46人、留守儿童55人、留守妇女9人。镇工会打造乐三村“许三甲劳模工作室”，成立高台县双龙酒店、高台县玉天劳务工程有限公司等6个工会小组，为70名镇机关职工缴纳互助保障保险。镇团委结合村“两委”换届，选优配强村团支部书记11名，建成乐三村、利丰村2个团建示范点，组织志愿者积极参与全县旅游志愿者服务活动，参与全镇环境卫生整治、植树造林绿化、乡村建设行动、文艺活动开展、困难群体关爱等志愿活动20次，参与志愿者110人。

（撰稿：朱建宝 审核：樊宇）

黑泉镇

【概况】 黑泉镇位于县城西，地处黑河两岸，镇政府距县城28公里。辖境东至九坝村，与合黎镇八坝村相邻，南至山水河，与骆驼城镇分界，西至西沙窝，与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明花乡接壤，北至马尾湖，与罗城镇相隔。辖区行政区域总面积131.5万亩，其中耕地6.82万亩。辖12个行政村、97个村民小组、3931户、11938人。镇党委辖12个农村党支部、1个机关党支部，有党员737名。2021年农业增加值完成31949万元，同比增长14.74%，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7734元，同比增长10.27%。

黑泉镇设股级机构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设置副科级事业单位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

心、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牌子)、政务(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设置派驻机构公安派出所、司法所、国土资源中心所、市场监督管理所、畜牧兽医工作站,实行县级业务主管部门与黑泉镇双重管理体制。人民武装部、人大办公室、财政所、工会、共青团、妇联按有关规定设置。2021年4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各镇“三定”规定的通知》,在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加挂消防管理办公室牌子。

【主导产业】 培育玉米制种、瓜菜制种、露地蔬菜、枸杞、草畜、劳务等主导产业。落实玉米制种面积6400亩、粮食作物2.59万亩、孜然3244亩、辣椒4809亩、瓜菜制种5538亩。发展有机枸杞、肉苁蓉等特色产品,累计栽植枸杞8000亩、肉苁蓉2000亩。抓好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提升工作,累计培育示范性家庭农场22家、示范性农民专业合作社9家,完成12个村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任务。引导群众发展特色养殖,完成定安村、黑泉村后院圈舍改建工作,新增各类养殖大户70户,畜禽总量22.58万/头/只/羽。发展壮大劳务经济,精准推送各类就业岗位204个,举办各类实用技术培训班5期,培训劳动力225人次,输转劳



黑泉村刘家深湖螃蟹养殖获丰收

动力5540人次,实现劳务收入7823万元。

【人居环境治理】 完成胭脂堡村4.5公里消防通道整治硬化、后院圈舍改扩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日间照料中心建设、污水收集处理和管道架设等工作。新建改建房屋2372户,拆除空置房262户,新建卫生厕所198座。清理生活垃圾400余吨、清理沟渠329公里,拆除烂墙烂圈、废弃棚舍104处。永丰村创建为县级“清洁村庄”。

【文化教育】 有文化广场、乡村大舞台9个,配备篮球架6副、健身器材90套;有农家书屋13个,配备各类图书1.63万册、电脑23台、阅览桌54张、椅子108把。有完全小学1所、教学点4所,小学教学班22个,在校学生117名;幼儿教学班10个,在园幼儿44名。落实义务教育阶段“两免一补”政策69人3.45万元,适龄儿童入学率100%。有教职工55名,其中专任教师50名、支教教师4名、保安1名,学历达标率100%。

【卫生健康】 有中心卫生院1所、村卫生室9所,接诊患者8675人次,住院患者65人次,卫生院完成业务收入190646.77元,村卫生室完成业务收入346140.93元。为66名新生儿建立预防接种卡,建卡率100%,疫苗接种率100%,适龄儿童扩大免疫疫苗接种率95%,预防接种门诊等级评审达到AAA级;对532名0~6岁儿童进行健康体检,列入高危儿童管理46人,接受1次及以上随访的儿童数518人;登记管理65岁及以上老年人2013人,体检1586人;管理高血压患者1627人,规范管理1102人;管理Ⅱ型糖尿病患者476人,规范管理328人;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67人;管理肺结核患者5人,已完成治疗结案4人。出生人口93人,其中一孩出生41人(男19人、女22人)、二孩出生44人(男24人、女20人)、多孩出生8人

(男4人、女4人), 提供节育服务65例。

【乡村治理】 打造“五彩黑泉”党建融合体, 培树向阳村日间照料与居家养老“无缝对接”养老服务模式、镇江村“一核多元四共联动”铺实乡村善治之路等乡村治理典型, 引领带动乡村治理和服务能力全面提升。以“孝德基因传承行动”为抓手, 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 建成新时代文明实践所1个、实践站12个。建成“巾帼家美”积分超市8家, 评选“身边好人”4人、“道德模范”1人、“五星文明示范户”47户、“五星文明标兵户”9户。“八五”普法教育顺利推进,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抓不懈, 民情报告单和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制度有效落实, 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99%。

【生态环保】 建成动态管理运营二级煤炭市场2个, 散煤销售网点监督检查全覆盖。改造定安村锅炉1个。改造完成永丰氧化塘, 实现全镇12个村无污染水体。开展废旧农膜回收工作, 完成地膜回收684.76吨, 兑换地膜105.49吨。植树造林768亩, 栽植各类苗木11.6万株。

【食品药品监督】 利用“3·15”消费者权益日, 开展宣传咨询服务活动4场次, 发放宣传资料3000份。举办协管员培训班6场次, 培训协管员48人次。出动执法人员12人次, 对辖区食品监管对象开展日常巡查24次、专项整治2场次, 检查食品经营单位14户, 监督覆盖率100%。出动执法人员26人次, 围绕产品质量、煤炭质量涉及的重点行业和领域, 开展农资市场专项检查13次。每月对辖区煤炭经营网点检查2次。架设“陇上食安”智慧监管平台4个, 架设率100%, 在线率100%。

【社会保障】 健全完善临时救助急难对象主动发现和快速响应机制, 审核确

认特困供养对象80户85人、农村低保对象425户813人、城市低保对象5户8人、孤儿4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8名、符合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175人、临时救助对象183户395人, 发放各类救助资金426.89万元。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2021年有脱贫户297户685人, 新识别监测户2户4人。完成9户贫困户房屋新(改)建工作。297户已脱贫户医疗保险参保实现全覆盖。做好危房监测改造, 整改房屋隐患32处, 申报符合条件的房屋抗震改造户110户。12个村有效供水全覆盖, 供水达标率100%。争取申报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322.6万元。完成2个村与入股企业185.8万元协议续签工作, 涉及农户125户, 支付红利22.8万元。争取农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个, 投资13457.6万元, 完成小坝村、胭脂堡村6000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衬砌渠道38公里。定安村、定平村、沙沟村6458亩高标准农田(农场)建设项目正在施工。投资453.6万元的永丰村、向阳村、新开村、沙沟村、黑泉村7.09公里道路建设项目已完工。

【党的建设】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开展集中约谈1次172人次。创新实施村干部“薪火相传”工程“书记项目”, 储备培养村级后备干部132名。完成十坝村软弱涣散党组织整顿提升工作, 新建胭脂堡村、小坝村村级活动阵地, 争创五星级党支部1个、四星级党支部2个。

【作风建设】 召开领导干部警示教育大会2场次, 提醒约谈60人次, 责令作出书面检查9人次, 批评教育13人次, 对2名村干部进行诫勉谈话。查处违纪案件9件, 给予党政纪处分4人。

【群团工作】 镇工会对“工会之家”“职工书屋”等500平方米的活动场地



中秋节关爱老人活动

进行重新改建，投入跑步机4台、脚踏车健身器3辆、拳击设备2套、台球案2套、乒乓球案2套、椭圆机1台，架设采暖设备，配备卫生间、休息室等功能室。更新“职工书屋”书籍储备，新增各类书籍100余本；慰问困难职工2名、困难儿童30名。镇妇联开展“最美家庭”创建活动，表彰镇级“最美家庭”12户、县级“最美家庭”1户，评选省级“最美家庭”1户。开展“美好七夕”文明家风宣讲活动12场次，“父母讲堂传播家风好故事·弘扬社会正能量”宣讲活动12场次。参与各类文化活动8场次。建成“巾帼家美积分超市”8家，开展兑换活动30场次，兑换总积分8597分，兑换物品479件，价值5208.57元，参与群众400人。镇团委组织12名志愿者参与旅游宣传推介咨询服务点志愿服务活动，接待游客30余人次；开展关爱留守儿童等活动5场次，为40名留守儿童送去衣服、书包、文具等物品；发挥定平村数字电影放映室文化阵地作用，为群众免费放映76场次。镇残联为4名重度肢体残疾人发放轮椅、盲杖4副。

（撰稿：孟耀祖 审稿：杨吉斐）

罗城镇

【概况】 罗城镇位于县城西北，辖

境东南至桥儿湾村，与黑泉镇胭脂堡村相接；南至深沟滩，与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明花乡毗邻；西至营儿墩，与酒泉市肃州区接壤；西北至兔儿墩，与金塔县相邻。辖区行政区域总面积236.54万亩，其中耕地面积6.41万亩、林地面积3.58万亩、湿地面积32.3万亩。辖13个行政村、88个村民小组4627户、12189人（男6149人，女6040人）。镇党委辖14个党支部，其中农村党支部13个、机关党支部1个。2021年农业增加值完成16912万元，同比增加1855.74万元，增长12.3%。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7743元，同比增加1654元，增长10.28%。

罗城镇设置股级机构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生态环境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设置副科级事业单位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心、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文化站牌子）、政务（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设置派驻机构公安派出所、司法所、财政所、市场监督管理所、畜牧兽医工作站，实行县级业务主管部门与罗城镇双重管理体制。人民武装部、人大办公室、工会、共青团、妇联按有关规定设置。2021年4月，根据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各镇“三定”规定的通知》，在镇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加挂消防管理办公室牌子。

【农业】 推广“合作社+基地+农户”发展模式，优化产业结构，发展孜然、辣椒、小制种等特色产业，落实订单农业面积3.2万亩，打造农业科技示范点5个。实施投资1065.19万元的2020年高标准



农户为制种葵花传授花粉

农田建设项目，衬砌渠道61公里。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成立股份经济合作社13个，界定集体经济组织成员4091户、12068人，颁发股权证书3880本。开展合作社规范提升行动和家庭农场培育计划，规范提升专业合作社40家，创建省、市、县级示范合作社9家，培育家庭农场36家（县级示范性家庭农场3家）。发展劳务经济，培训劳动力242人次，输转劳动力3090人次，实现劳务收入8343万元。

【林业】 完成造林938.8亩（新植293.8亩、补植645亩）。打造张家墩村、红山村乡村振兴绿化示范点，栽植各类风景苗木6.81万株；完成天城村、花墙子村、侯庄村、万丰村沿路沿线及村庄绿化，栽植各类苗木5万株；完成121户空置房拆除复绿面积72.46亩，栽植白榆0.81万株，在13个村闲置空地和门前院落种植花卉80.26亩。按照“大网格+防护林、小密度+经济林”的健康营林模式，科学规划高标准农田防护林建设，天城村西河沿营造防护林250亩（含补植补造150亩），栽植俄罗斯杨1.2万株；万丰村野糜子湾补植补造防护林320亩，栽植各类苗木8.34万株；深沟滩农场补植补造防护林175亩，栽植刺柏、云杉等常青树种0.56万株，俄罗斯杨0.32万株、沙枣1.02万株。选聘护林员26名，负责林木日常管护、巡查。兑付国家级森林生态效益补

偿资金42355.5亩66.71万元。

【畜牧业】 新建红山村、常丰村连片养殖小区，新增规模养殖户50户，建成投资4000万的甘肃省光新牧业十万头生猪产业园。畜禽总量24.55万头/只/羽，其中牛1.09万头、驴2247头、骆驼802峰、羊10.1万只、猪4万头、禽9.13万羽。

【环境整治】 开展环境卫生集中整治40次，清理卫生死角900余处，清理沿路晾晒粮草农作物、堆肥50余处。做好河湖长制工作，开展河湖清“四乱”，镇级、村级河长和义务巡河员巡河300次，巡查河道3000余公里。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计划，加强镇煤炭二级配送网点监管管理，建成煤炭二级配送网点1个；建立镇、村两级秸秆和荒草禁烧责任体系，落实网格化包抓机制，网格化监管焚烧垃圾、秸秆、枯枝落叶和烧荒等“四烧”行为，开展巡查30次，通报整改问题36个。回收废旧农膜370吨。按照“三清一改”要求，创建下庄子村为县级“清洁村庄”。

【文化教育】 举办庆“五一”迎“五四”职工运动会、庆祝建党100周年文艺汇演、“学党史、知党情、颂党恩、跟党走”主题演讲比赛和知识竞赛等活动；每季度对镇、村基层公共文化设施运行管理情况进行排查，梳理工作中存在的短板和问题，做好问题整改，提升镇、村两级文化服务水平。采取月检查、季考核方式，对村农家书屋加强管理，保证按时按点开放。开展“扫黄打非”整治行动，督促各村加强对书屋、商店等场所的排查工作，防止非法出版物出售流通。有中心小学1所和花墙子、常丰、天城、侯庄4个教学点，设教学班26个，在校小学生及幼儿73名，其中小学生46名、幼儿27名。有教师39名，学历达标率100%。学校和教学点均设

置计算机室、实验室、图书室和音、体、美等功能室、运动场，符合省级标准。

【卫生健康】 全镇有中心卫生院1个、分院1个（罗城卫生院盐池分院），标准化村级卫生室8个，医护人员19名。全年接诊患者5172人次，住院患者112人次，中心卫生院完成业务收入465991.38元，村卫生室完成业务收入545604.1元。为15名新生儿建立预防接种卡，建卡率100%，疫苗接种率100%，0~6岁儿童预防接种卡证符合率100%。对246名0~6岁儿童进行健康体检，发现高危儿童53名。累计享受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对象162人，落实奖励扶助资金15.55万元；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对象8人，落实特别扶助资金4.8万元；失独家庭1户，落实一次性补助金2万元；诚信计生对象48人，落实补助金4.6万元；独生子女领证父母奖励76户，落实奖励资金8410元，全镇计划生育家庭优惠政策落实率100%。

【社会保障】 全镇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8464人，应缴费人数5526人，实际缴费人数5336人，续保率96.56%，享受待遇人员2402人，发放养老金（含高额补助）387.43万元，为104名享受待遇死亡人员发放丧葬补助金和返还个人账户养老金15.04万元。医疗保险应参保人9998，实际参保9742人，参保率97.44%。农村低保对象377户650人，发放低保金234.81万元；分散特困供养对象58户64人，发放生活补贴40.29万元；审批临时救助4批次，救助困难对象107户448人，发放救助金100.97万元。向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生活补贴5.15万元。180名残疾人发放“两项补贴”26.21万元，9名精神一级、智力一级残疾人发放托养补贴7900元，10名肢体残疾人发放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4940元。

【乡村治理】 以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为着力点，探索以“小队伍、小机制、小板凳、小平台、小喇叭”为载体的乡村治理新模式，在全镇推广张家墩村、罗城村乡村治理体系示范建设经验，指导各村建立健全红白理事会、村民议事会、道德评议会、禁赌禁毒会，修订村规民约，开展各类先进典型评选活动6次，评树典型56名，发放移风易俗宣传资料400余份，引导群众崇尚科学，弘扬时代新风，遏制大操大办、厚葬薄养等陈规陋习。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争取财政扶贫资金333万元，完成万丰村辣椒产业晾晒场建设、侯庄村分水渠渡槽修建工程项目、硬化红山村村组道路0.5公里、整治硬化罗城村通村主干道6600平方米，对红山村天合路、高石路沿线红山段人居环境进行清理整治。落实脱贫户小额信贷24户120万元，兑付折股量化分红196户13.25万元，享受“雨露计划”补助12人3万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反馈问题已全面整改。打造红山村连片30户新建示范点，完成张家墩村整村56套住房改建样板建设，在花墙子村、河西村、万丰村、侯庄村沿路沿线植树绿化、整理路肩、整治环境卫生。天城村围绕传统村落保护，持续做好环境卫生整治以及宣传引导，打造乡村旅游示范样板。在红



红山村乡村振兴示范点

山—罗城段2020年新建20户示范点的基础上，以西延伸建设白墙灰瓦简约徽派风格住房10户，打造30户示范点，争取公建项目支持，完善水电、污水管网等配套服务设施，基本实现“小投入、大变样，巧修缮、显风貌”的目标。累计完成新建住房270户，改建1611户，拆除复垦215户，落实住房新改建贴息贷款3168万元。争取项目资金130万元，完成天城村传统村落保护项目、红山村乡村振兴民宿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张家墩村乡村振兴民宿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对照农村视觉贫困评判参考标准，对排查发现存在“视觉贫困”的599套住房，制定“一户一策”抓整改，清理乱搭乱建，依法拆除烂房烂墙烂圈、废弃厂房棚舍、残垣断壁355处。推进“厕所革命”，建成无害化公厕13座，完成1021户卫生厕所改建，配备4辆吸污车，全镇人居环境不断提升。

【党的建设】 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12场次，研讨交流5场次。专题研究部署基层党建工作15次，召开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四抓两整治”及基层党建工作专题推进会8次。开展村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星级争创活动，创建市级五星级标准化党支部1个；开展薪火传承、导师帮带等传帮带行动，提高村干部效能；创新五式分类管理制度，加强党员管理；新改建村级活动阵地3个，整顿转化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1个。严格发展党员程序，接收预备党员17名，储备入党积极分子48名，入党申请人40名。开展警示教育2次，开展明察暗访和专项检查16次，下发通报4期，查办违纪案件7起，给予党纪处分4人。

【精神文明建设】 完成在村服务中心、居民点、主要路口架设核心价值观、“图说价值观”等为内容的宣传牌（栏）



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文艺汇演

20多块，建设文化长廊1个，绘制文化墙13面，13个行政村成立红白理事会，制定章程，修订完善村规民约。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我身边的核心价值观”等主题座谈、演讲活动50余场次。开展文明村镇、清洁村庄创建活动，创建文明村1个、清洁村庄3个、人居环境示范点2个，打造以红山村、张家墩村为代表具有地域特色的美丽乡村。把治理高价彩礼、红白喜事作为文明单位、文明村和精神文明建设示范点创建的重要内容，作为评选表彰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共青团员、道德模范、文明家庭、最美家庭、五星文明户等荣誉称号的重要条件，不断扩大治理效果，全镇累计培树各类先进典型56名。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打造“文明实践365”“四季四色”志愿服务项目，300多名镇村干部、社会人才、涉农站所专业技术人员、道德模范等加入志愿服务队伍。构建“1+8+N”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队伍体系，组建“红马甲”“小板凳”等特色志愿服务小队42个，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40余场次。

【群团工作】 镇总工会在“六一”儿童节慰问走访困难农民工家庭子女10名，送去爱心书包等物资；为74名工会会员购买互助保险，保障干部职工的切身利益；新增入会货车司机2人，累计入会78

人，新成立4个企业工会小组；推荐申报五一劳动奖、工人先锋号，开展“我们的节日，红五月”“向劳模致敬”亮灯活动，征集“金张掖职工抖精彩”抖音视频30条。镇团委组织青年志愿者开展志愿者服务活动45场次，参加“青年大学习”14次，参学率40%，培养青年致富带头人2名、优秀团员3名，团支部实现管理制度规范化、阵地建设标准化，7个村团支部书记实现专职化。镇妇联组织妇女参加能力提升班2场次，发放宣传资料1500余份；新建“巾帼家美积分超市”1个，扩建7个；开展美丽庭院创建、环境卫生评比75余场次，奖励巾帼家美积分超市积分11000分；

开展服务活动52场次，慰问弱势群体35人；开展先进典型评选表彰，评选出最美家庭7户、最美家庭成员6人、美丽庭院示范户13户，受到市妇联表彰的“美丽庭院”示范户1人、县妇联表彰的先进个人3名；组织199名妇女参加“两癌”免费筛查。镇残联为15名残疾人办理残疾证，完成13个村368名持证残疾人动态信息更新手机App录入工作。组织残疾人参加技能提升班3场次102人次，发放宣传资料1000余份，发放、租借辅助器具60份，开展服务活动30场次，慰问困难残疾人15人，组织36人次参加白内障免费筛查。

（撰稿：杨辉 车吉祥 审稿：赵海波）

荣誉

2021年获省委、省政府及以上表彰的先进单位名单

获奖单位名称	先进称号	授予时间	颁授机关
高台县城关镇	继续保留全国文明村镇荣誉称号	2020年11月	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高台县合黎镇	继续保留全国文明村镇荣誉称号	2020年11月	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高台县气象局	全国气象部门创建模范机关中先进单位	2021年1月	中国气象局党组
高台县	2016—2020年度全国科普示范县（市、区）总结评估优秀单位	2021年3月	中国科协科普部
高台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17—2020年度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	2021年6月	国家体育总局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委员会	甘肃省先进基层党组织	2021年6月	中共甘肃省委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高台分公司党支部	先进基层党组织	2021年6月	中共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党组
高台县教育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四届学生运动会体育道德风尚奖代表队	2021年7月	第十四届全国学生运动会组织委员会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节约型机关	2021年8月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
高台县公安局	节约型机关	2021年8月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
高台县机关事务管理局	节约型机关	2021年8月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
高台县教育局	节约型机关	2021年8月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
高台县水务局	节约型机关	2021年8月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
高台县统计局	节约型机关	2021年8月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

(续表)

获奖单位名称	先进称号	授予时间	颁授机关
中共高台县委宣传部	节约型机关	2021年8月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
高台县	全国科普示范县(市、区)(2021—2025)	2021年9月	中国科学技术协会
高台县骆驼城镇	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镇	2021年9月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高台县巷道镇东联村	全国第二批乡村治理示范村	2021年9月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高台县骆驼城镇中心小学	第三批全国中小学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学校	2021年11月	教育部
中共高台县合黎镇委员会	甘肃省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先进单位	2021年12月	甘肃省军区

2021年获省委、省政府及以上表彰的先进个人名单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职务	先进称号	授予时间	颁授机关
许茂俊	男	高台县水务局红崖子水管所	水管工	中国好人	2020年12月	中央文明办
尹晓荣	女	高台县气象局	局长	公务员个人二等功	2021年1月	中国气象局
赵自亮	男	高台县黑泉镇人民政府	镇长	2020年度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2021年3月	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赵海	男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主任	全国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行业领军人才	2021年4月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
王丽	女	高台县人民医院	护理部主任	甘肃省抗击新冠肺炎先进个人	2021年4月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政府
刘发智	男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委员会	书记	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2021年5月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政府
王治中	男	中共南华镇明水村支部委员会	书记	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2021年5月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政府
车海亮	男	高台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干部	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2021年5月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政府
许海龙	男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粮食稽查大队)	干部	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2021年5月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政府
王丽霞	女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	宣传研究教育科科长	全国革命文物百佳讲述人	2021年6月	国家文物局、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
顾文礼	男	甘肃省张掖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高台公路段	养护队队长	甘肃省优秀共产党员	2021年6月	中共甘肃省委
何兴玉	男	高台县公安局宣化派出所	民警	个人嘉奖	2021年10月	公安部
牛红霞	女	高台县人民法院	副院长	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个人	2021年12月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

2021年获市委、市政府及以上表彰的先进单位名单

获奖单位名称	先进称号	授予时间	颁授机关
高台县社会体育运动中心	张掖市群众体育工作先进集体	2020年12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张掖市生态环境局高台分局	甘肃省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表现突出集体	2021年1月	甘肃省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高台县公安局治安大队	甘肃省优秀公安基层单位	2021年1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公安厅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高台分公司	“十三五”经营发展优秀单位	2021年1月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中国电信集团工会甘肃省委员会
高台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2020年甘肃省毒品预防教育示范学校	2021年2月	甘肃省禁毒委员会
高台县骆驼城镇人民政府	2020年度全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	2021年2月	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
高台县妇幼保健院	二级甲等妇幼保健院	2021年2月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高台县妇幼保健院	全省孕产学校示范基地	2021年2月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高台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020年度“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表现突出单位	2021年2月	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在2020年“新华号”新媒体工作中获最具影响力县级融媒号	2021年2月	新华网
高台县城关镇	张掖市拥军优属先进单位	2021年2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张掖军分区
高台县民政局	张掖市拥军优属先进单位	2021年2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张掖军分区
高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张掖市拥军优属先进单位	2021年2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张掖军分区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甘肃省高台县分公司	2021年度全省报刊大收订业务发展奖	2021年2月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中国邮政集团工会甘肃省委员会
高台县公安局骆驼城派出所	“枫桥式公安派出所”荣誉称号	2021年3月	甘肃省公安厅
高台县水务局	农村饮水安全脱贫攻坚先进集体	2021年3月	甘肃省水利厅、甘肃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高台县机关事务管理局	张掖市2020年度公共机构节能工作考核先进单位一等奖	2021年3月	张掖市人民政府
高台县教育局	“全面小康 美丽家乡”全省青少年书信文化大赛优秀组织单位	2021年4月	共青团甘肃省委、甘肃省少工委、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
高台县公安局	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	2021年4月	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续表)

获奖单位名称	先进称号	授予时间	颁授机关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节目《逐梦奔小康 跨进幸福年》获2021新甘肃网络春晚 优秀组织奖	2021年5月	甘肃日报社、甘肃新媒体集团
高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优秀肿瘤登记项目单位	2021年5月	甘肃省癌症中心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甘肃省县级融媒体中心优秀融合案例融合传播奖	2021年5月	甘肃省融媒体中心省级技术平台、甘肃新媒体集团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	甘肃青年五四奖章集体	2021年5月	共青团甘肃省委、甘肃省青年联合会
高台县人民医院	“2021年消化道癌早诊早治项目培训班暨癌症早诊早治中国行 ——甘肃临泽站”活动病理质控考核三等奖	2021年5月	国家卫生健康委疾病控制局癌症早诊早治项目(农村)专家 委员会
高台县黑泉镇新开村	2020年度甘肃省卫生村	2021年6月	甘肃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高台县黑泉镇江村	2020年度甘肃省卫生村	2021年6月	甘肃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高台县宣化镇王马湾村	2020年度甘肃省卫生村	2021年6月	甘肃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	2020年度甘肃省卫生单位	2021年6月	甘肃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高台县城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0年度甘肃省卫生单位	2021年6月	甘肃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高台县公安局交警大队	2020年度甘肃省卫生单位	2021年6月	甘肃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高台县光彩幼儿园	2020年度甘肃省卫生单位	2021年6月	甘肃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中共高台县党委党校	2020年度甘肃省卫生单位	2021年6月	甘肃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委员会	张掖市先进基层党组织	2021年6月	中共张掖市委
高台县西街小学	第七届全国青少年科普创新实验暨作品大赛(甘肃赛区) 优秀组织单位	2021年6月	甘肃省教育厅、甘肃省科学技术协会
高台县第三中学	全国人工智能特色学校	2021年6月	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中国青少年科技协会
高台县南华镇南岔村	全省乡村旅游示范村	2021年7月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纪录片《黑河鸟鸣》在中国广播电视大奖2019—2020年度广播 电视节目奖初评评选中被评为电视纪录片类一等奖入围作品	2021年7月	中国广播电视社会组织联合会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广播专题《高台农妇张金玲5年时间替父还债70万》在中国广播 电视大奖2019—2020年度广播电视节目奖初评评选中被评为 广播新闻专题类三等奖作品	2021年7月	中国广播电视社会组织联合会县级融媒体中心委员会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专题片《最后的铁姑娘》在中国广播电视大奖2019—2020年度 广播电视节目奖初评评选中被评为广播新闻专题类三等奖作品	2021年7月	中国广播电视社会组织联合会县级融媒体中心委员会

(续表)

获奖单位名称	先进称号	授予时间	颁授机关
高台县宣化镇	2021至2023年度甘肃省民间艺术之乡	2021年8月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高台县科技馆	第七届全国科技馆辅导员大赛西北赛区选拔赛优秀组织单位	2021年9月	甘肃省科技馆
高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2021年度《中国劳动保障报》新闻宣传工作榜样单位	2021年9月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高台县农业农村局机关党支部	甘肃省标准化先进党支部	2021年9月	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
高台县妇幼保健院党支部	甘肃省标准化先进党支部	2021年9月	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
高台县城关镇滨河社区慧明党支部	甘肃省标准化先进党支部	2021年9月	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
高台县南华镇南岔村党支部	全省标准化先进党支部	2021年9月	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
高台县骆驼城新建村党支部	甘肃省标准化先进党支部	2021年9月	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
高台县天宇旅游文化公司党支部	甘肃省标准化先进党支部	2021年9月	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
高台县	“三个课堂”试点示范县	2021年10月	甘肃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高台县巷道镇	甘肃省劳动关系和谐乡镇	2021年10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高台县公安局	甘肃省公安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集体	2021年11月	甘肃省公安厅
高台县水务局	2021年度农村供水星级水厂	2021年11月	甘肃省水利厅
高台县河长制办公室	第三届“守护美丽河湖”全国短视频公益大赛二等奖	2021年11月	水利部河长办、水利部河湖保护中心指导、中国水利水电出版传媒集团、水利部宣传教育中心、中国宋庆龄青少年科技文化交流中心
中共高台县委宣传部	2020年度张掖文化旅游全民宣传行动十佳组织单位	2021年11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	省级文明旅游示范单位	2021年12月	甘肃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高台县南苑幼儿园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全国教育系统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集体	2021年12月	教育部关工委
高台县档案馆	甘肃省档案工作先进集体	2021年12月	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甘肃省档案局)、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高台县	全国第六批率先基本实现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	2021年12月	农业农村部机械化管理公司

2021年获市委、市政府及以上表彰的先进个人名单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职务	先进称号	授予时间	颁授机关
王登山	男	高台县审计局	副局长	甘肃省审计系统先进工作者	2020年12月	中共甘肃省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审计厅
刘旭	男	高台县社体中心	干部	张掖市群众体育工作先进个人	2020年12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杨冬花	女	高台县社体中心	干部	张掖市群众体育工作先进个人	2020年12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刘晓燕	女	高台县社体中心	干部	张掖市群众体育工作先进个人	2020年12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周娜	女	高台县社体中心	干部	张掖市群众体育工作先进个人	2020年12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李凤鸣	男	张掖市生态环境局高台分局	干部	甘肃省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表现突出个人	2021年1月	甘肃省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陈文春	男	张掖市生态环境局高台分局	干部	甘肃省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表现突出个人	2021年1月	甘肃省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张宏	男	高台县公安局刑侦大队	副大队长	个人二等功	2021年1月	甘肃省公安厅
李燕青	女	高台县宣化镇蒋家庄村	妇联主席	甘肃省优秀治安户长	2021年3月	甘肃省公安厅
闫应喜	男	高台县农村人饮工程管理站	站长	农村饮水安全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2021年3月	甘肃省水利厅、甘肃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杨健	女	高台县博物馆	干部	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甘肃省博物馆纪念馆讲解员大赛中获最具潜力奖和二等奖	2021年3月	甘肃省文物局
袁红善	男	高台县机关事务管理局	干部	张掖市2020年度公共机构节能工作考核先进个人	2021年3月	张掖市人民政府
殷志红	男	高台县机关事务管理局	干部	张掖市2020年度公共机构节能工作考核先进个人	2021年3月	张掖市人民政府
强峰	男	甘州区人民检察院(原高台县人民检察院)	党组书记、检察长	甘肃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表现突出县处级干部	2021年4月	甘肃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
石琳	女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	讲解员	甘肃省向上向善好青年爱岗敬业好青年	2021年4月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甘肃省委
王晓峰	男	高台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教师	第三届金张掖能工巧匠	2021年4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续表)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职务	先进称号	授予时间	颁授机关
杨国辉	男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局长	2020年度全市招商引资工作先进个人	2021年4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郑耀德	男	高台县人民医院	党政办 主任	作品《防风固沙保生态》入选“百年追梦，见证小康”——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摄影展	2021年4月	中国摄影家协会、澳门摄影学会
葛银银	女	高台县人民医院	胃镜室 负责人	2021年消化道癌早诊早治项目培训班暨癌症早诊早治中国行—甘肃临泽站活动内镜联合病理竞赛三等奖	2021年5月	国家卫生健康疾病控制局癌症早诊早治项目(农村)专家委员会
赵文娟	女	高台县人民医院	病理科 负责人	2021年消化道癌早诊早治项目培训班暨癌症早诊早治中国行—甘肃临泽站活动内镜规范化操作考核二等奖	2021年5月	国家卫生健康疾病控制局癌症早诊早治项目(农村)专家委员会
王建华	男	高台县国庆小学	教师	剪纸《建党百年光耀千秋》入选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甘肃省剪纸展	2021年6月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甘肃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甘肃省民间文艺家协会
王光华	男	高台县第一中学	教导处主任	张掖市优秀共产党员	2021年6月	中共张掖市委
吴学珍	男	高台县巷道镇太安村	村委会 副主任	张掖市优秀共产党员	2021年6月	中共张掖市委
贾 锐	女	高台县中医医院	公共卫生科科长	张掖市优秀共产党员	2021年6月	中共张掖市委
田伏宝	男	高台县黎镇六一村	村委会主任	张掖市优秀共产党员	2021年6月	中共张掖市委
于学财	男	高台县水务局新坝水管所	职工	张掖市优秀共产党员	2021年6月	中共张掖市委
郑耀德	男	高台县人民医院	党政办主任	作品《防沙治沙林带》入选脱贫攻坚共享小康全国摄影展	2021年6月	中国摄影家协会
杨怀宏	男	高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干部	甘肃省创业培训师大赛二等奖	2021年7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蒋 华	男	高台县人民医院	医生	甘肃省青年医师中医医案交流大赛优秀奖	2021年7月	甘肃省中医药学会风湿病专业委员会
陈 峰	男	高台县公安局新坝派出所	所长	全省公安机关庆祝建党100周年安保维稳暨上半年各项公安工作成绩突出个人二等功	2021年8月	甘肃省公安厅
王振和	男	高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干部	甘肃省岗位练兵明星	2021年8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张文光	男	高台县气象局	气象台台长	张掖市技术能手	2021年8月	张掖市气象局、张掖市总工会、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续表)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职务	先进称号	授予时间	颁授机关
高博	男	高台县气象局	副局长	张掖市技术标兵	2021年8月	张掖市气象局、张掖市总工会、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刘飞	男	高台县第一中学	政教处主任	甘肃省园丁奖	2021年9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教育厅
张晓慧	女	高台县解放街小学	教师	甘肃省园丁奖	2021年9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教育厅
田志慧	男	高台县南华初级中学	教师	甘肃省园丁奖	2021年9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教育厅
石兴军	男	高台县农村经营指导站	站长	甘肃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先进个人	2021年9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农业厅
葛国栋	男	高台县中医医院	重症医学科主任	甘肃省优秀医师	2021年9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张洪毅	男	高台县新坝镇中心卫生院	院长	甘肃省优秀医师	2021年9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程宏斌	男	中共高台县委党校	科室主任	论文《脱贫攻坚实践经验与成果巩固研究——以高台县为例》获2021年度甘肃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优秀教学科研成果类三等奖	2021年9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中共甘肃省委党校(甘肃行政学院)
辛焕金	男	中共高台县委党校	常务副校长	论文《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建设——以高台县为例》获2021年度甘肃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优秀教学科研成果类三等奖	2021年9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中共甘肃省委党校(甘肃行政学院)
林永福	男	中共高台县委党校	办公室主任	甘肃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优秀教师	2021年9月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中共甘肃省委党校(甘肃行政学院)
张永堂	男	高台县地震局	局长	省委巡视工作表现优秀干部	2021年9月	中共甘肃省委巡视办公室
张军	男	高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主任	甘肃省肿瘤随访登记项目先进个人	2021年10月	甘肃省癌症中心
丁太平	男	高台县公安局	大队长	全省公安机关打击和预防经济犯罪工作成绩突出个人	2021年10月	甘肃省公安厅
赵海	男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主任	第四届甘肃优秀本土纪录片推选活动最佳摄像	2021年11月	甘肃省广播电视局

(续表)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职务	先进称号	授予时间	颁授机关
郭晓芸	女	中共高台县县委宣传部	副部长	文章《风劲潮涌战正酣——高台推进重点工作落实重大项目实施“百日攻坚”行动纪实》获2020年度张掖市文化旅游全民宣传行动新闻类三等奖	2021年11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杨延荣	男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	宣教科副科长	文章《讲好革命故事 传承红色基因》获2020年度张掖市文化旅游全民宣传行动新闻类三等奖	2021年11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段海	男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副主任	新闻《高台小螃蟹走出国门闯市场》获2020年度张掖市文化旅游全民宣传行动新闻类三等奖	2021年11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王健	男		记者			
张亚美	女		记者			
段海	男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副主任	视频《甘肃张掖：救助国家二级保护动物蓑羽鹤》获2020年度张掖文化旅游全民宣传行动音视频类三等奖	2021年11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马吉聪	男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记者	视频《董振堂长孙董乃煌与祖父雕像的深情凝望》获2020年度张掖文化旅游全民宣传行动音视频类三等奖	2021年11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张汉军	男	高台县黑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干部	作品《甘肃高台：鹤唳羚现身新坝镇》获2020年度张掖文化旅游全民宣传行动摄影类三等奖	2021年11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郑耀德	男	高台县人民医院	党政办主任	《郑耀德摄影系列作品》获2020年度张掖文化旅游全民宣传行动摄影类二等奖	2021年11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陈新文	男	高台县人民法院	退休干部	作品《浓雾宠祁连，高铁穿花海》获2020年度张掖文化旅游全民宣传行动摄影类三等奖	2021年11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胡双庆	女	高台县人民医院	退休干部	作品《戈壁水乡赛龙舟》获2020年度张掖文化旅游全民宣传行动摄影类三等奖	2021年11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周忠	男	高台县水务局	职工	作品《河长制，让黑河更美》获2020年度张掖文化旅游全民宣传行动摄影类三等奖	2021年11月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
赵东哲	男	中共高台县县委政法委	书记	张掖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工作者	2021年12月	张掖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
柴玉花	女	高台县南苑幼儿园	医生	甘肃省最美红十字志愿者	2021年12月	甘肃省红十字会

2021年获得县委、县政府表彰奖励的先进单位、先进个人名单

见义勇为积极分子

(2021年4月19日 高发〔2021〕16号)

王正康 高台县民生职业技术培训学校教师

2020年全县招商引资先进单位、优秀企业和先进个人名单

(2021年4月22日 高发〔2021〕17号)

一、先进单位

合黎镇人民政府、罗城镇人民政府、新坝镇人民政府、城关镇人民政府、县发展和改革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县农业农村局

二、优秀企业

高台龙樟文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甘肃合黎山光新牧业有限公司

三、先进个人

樊明凯 宣化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于生龙 县委办公室督查专员

盛文宏 人大常委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主任

朱华明 县政府研究室副主任

赵培文 县政协党组成员、机关党组副书记、办公室主任

李丽丽 县工商联党组成员、副主席

程永东 县招商服务中心副主任

郑学斌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闫志 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李娟 县经济作物技术推广站副站长

黄文刚 县科技局党组书记、局长

黄永轶 县自然资源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孟学锋 甘肃高台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雒军 国网高台供电公司城关供电所所长

高台县第九批文明单位文明村文明社区文明校园和第二届文明家庭命名表彰名单

(2021年4月21日 高发〔2021〕18号)

一、文明单位

县工信局、县科技局、县残联、县工商联、合黎财政所、骆驼城镇畜牧兽医工作站、税务局宣化税务分局、西苑幼儿园、少年军校、高台县宏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甘肃鼎誉中小企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二、文明村

新坝镇下坝村、新坝镇和平村、新坝镇官沟村、南华镇胜利村、巷道镇亨号村、骆驼城镇新联村、骆驼城镇新民村、骆驼城镇西滩村、宣化镇站北村、宣化镇台子寺村、宣化镇上庄村、宣化镇乐一村、合黎镇五四村、合黎镇六一村、合黎镇六二村、合黎镇八坝村、黑泉镇定平村、黑泉镇胭脂堡村、罗城镇下庄子村

三、文明社区

城关镇东苑社区、城关镇新建东村社区、南华镇南苑社区

四、文明校园

合黎镇中心小学、宣化镇中心小学、巷道镇中心小学、新坝镇中心小学、罗城镇中心小学

五、文明家庭

李玉花家庭 新坝镇暖泉村四社农户
姜会琴家庭 新坝镇东大村一社农户
柴在燕家庭 骆驼城镇建康村四社农户
袁翠红家庭 南华镇南岔村三社农户
曹海燕家庭 巷道镇东湾村三社农户
张新兰家庭 巷道镇红联村十社农户
李文伟家庭 合黎镇五四村七社农户
王玉国家庭 宣化镇利丰村一社农户
史多清家庭 黑泉镇沙沟村二社农户
武仁斌家庭 罗城镇花墙子村六社农户
周会苹家庭 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居民
田占定家庭 城关镇长征路社区居民

全县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基层党组织名单

(2021年6月28日 高发〔2021〕29号)

一、优秀共产党员

- 陈俊文 新坝镇人民政府一级科员
张 华 新坝镇小坝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周学朝 新坝镇暖泉村党支部党员
许玲玲 新坝镇红崖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马占春 新坝镇西上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黄玉春 新坝镇官沟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郑光磊 骆驼城镇党委委员、党建办主任
候宗保 骆驼城镇前进村党总支书记、村委会主任
刘吉潇 骆驼城镇新联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许正凌 骆驼城镇骆驼城村党支部党员
王光军 南华镇墩仁村党总支副书记
白玉才 南华镇义和村党支部党员
赵 东 南华镇成号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胡宗仁 巷道镇东联村党总支第一书记
许建文 巷道镇红联村党总支第一书记
赵天智 巷道镇太安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殷文保 巷道镇亨号村村委会副主任
殷廷兵 巷道镇东湾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张文东 合黎镇党委副书记
谢万雄 合黎镇八坝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武应祁 合黎镇五三村村委会副主任
郑海明 宣化镇党委委员、人大主席
王玉花 宣化镇寨子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王玉国 宣化镇利丰村村委会副主任
冯国喜 宣化镇台子寺村监委会主任
张兆巍 黑泉镇黑泉村村委会副主任
刘双兰 黑泉镇定平村党支部党员
王开红 黑泉镇定安村党支部党员
武雪芳 罗城镇党委委员、政府副镇长、应急管理所所长
周兴智 罗城镇罗城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雷 筱 罗城镇万丰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盛丽娟 城关镇新建东村社区居委会副主任
张丽萍 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居委会副主任
王刚基 城关镇医院西路社区乐苑惠民党支部书记
王增玉 城关镇长征路社区育民堂党支部书记
雷秀玲 县医保局党组书记、副局长
权会琴 县市场监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县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

- 王金明 县公安局骆驼城派出所所长
 党 龙 县人社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黄燕青 县妇联党组成员、妇儿工委办公室副主任
 蔺 华 县商务局干部
 李 杰 县司法局三级主任科员
 赵光有 县水务局罗城水管所党支部书记
 石兴军 县农业农村局农村经营指导站站长
 殷龙飞 县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服务中心主任
 陈 鹏 县委组织部四级主任科员
 杜燕琼 县档案馆副馆长
 范和忠 高台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
 杨兴国 县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党员
 赵吉凯 骆驼城镇中心小学教师
 孙学晟 高台三中教师
 王小玲 东苑幼儿园教师
 高德林 国庆小学教师
 张翔国 黑泉镇中心小学教师
 许兴兵 巷道镇卫生院正远分院医师
 程晓凤 高台县城区卫生服务中心主管药师
 张 勇 甘肃国华钢结构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副经理
 赵爱琴 甘肃表是文化传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尤志红 甘肃省高台县市政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党总支书记、副经理
 王晓红 高台县顺馨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党支部书记、理事长

二、优秀党务工作者

- 贺天红 新坝镇党委副书记
 郑文有 骆驼城镇党委副书记
 王 刚 南华镇明水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黄大举 巷道镇党委副书记
 王振飞 巷道镇正远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化叶东 合黎镇党委委员、党建办主任
 张永泰 宣化镇乐二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郑洪兵 黑泉镇新开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赵吉圆 罗城镇党委委员、党建办主任
 王晓英 城关镇党委委员、东苑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王振成 县政府党组成员、机关党组书记、办公室主任
 侯 海 县民政局党组书记、局长，县社会组织党委书记
 罗天勤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高台县分中心党支部书记、副主任

张常凯 县检察院办公室副主任
唐 甜 县税务局机关党委党务干事
周文邦 县教育局党组副书记、教育党工委专职副书记
常国宏 城关初中党支部副书记、副校长
周彩萍 县卫生健康局党组成员、卫生健康党工委专职副书记
殷延生 甘肃大漠紫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
于建新 县非公经济组织党委党务干事

三、先进基层党组织

骆驼城镇党委、巷道镇党委、新坝镇西上村党支部、新坝镇新生村党支部、骆驼城镇碱泉子村党支部、南华镇胜利村党支部、巷道镇太安村党支部、合黎镇六二村党支部、宣化镇乐三村党支部、黑泉镇新开村党支部、罗城镇常丰村党支部、城关镇医院西路社区党委、县财政局党总支、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党支部、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党支部、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党委、解放街小学党支部、宣化镇中心卫生院党支部、高台县宏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党总支、甘肃旺达绿禾肥业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

平安单位命名名单

(2021年7月20日 高发〔2021〕31号)

高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高台县医疗保障局、高台县卫生健康局、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高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高台县农业农村局、高台县林业和草原局、高台县自然资源局、高台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高台县应急管理局、张掖市生态环境局高台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高台县税务局

2018—2020年连续三年年度考核优秀记三等功公务员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工作人员)名单

(2021年9月2日 高发〔2021〕43号)

许正飞 新坝镇党委书记、一级主任科员
刘发智 南华镇党委书记、一级主任科员
陈振宙 宣化镇党委书记、一级主任科员
张 雄 宣化镇四级调研员(现任巷道镇党委书记、四级调研员)
丁尚义 罗城镇党委书记、一级主任科员(现任城关镇党委书记、一级主任科员)
许国生 县纪委监委、纪委监委办公室主任、一级主任科员(现任县人大常委会机关党组书记、办公室主任、一级主任科员)
孟崇磊 县人才服务中心主任(现任县委组织部副部长)

- 贺德民 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一级主任科员）
- 赵培文 县政协机关党组副书记、办公室主任
- 贺永军 县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
- 杨国辉 县发展和改革局党组书记、局长、三级调研员
- 刘国虎 县发展和改革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局长、三级调研员（现任县发展和改革局三级调研员）
- 程志强 县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四级高级警长
- 殷生飞 县公安局指挥中心（办公室）教导员、一级警长
- 孟越祖 县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三级调研员
- 邓 鹏 县林业和草原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
- 寇俊红 县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一级主任科员（现任县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
- 雷秀玲 县医疗保障局党组书记、副局长、一级主任科员（现任县医疗保障局一级主任科员）
- 张爱善 县商务局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 杨文明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
- 白登有 县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局长、一级主任科员（现任县卫生健康局综合监督执法所一级主任科员）
- 陈 浩 县财政局三级主任科员
- 张艳萍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四级主任科员（现任巷道镇市场监督管理所副所长）
- 刘晓平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四级主任科员（现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三级主任科员）
- 武廷金 县公安局四级警长
- 柴亚敏 县公安局四级警长
- 邓 丹 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四级主任科员

2020年度考核优秀予以嘉奖公务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工作人员）名单

（2021年9月2日 高发〔2021〕43号）

- 荆爱玲 城关镇党委书记、一级主任科员（现任县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
- 陈世彬 新坝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一级主任科员（现任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一级主任科员）
- 邢 磊 南华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
- 黄大磊 南华镇人大主席、一级主任科员（现任巷道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候选人、一级主任科员）
- 郑儒廷 南华镇党委副书记（现任南华镇人大主席候选人）

- 朱成楠 南华镇政府副镇长（现任南华镇纪委书记）
- 赵自亮 骆驼城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现任黑泉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候选人）
- 张会明 骆驼城镇人大主席
- 郑文有 骆驼城镇党委副书记、二级主任科员（现任巷道镇人大主席候选人）
- 张毅 巷道镇党委书记、一级主任科员（现任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一级主任科员）
- 周飞仁 巷道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一级主任科员（现任县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一级主任科员）
- 雷建明 巷道镇人大主席（现为巷道镇正科级干部）
- 朱耀全 巷道镇政府副镇长、三级主任科员
- 唐元丰 合黎镇党委书记、一级主任科员（现任县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一级主任科员）
- 王吉栋 合黎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
- 张文东 合黎镇党委副书记、二级主任科员（现任合黎镇人大主席候选人）
- 樊明凯 宣化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现任黑泉镇党委书记）
- 邢松 黑泉镇党委书记、四级调研员（现任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四级调研员）
- 范中华 黑泉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现任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
- 刘万全 黑泉镇人大主席（现任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 石晶 罗城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一级主任科员（现任罗城镇党委书记、一级主任科员）
- 赵永亮 城关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一级主任科员（现任合黎镇党委书记、一级主任科员）
- 马世钰 城关镇人大主席、一级主任科员（现为城关镇一级主任科员）
- 马子涵 城关镇二级主任科员、长征路社区党委书记
- 王晓英 城关镇一级主任科员、东苑社区党委书记（现任县供销社党组成员、副主任、一级主任科员）
- 孙维强 县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四级调研员
- 邬晓辉 县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一级主任科员（现任县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四级调研员）
- 李志君 县委常委、监委委员、县纪委监委第六纪检监察室主任、一级主任科员（现任县财政局党组成员、非税收入管理局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 关雪芸 县监委委员、纪委监委第五纪检监察室主任
- 盛文龙 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
- 藺吉斌 县委办公室常务副主任、一级主任科员（现任县委办公室常务副主任、县委机要和保密局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 盛学源 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副主任

- 范永海 市人大常委会信访室副主任（现任市人大常委会信访室副主任、三级主任科员）
- 杨 杰 县政协机关党组成员、办公室副主任
- 周平邦 县政协机关文史资料工作委员会主任、一级主任科员
- 杨永斌 县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一级主任科员
- 李文红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人才办主任、一级主任科员（现任高台干部学院副院长）
- 田玉龙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一级主任科员
- 张臣道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 李长江 县委统战部副部长、民族宗教事务局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 刘玉梅 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副局长
- 郑尚勇 县委政法委副书记、一级主任科员
- 石丽娟 县机构编制督查室副主任、三级主任科员（现任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三级主任科员）
- 丁秀华 县委直属机关工委副书记、二级主任科员
- 王建生 县委党校副校长、三级主任科员
- 牛红霞 县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
- 孔瑞东 县法院南华法庭副庭长（现任县法院执行庭<局>庭长<局长>、一级法官）
- 潘海龙 县法院宣化法庭副庭长（现任县法院审判监督庭庭长、一级法官）
- 桑建明 县法院行政审判庭庭长
- 郑三志 县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一级主任科员
- 殷仁廷 县检察院党组成员、第二检察部主任
- 王淑萍 县检察院第一检察部主任
- 权得军 县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副主任
- 张常凯 县检察院办公室副主任
- 陈晓芸 县总工会党组成员、副主席、困难职工帮扶中心主任、一级主任科员
- 王 姗 县妇联党组书记、主席、四级调研员
- 常 飞 团县委书记、县青年联合会主席（现任新坝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候选人）
- 李丽丽 县工商联党组成员、副主席、二级主任科员（现任团县委书记、县青年联合会主席）
- 王海英 县科协党组成员、副主席、三级主任科员
- 李吉平 县政府机关党组成员、办公室副主任、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 赵 勇 县政府机关党组成员、办公室副主任、二级主任科员（现任县委办公室副主任、二级主任科员）
- 周军邦 县政府机关党组成员、机关事务管理局局长、公务用车服务中心主任、一级主任科员
- 赵 鹏 县发展和改革局党组成员、副局长、重点项目管理办公室主任
- 蔺增加 县教育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现任高台干部学院副院长）
- 杨建新 县教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 黄文刚 县科技局党组书记、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 朱有峰 县科技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科技开发服务中心主任、一级主任科员
(现任县科技局一级主任科员)
- 尹月香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
- 李 强 县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四级高级警长
- 任 彬 县公安局指挥中心(办公室)主任、四级高级警长
- 胡其龙 县公安局宣化派出所所长、三级警长
- 冯国江 县公安局刑侦大队副大队长、警务技术二级主管
- 白 鑫 县公安局罗城派出所所长、三级警长
- 朱耀明 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教导员、一级警长
- 刘永国 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副所长、三级警长
- 贺建新 县公安局新坝派出所教导员、三级警长
- 张学林 县公安局巷道派出所所长、二级警长
- 陈 峰 县公安局新坝派出所所长、三级警长
- 孙学玉 县公安局政工室主任、四级高级警长
- 赵廷伟 县公安局治安管理(爆炸危险物品监管)大队大队长、一级警长
- 王登山 县公安局法制大队大队长、二级警长
- 赵 斌 县民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 咎俊喜 县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
- 王琇元 县司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 于学毅 县司法局党组成员、法律援助中心主任、三级主任科员
- 李多军 县财政局副局长、有偿资金管理办公室主任
- 周建军 县财政局副局长、三级主任科员
- 马国红 县财政局巷道财政所所长(现任县财政局巷道财政所所长、三级主任科员)
- 许惠兰 县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县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副主任、三级主任科员)
- 刘 权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
- 贺 荣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 朱新明 县就业服务中心主任
- 万更乐 县自然资源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
- 赵永兴 县自然资源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大队队长、一级主任科员
(现任县自然资源局一级主任科员)
- 张利津 县自然资源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不动产登记管理局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 王林春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现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书记、局长、三级调研员)
- 邢宗磊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 盛国锋 县交通运输局党组书记、局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四级调研员

- 牛占虎 县交通运输局党组成员、副局长、运管所所长、一级主任科员
- 盛殿文 县水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 雷振绪 县水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二级主任科员
- 程继云 县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局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三级调研员
- 王喜文 县农业农村局党组副书记、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一级主任科员（现任县农业农村局党组副书记、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四级调研员）
- 盛兴荣 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党组书记、局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四级调研员
- 闫志 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三级主任科员
- 邢宗雄 县卫生健康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
- 盛甫义 县卫生健康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二级主任科员（现任县卫生健康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县人民医院党委书记〈兼〉）
- 许祥 县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办公室专职副主任、三级主任科员
- 殷志刚 县应急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 盛皓嵘 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三级主任科员（现任高台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应急管理局局长）
- 李学斌 县审计局党组书记、局长、三级调研员
- 万荣 县林业和草原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 李虎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食品药品稽查局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 韩小平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三级主任科员
- 张煜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城关分局副局长、三级主任科员
- 张玉红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非公企业工委办公室主任、二级主任科员（2021年7月退休）
- 李春华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城关分局负责人、三级主任科员（现任南华镇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
- 孟学锋 县工业园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办公室主任
- 雷永思 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党组书记、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 陈俊文 新坝镇一级科员
- 陈有吉 南华镇一级科员
- 王春花 骆驼城镇一级科员
- 梁永平 巷道镇四级主任科员
- 张璐 巷道镇四级主任科员
- 张建波 合黎镇一级科员（现任合黎镇四级主任科员）
- 王福飞 宣化镇一级科员
- 王瑞 黑泉镇一级科员
- 闫作辉 罗城镇一级科员
- 王龙国 县纪委监委四级主任科员
- 段雯莉 县纪委监委四级主任科员

- 李玉鹏 县纪委监委四级主任科员
陈之刚 县委办公室四级主任科员
赵开乾 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四级主任科员
邓 晓 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四级主任科员
李智勇 县委直属机关工委一级科员
王建兵 县法院二级法官（现任县法院南华法庭副庭长、二级法官）
张玉龙 县法院二级法官（现任县法院执行庭〔局〕副庭长〔副局长〕、二级法官）
赵元华 县法院一级科员
高 丹 县检察院一级科员
范佳雪 县妇联一级科员
高 鹏 县政府办公室四级主任科员（现任县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
马文霞 县公安局四级警长
肖丽霞 县公安局四级警长
王 芳 县公安局四级警长
宁 龙 县公安局四级警长
蒋泽国 县公安局警务技术四级主管
周钰成 县公安局四级警长
王加新 县公安局四级警长
杨晓珍 县司法局四级主任科员
宋丽娟 县司法局四级主任科员
贺晓琳 县财政局四级主任科员（现任县财政局三级主任科员）
吴立娟 县非税收收入管理局一级科员
许 茜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级科员
赵海燕 县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四级主任科员
贾雪薇 县劳动监察大队一级科员
孟小芳 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四级主任科员
滚丽洁 县卫生健康局四级主任科员（现任县卫生健康局三级主任科员）
张 华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四级主任科员
陈丽华 县审计局四级主任科员（现任县审计局三级主任科员）
谭 媛 县农村经济调查大队一级科员
王 荣 县地震局四级主任科员

全县双拥工作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名单

（2022年1月17日 高发〔2022〕5号）

一、双拥工作先进集体

(一) 拥军优属先进集体

南华镇人民政府、罗城镇人民政府、县委政法委、县委宣传部、县财政局、县发改局、县林草局、县文广旅游局、县总工会、县职业中专、县爱国拥军促进会

(二) 拥政爱民先进集体

县人武部政治工作科、武警高台中队、铁路管理处石泉子兵站

二、双拥工作先进个人

张 雄 巷道镇党委书记

李长江 县委统战部副部长、县民族宗教局局长

李吉平 县政府机关党组成员、办公室副主任、审改办主任

石丽娟 县委编办副主任

王廷海 县工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贺 荣 县人社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赵 斌 县财政局党组成员、县纪委监委驻财政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程大海 县市场监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霍 明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办公室主任

马子涵 城关镇长征路社区党委书记

王 鑫 县公安局特巡警大队教导员

石 敏 县流动人口管理办公室主任

赵国军 县水务局友联水管所副所长

盛世栋 合黎镇八坝村村委会副主任

李文孜 高台县宏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全县高质量发展贡献奖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名单

(2022年1月17日 高发〔2022〕5号)

一、先进集体

张掖市晋昌源煤业有限公司、高台县宏源矿业有限公司、甘肃祁连葡萄酒业有限责任公司、甘肃高台汇能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高台县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张掖恒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甘肃永鸿染化有限公司、中湖盐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共裕高新农牧开发有限公司、甘肃合黎山光新牧业有限公司、高台县宇阳实业汇欣农牧科技有限公司、高台先行种业有限公司、甘肃方正节能科技服务有限公司、高台县禹禾节水有限公司、高台县旺达绿禾有限公司、高台县龙樟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南华镇、巷道镇、新坝镇、城关镇、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局、县财政局、县工信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公安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农商银行、县供电公司、县消防救援大队

二、先进个人

陈正国 新疆通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 周 云 甘肃云昊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 杰 甘肃捷达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许国建 高台县奇峰马铃薯农民专业合作社总经理
赵 海 高台县果途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理事长
任 勇 甘肃天宇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陈 志 高台县红色文化艺术有限公司总经理
李潇雨 骆驼城镇党委书记
许正飞 新坝镇党委书记
赵永亮 合黎镇党委书记
朱耀全 巷道镇副镇长
王世锋 骆驼城镇永胜村党支部书记
吴学珍 巷道镇太安村村委会副主任
王治中 南华镇明水村村委会副主任
刘 权 县人社局党组书记、局长
邬晓辉 县纪委副书记
孟学锋 高台工业园区管委会办公室主任
赵 鹏 县发改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谢玉兵 县农业农村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乡村振兴局局长
袁长荣 县住建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闫 志 县文广旅游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马国红 县财政局巷道财政所所长
马慧霞 县人民医院主管检验技师
李燕琴 县中医医院主管护师
桑雯婷 县妇幼保健院副主任医师

2020年全县造林绿化工作先进单位、先进个人名单

(2021年4月2日 高政发〔2021〕14号)

一、先进单位

骆驼城镇、黑泉镇、罗城镇、县财政局、县民政局、县林草局、县园区办、友联水管所、高台县第一中学、南华镇南岔村、巷道镇东联村、共裕高新农牧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二、先进个人

- 杨刚锋 新坝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副主任
柴丽霞 南华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干部
殷 赟 骆驼城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干部
薛保国 巷道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干部

- 许宏林 合黎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干部
孙敬年 宣化镇人民政府副镇长
范中华 黑泉镇人民政府镇长
邵雁南 罗城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干部
孟学锋 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王立山 县黑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副局长
常学尚 友联水管所所长
于学霞 国有高台县三益渠林场场长
邢志军 县林业调查规划队干部
白会生 县林业和草原局财务股股长
胡俊明 县林政稽查大队职工

“高台县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获得者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党龄	所在党组织名称
1	陈大梓	男	汉族	1949年5月	1971年3月20日	50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红沙河村支部委员会
2	陈大林	男	汉族	1938年10月	1960年2月10日	60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红沙河村支部委员会
3	张珍元	男	汉族	1945年9月	1966年8月20日	53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红沙河村支部委员会
4	张汉余	男	汉族	1939年8月	1961年3月30日	59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光明村支部委员会
5	邓兰香	女	汉族	1948年11月	1967年4月10日	53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边沟村支部委员会
6	闫重先	男	汉族	1944年4月	1971年3月25日	50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红崖村支部委员会
7	李耀先	男	汉族	1932年9月	1956年4月14日	64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红崖村支部委员会
8	赵兴久	男	汉族	1950年5月	1971年6月11日	50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东大村支部委员会
9	于生录	男	汉族	1951年4月	1970年7月1日	51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东大村支部委员会
10	殷得荣	男	汉族	1941年6月	1960年3月2日	60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西大村支部委员会
11	邢永杰	男	汉族	1941年3月	1966年2月16日	54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六洋村支部委员会
12	任其华	男	汉族	1933年1月	1959年12月1日	60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黄蒿村支部委员会
13	裴延俭	男	汉族	1949年8月	1971年3月10日	50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古城村支部委员会
14	王建荣	男	汉族	1950年12月	1970年7月17日	50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古城村支部委员会
15	潘成有	男	汉族	1943年11月	1970年12月12日	50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暖泉村支部委员会
16	盛学文	男	汉族	1948年7月	1970年4月20日	51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新沟村支部委员会
17	陈吉荣	男	汉族	1937年3月	1960年5月17日	60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新沟村支部委员会
18	赵开武	男	汉族	1950年12月	1969年5月11日	52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下坝村支部委员会
19	闵吉德	男	汉族	1938年12月	1962年12月03日	57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下坝村支部委员会
20	向茂年	男	汉族	1944年12月	1967年3月5日	53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下坝村支部委员会

(续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党龄	所在党组织名称
21	王寅	男	汉族	1949年12月	1970年10月10日	50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照中村支部委员会
22	李金莲	女	汉族	1936年6月	1958年12月30日	61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照一村支部委员会
23	贾存真	男	汉族	1944年4月	1970年10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元山子村支部委员会
24	李在明	男	汉族	1946年1月	1968年9月5日	51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元山子村支部委员会
25	赵登泮	男	汉族	1939年8月	1967年3月16日	53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小坝村支部委员会
26	向翠英	女	汉族	1934年4月	1958年12月13日	61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上坝村支部委员会
27	赵永生	男	汉族	1937年8月	1958年8月16日	61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楼庄村支部委员会
28	许国元	男	汉族	1940年10月	1966年6月1日	54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楼庄村支部委员会
29	张万虎	男	汉族	1950年5月	1971年5月16日	50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楼庄村支部委员会
30	赵国华	男	汉族	1935年1月	1960年2月7日	60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楼庄村支部委员会
31	张登东	男	汉族	1944年8月	1969年9月8日	51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西庄子村支部委员会
32	张永礼	男	汉族	1946年2月	1970年11月14日	50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西庄子村支部委员会
33	张永泰	男	汉族	1948年12月	1970年2月26日	51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西庄子村支部委员会
34	张永明	男	汉族	1944年3月	1962年3月14日	58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西庄子村支部委员会
35	丁万田	男	汉族	1940年7月	1965年4月7日	55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新生村支部委员会
36	孟崇礼	男	汉族	1939年1月	1958年12月25日	61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新生村支部委员会
37	许多文	男	汉族	1940年1月	1970年10月12日	50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新生村支部委员会
38	丁尚位	男	汉族	1946年6月	1967年7月7日	52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新生村支部委员会
39	龚延寿	男	汉族	1934年9月	1960年5月14日	60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官沟村支部委员会
40	黄文孝	男	汉族	1949年10月	1971年1月8日	50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官沟村支部委员会
41	丁洪贤	男	汉族	1947年8月	1966年9月1日	53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许三湾村支部委员会

(续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党龄	所在党组织名称
42	王维忠	男	汉族	1939年6月	1966年5月19日	54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许三湾村支部委员会
43	杨万录	男	汉族	1934年9月	1956年9月12日	63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曙光村支部委员会
44	杜发林	男	汉族	1944年8月	1965年5月6日	55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曙光村支部委员会
45	赵秉俭	男	汉族	1948年4月	1970年12月9日	50	中共高台县新坝镇曙光村支部委员会
46	窦玉成	男	汉族	1933年12月	1955年6月10日	65	中共高台县骆驼城镇碱泉子村支部委员会
47	杨玉林	女	汉族	1951年10月	1969年10月18日	51	中共高台县骆驼城镇碱泉子村支部委员会
48	邓菊兰	女	汉族	1938年11月	1965年5月3日	55	中共高台县骆驼城镇碱泉子村支部委员会
49	李延福	男	汉族	1947年7月	1968年4月1日	52	中共高台县骆驼城镇梧桐村总支部委员会
50	周冬桂	女	汉族	1938年10月	1960年2月5日	60	中共高台县骆驼城镇红新村支部委员会
51	郑发海	男	汉族	1935年5月	1957年8月9日	62	中共高台县骆驼城镇团结村支部委员会
52	孙延文	男	汉族	1948年10月	1971年3月11日	50	中共高台县骆驼城镇团结村支部委员会
53	贾尚禄	男	汉族	1952年8月	1970年9月24日	50	中共高台县骆驼城镇永胜村支部委员会
54	史应瑞	男	汉族	1945年10月	1970年10月3日	50	中共高台县骆驼城镇新民村支部委员会
55	何玉文	男	汉族	1936年6月	1955年5月4日	65	中共高台县骆驼城镇新民村支部委员会
56	何得才	男	汉族	1938年3月	1959年1月18日	61	中共高台县骆驼城镇骆驼城村支部委员会
57	王珍录	男	汉族	1941年12月	1970年12月07日	50	中共高台县骆驼城镇骆驼城村支部委员会
58	孙建业	男	汉族	1942年8月	1966年1月1日	54	中共高台县骆驼城镇西滩村支部委员会
59	盛德录	男	汉族	1934年4月	1957年1月10日	63	中共高台县骆驼城镇新建村支部委员会
60	陈桂英	女	汉族	1943年3月	1968年6月12日	52	中共高台县骆驼城镇果树村支部委员会
61	袁开业	男	汉族	1934年11月	1954年11月28日	65	中共高台县骆驼城镇前进村总支部委员会
62	张明道	男	汉族	1941年9月	1966年6月15日	54	中共高台县骆驼城镇前进村总支部委员会

(续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党龄	所在党组织名称
63	赵录福	女	汉族	1938年6月	1965年10月15日	54	中共高台县骆驼城镇前进村总支部委员会
64	许得才	男	汉族	1942年7月	1968年11月15日	51	中共高台县骆驼城镇前进村总支部委员会
65	龚翠英	女	汉族	1944年10月	1966年5月28日	54	中共高台县骆驼城镇前进村总支部委员会
66	张世有	男	汉族	1939年6月	1967年5月15日	53	中共高台县骆驼城镇前进村总支部委员会
67	庄兴凡	男	汉族	1952年5月	1970年6月25日	51	中共高台县骆驼城镇建康村支部委员会
68	赵吉和	男	汉族	1949年12月	1969年12月23日	51	中共高台县骆驼城镇新联村支部委员会
69	屈占安	男	汉族	1944年11月	1971年6月20日	50	中共高台县骆驼城镇机关支部委员会
70	陈加年	男	汉族	1937年6月	1956年8月24日	63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小海子村支部委员会
71	张吉孝	男	汉族	1940年12月	1966年7月12日	53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小海子村支部委员会
72	何占绪	男	汉族	1948年4月	1971年4月24日	50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小海子村支部委员会
73	田增生	男	汉族	1949年1月	1969年12月23日	51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墩仁村总支部委员会
74	裴永礼	男	汉族	1946年9月	1971年3月10日	50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墩仁村总支部委员会
75	孙述仁	男	汉族	1935年4月	1959年10月9日	60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大庄村支部委员会
76	陈学斌	男	汉族	1945年2月	1964年10月13日	55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大庄村支部委员会
77	王占金	男	汉族	1940年10月	1969年7月28日	51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义和村支部委员会
78	闫作能	男	汉族	1941年7月	1963年2月12日	57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义和村支部委员会
79	郭兴高	男	汉族	1950年9月	1970年3月6日	51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义和村支部委员会
80	郭兴文	男	汉族	1928年8月	1962年11月3日	57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义和村支部委员会
81	侯玉杰	男	汉族	1931年12月	1965年2月24日	55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义和村支部委员会
82	张会英	女	汉族	1948年1月	1969年8月12日	51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义和村支部委员会
83	张会兰	女	汉族	1949年5月	1969年6月27日	52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义和村支部委员会

(续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党龄	所在党组织名称
84	于凤兰	女	汉族	1940年11月	1959年4月23日	61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南寨子村支部委员会
85	陈有章	男	汉族	1934年1月	1955年10月23日	64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礼号村支部委员会
86	夏松余	男	汉族	1942年5月	1968年7月1日	52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礼号村支部委员会
87	吴世英	男	汉族	1941年1月	1966年6月18日	54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智号村支部委员会
88	桑林业	男	汉族	1943年7月	1966年8月10日	53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信号村支部委员会
89	王真堂	男	汉族	1948年4月	1970年2月20日	51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信号村支部委员会
90	公秀兰	女	汉族	1947年4月	1968年11月2日	51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信号村支部委员会
91	王钦录	男	汉族	1934年7月	1958年4月12日	62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信号村支部委员会
92	张世伟	男	汉族	1940年10月	1963年2月27日	57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信号村支部委员会
93	盛国福	男	汉族	1948年8月	1970年12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成号村支部委员会
94	谢三贵	男	汉族	1935年2月	1965年5月12日	55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成号村支部委员会
95	张福忠	男	汉族	1934年3月	1960年4月12日	60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成号村支部委员会
96	白生锁	男	汉族	1946年4月	1969年7月23日	51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南岔村支部委员会
97	王会英	女	汉族	1941年11月	1958年3月23日	62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南岔村支部委员会
98	陈占清	男	汉族	1940年6月	1966年6月28日	54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先锋村支部委员会
99	陈占有	男	汉族	1939年9月	1966年10月2日	53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先锋村支部委员会
100	薛福昌	男	汉族	1950年2月	1970年6月23日	51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先锋村支部委员会
101	张吉红	男	汉族	1947年4月	1971年6月7日	50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先锋村支部委员会
102	王秀英	女	汉族	1940年2月	1958年11月2日	61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明永村支部委员会
103	孟海祥	男	汉族	1948年8月	1970年10月2日	50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永进村支部委员会
104	陈吉科	男	汉族	1934年7月	1970年11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渠口村支部委员会

(续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党龄	所在党组织名称
105	高玉芝	男	汉族	1941年9月	1970年12月8日	50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果园村支部委员会
106	闫作成	男	汉族	1931年4月	1970年12月8日	50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果园村支部委员会
107	鲁翠兰	女	汉族	1940年12月	1958年1月10日	62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果园村支部委员会
108	高友兰	女	汉族	1935年4月	1965年4月26日	55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果园村支部委员会
109	于锦虎	男	汉族	1935年7月	1965年12月1日	54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八一村支部委员会
110	殷廷元	男	汉族	1949年10月	1970年7月1日	51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八一村支部委员会
111	郭朝安	男	汉族	1941年8月	1966年4月20日	54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八一村支部委员会
112	郭俊	男	汉族	1942年3月	1966年4月20日	54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八一村支部委员会
113	于锦文	男	汉族	1941年1月	1966年12月23日	53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八一村支部委员会
114	郭均顺	男	汉族	1936年12月	1966年12月23日	53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八一村支部委员会
115	田建荣	男	汉族	1938年6月	1959年2月15日	61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三桥村支部委员会
116	吴三鼎	男	汉族	1922年3月	1960年6月13日	60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三桥村支部委员会
117	吴生成	男	汉族	1935年6月	1957年7月1日	63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三桥村支部委员会
118	许延祥	男	汉族	1948年3月	1970年6月1日	51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东湾村支部委员会
119	杨生贵	男	汉族	1934年6月	1954年5月14日	66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东湾村支部委员会
120	范文德	男	汉族	1953年1月	1970年11月30日	50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南湾村支部委员会
121	闫占珍	男	汉族	1942年8月	1970年8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南湾村支部委员会
122	吴云	男	汉族	1939年11月	1966年4月24日	54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槐树村支部委员会
123	朱维录	男	汉族	1935年4月	1953年1月2日	66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沙坡村支部委员会
124	王仁	男	汉族	1945年9月	1969年12月1日	51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沙坡村支部委员会
125	薛世全	男	汉族	1929年9月	1953年12月1日	66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沙坡村支部委员会

(续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党龄	所在党组织名称
126	关学	男	汉族	1949年11月	1971年2月26日	50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高地村支部委员会
127	王正录	男	汉族	1937年7月	1965年4月12日	55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高地村支部委员会
128	陆占金	男	汉族	1936年7月	1965年4月26日	55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五里墩村支部委员会
129	丁建仑	男	汉族	1950年6月	1970年10月17日	50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五里墩村支部委员会
130	丁取科	男	汉族	1946年8月	1971年3月26日	50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五里墩村支部委员会
131	陆建明	男	汉族	1947年2月	1965年5月26日	55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五里墩村支部委员会
132	陆建国	男	汉族	1945年2月	1969年10月26日	51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五里墩村支部委员会
133	苗玉兰	女	汉族	1938年7月	1965年4月29日	55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五里墩村支部委员会
134	殷占杰	男	汉族	1948年8月	1970年12月7日	50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西八里村支部委员会
135	孙尚贤	男	汉族	1949年5月	1969年3月1日	51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王家村支部委员会
136	王万有	男	汉族	1934年3月	1966年5月22日	54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王家村支部委员会
137	张淑兰	女	汉族	1947年10月	1970年6月1日	51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王家村支部委员会
138	李吉有	男	汉族	1940年4月	1958年11月29日	61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王家村支部委员会
139	朱多林	男	汉族	1940年3月	1965年3月28日	55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东联村中心支部委员会
140	胡其文	男	汉族	1946年6月	1966年7月1日	54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东联村中心支部委员会
141	张荣花	女	汉族	1954年5月	1971年6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东联村仁和家园小区支部委员会
142	许登祥	男	汉族	1951年3月	1971年7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红联村支部委员会
143	李三福	男	汉族	1940年12月	1966年5月23日	54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红联村支部委员会
144	许玉明	男	汉族	1940年5月	1966年5月23日	54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红联村支部委员会
145	许兴论	男	汉族	1940年2月	1958年1月1日	62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红联村支部委员会
146	李月福	男	汉族	1941年7月	1965年5月2日	55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红联村支部委员会

(续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党龄	所在党组织名称
147	高廷峰	男	汉族	1939年2月	1965年4月20日	55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红联村支部委员会
148	杨玉香	女	汉族	1941年2月	1965年3月1日	55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太安村支部委员会
149	权秀兰	女	汉族	1937年12月	1955年8月24日	64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殷家庄村支部委员会
150	汪兴义	男	汉族	1938年11月	1966年7月5日	53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殷家庄村支部委员会
151	殷明俊	男	汉族	1950年1月	1969年1月1日	51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殷家庄村支部委员会
152	贺永会	男	汉族	1931年8月	1953年1月15日	67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元兴村支部委员会
153	侯宗有	男	汉族	1940年4月	1965年5月2日	55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元兴村支部委员会
154	王守祖	男	汉族	1935年10月	1965年4月30日	55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元丰村支部委员会
155	吴学有	男	汉族	1943年4月	1966年7月6日	53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元丰村支部委员会
156	王登云	男	汉族	1938年7月	1971年3月31日	50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元丰村支部委员会
157	殷怀苍	男	汉族	1939年3月	1965年7月14日	54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正远村支部委员会
158	殷大钊	男	汉族	1950年4月	1970年7月27日	50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殷家桥村支部委员会
159	殷怀玉	男	汉族	1934年6月	1960年3月28日	60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殷家桥村支部委员会
160	王桂兰	女	汉族	1944年2月	1963年3月5日	57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农场支部委员会
161	杨自勤	男	汉族	1950年3月	1970年7月7日	50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巷道村支部委员会
162	杨文玉	男	汉族	1946年10月	1967年7月1日	53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巷道村支部委员会
163	王培元	男	汉族	1939年9月	1965年4月28日	55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巷道村支部委员会
164	王 荣	男	汉族	1941年9月	1966年2月27日	54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巷道村支部委员会
165	张文辉	男	汉族	1945年12月	1970年7月1日	51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巷道村支部委员会
166	王作生	男	汉族	1943年3月	1968年2月1日	52	中共高台县巷道镇王家村支部委员会
167	张国孝	男	汉族	1948年5月	1971年4月13日	50	中共高台县黎镇五一村支部委员会

(续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党龄	所在党组织名称
168	濮山	男	汉族	1951年6月	1971年3月13日	50	中共高台县合黎镇五一村支部委员会
169	张国平	男	汉族	1948年7月	1971年4月2日	50	中共高台县合黎镇五一村支部委员会
170	张国巧	男	汉族	1950年5月	1971年7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合黎镇五一村支部委员会
171	王金兰	女	汉族	1950年7月	1971年6月21日	50	中共高台县合黎镇五二村支部委员会
172	武开绪	男	汉族	1945年1月	1967年6月18日	53	中共高台县合黎镇五二村支部委员会
173	武克其	男	汉族	1938年11月	1968年12月10日	51	中共高台县合黎镇五二村支部委员会
174	武希银	男	汉族	1949年8月	1971年5月11日	50	中共高台县合黎镇五二村支部委员会
175	郭吉伟	男	汉族	1952年11月	1971年7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合黎镇五二村支部委员会
176	赵富刚	男	汉族	1938年10月	1958年7月10日	61	中共高台县合黎镇五三村支部委员会
177	于九利	男	汉族	1931年11月	1960年2月13日	60	中共高台县合黎镇五三村支部委员会
178	宋守廉	男	汉族	1943年1月	1971年3月8日	50	中共高台县合黎镇五三村支部委员会
179	赵余刚	男	汉族	1947年2月	1970年12月16日	50	中共高台县合黎镇五三村支部委员会
180	于廷成	男	汉族	1941年11月	1966年5月29日	54	中共高台县合黎镇五三村支部委员会
181	杨天余	男	汉族	1943年12月	1966年5月29日	54	中共高台县合黎镇五三村支部委员会
182	李汉林	男	汉族	1936年2月	1963年6月20日	57	中共高台县合黎镇五四村支部委员会
183	袁学义	男	汉族	1946年5月	1971年6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合黎镇五四村支部委员会
184	田树虎	男	汉族	1940年11月	1964年4月1日	56	中共高台县合黎镇六一村支部委员会
185	万银会	女	汉族	1942年4月	1971年6月5日	50	中共高台县合黎镇六一村支部委员会
186	王加国	男	汉族	1941年12月	1964年5月19日	56	中共高台县合黎镇六一村支部委员会
187	王玉科	男	汉族	1950年7月	1970年6月19日	51	中共高台县合黎镇六一村支部委员会
188	文贵	男	汉族	1952年12月	1971年1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合黎镇六一村支部委员会

(续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党龄	所在党组织名称
189	文玉帮	男	汉族	1939年8月	1963年4月11日	57	中共高台县黎镇六一村支部委员会
190	张进富	男	汉族	1942年7月	1965年3月21日	55	中共高台县黎镇六一村支部委员会
191	张玉加	男	汉族	1946年3月	1967年10月19日	52	中共高台县黎镇六一村支部委员会
192	郭万安	男	汉族	1944年5月	1965年1月11日	55	中共高台县黎镇六一村支部委员会
193	刘文德	男	汉族	1947年7月	1969年7月1日	52	中共高台县黎镇六一村支部委员会
194	张桂珍	女	汉族	1947年10月	1971年1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黎镇六一村支部委员会
195	陈克祥	男	汉族	1939年11月	1960年2月16日	60	中共高台县黎镇六二村支部委员会
196	王长元	男	汉族	1941年10月	1963年5月21日	57	中共高台县黎镇六二村支部委员会
197	尹月珍	女	汉族	1937年11月	1965年4月12日	55	中共高台县黎镇六二村支部委员会
198	刘金花	女	汉族	1934年11月	1953年1月22日	67	中共高台县黎镇六二村支部委员会
199	张维文	男	汉族	1942年10月	1965年7月1日	55	中共高台县黎镇六三村支部委员会
200	关维勤	男	汉族	1945年9月	1966年9月3日	53	中共高台县黎镇六三村支部委员会
201	陈永昌	男	汉族	1934年3月	1956年10月14日	63	中共高台县黎镇六三村支部委员会
202	田得宝	男	汉族	1948年6月	1968年7月1日	52	中共高台县黎镇六四村支部委员会
203	万有德	男	汉族	1941年11月	1965年5月2日	55	中共高台县黎镇六四村支部委员会
204	周占彪	男	汉族	1947年12月	1968年9月1日	51	中共高台县黎镇六四村支部委员会
205	邱长文	男	汉族	1940年11月	1965年4月20日	55	中共高台县黎镇六四村支部委员会
206	尹立祥	男	汉族	1949年3月	1971年6月15日	50	中共高台县黎镇八坝村支部委员会
207	张金国	男	汉族	1940年12月	1964年4月1日	56	中共高台县黎镇八坝村支部委员会
208	尹建业	男	汉族	1934年6月	1959年3月18日	61	中共高台县黎镇七坝村支部委员会
209	葛万福	男	汉族	1942年4月	1965年4月13日	55	中共高台县黎镇七坝村支部委员会

(续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党龄	所在党组织名称
210	权国均	男	汉族	1949年12月	1970年12月30日	50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利丰村支部委员会
211	权国英	男	汉族	1945年3月	1970年12月30日	50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利丰村支部委员会
212	权国志	男	汉族	1939年9月	1970年12月30日	50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利丰村支部委员会
213	高增喜	男	汉族	1941年3月	1966年8月3日	53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利丰村支部委员会
214	孙建新	男	汉族	1926年10月	1957年1月9日	63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东庄村支部委员会
215	方秀珍	女	汉族	1939年2月	1957年12月7日	62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台子寺村支部委员会
216	李在义	男	汉族	1941年6月	1970年12月30日	50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台子寺村支部委员会
217	万开录	男	汉族	1942年7月	1970年12月30日	50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王马湾村支部委员会
218	王登联	男	汉族	1937年11月	1970年12月30日	50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王马湾村支部委员会
219	方维福	男	汉族	1939年12月	1966年7月20日	53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王马湾村支部委员会
220	郭存喜	男	汉族	1939年4月	1960年2月18日	60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王马湾村支部委员会
221	赵有成	男	汉族	1938年4月	1960年2月18日	60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王马湾村支部委员会
222	盛兴邦	男	汉族	1933年10月	1956年10月25日	63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乐二村支部委员会
223	徐桂英	女	汉族	1936年10月	1956年12月1日	63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乐二村支部委员会
224	殷崇得	男	汉族	1942年2月	1968年7月1日	52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乐二村支部委员会
225	盛世祥	男	汉族	1942年10月	1970年12月30日	50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乐二村支部委员会
226	冯国义	男	汉族	1940年1月	1966年8月25日	53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乐二村支部委员会
227	殷万录	男	汉族	1937年10月	1960年2月4日	60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乐二村支部委员会
228	殷有德	男	汉族	1935年9月	1959年1月6日	61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乐二村支部委员会
229	殷三明	男	汉族	1942年12月	1968年11月27日	51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乐三村支部委员会
230	范开仓	男	汉族	1944年4月	1970年12月30日	50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站北村支部委员会

(续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党龄	所在党组织名称
231	郭占余	男	汉族	1944年7月	1968年4月6日	52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站北村支部委员会
232	赵桂兰	女	汉族	1950年1月	1960年2月15日	60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站北村支部委员会
233	闫发余	男	汉族	1940年11月	1969年12月24日	51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站北村支部委员会
234	闫庚	男	汉族	1934年9月	1960年7月7日	59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站北村支部委员会
235	盛菊香	女	汉族	1943年3月	1960年2月16日	60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站北村支部委员会
236	郭兴洋	男	汉族	1937年8月	1956年12月3日	63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站北村支部委员会
237	陈玉珍	女	汉族	1940年2月	1958年12月6日	61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站南村支部委员会
238	赵国	男	汉族	1947年11月	1968年10月8日	51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站南村支部委员会
239	殷存贤	男	汉族	1929年12月	1956年6月10日	64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乐一村支部委员会
240	王桂兰	女	汉族	1939年11月	1959年3月28日	61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乐一村支部委员会
241	石延文	男	汉族	1933年10月	1966年7月20日	53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上庄村支部委员会
242	方守恒	男	汉族	1934年12月	1965年4月29日	55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上庄村支部委员会
243	刘会兰	女	汉族	1939年9月	1958年11月10日	61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寨子村支部委员会
244	王金兰	女	汉族	1937年8月	1956年9月7日	63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贞号村支部委员会
245	秦吉寿	男	汉族	1942年3月	1970年12月15日	50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朱家堡村支部委员会
246	王浩清	男	汉族	1947年7月	1968年6月6日	52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宣化村支部委员会
247	李继美	男	汉族	1938年6月	1959年1月28日	61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宣化村支部委员会
248	王大英	男	汉族	1942年8月	1967年7月5日	52	中共高台县宣化镇贞号村支部委员会
249	孙延金	男	汉族	1940年12月	1966年5月7日	54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定平村支部委员会
250	石永年	男	汉族	1939年6月	1958年9月5日	61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向阳村支部委员会
251	殷桂德	男	汉族	1944年6月	1966年11月24日	53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向阳村支部委员会

(续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党龄	所在党组织名称
252	崔大海	男	汉族	1942年10月	1966年5月30日	54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永丰村支部委员会
253	马吉虎	男	汉族	1939年10月	1966年7月2日	53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永丰村支部委员会
254	蒲在绪	男	汉族	1930年11月	1969年4月4日	52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永丰村支部委员会
255	付世保	男	汉族	1950年10月	1971年2月6日	50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永丰村支部委员会
256	公占福	男	汉族	1936年10月	1966年11月26日	53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新开村支部委员会
257	郑文成	男	汉族	1940年7月	1966年11月26日	53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新开村支部委员会
258	郑玉贤	男	汉族	1934年1月	1955年12月26日	64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新开村支部委员会
259	郑玉功	男	汉族	1934年1月	1956年4月21日	64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新开村支部委员会
260	方正杰	男	汉族	1944年12月	1971年6月20日	50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黑泉村支部委员会
261	李得保	男	汉族	1945年10月	1969年11月22日	51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黑泉村支部委员会
262	殷大山	男	汉族	1948年1月	1968年7月20日	51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黑泉村支部委员会
263	张吉文	男	汉族	1947年7月	1971年5月13日	50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黑泉村支部委员会
264	马玉德	男	汉族	1938年4月	1958年11月30日	61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黑泉村支部委员会
265	马秀兰	女	汉族	1946年6月	1958年11月30日	61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黑泉村支部委员会
266	王尚志	男	汉族	1938年10月	1960年2月24日	60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小坝村支部委员会
267	陈能耀	男	汉族	1930年4月	1966年9月11日	53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小坝村支部委员会
268	陈能田	男	汉族	1940年8月	1970年10月28日	50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小坝村支部委员会
269	王兆义	男	汉族	1943年3月	1970年10月28日	50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小坝村支部委员会
270	史多录	男	汉族	1938年2月	1960年2月17日	60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沙沟村支部委员会
271	张广业	男	汉族	1943年6月	1966年6月23日	54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镇江村支部委员会
272	李光华	男	汉族	1943年12月	1966年6月21日	54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九坝村支部委员会

(续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党龄	所在党组织名称
273	于占云	男	汉族	1942年7月	1965年7月14日	54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九坝村支部委员会
274	常永训	男	汉族	1943年9月	1966年4月7日	54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十坝村支部委员会
275	常永其	男	汉族	1940年4月	1959年9月10日	60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十坝村支部委员会
276	雷正杰	男	汉族	1937年3月	1966年3月26日	54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胭脂堡村支部委员会
277	袁桂英	女	汉族	1940年5月	1960年4月2日	60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胭脂堡村支部委员会
278	赵怀礼	男	汉族	1947年10月	1970年2月1日	51	中共高台县黑泉镇定安村支部委员会
279	马玉兰	女	汉族	1945年9月	1967年10月3日	52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张家墩村支部委员会
280	张宗信	男	汉族	1940年3月	1966年8月20日	53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张家墩村支部委员会
281	武立志	男	汉族	1939年6月	1958年12月12日	61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花墙子村支部委员会
282	徐兴贵	男	汉族	1951年1月	1970年10月12日	50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花墙子村支部委员会
283	袁翠凤	女	汉族	1941年8月	1958年12月05日	61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花墙子村支部委员会
284	盛玉兰	女	汉族	1941年2月	1966年12月5日	53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常丰村支部委员会
285	吴高明	男	汉族	1933年8月	1956年7月13日	63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常丰村支部委员会
286	罗文刚	男	汉族	1949年5月	1971年1月2日	50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天城村支部委员会
287	蒋洪儒	男	汉族	1935年10月	1958年9月10日	61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天城村支部委员会
288	蒋登才	男	汉族	1941年6月	1964年8月13日	55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天城村支部委员会
289	蒋春茂	男	汉族	1936年10月	1964年2月18日	56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天城村支部委员会
290	闫廷孝	男	汉族	1937年2月	1970年3月15日	51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天城村支部委员会
291	侯继周	男	汉族	1944年12月	1970年6月17日	51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天城村支部委员会
292	朱子俊	男	汉族	1938年3月	1965年4月12日	55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侯庄村支部委员会
293	杨才	男	汉族	1940年10月	1964年3月25日	56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侯庄村支部委员会

(续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党龄	所在党组织名称
294	杨学文	男	汉族	1937年4月	1965年4月18日	55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侯庄村支部委员会
295	张天贤	男	汉族	1944年8月	1968年12月24日	51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万丰村支部委员会
296	田玉山	男	汉族	1949年4月	1970年7月26日	50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万丰村支部委员会
297	张正林	男	汉族	1945年7月	1966年6月29日	54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万丰村支部委员会
298	何尚智	男	汉族	1944年1月	1970年12月14日	50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下庄子村支部委员会
299	杜兰英	女	汉族	1938年1月	1966年10月12日	53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下庄子村支部委员会
300	王德寿	男	汉族	1934年11月	1959年6月14日	61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下庄子村支部委员会
301	王兆龙	男	汉族	1939年7月	1966年7月23日	53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罗城村支部委员会
302	寇永龙	男	汉族	1932年4月	1956年10月19日	63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罗城村支部委员会
303	蔺清	男	汉族	1941年2月	1965年6月20日	55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红山村支部委员会
304	葛从文	男	汉族	1939年8月	1960年4月2日	60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红山村支部委员会
305	蔺加孝	男	汉族	1935年12月	1955年12月1日	65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红山村支部委员会
306	寇玉莲	女	汉族	1939年3月	1960年4月1日	60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红山村支部委员会
307	陈银花	女	汉族	1942年4月	1966年9月13日	53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桥儿湾村支部委员会
308	孙廷贤	男	汉族	1935年5月	1958年12月4日	61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桥儿湾村支部委员会
309	孙秀莲	女	汉族	1940年11月	1960年4月15日	60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桥儿湾村支部委员会
310	赵登福	男	汉族	1942年11月	1965年5月18日	55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桥儿湾村支部委员会
311	李松涛	男	汉族	1944年10月	1966年8月3日	53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盐池村支部委员会
312	王国邦	男	汉族	1936年10月	1959年3月12日	61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盐池村支部委员会
313	冯玉兰	女	汉族	1940年9月	1970年7月2日	50	中共高台县罗城镇双丰村支部委员会
314	王芝兰	女	汉族	1939年3月	1957年11月1日	62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星火支部委员会

(续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党龄	所在党组织名称
315	盛丕德	男	汉族	1940年8月	1966年7月1日	54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星火支部委员会
316	屈金花	女	汉族	1941年3月	1968年10月12日	51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星火支部委员会
317	万元新	男	汉族	1945年12月	1965年4月1日	55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星火支部委员会
318	方德贤	男	汉族	1939年11月	1965年5月1日	55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星火支部委员会
319	杨德清	女	汉族	1944年7月	1960年7月1日	60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星火支部委员会
320	刘乐勤	男	汉族	1942年3月	1965年12月1日	54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领航支部委员会
321	郑安绪	男	汉族	1943年5月	1966年8月1日	53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领航支部委员会
322	赵积田	男	汉族	1941年8月	1966年9月1日	53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领航支部委员会
323	孙吉善	男	汉族	1944年7月	1966年6月7日	54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领航支部委员会
324	杨登举	男	汉族	1941年1月	1970年10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领航支部委员会
325	庄兴录	男	汉族	1949年10月	1970年7月1日	51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领航支部委员会
326	尹建录	男	汉族	1945年4月	1968年3月1日	52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先锋支部委员会
327	程运兴	男	汉族	1946年1月	1968年6月1日	52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先锋支部委员会
328	武廷南	男	汉族	1937年5月	1963年9月1日	56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先锋支部委员会
329	蔺学宏	男	汉族	1950年10月	1970年3月1日	51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先锋支部委员会
330	王成贵	男	汉族	1946年10月	1966年9月1日	53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先锋支部委员会
331	樊成录	男	汉族	1932年10月	1954年1月1日	66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先锋支部委员会
332	陈振邦	男	汉族	1939年12月	1960年11月1日	59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先锋支部委员会
333	文秀贞	女	汉族	1936年9月	1958年9月1日	61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先锋支部委员会
334	赵和廷	男	汉族	1947年9月	1971年7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先锋支部委员会
335	程积义	男	汉族	1936年2月	1953年4月1日	67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先锋支部委员会

(续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党龄	所在党组织名称
336	濮亮	男	汉族	1941年7月	1968年7月1日	52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至诚支部委员会
337	向玉明	男	汉族	1946年8月	1971年6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至诚支部委员会
338	范荣芝	女	汉族	1939年12月	1965年5月1日	55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至诚支部委员会
339	李永峰	男	汉族	1944年11月	1970年12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至诚支部委员会
340	盛世国	男	汉族	1949年8月	1967年6月1日	53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至诚支部委员会
341	罗文礼	男	汉族	1940年4月	1962年8月1日	57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同心支部委员会
342	闫加学	男	汉族	1949年1月	1971年5月10日	50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同心支部委员会
343	刘尚贤	男	汉族	1940年5月	1965年7月1日	55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同心支部委员会
344	殷万福	男	汉族	1947年6月	1969年8月1日	51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同心支部委员会
345	周国运	男	汉族	1939年2月	1960年3月1日	60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同心支部委员会
346	刘宏祚	男	汉族	1941年6月	1965年9月1日	54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同心支部委员会
347	张登恒	男	汉族	1948年2月	1967年9月1日	52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同心支部委员会
348	朱明	男	汉族	1943年10月	1967年7月1日	53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文苑支部委员会
349	孙其恒	男	汉族	1946年7月	1966年7月1日	54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文苑支部委员会
350	李荣福	男	汉族	1945年3月	1968年9月10日	51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文苑支部委员会
351	殷录林	男	汉族	1951年5月	1969年1月28日	51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康乐支部委员会
352	陈惠珍	女	汉族	1937年5月	1958年12月29日	61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康乐支部委员会
353	杨兴华	男	汉族	1946年1月	1966年7月1日	54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康乐支部委员会
354	闫发茂	男	汉族	1930年1月	1953年7月1日	67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康乐支部委员会
355	李大寿	男	汉族	1938年12月	1965年7月1日	55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康乐支部委员会
356	于九勋	男	汉族	1941年3月	1965年10月1日	54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康乐支部委员会

(续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党龄	所在党组织名称
357	李乐彩	男	汉族	1941年11月	1965年5月27日	55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康乐支部委员会
358	陈玉琴	女	汉族	1941年9月	1965年5月29日	55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康乐支部委员会
359	王兴荣	男	汉族	1941年3月	1965年5月25日	55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康乐支部委员会
360	石延昌	男	汉族	1944年6月	1965年7月1日	55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康乐支部委员会
361	邱应武	男	汉族	1945年1月	1968年5月28日	52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助民支部委员会
362	程银香	女	汉族	1922年12月	1964年4月4日	56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助民支部委员会
363	许成舜	男	汉族	1944年12月	1968年11月9日	51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助民支部委员会
364	秦学武	男	汉族	1945年8月	1966年8月1日	53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平安支部委员会
365	李延成	男	汉族	1940年10月	1964年5月4日	56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平安支部委员会
366	蒋喜凤	女	汉族	1937年4月	1964年11月30日	55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平安支部委员会
367	李聪	男	汉族	1934年7月	1957年1月10日	63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平安支部委员会
368	杨永兴	男	汉族	1940年5月	1962年3月10日	58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平安支部委员会
369	王丰玉	男	汉族	1951年8月	1971年7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平安支部委员会
370	宋应学	男	汉族	1942年2月	1963年4月1日	57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滨河社区滨河支部委员会
371	屈华元	男	汉族	1942年6月	1963年7月3日	56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滨河社区惠民支部委员会
372	陈秀畴	男	汉族	1939年12月	1960年2月8日	60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滨河社区惠民支部委员会
373	刘月娥	女	汉族	1941年8月	1958年12月11日	61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滨河社区惠民支部委员会
374	闫绪金	男	汉族	1938年8月	1957年11月21日	62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滨河社区惠民支部委员会
375	杨宪邦	男	汉族	1941年12月	1970年12月7日	50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东苑社区A区支部委员会
376	陈其敏	男	汉族	1940年5月	1962年12月12日	57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东苑社区A区支部委员会
377	刘发茂	男	汉族	1947年5月	1967年7月1日	53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东苑社区A区支部委员会

(续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党龄	所在党组织名称
378	万俊新	男	汉族	1948年5月	1970年12月2日	50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东苑社区A区支部委员会
379	刘天和	男	汉族	1940年10月	1970年1月1日	51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东苑社区B区支部委员会
380	许文国	男	汉族	1948年12月	1970年1月1日	51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国庆村总支部委员会
381	许文清	男	汉族	1942年12月	1971年1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国庆村总支部委员会
382	柴在福	男	汉族	1945年7月	1970年9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长征路社区安民桥支部委员会
383	闫大生	男	汉族	1935年4月	1955年2月1日	65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长征路社区安民桥支部委员会
384	邓有龙	男	汉族	1949年11月	1971年7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长征路社区安民桥支部委员会
385	罗世昌	男	汉族	1935年8月	1955年3月3日	65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长征路社区安民桥支部委员会
386	赵登昌	男	汉族	1942年5月	1971年6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长征路社区乐民湾支部委员会
387	郭多寿	男	汉族	1934年11月	1971年7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长征路社区惠民园支部委员会
388	周锡脉	男	汉族	1941年11月	1967年3月1日	53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长征路社区惠民园支部委员会
389	张惠杰	男	汉族	1944年2月	1965年10月31日	54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长征路社区惠民园支部委员会
390	张秀英	女	汉族	1938年9月	1958年2月1日	62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长征路社区育民堂支部委员会
391	罗春寿	男	汉族	1950年12月	1969年9月1日	51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长征路社区育民堂支部委员会
392	徐保忠	男	汉族	1946年3月	1966年7月1日	54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长征路社区育民堂支部委员会
393	李松贵	男	汉族	1947年8月	1966年7月7日	53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长征路社区育民堂支部委员会
394	牛玉秀	女	汉族	1942年7月	1970年10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长征路社区育民堂支部委员会
395	王尚勤	男	汉族	1945年12月	1968年1月13日	52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南村社区关爱帮扶支部委员会
396	郑选廷	男	汉族	1931年6月	1957年7月1日	63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南村社区治安维稳支部委员会
397	许天辉	男	汉族	1939年11月	1965年2月1日	55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南村社区治安维稳支部委员会
398	武占荣	男	汉族	1938年4月	1966年7月1日	54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南村社区治安维稳支部委员会

(续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党龄	所在党组织名称
399	殷如才	男	汉族	1941年7月	1965年5月10日	55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南村社区文化惠民支部委员会
400	陈正国	男	汉族	1947年8月	1967年3月1日	53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南村社区关爱帮扶支部委员会
401	朱三钧	男	汉族	1935年8月	1952年12月1日	67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南村社区关爱帮扶支部委员会
402	杨国成	男	汉族	1928年1月	1952年7月1日	68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南村社区关爱帮扶支部委员会
403	赵升学	男	汉族	1936年9月	1961年11月1日	58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南村社区关爱帮扶支部委员会
404	李春发	男	汉族	1946年9月	1969年3月10日	51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南村社区文化惠民支部委员会
405	李忠景	男	汉族	1947年3月	1968年5月12日	52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南村社区文化惠民支部委员会
406	张国前	男	汉族	1941年2月	1964年7月13日	55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南村社区文化惠民支部委员会
407	李兴春	男	汉族	1938年12月	1965年4月1日	55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南村社区文化惠民支部委员会
408	付水花	女	汉族	1938年4月	1964年8月12日	55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南村社区文化惠民支部委员会
409	郑之泉	男	汉族	1945年2月	1966年7月8日	53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南村社区文化惠民支部委员会
410	濮进	男	汉族	1945年3月	1966年10月29日	53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南村社区文化惠民支部委员会
411	殷庭学	男	汉族	1947年11月	1970年3月10日	51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南村社区文化惠民支部委员会
412	郑菊兰	女	汉族	1937年8月	1956年5月15日	64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南村社区文化惠民支部委员会
413	吴世明	男	汉族	1947年3月	1968年5月23日	52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南村社区文化惠民支部委员会
414	吴天仁	男	汉族	1949年12月	1970年7月1日	51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南村社区关爱帮扶支部委员会
415	张占玉	男	汉族	1941年4月	1963年5月1日	57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南村社区治安维稳支部委员会
416	王才明	男	汉族	1946年7月	1968年12月1日	51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南村社区关爱帮扶支部委员会
417	张翰三	男	汉族	1944年8月	1971年5月5日	50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东村社区红色情怀支部委员会
418	蔺加业	男	汉族	1933年6月	1956年11月1日	63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东村社区红色情怀支部委员会
419	白文斌	男	汉族	1946年12月	1968年11月8日	51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东村社区红色情怀支部委员会

(续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党龄	所在党组织名称
420	方俊	男	汉族	1943年6月	1965年4月24日	55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东村社区红色情怀支部委员会
421	郑占孝	男	汉族	1942年4月	1965年5月5日	55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东村社区红色情怀支部委员会
422	寇崇邦	男	汉族	1945年11月	1965年9月21日	54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东村社区红色情怀支部委员会
423	吴爱莲	女	汉族	1937年6月	1956年8月1日	62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新建东村社区自主创新支部委员会
424	刘延昌	男	汉族	1933年9月	1953年10月1日	67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医院西路社区医疗健康支部委员会
425	张玉兰	女	汉族	1951年6月	1970年6月30日	51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医院西路社区医疗健康支部委员会
426	许祯	男	汉族	1948年9月	1968年2月4日	52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医院西路社区医疗健康支部委员会
427	邱衍贵	男	汉族	1948年10月	1970年11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医院西路社区医疗健康支部委员会
428	周恒	男	汉族	1936年12月	1955年4月8日	65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医院西路社区医疗健康支部委员会
429	裴希雄	男	汉族	1945年2月	1966年3月1日	54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医院西路社区书香育民支部委员会
430	张天新	男	汉族	1941年12月	1966年1月1日	54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医院西路社区书香育民支部委员会
431	许正林	男	汉族	1940年7月	1960年11月24日	59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医院西路社区禹苑小区支部委员会
432	公秀珍	女	汉族	1942年11月	1964年5月30日	56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医院西路社区禹苑小区支部委员会
433	秦万荣	男	汉族	1939年8月	1958年1月1日	62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医院西路社区禹苑小区支部委员会
434	李翠兰	女	汉族	1937年6月	1970年12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医院西路社区禹苑小区支部委员会
435	郑长生	男	汉族	1954年11月	1970年7月1日	51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医院西路社区医疗健康支部委员会
436	闫守绪	男	汉族	1948年6月	1969年11月1日	51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医院西路社区乐苑惠民支部委员会
437	许福贤	男	汉族	1941年7月	1961年9月22日	58	中共高台县城乡建设局退休支部委员会
438	王如同	男	汉族	1946年6月	1967年3月28日	53	中共高台县城乡建设局退休支部委员会
439	顾冬花	女	汉族	1943年8月	1960年2月16日	60	中共高台县城乡建设局退休支部委员会
440	王爱香	女	汉族	1942年2月	1965年5月4日	55	中共高台县县委直属机关工委支部委员会

(续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党龄	所在党组织名称
441	张国滋	男	汉族	1935年6月	1960年11月8日	59	中共高台县政府办公室支部委员会
442	陈光周	男	汉族	1932年2月	1951年8月11日	68	中共高台县离退休干部支部委员会
443	白来义	男	汉族	1932年6月	1951年8月20日	68	中共高台县离退休干部支部委员会
444	周国康	男	汉族	1939年1月	1959年1月8日	61	中共高台县离退休干部支部委员会
445	周一德	男	汉族	1939年4月	1959年4月17日	61	中共高台县离退休干部支部委员会
446	杨树华	男	汉族	1935年5月	1955年10月7日	64	中共高台县离退休干部支部委员会
447	寇崇伟	男	汉族	1943年4月	1965年2月7日	55	中共高台县离退休干部支部委员会
448	方兴录	男	汉族	1934年3月	1955年5月17日	65	中共高台县离退休干部支部委员会
449	杜发业	男	汉族	1942年5月	1965年5月11日	55	中共高台县离退休干部支部委员会
450	刘占成	男	汉族	1948年2月	1969年12月17日	51	中共高台县离退休干部支部委员会
451	黄文仕	男	汉族	1941年8月	1959年3月27日	61	中共高台县水务局退休支部委员会
452	赵文庭	男	汉族	1949年11月	1970年1月2日	51	中共高台县水务局退休支部委员会
453	张宗才	男	汉族	1953年4月	1970年7月1日	51	中共高台县水务局退休支部委员会
454	武占福	男	汉族	1943年8月	1966年11月1日	53	中共高台县水务局退休支部委员会
455	李大生	男	汉族	1950年2月	1970年10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水务局退休支部委员会
456	张登勤	男	汉族	1944年12月	1971年5月10日	50	中共高台县水务局退休支部委员会
457	丁俊仕	男	汉族	1949年7月	1968年6月20日	53	中共国家税务总局高台县税务局离退休干部支部委员会
458	刘光才	男	汉族	1936年11月	1956年12月10日	63	中共高台县发改局机关支部委员会
459	杨天有	男	汉族	1950年4月	1968年3月1日	52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同心支部委员会
460	赵登礼	男	汉族	1945年4月	1969年8月16日	51	中共高台县人民检察院退休支部委员会
461	文智	男	汉族	1939年3月	1966年8月1日	53	中共高台县人民检察院退休支部委员会

(续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党龄	所在党组织名称
462	杨业邦	男	汉族	1944年4月	1965年1月18日	55	中共高台县民政局退休干部支部委员会
463	范玉忠	男	汉族	1944年4月	1966年9月13日	53	中共高台县民政局退休干部支部委员会
464	游法芸	女	汉族	1950年3月	1968年8月15日	51	中共高台县民政局退休干部支部委员会
465	贾尚友	男	汉族	1945年8月	1970年10月8日	50	中共高台县民政局退休干部支部委员会
466	殷秀兰	女	汉族	1933年8月	1952年10月8日	68	中共高台县民政局退休干部支部委员会
467	黄登华	男	汉族	1945年12月	1971年3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民政局退休干部支部委员会
468	周顺祥	男	汉族	1945年2月	1965年9月17日	54	中共高台县安信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机关支部委员会
469	周兆仁	男	汉族	1941年2月	1966年1月1日	54	中共高台县城关镇人民西路社区至诚支部委员会
470	许进德	男	汉族	1952年5月	1970年9月1日	50	中共高台县南华镇南苑社区支部委员会

高级职称

2021年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名单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	职称	授予时间	审批机关
赵海	男	1967年2月	高台	本科	行政管理	高台县融媒体中心	高级记者	2020年12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刘晓燕	女	1975年12月	高台	本科	体育教育	高台县社体中心	高级教练员	2020年12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郭秀红	女	1977年10月	高台	大学	经济贸易	高台县巷道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高级农技师	2021年1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陈能柱	男	1968年7月	高台	大专	农业推广	高台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高级农艺师	2021年1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殷爱玲	女	1979年6月	高台	本科	现代园艺	高台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高级农艺师	2021年1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张文军	男	1964年10月	高台	研究生	区域经济与城乡建设	高台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农技推广研究员	2021年1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李春亮	男	1982年4月	高台	大学	临床医学	高台县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2021年1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万春花	女	1982年4月	高台	大学	护理	高台县人民医院	副主任护师	2021年1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王会琴	女	1983年07月	高台	大学	护理	高台县人民医院	副主任护师	2021年1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路正威	男	1980年10月	靖远	大学	临床医学	高台县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2021年1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吴芳	男	1971年10月	山丹	大专	临床医学	高台县人民医院	副主任技师	2021年1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王三成	男	1973年1月	高台	大专	中药学	高台县中医医院	副主任中药师	2021年1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万顺明	男	1979年8月	高台	本科	临床	高台县中医医院	副主任医师	2021年1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殷育星	女	1981年11月	高台	本科	临床	高台县中医医院	副主任医师	2021年1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马兴平	男	1979年10月	高台	本科	心血管内科	高台县宣化镇中心卫生院	副主任医师	2021年1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万翔	男	1981年10月	高台	本科	中西医结合	高台县南华镇中心卫生院	副主任医师	2021年1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	职称	授予时间	审批机关
王兴华	男	1971年11月	高台	本科	新闻学	高台县图书馆	副研究馆员	2021年1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侯廷虎	男	1962年1月	高台	中专	农学	南华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高级农艺师	2021年7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陈勤畴	男	1966年5月	高台	本科	水利水电建筑工程	高台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与安全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2021年12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夏鹏飞	男	1985年8月	高台	本科	水利水电工程	高台县罗城水管所	高级工程师	2021年12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闫娟娟	女	1988年2月	高台	本科	环境工程	张掖市生态环境监测高台分局	高级工程师	2021年12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闫应喜	男	1965年10月	高台	大专	水利工程管理	高台县农村人饮工程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2021年12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尹建飞	男	1982年6月	高台	本科	水利水电工程	高台县水利建设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2021年12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曹晓荣	男	1962年6月	高台	高中		高台县宣化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常鑫鹏	男	1982年8月	高台	本科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高台县西街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陈秀娟	女	1979年7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南苑幼儿园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陈玉玲	女	1982年4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第一幼儿园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崔海萍	男	1976年1月	高台	本科	教育技术	高台县第一幼儿园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邓延龙	男	1985年9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解放街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方自新	男	1987年9月	高台	本科	数学与应用数学	高台县宣化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巩丁魁	男	1971年11月	高台	专科	小学师资教育	高台县南华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顾雪媛	女	1975年3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解放街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雷晨春	男	1989年2月	高台	本科	美术学	高台县罗城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李福林	男	1973年3月	高台	专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宣化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李永林	男	1978年2月	高台	本科	音乐学	高台县第一中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李玉花	女	1972年8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解放街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	职称	授予时间	审批机关
鲁军	男	1971年7月	高台	专科	美术	高台县巷道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任玉琴	女	1978年7月	高台	专科	小学师资教育	高台县光彩幼儿园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盛淑娟	女	1973年4月	高台	本科	舞蹈	高台县第一中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孙多伟	男	1972年5月	高台	专科	小学教育	高台县骆驼城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孙丽梅	女	1981年8月	武威	本科	数学与应用数学	高台县西街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孙学晟	男	1974年9月	高台	本科	生物科学	高台县第三中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田建军	男	1982年8月	高台	本科	物理学	高台县第三中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王多海	男	1965年12月	高台	专科	小学教育	高台县西街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王金周	女	1979年6月	静宁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西街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王丽梅	女	1984年9月	高台	本科	英语	高台县南华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徐德军	男	1983年7月	高台	本科	数学与应用数学	高台县第一中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许丽艳	女	1987年2月	高台	本科	数学与应用数学	高台县西街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许蕊	女	1985年11月	高台	本科	英语教育	高台县巷道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严晓红	女	1982年3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宣化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殷莉君	女	1985年11月	高台	本科	英语	高台县宣化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张常亮	男	1973年7月	高台	本科	生物科学	高台县第三中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张恩忠	男	1969年12月	高台	本科	教育管理	高台县解放街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张会娟	女	1978年6月	高台	本科	教育技术	高台县南苑幼儿园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张菊兰	女	1982年4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解放街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张婷婷	女	1987年8月	高台	本科	英语教育	高台县巷道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	职称	授予时间	审批机关
张翔国	男	1987年9月	高台	本科	学前教育	高台县黑泉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张晓芳	女	1986年10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巷道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张晓英	女	1987年2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罗城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张玉琴	女	1982年5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罗城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张月萍	女	1986年3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骆驼城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赵慧芳	女	1975年2月	高台	本科	历史学	高台县第一中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赵吉凯	男	1980年12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骆驼城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赵敏	女	1984年9月	高台	本科	学前教育	高台县宣化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周雪玲	女	1980年3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城关初级中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朱进荣	男	1971年7月	高台	专科	小学师资教育	高台县宣化镇中心小学	全省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白彩虹	女	1987年2月	高台	本科	小学教育	高台县新坝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包丽丽	女	1983年2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第一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陈爱兰	女	1968年12月	高台	专科	计算机应用	高台县东苑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褚丽萍	女	1967年12月	高台	本科	英语教育	高台县城关初级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丁彩霞	女	1975年9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西苑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董骥	男	1975年11月	高台	本科	生物教育	高台县南华初级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范荣	男	1980年10月	高台	本科	物理学教育	高台县第一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付欣	男	1982年2月	高台	本科	教育技术	高台县罗城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公成	男	1978年6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新坝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公开红	男	1973年7月	高台	本科	历史学	高台县西街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	职称	授予时间	审批机关
郭成菊	女	1968年6月	高台	本科	法律	高台县西苑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韩素花	女	1980年5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巷道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胡正海	男	1980年6月	高台	本科	教育技术	高台县第二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贾志峰	男	1986年6月	古浪	本科	美术学	高台县第一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蒋成海	男	1971年2月	高台	本科	数学与应用数学	高台县第三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金荣	男	1984年10月	庄浪	本科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高台县第一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靳汉杰	男	1969年1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第三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雷玉霞	女	1976年5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南华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李萍	女	1982年8月	高台	本科	学前教育	高台县东苑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李生涛	男	1979年6月	高台	本科	历史学	高台县第二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罗玉红	女	1980年11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南华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潘海燕	女	1971年6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西苑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权海荣	女	1985年8月	高台	本科	学前教育	高台县宣化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茹彩霞	女	1982年6月	会宁	本科	教育技术	高台县第一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盛红斌	男	1977年10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骆驼城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盛艳玲	女	1982年7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解放街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宋加强	男	1979年3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教育发展中心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孙霞	女	1980年11月	高台	本科	学前教育	高台县宣化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孙英	男	1981年8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罗城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唐燕	女	1978年5月	民勤	本科	英语	高台县第一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	职称	授予时间	审批机关
田海英	女	1969年1月	高台	本科	英语	高台县西街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王爱红	女	1977年9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解放街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王朝霞	女	1968年3月	高台	本科	英语	高台县南华初级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王东兴	男	1982年11月	高台	本科	化学	高台县南华初级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王共海	男	1980年8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南华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王军	男	1980年10月	高台	本科	美术教育	高台县南华初级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王鹏	男	1983年2月	高台	本科	教育技术	高台县第三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王茜	女	1975年4月	高台	专科	小学师资教育	高台县西街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王瑞军	男	1985年6月	高台	本科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高台县第二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王兴建	男	1978年9月	高台	本科	英语教育	高台县第一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王芝英	女	1981年9月	高台	本科	教育技术	高台县第一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王芝英	女	1983年10月	高台	本科	学前教育	高台县光彩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王志星	男	1981年11月	高台	本科	物理学	高台县南华初级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文强	男	1964年2月	高台	专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西街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吴婷婷	女	1986年6月	高台	本科	生物科学教育	高台县第一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吴中清	男	1982年1月	定西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骆驼城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武应东	男	1970年11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合黎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夏登明	男	1963年5月	高台	本科	教育管理	高台县国庆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辛雪萍	女	1978年9月	高台	本科	学前教育	高台县西苑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徐文成	男	1981年12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第三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	职称	授予时间	审批机关
许仪	男	1973年5月	高台	本科	教育技术	高台县巷道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薛彩萍	女	1981年1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南苑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闫彩虹	女	1974年2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第一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杨彩玲	女	1976年2月	高台	本科	美术教育学	高台县国庆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杨锋	男	1981年2月	高台	本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第三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杨菊玲	女	1968年5月	高台	专科	汉语言文学	高台县解放街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杨丽婷	女	1983年3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第一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殷桂花	女	1980年9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国庆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殷海燕	女	1981年6月	高台	本科	小学教育	高台县巷道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殷丽娟	女	1973年4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城关初级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殷长华	男	1979年2月	高台	本科	现代教育技术	高台县城关初级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张春燕	女	1983年2月	高台	本科	环境科学	高台县第一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张丹	女	1979年5月	高台	研究生	美术学	高台县城关初级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张芬	女	1981年9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合黎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张福军	男	1962年3月	高台	专科	教育管理	高台县西街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张俊	男	1962年8月	高台	专科	公共事业管理	高台县西苑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张万福	男	1979年10月	高台	本科	农学	高台县第一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张娴	女	1983年8月	高台	本科	美术教育	高台县宣化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赵丽梅	女	1980年10月	高台	本科	计算机及应用	高台县解放街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赵晓丽	女	1982年8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第一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	职称	授予时间	审批机关
赵晓英	女	1981年12月	高台	本科	学前教育	高台县第一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赵雪梅	女	1981年8月	高台	本科	学前教育	高台县东苑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赵宗荣	男	1973年1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骆驼城镇中心小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郑彩玲	女	1982年6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南苑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郑天福	男	1981年4月	高台	本科	数学与应用数学	高台县第一中学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郑雪娟	女	1982年3月	高台	本科	心理健康教育	高台县第一幼儿园	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021年12月	张掖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白耀栋	男	1978年9月	临洮	本科	园艺	甘肃省南华生态建设管护中心	高级工程师	2021年12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李菲菲	女	1984年11月	高台	本科	音乐学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	副研究馆员	2021年12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石琳	女	1989年8月	高台	本科	行政管理	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	副研究馆员	2021年12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朱玉萍	女	1971年11月	高台	大专	农业推广	高台县林业和草原局	高级工程师	2021年12月	甘肃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附录

高台县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高台县统计局

(2022年3月8日)

2021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县各级各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高质量发展方向不动摇，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完成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全县经济运行呈现总体平稳向好的发展态势，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

一、综合

县域经济：经初步核算，全县实现生产总值（GDP）603593万元，同比增长6.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33699万元，同比增长10.1%；第二产业增加值92057万元，同比增长6.1%；第三产业增加值277837万元，同比增长5.7%。

按常住人口计算，全县人均生产总值达到48404元，同比增长8.37%。一、二、三产业占生产总值的比重由上年的35.99：15.46：48.55调整为38.71：15.25：46.04。第一产业所占比重上升2.72个百分点，第二产业所占比重下降0.21个百分点，第三产业所占比重下降2.51个百分点。

全县生产总值

单位：万元

指标	2021年	2020年	同比增减(±)%
全县生产总值	603593	550919	6.8
农业	235332	199876	8.4
工业	47098	40785	12.9
建筑业	44987	44424	-0.3
运输、邮政和仓储业	22582	20491	13.3
批发零售业	34379	32956	12.5
住宿和餐饮业	12280	11051	7.9
金融业	64995	63671	-0.7
房地产业	11768	11901	-1.0
营利性服务业	27436	26198	4.3

(续表)

指标	2021年	2020年	同比增减(±)%
非营利性服务业	102736	99566	7.0
第一产业	233699	198297	10.1
第二产业	92057	85180	6.1
第三产业	277837	267442	5.7

就业：城镇新增就业人数2733人；输转城乡劳动力3.13万人；城镇登记失业人数2835人，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为2.79%，比上年下降0.11个百分点。

二、农业

全县实现农林牧渔业增加值235332万元，同比增长8.4%，其中种植业增加值175982万元，同比增长6.63%；林业增加值2271万元，同比下降4.95%；畜牧业增加值54665万元，同比增长2.07%；渔业增加值781万元，同比增长1.54%；农林牧渔服务业增加值1633万元，同比增长1.99%。

种植业：全县粮食种植面积31.35万

亩，同比下降2.19%，其中小麦3.07万亩，同比下降3.62%；商品玉米16万亩，同比增长5%；制种玉米7.82万亩，同比上升39.16%；经济作物种植面积26.23万亩，同比增长5.8%，其中蔬菜13.02万亩，同比增长7.39%，油料0.7万亩，同比下降19.95%。

全年粮食总产量达到15.37万吨，同比增长8.07%，夏粮总产量1.94万吨，同比增长4.04%，秋粮总产量13.43万吨，同比增长8.66%，其中玉米产量12.25万吨，同比增长15.62%。

主要农产品产量

单位：吨

产品名称	2021年	2020年	同比增减(±)%
小麦	14414	14689	-1.88
玉米	122549	105997	15.62
#玉米制种	33408	23598	41.57
折粮薯类	8072	7156	12.8
棉花(皮棉)	3	2	42
油料	1307	1633	-19.98
药材	4302	5149	-16.45
蔬菜	434500	401254	8.29
瓜类	15731	6197	153.86
果品	20711	20085	3

林业：全年完成造林面积4.58万亩，其中人工造林4.33万亩。水果产量2.07万吨。

畜牧业：2021年全县新(改、扩)建成各类养殖小区(场)28个，其中牛场18个、羊场6个、猪场4个。按照“小规模，

大群体”的发展思路，加快养殖专业村、社、大户的发展，年内建成母牛养殖专业合作社8个，发展养殖大户526户。全县牛饲养量12.09万头，同比增长1.14%；生猪饲养量28.5万头，同比增长2.09%；羊饲养量85.7万只，同比增长16.58%；鸡饲养量107.06万只，同比增长4.3%。全县肉类总产量

2.1万吨，同比增长22.7%，其中猪肉产量1.02万吨，同比增长23.5%；牛肉产量0.43万吨，同比增长31.99%；羊肉产量0.56万吨，同比增长18.38%；禽肉产量0.07吨，同比增长5.85%；鲜蛋产量0.14万吨，同比增长2.3%；奶类产量0.94万吨，同比增长46.99%。

主要畜产品产量及饲养量

单位：吨、万头、万只

产品名称	2021年	2020年	同比增减(±)%
肉类总产量	20951	17072	22.7
#猪肉	10247	8296	23.5
牛肉	4287	3248	31.99
羊肉	5616	4744	18.38
鲜蛋产量	1414	1382	2.3
奶类产量	9416	64%	46.99
水产品产量	763	750	1.73
猪饲养量	28.5	23.58	20.87
#年末存栏	12.52	10.82	15.71
#能繁母猪	1.86	1.27	46.46
羊饲养量	85.7	73.51	16.58
#年末存栏	45.98	39.62	16.05
大牲畜饲养量	13.49	11.63	15.99
#牛饲养量	12.09	10.64	13.63
大牲畜年末存栏	9.46	8.22	15.09
#牛年末存栏	8.19	7.39	10.83
鸡饲养量	107.06	102.66	4.29
#年末存栏	47.15	46.06	2.37

现代农业：2021年全县推广应用“五新”技术31项，建立农业科技示范点28个，引进推广作物新品种63个，示范面积38万亩。引进扶持培育农业龙头企业58家、农民专业合作社635家、家庭农场405家，流转土地10万亩，农产品加工转化率64.8%。全县累计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

66个，农产品认证面积达42.2万亩。

三、工业和建筑业

工业：全年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2.9%，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3.6%。

全县25户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141209万元。分产业看，采矿业完成

增加值同比增长50.7%，制造业完成增加值同比增长17%，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完成增加值同比增长8%。分轻重工业看，轻工业完成增加值同比增长18%，重工业完成增加值同比增长19.7%。

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非金属矿采选业增加值同比下降46.5%；农副食品加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27.5%；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9.5%；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13.9%，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增加

值同比下降2.9%；医药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1.3%；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增加值同比增长8%。

全年工业企业用电量10620万千瓦时，同比下降9.25%；主要工业产品中玉米种子产量1.07万吨，同比增长29.86%；草颗粒1.2万吨，同比下降23.45%；葡萄酒1119千升，同比增长60.54%；马血浆11088万毫升，同比下降25.57%；邻硝基对甲砒基苯甲酸0.35万吨，同比增长23.32%；光伏发电量48751万千瓦时，同比增长3.82%。

主要工业产品产量

产品名称	单位	2021年	2020年	同比增减(±)%
玉米种子	吨	10714	8250	29.86
葡萄酒	千升	1119	697	60.54
脱水蔬菜	吨	5997	6300	-4.8
复混肥	吨	11139	19740	-43.57
草颗粒	吨	12005	15683	-23.45
氟石粉	吨	21246	46046	-53.85
马血浆	万毫升	11088	14899	-25.57
光伏发电量	万千瓦时	48751	48565	3.82
邻硝基对甲砒基苯甲酸	吨	3542	2872	23.32

建筑业：全年建筑业实现增加值44987万元，同比下降0.3%。全县具有资质等级的建筑企业36家，完成建筑业总产值60945万元，同比增长8.46%；实现营业利润1777万元，同比增长121.9%。从业人员年平均人数1302人，同比下降16.59%。

四、固定资产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全年开工建设各类项目92项，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10.09%，其中5000万元及以上项目投资同比增长30.93%、500~5000万元项目投资同比下降4.9%、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下降73.26%。按产业分，第一产业投资同比增

长33.24%；第二产业投资同比下降1.37%；第三产业投资同比增长9.44%，三次产业投资结构为24.5：34.5：41。按构成看分，建筑安装工程投资增长8.18%，占全县投资比重80.24%；设备工器具购置投资增长35.26%，占全县投资比重14.0%；其他费用投资下降8.72%，占全县投资比重5.76%。从投资主体分，政府投资项目38项，完成投资同比增长65.32%，占全县投资比重36.37%；民间投资项目54项，完成投资同比增长2.12%，占全县投资比重63.63%。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按行业分，农、林、牧、渔业同比增长33.24%；采矿业投

资下降83.0%，制造业投资下降69.12%，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投资增长4.3倍。基础设施投资（不含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比上年下降34.13%，其中：水利管理业投资增长4.5倍，公共设施管理业投资下降42.12%，道路运输业投资下降77.91%；文化体育娱乐业投资下降83.32%；教育业投资增长5.8倍。

全年建成完工项目73项，其中以北环路东延伸段、城区污水处理厂三期等为主的市政公用基础设施项目，以职中师生餐厅、城关幼儿园、县人民医院防控救治能力提升等为主的教育卫生项目，以规模化防沙治沙、黑河湿地公园改造提升、城市建成区绿化提升等为主的生态保护项目，以汇欣种猪繁育基地、众一农牧10万头生猪产业园、杰达农牧循环产业园等为主的养殖业项目，以茂雄、惠丰源、三丰等为主的供港蔬菜基地和设施农业项目已陆续建成，逐步投入使用。以全通飞扬50兆瓦光伏发电项目、莱特30兆瓦光伏发电项目、吉电10兆瓦光伏发电等新能源项目及产业配套项目稳步推进，以红色基因传承基地、北河新村棚改项目等为主的房建项目建设进度较快，有效拉动了全县固定资产投资平稳增长。

房地产开发投资：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下降73.26%；房屋施工面积8.26万平方米，同比下降6.38%；房屋竣工面积2.17万平方米，同比下降32.1%；商品房销售面积4.2万平方米，同比下降13.39%。

五、交通和邮政

全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实现增加值2.26亿元，同比增长13.3%。

运输业：年末全县各类运输车辆达到1954辆，其中货运车辆1690辆、客运车辆117辆、出租车辆147辆。全社会货运周转量

达到27082万吨/公里，客运周转量达到2157万人/公里。

邮政业：全年完成邮政业务总量1336.15万元，同比增长7.85%，其中报刊收入92.84万元，同比增长33.87%；邮政储蓄收入736.62万元，同比增长28.7%。

六、贸易和旅游

贸易：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95708.1万元，同比增长13.7%。城镇市场实现零售额128873.5万元，同比增长14%，乡村市场实现零售额66834.6万元，同比增长13%。按消费形态看，餐饮收入实现营业收入19655.7万元，同比增长15.3%；商品零售额完成176052.4万元，同比增长13.5%。

在限上商品零售类值中，粮油食品类同比下降3.2%、饮料类同比增长6.9%、烟酒类同比增长2.8%；日用品类同比下降20.3%，服装、鞋帽、纺织品类同比下降8%，家用电器和音像制品类同比增长10.2%，汽车类同比增长35.5%，家具类同比增长9.1%，五金电料类同比下降38%，中西药品类同比下降7%，石油及制品类同比增长116.3%。

七、财政、金融和保险

财政：全年实现大口径财政收入41816万元，同比增长8.18%，其中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24613万元，同比增长7.03%。税收收入实现17891万元，同比下降2.79%，占全县财政总收入的42.27%。财政支出204742万元，同比下降2.88%，其中教育支出32553万元，同比增长1.66%；卫生健康支出12478万元，同比下降1.4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为4720万元，同比下降20.0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938万元，同比下降2.25%。

金融：年末金融机构存款余额达975685万元，同比增长8.65%，其中住户

存款818393万元，同比增长12.27%。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607176万元，同比下降3.94%，其中短期贷款余额349953万元，同比增长2.28%；中长期贷款余额256806万元，同比下降11.42%。

八、科学技术和教育

科学技术：全年受理专利申请232件，授权专利343件。签订技术合同97项，技术合同成交金额4.5亿元。全年上报《一种新型生物质环保节能采暖炊事炉的开发与示范》《加工型辣椒新品种培育和辣椒红素、辣椒碱提取工艺技术研发》《高台县“百城”行动》《张掖肉牛新品种培育与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等科技项目4项。

教育：年末有各类学校113所，其中普通高中1所、职教中专1所、初级中学4所、小学16所、城区幼儿园10所、农村幼儿园42所、教学点39个。全县在校中小学、幼儿园学生17564人，同比增长1.25%；在园幼儿4084人，同比增长8.27%；专任教师1614人，其中大学本科1445人、专科161人、中专8人；高级专业职称649人，中级专业职称784人。中小学入学率100%，初中升学率98.80%，高中升学率99.42%。2021年，全县向大专以上院校输送新生1131人，其中本科625人、专科445人，大专以上录取率99.23%。

教育事业主要指标

单位：人、%

指标	2021年	2020年	同比增减(±%)
普通高中在校学生	1948	1907	2.15
职业中专在校学生	1215	1161	4.65
初中在校学生	3401	3449	-1.39
小学在校学生	6916	7058	-2.01
学龄儿童入学率	100.00	100.00	0.00
初中升学率	98.80	98.70	0.10
高中升学率	99.42	99.32	0.10

九、文化和卫生

文化：年末全县有文化馆1个、公共图书馆1个、博物馆(含纪念馆)2个、艺术表演团体4个。广播综合人口覆盖率100%，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100%。有线电视覆盖用户4.3万户，有线数字电视用户2.3万户。

卫生：年末共有各类医疗卫生机构163个，其中综合医院1个、中医综合医院1个、综合监督执法机构1个、预防控制机构1个、妇幼保健机构1个、镇卫生院11个、村卫生室119个、城区个体诊所21个、厂矿和学校医务室4个、社会办医疗机构2个。

全县各类医疗机构拥有病床1175张，其中县属公立医院床位数750张；全县每千人拥有病床位7.39张；卫生专业技术人员1050人，其中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356人、执业护士491人；平均每千人拥有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1.79人，每千人拥有执业护士3.08人。

十、人口、人民生活、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

人口：年末全县总人口158295人，比上年减少699人。全年新出生人口1083人，出生率为6.83‰，比上年下降1.26个千分

点；死亡人口1093人，死亡率为6.89‰，比上年上升1.09个千分点；人口自然增长率为-0.06‰。

人民生活：2021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0079元，比上年增加2021元，同比增长7.2%；人均消费性支出24989元，同比增长7.95%，恩格尔系数29.31%。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7870元，比上年增加1668元，同比增长10.3%；人均生活消费支出16629元，同比增长9.34%，恩格尔系数31.5%。

社会保障：年末全县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99695人，其中参加城镇基本养老保险人数8529人、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人数91166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人数13002人，参加失业保险人数8730人，参加工伤保险人数10675人。全年征缴基本养老保险费10812万元，征缴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6514.75万元，征缴失业保险费631万元，征缴工伤保险费456万元。2021年，全县城乡居民参加基本医疗保险129849人，征缴基本医疗保险费3635.77万元，参合率98.68%，基本医保共为18484名参合居民报销住院费用5322.69万元，政策范围内报销比62.6%，大病保险报销5969人次，报销额1184.27万元，医疗求助66.1人，求助金额413.38万元，经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报销后实际报销后政策范围内报销比69.21%。

社会福利：年末全县低保户4820户、9645人，其中农村低保户3522户、7412人；全县特困供养服务机构2个，集中供养特困对象381人；农村五保户1177人。全县共有优抚对象999人，其中烈属2人、病故军人家属5人、革命伤残军人63人、参战退役人员161人。全年共发放城市低保金1486.9万元、农村低保金2461.6万元、医疗救助

673.34万元。

十一、资源和安全生产

水资源：年末全县各行业用水总量3.3880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2.5003亿立方米、地下水0.8877亿立方米。按行业分：农业用水3.2973亿立方米，工业用水0.01684亿立方米，生活用水0.06399亿立方米，生态环境补水0.0099亿立方米。

矿产品资源：年末萤石保有储量90.64万吨，芒硝1112.85万吨，原盐157.56万吨，钾盐26.00万吨，冶金石英岩372.60万吨，建筑用花岗岩3276.63万立方米，建筑用砂石1842.19万立方米，砖瓦用黏土158.00万立方米。

安全生产：2021年，全县发生生产安全事故8起，死亡7人，受伤6人，直接经济损失65.24万元。其中道路交通事故7起，死亡6人，受伤5人，直接经济损失0.24万元；建筑业事故1起，死亡1人，受伤1人，直接经济损失65万元。与上年相比，事故起数减少2起，下降20.0%；死亡人数减少3人，下降30.0%；受伤人数持平；直接经济损失减少171.87万元，下降72.48%。全年共发生自然灾害低温冷冻1次，造成1个镇6个村507户1920人受灾，灾害造成直接经济损失234.33万元。

注：

1.公报中生产总值、各产业增加值绝对数按当年价格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生产总值核算执行国家统计局2012年制定的《三次产业划分规定》。

2.根据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国家、省市统计部门对2018年生产总值、第一产业、第二产业及第三产业相关数据进行修正。

3.固定资产投资按现行统计口径，不含农户投资，包括计划投资500万元及以上项目投资、房地产开发投资两部分。

4.城乡居民收入为城乡一体化住户统计口径范围的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速度为同口径相比。

5.本公报中城镇登记失业率、城镇新增就业人员人数来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数据来自县财政局，金融存贷款数据来自中国人民银行高台支行，交通运输数据来自县交通运输局，社会保险和劳动就业情况来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局、县医疗保障局，邮政数据来自县邮政管理局，文化、广播、电视、旅游数据来自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教育数据来自县教育局，科技数据来自县科学技术局，卫生数据来自县卫生健康局，社会福利数据来自县民政局、县医疗保障局，安全生产数据来自县应急管理局，用水量数据来自县水务局，矿产品资源数据来自县自然资源局。

